

王红旗 著

八纒九野
丛书

符号 之谜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自序

在我们的生活中，存在着形形色色的符号，每一个人时时刻刻也在使用着各种符号。

但是，提起符号学，或者谈起符号的种种表现及其规律，许多人则认为与己无关，仿佛那只是学者的事情。

其实，我们每个人都在放心大胆地欣赏着电影、电视、戏曲、音乐、舞蹈、曲艺，并轻松地评头论定，享受着各种水平的艺术家的表演。

同样，我们每个人也可以放心大胆地欣赏各种学问，因为学者或科学家的著作，也是一种表演，每个人都可以成为欣赏学问的观众，当然也可以对各种学问评头论足，并享受各种档次的学者或科学家的表演。

事实上，广大热情的观众，培育出了大批的高水平的艺术表演家；因此，广大热情的欣赏学问的观众，同样会培育出大批高水平的科学家。

因此，本书的目的，是为广大观众提供一份“节目”说明书，介绍符号学所上演的种种精彩的场面，那确实是一幅幅绚丽多彩的画面。显然，欣赏学问所获得的感受，不同于从事柴米油盐酱醋茶七大工程的味道。

当然，笔者在介绍符号学及各种符号时，不可避免地要提出一些新的观点。例如，火是人类使用的第一个最重要的符号，它把人类装扮成威刀无比的“动物”，使所有的动物臣服古人类的脚下，从此人类便从动物世弄中脱颖而出。

对于物质财富，奉行“我的是我的，你的也是我的”原则，恐怕行不大通；但是，对于精神财富，这个原则不但行得通，而且值得提倡。也就是说，不论什么学问或新观点，都可以拿来看看，并选择有价值的内容变成自己的财富。

对符号的深入了解，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各种事物，让我们多交一些“符号朋友”吧！

拙著 1992 年 6 月首由中国华侨出版公司出版，书名为《生活中的神秘符号》，受到不少读者的关心和鼓励。此次，笔者又作了一些修订，并改换成现书名，交由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以报读者诸君厚爱。

王红旗

1995 年 9 月 25 日

第一章 符号的来龙去脉

世上的许多事物，若不去想它，对你的生活似乎并没有什么影响；若去想它，则有可能带来无尽的烦恼或无尽的乐趣。本书所谈的“符号”便是这样一种东西：尽管你无时无刻不在使用它，你却可以不去想它，照样去经营柴米油盐酱醋茶七大工程；如果你想了解什么是符号以及符号对人类社会有什么作用，那么你便开始了自寻烦恼，当然自寻烦恼之后便有机会进入一个新的境界，一个与柴米油盐味道不同的境界。

其实，人的一生包含着两个方面，一是最高等动物的一生，一是最高等智慧结构的一生。前者驱使人们去占有或使用更多的空间、时间和各种物质材料（包括其他生命）来满足自己永无止尽的欲望，即通常所说的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后者引导人们使用尽可能少的时间、空间、物质、能量去完成越来越复杂的思维活动，从而创造并积累更多的知识和信息。这二者是有联系的，有时互相促进，有时则互相约束。

中国古代先哲老子提倡“生而不有”。按照我们的理解，他是说生存本身就是目的，任何形式的占有其实都没有意义，人只应使用有限的物质来实现自己的生存。事实上，地球上的有限资源不可能满足人类对物质占有和消费的无限欲望。因此，人类如果将自己的生存目标瞄准无限的物质享受，以为无限的物质财富可以使人的灵魂变得洁白如玉的纯洁和高尚，那不过是一种海市蜃楼式的幻想和幻觉。

有趣的是，物质财富在被众多的人分享时，每个人只能得到其中的一部分。谁多谁少、谁应当多谁应当少、有人多得了必然有人少得了、有人不劳而获有人劳而不获，如果要想分个上下高低、公平合理、皆大欢喜，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然而，精神财富在被众多的人分享时，每个人都有可能得到它的全部，谁多谁少全凭自己的意愿。有人多得了但并不妨碍他人得到的更多，没有人不劳而获也没有人劳而不获（这里不考虑才智的高低、学习方法和学习条件导致的效率不同）。如果要想分个上下高低、公平合理、皆大欢喜，似乎不是一件困难的事情（有可能实现各取所需、各尽所能的理想）。

我们常说劳动创造了人，这里的“劳动”通常被理解为体力劳动。其实更准确的说法应当是智力劳动创造了人，或者说是智力劳动指导下的体力劳动创造了人。事实上，正是智力劳动使人类从动物世界中脱颖而出，成为万灵之王。他们经过漫长曲折艰辛的努力，构造出一个越来越复杂的精神世界。这个精神世界越来越准确全面地映象出客观的物质世界结构，并且越来越多地预示着新的物质结构（通过人的双手来实现）的出现，同时越来越玄妙地展示着（通过心灵的幻想）客观物质无法与之对应的某些事物（如天国与地狱）。

但是，人类的精神世界是怎样产生的呢？这是一个古老的争论不休的问题。其中一种解释认为人类天生有一种自寻烦恼的倾向，他们被好奇心驱使着苦苦地思索：客观世界为什么是这个样子？对比之下，其他动物则心安理得地接受客观世界本来就是这个样子。当然，这种解释不过是用一个新的问题来替换老的问题，因而也就不可能真正地解决问题；也许我们永远无法解答这个问题，但是好奇心却驱使我们思考这个问题。如果你对这个问题也有兴趣，那么你迟早会将注意力集中到“符号”这个词上来。你会发现符号是

个很难琢磨的精灵，甚至会骂上一句：真他妈见鬼，符号是个什么东西。

我们都知道，人的思维活动或智力劳动是建立在人的肉体结构的基础之上的，它包括感觉器官（接收信息）、传输器官（神经）、思维器官（大脑）、表现器官（输出信息）。但是，仅有这些物质结构并不能使整个系统运转起来（这里不考虑营养或能源问题），它还缺少一个关键的东西，这个东西就是符号。

一、符号的一般定义

一种事物代替另一事物 符号学 知音 难以判断 何为符号 约定

通常人们所说的符号，其实是一种极为庞杂的概念。每个人都可能有着不同的认识，但大体上可以分为狭义的符号和广义的符号两大类。所谓狭义的符号，同样存在着不同的界定。最狭义的符号是指文字体系中的一些特殊结构的形体，如标点符号，以及数学符号、化学符号之类的东西。至于一般的狭义符号则包罗万象，诸如语言、文字、交通标志、店铺幌子、商标图案、国旗军徽、旗语、手势语之类，都可归入符号体系之中。再进一步，诸如音乐、图画、形体动作、服装服饰、建筑结构、城市布局之类的事物，也或多或少含有并体现着某种与符号相通的意义，它们通通可以归入广义符号之中。

要想理解符号的涵义，我们不得不再请出一个难以琢磨的精灵——信息。信息是一种奇妙的东西，说它是物质，却没有实体，说它是精神，却具有客观存在的属性。难怪有些哲学家将物质、精神、信息三者相提并论。实际上信息是一种物体（通常指生命体）对其他物体的状态、变化的描述和记录，同时信息也是一种物体对其他物体所发出的某种指令。使信息得以实现其上述功能的主要因素之一的东西，便是符号。

古罗马哲学家圣·奥古斯丁认为，符号就是用某一种事物来代替另外一种事物。这种认识是深刻的，也是基本正确的。在这句话中，“代替”一词含有“表示”的意义。

研究符号与信息的种种关系的科学被称之为符号学，这是一门古老而又年轻的学科。我国古典哲学大师老子认为，“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可以理解为：万物在有了指称它们的符号之后才能够将它们区别开来。这是一种古老的符号学研究，属于符号学中的命名分支学科。在老子之后的公孙龙子对命名学亦有精采的研究。

至于现代符号学的建立，其标志是国际符号学协会（IA5S）于1969年1月在巴黎成立，并出版会刊《符号学》（Semiotica）。曾任《符号学》杂志主编的美国印第安纳大学教授T·谢拜奥克认为，符号学所研究的课题是各种各样的信息的交换，这种信息交换是由五个要素，即发信源、受信源、通道、信息代码和上下文共同构成的。以听广播为例，播音员便是发信源，听众即受信源，无线电波及空气中的声波则为通道，语言便是信息代码亦即符号，播音员与听众的共通知识则称之为上下文，他们之间的共通知识越多，每次播音的信息代码所携带的信息才能越准确、全面地被听众所接收。

在这五个要素之中，上下文是一个难以把握的概念。举例来说，我国古代小说中常用“年方二八”来描述女子。读者从这几个信息代码中得到的是“妙龄少女”的信息，而不仅仅是“十六岁”这么一个干巴巴的数字；在西方小说中若出现“13号、星期五”之类的描述，便可能预示着不幸事件即将发生。因为在西方文化中，13是一个不祥的数字。因此，所谓上下文实际上是一种文化的集合，只有在这种文化集合之内，信息代码才能够真正发挥作用。

《列子·汤问》记有知音的故事：伯牙擅鼓琴，鍾子期擅听；伯牙鼓琴，志在登高山，鍾子期曰：“善哉！巍巍兮若泰山！”志在流水，鍾子期曰：“善哉！洋洋兮若江河！”伯牙所念，鍾子期必得之。显然，他们的上下文

共通，伯牙鼓琴所发出的信息，鍾子期能够完全理解。

与此相反的极端情况是对牛弹琴。由于人与牛的上下文相通之处甚少，人弹琴所发出的信息对牛来说只不过是一串串杂乱无章的声波。在这种情况下，“牛”甚至不能成为严格意义下的受信源。

另外还有一种鹦鹉学舌的现象，巧嘴的鹦鹉会说几句人话，可惜不知所云，因为它与人的上下文相通之处极少。它只是利用人的语言符号的形式，却不理会人的语言符号所携带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鹦鹉”也不能够成为严格意义下的发信源。

日本学者池上嘉彦在《符号学入门》中指出，当某事物作为另一事物的替代而代表另一事物时，它的功能被称之为“符号功能”，承担这种功能的事物被称之为“符号”。在知音的故事里，某种特定旋律的琴声便是符号，因为它起到用琴声代表高山流水之类事物的作用。但是，在对牛弹琴或鹦鹉学舌的情况里，符号虽然被应用着，但并没有完成其功能，发信源与受信源之间传递的仅仅是符号形式，而不是符号内容。

细心的读者可能已经发现，我们遇到了麻烦，陷入了自我定义的循环之中。我们将符号分为符号功能、符号形式、符号内容，但是这三者却是相互依存的。池上嘉彦将符号定义为承担符号功能的事物，而符号功能是否能实现又要取决于符号内容能否被对方理解。但是，在相当多的情况下，我们首先接触的是符号形式，或者说是类似符号的某种东西，它是否能够成为符号，则要视具体情况而定。例如，我们听到汽车喇叭声，它可能是司机发出的“要注意”的符号，也可能是顽皮的孩子在按喇叭玩，前者的喇叭声是符号，后者的喇叭声则不能称为符号。

事实上，在我们的生活中，时时刻刻都可能存在着大量的类似符号的东西。我们大脑的首要责任便是判断哪些东西是符号，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这是因为，首先，符号形式与非符号形式存在着相似性。例如“砰”的一声，它可能是鞭炮声或枪声或汽车轮胎破裂声；对赛跑运动员来说，起跑的枪声才是符号。其次，符号形式与符号内容之间存在着不确定性。例如“ ”符号，如果出现在墙上，它可能是小朋友随便画的，并无什么意义；如果出现在一批货物的包装箱上，它可能表示已经清点过的记号；如果出现在学生的作业本上，则表示答案正确。再次，符号形式与之对应的符号内容之间的约定已经失传或被隐藏起来。当我们观看史前文明的陶器上的花纹图案时，我们只能猜测它们可能是符号，但无法确定之。因为这些花纹图案与之对应的符号内容之间的约定已经失传。当地下工作者来到联络地点，发现阳台上的花盆不见的时候，他立刻接收到一个表示危险的符号；而对局外人来说，花盆有否并不构成符号。又如，大量的知识、信息的获得，其最终表达形式虽然离不开符号形式与符号内容，但在获取的过程中，却可以不借助于符号或借助于一种不是符号的符号。例如，在破案过程中，作案分子在现场遗留的气味、脚印、指纹，为破案提供了重要的信息。在通常的定义中，这些气味、脚印、指纹并不能称之为符号，但是它们可以划入一个更广义的概念中，即结构，而符号只是结构中的一个分支。当沈括（宋代学者）在太行山上发现贝壳化石时，他准确地判断出太行山曾经被海水淹没过。这个贝壳化石不是符号，但却承担着某种信息功能。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通常将其归入痕迹学，而不归入符号学。这两者的主要区别在于，前者是无意中传递信息，而

后者则是有意的信息传递。但是在许多情况下，我们却难以区别究竟是有意的还是无意的信息传递，因此也就无法简单地判断何者是符号何者不是符号。

通过上述讨论，我们对符号的定义有了新的认识。符号其实是人类彼此之间的一种约定，在这类约定中，某种物质的结构形态被约定为代表某种事物。至于约定的范围，可以是全人类，也可以是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一个地区、一个团体，甚至只限于两个人之间；这种约定的时效，则可以通过继承人、中继人的传递，跨越一个相当漫长的时期。

因此，池上嘉彦称人类是使用符号的动物，这种说法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是，进一步的研究表明，人类并不是唯一使用符号的动物。当蜜蜂在跳“8”字舞时，它是在告诉同伴某处有花蜜可采，这个“8”字舞当然也是一种符号；当雄孔雀开屏时，它是在告诉雌孔雀自己是个好配偶，这仍然是在使用符号。

有趣的是，不同动物之间也存在着使用共通符号的现象。当一只动物用眼睛死死地注视着另一只动物时，这种目光含有恫吓对方的作用，那意思是说：别靠近我，快走开，我可不是好惹的。当动物发怒时，它们差不多有着相同的形态，即毛发竖立、大声咆哮或喘着粗气、来回奔跑或跳跃。这时其他动物很少会错误地理解其中的信息。不同动物之间使用着某些共通的符号，这种现象表明，符号可以不通过约定而只需通过适应而形成。我们常说语言文字是约定俗成的，所谓“俗成”便含有“适应”幻意思。

人类很早便驯服了某些动物。例如用狗看家，当狗汪汪叫时，表示有人来了。显然人与狗之间并没有经过严肃认真的讨论来确定汪汪叫声的符号内容，但他们之间却达成了某种共识或默契。当人用吆喝声或鞭子驱使马拉车、牛拉犁时，也是在使用着共通的符号。但是对牛和马来说，并不存在着什么约定，而只是一种条件反射。对于驯兽师来说，人与兽之间，使用着更多的共通符号。这些符号的确立，可能含有约定的成分，也可能存在着某种共识或默契，当然也有条件反射。总之，人与兽之间必须产生某种程度的适应，这样他们才能通过某些符号来交流信息，从而实施预定的表演。

通常所说的约定一词，含有定约各方平等的意思。其实这只不过是一种理想的假定的情况。在符号形式与符号内容之间的约定，绝大多数情况下都是强加于人的。对于已经存在的符号体系，例如语言和文字，我们在学习它们时，根本就不具有参加定约的资格和能力，只能全盘接受这些符号体系；在这个学习过程中，显然也存在着条件反射。因此，即使对人类来说，符号的定义也不能简单地归结于“约定”。那么，符号到底是什么东西？究竟怎样来给符号下定义呢？

人是聪明的动物，当一条道走不通时，他会试探去走另一条道。我们既然无法立即彻底解决符号的定义问题，不如暂且将它放置起来，换个角度，来看一看符号是怎样起源的吧。或许这将有助于我们对符号的理解。

二、符号的起源

大自然是有结构的 结构的性质 符号起源于生命 体对外界的感知植物的符号

我们已经知道，广义的符号并不属于人类的专利。如果我们仅限于研究人类的符号，那么关于符号的起源，我们最早可以追溯到人类诞生的那个时代。但是，除了人类以外，动物也在使用符号。如果从更广义的角度研究符号，我们不可避免地要考虑植物是否也在使用符号，或者说任何生命都在使用符号？那么，关于符号的起源我们很可能要追溯到生命诞生的那个时代。

在讨论符号的定义时，我们已经熟悉了这句话：符号就是用某一种事物来代替另外一种事物。在这里“代替”含有“替换”和“代表”的双重含义。当我们用印章到邮局取汇款时，印章这个符号比本人更代表本人；当曹操的坐骑不小心踏坏了庄稼时，按军法应处斩，但他却用割下自己的头发来替换割下自己的脑袋；割下头发这个符号起到割下脑袋的作用，替换成功，皆大欢喜。

上述“代表”或“替换”事例，都是建立在各方约定的基础之上。但是，正如我们已经指出过的，符号的这种功能，还可以建立在非约定的基础之上。它可以是一方对另一方的强加指定，也可以是一方对另一方的条件反射或双方的相互适应。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非生物之间也可能存在着符号作用或符号现象。

其实，当我们说用某一种事物来代替另一种事物时，还含有用某一种事物预示另一种事物的意思；而我们在谈论“事物”这个词时，也已经在其中加入了“符号”的意思。真有点不好意思，我们多少已陷入词不达意的窘境，或许至微至精之意，原本就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

事实上，大自然的根本特性之一，就在于它是有结构的，用科学术语来说，即宇宙间的物质分布是各向异性的（应当加上“各种异性”，或改为“时空异性”）。原子核是有结构的，分子也是有结构的，山石土块、冰雪云雾还是有结构的；地球有其结构，太阳有其结构，太阳系也是一种结构，银河系是更大尺度的一种结构，河外星系则是宇宙中众多结构中的一种结构。

如果我们有兴趣研究宇宙间的各种结构，那么迟早会建立起一门结构学来。不过，在这里我们只准备简单地讨论一下宇宙间各种结构的基本特性，以便有助于我们对“事物”和“符号”的理解，因为它们与宇宙间的各种结构有着密切的关系。

宇宙间各种结构存在着层次，即大结构内部存在着小结构，而且看起来这种层次可以向大的方面和小的方面无限地延伸。

这些结构可以分为三大类，即动态结构、静态结构和组织结构。所谓组织结构是指该结构是由某种特定的成份所构成的，例如水分子 H_2O 是由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构成的。所谓静态结构是指该结构是由其组成部分的相对位置不变构成的，例如用积木搭成的小屋，或者是三座山构成了一个等边三角形。所谓动态结构是指该结构是由其组成部分的相对位置产生的周期变化或有规律的变动而构成的，例如月亮由圆到缺、由缺到圆的周期变化，便是一种动态结构。

结构具有稳定性，即任何结构都能在一段时间内保持其结构不变。

结构具有可变性，即任何结构都有可能解体或转变成另外一种结构。

例如液态水可以分解成氢气和氧气，也可以转变成冰。在这里涉及到一个哲学问题，即物质是否可以无限地分割下去，或者说是否存在不可分割的基本粒子？这个问题还是留给哲学家去讨论，我们则愿意采用第三十六计：遇到问题躲着走回避一下。

结构具有排他性。例如氯化钠（食盐）是由一个氯原子与一个钠原子组成的，其他原子则无法进入或很不容易打入其结构中，即使是另外的氯原子或钠原子也难以取而代之。又如，在夫妻结构中，则排斥其他男人或女人进入，不过结构的排他性不是绝对的，因此有时会出现第三者取而代之的情况。在夫妻结构的例子里，如果出现第三者取而代之的情况，夫妻结构的形式虽然未变，但其组成成份却发生了变化；对于这种变化我们能够明显地察觉到。但是，若有另外一个钠原子取代了氯化钠中的钠原子，我们则很难察觉到这种变化。这倒不是因为它们太小的缘故，而是因为我们主观上认为这个钠原子与那个钠原子完全相同；对比之下，我们却很容易区分这个男子与那个男子是不同的。

结构具有选择性。这个特性是与排他性相反相成的，并且含有某种不可思议的神秘特性。因为选择行为是建立在判断基础上的，而判断又涉及到意识。当一个氧原子选择两个氢原子组成水分子时，它显然能够从众多的各种原子中识别氢原子并与之结合起来。尽管我们不承认这个氧原子具有意识，但是它确实具有判断和选择功能。

结构功能具有跳跃性。当若干个小结构组成一个大结构时，这个大结构的功能并不是那些小结构功能的简单叠加，而是会生成许多新的功能，这些新的功能似乎与那些小结构的功能毫不相关。这个特性同样是不可思议的。我们都清楚一个人具有什么样的功能，但是任何一个极具想象力的科学家或幻想家，都不可能预见到一堆分子（即组成一个人的那些分子）经过某种方式组合之后会产生出“人”的这种功能。

关于结构的基本特性，我们还是见好就收，不再列举下去。事实上，正是由于大自然是有结构的，而结构又具有以上特性，从而使宇宙演化出越来越多的形形色色的结构。于是在似乎无限的时空大舞台上，终于产生了这样一类新的结构，它们具有一种新的功能，即复制自己，我们将这类结构称之为生命或生物。

应当指出，生物与非生物的界线是很难一刀两断的。例如，晶体的生成是从晶核开始的，组成晶体的分子按照晶核的形状按部就班地聚集在晶核周围，以完成晶核的复制行为，这种过程非常类似生物的繁衍。不过，尽管生物与非生物的界线非常模糊，但是自从生命诞生以来，生命的结构却越来越丰富、越来越复杂，从而使宇宙结构的演化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层次。其结果正如我们大家所看到的：有了这么一些结构，它们有闲心去观察其他结构的情况，这是一种多么不可思议的情况啊！

无论我们感到何等的惊讶，事实正是如此。我们“人”这种结构此时此刻正在观察其他结构的情况，并将宇宙的各种结构划分为自然结构、生命结构两大类。又进一步将生命结构划分为个体生命结构、群体生命结构、社会生命结构等多种类型。

现在，我们可以回过头来解释一下何为“事物”、何为“符号”。所谓“事物”是指某些结构在时空中的行为过程；所谓符号可以最广义地理解为就是结构，或者说符号是同种同类结构的共同代替物。

从大自然的角度来说，结构就是符号，其中最精巧的符号便是生物的遗传基因。这个微小的浓缩的符号可以代替一个庞大的复杂的肉体生命。为了区分起见，我们称这类符号为硬件符号。

其实，我们通常意义下所说的符号可以称之为软件符号。所谓软件符号是指生命体对外界结构（硬件符号）的某种替换，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符号起源于宇宙的结构化被生命体的感受和理解。因此，每一个生命体都有自己的符号体系。在这个符号体系的帮助下，该生命体才有可能实施自己的生命行为，即选择某些外界的物质结构（包括其他生命体）来组成自己的生命结构，并按照自己的生命结构来复制出新的生命结构。

由于每个生命体都要与其他生命体进行交往，因此甲生命体的符号体系与乙生命体的符号体系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共通的符号，这些共通符号的最高表现形式就是人类的语言和文字。

当绿色的植物叶子接收到阳光的照射时，它只选择吸收某种范围内的特定波长的阳光。这些特定波长的阳光便是一种符号（当然同时还是催化剂和能量），它告诉或启动了绿叶的光合作用。这时绿叶的微细开关打开，从复杂的空气分子中选择吸收二氧化碳，并将二氧化碳气体中的碳原子留下来，而把多余的氧原子释放出去。在这个过程中，绿叶需要识别许多种物质结构，而它之所以能够识别这些物质结构，则是因为它本身具有识别这些物质结构的符号体系。

当一朵色彩艳丽、气味芬芳的花开放时，它放出了色彩符号和气味符号（某种复杂的高分子），蝴蝶或蜜蜂接收到这些符号后便会寻找到这朵花。于是，蝴蝶和蜜蜂采到了花粉，而植物的花（即生殖器官）则借助于这类贪婪的小动物来实现授粉。显然，这里的色彩符号和气味符号，对植物的生存有着重要的意义。有趣的是，这类符号的释放含有某种预见性和期待性，在本质上与“鸚其鸣矣，求其友声”并无什么区别。另外有意思的是，对植物来说，这些符号的目的在于生殖；对蝴蝶和蜜蜂来说，这些符号却是食物的象征。它们使用着共同的符号，但符号内容并不相同，因此还不能称之为共通的符号。

据美国《未来学说》杂志 1990 年初的一篇文章介绍，美国农业部林业局的科学家罗伯特·哈克发现树木会“说话”。通常，树木通过根部的细小的柱状结构从地下吸收水分；在干旱期间，吸水越来越难，结果这些细小的柱状结构分裂开，发出超声波；甲虫和其他树木昆虫听到这些超声波，便会有选择地来到这些因干旱而变得衰弱的树木上攫取食物。在这个例子里，我们且不论能否称得上“树木说话”，但在客观上，这种现象与动物的有病呻吟有着异曲同工之妙。无论它们自不自愿，它们都向外界发出了自己有病或处于衰弱状态的信号，而其他有关的生命体亦能够准确地理解这个信号的含义。

无论在东方还是在西方，都曾经流传过一种奇特的风俗，即在春天或谷物扬花授粉之际，男女青年要到田地野合（在西方某些地区甚至还要将野合后的男女青年处死，并将其肉块埋到各处田地里）。据说这样可以促使农业获得丰收。这种风俗后来则演变成春天的欢乐节日，并长时期保留着“奔者不禁”的内容。显然，这种风俗属于一种古老的巫术，即人的生育行为可以影响谷物的生育行为。从符号的角度来说，古人相信人发出的行为符号，能够被植物接收，而且是被当做命令信号或祈求符号来接受的。事实上，古

人灼龟甲求卜、演蓍草问卦、观天象占事，都源于一种古朴的认识，即不同事物的符号体系（天象、动物、植物）都是相通的，至少都是与人类的符号体系相通的。这种认识是否有道理我们且不去评说，因为一时也说不清楚，还是让我们一起欣赏一篇有趣的文章《植物的密码》（《奥秘》杂志 1987 年第 8 期）吧。

据载，美国科学家巴克斯特用测谎器作过一系列实验。例如，先将龙血树的一片叶子浸入一杯烫咖啡中，反应并不强烈；当他打算用火烧这片叶子时，刚产生这个念头，测谎器记录纸上立刻出现强烈的信号反应。又如，巴克斯特询问一位记者的出生月份，并事先约定记者只做否定回答。他一连询问了七个月份，其中一次询问与事实相符，这时植物立刻做出了相应的反应。

生物学家萨文发现，人的兴奋情绪能感染植物，尤其是人类两性之间的爱情更能使植物产生反应。前英国空军中尉卡迪用人的意念和良好的祝愿，使苏格兰北部一块贫瘠的土地顺利长出了各种各样的蔬菜瓜果。加拿大精神病专家格兰德曾让一名正常人与一名精神病患者各握一瓶装着同样水的瓶子，然后让他们把瓶子里的水浇到播下大麦种的地里，结果正常人浇过的麦种先发了芽。

遗憾的是，我们没有条件去核实这些试验。对于超出我们常识的现象的传闻，不失为明智的态度是姑妄言之，姑妄听之，留待以后再确定之。如果上述试验属实，它们便支持了古老的万物有灵论，而且万物各自的符号体系彼此是相通的。不过，令我们感到困惑的是，一般来说，人的肉体结构和符号体系比植物的更复杂和高级，但是在这些试验里，似乎植物能够更好更准确地接收和理解人的符号，而人却要借助仪器才能接收到植物的某种“符号”，并且这些“符号”的意义还需要人来加以解释和猜测。这种困惑导致我们怀疑这些试验的结果可能加入了人类自作多情的成份。尽管如此，我们仍然认为这类试验反映了人类的探索精神，而且从本质来说，人与植物都是高级生命体，它们理应有着许多我们尚未了解的相通之处。

但是，在生命进化的漫长过程中，人与植物毕竟过早地选择了不同方向的道路。因此，尽管我们推测符号起源于生命体对外界结构的感知，却难以准确详尽地描述低等生物以及植物的符号体系，这当然是一件相当令人遗憾的事情。好在本书的重点是要介绍人类的符号体系，因此现在我们要把目光转移到人类的近亲动物的符号上来，并通过对动物符号体系的介绍，来揭示人类符号体系的起源，然后才能顺畅地描述人类使用的五光十色的各类符号。

三、动物的符号

老鼠嫁女歌 庄子知鱼之乐 山蛙与蛇 大象爱说话 鸟语辞典 动物的记忆功能 共生现象 人与狗的交往 企鹅与人脸 园丁鸟的建筑装饰艺术 楚王射白猿 灵长类动物的符号

不知从何年月起，人类开始狂妄起来。他们不容分辩地宣称自己是万物之灵、天之骄子，并竭尽全力要将自己与动物区分开来，并划出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当然这只是一部分人的观点，而且是有相当的道理的。

其实，在人类文明的早期，人相当实际地承认自己与其他动物是平等地生存于山林原野之中的。那时他们非常羡慕某些动物的特殊本领，并模仿那些动物，甚至认同某种动物为自己的祖先，或许还常常以自己的心理行为来揣测其他动物的行为。

人类早期的这些观点，长久地留传下来。我国民间风俗称正月初三老鼠娶新娘。这天晚上家家户户都早早睡觉，睡前还要在屋角撒些米、盐之类，即“老鼠分钱”，可能算是给老鼠贺喜的礼物。江苏镇江流传的儿歌唱道“天上有个月，地下有个阙，打水蝦蟆跳过阙，我在苏州背砵码，看见老鼠嫁女儿。龟吹箫，鳖打鼓，两个刚蝦朝前舞。乌鱼来看灯，鲢鱼来送嫁，一送送到桥顶上。一跌仰把叉，一路哭到家，告诉吾妈，吾妈要骂，告诉吾爹，爹爹要打。”这首儿歌用拟人的手法描述了老鼠嫁女儿的情景（从送嫁队伍的成员来看，似乎更符合龙王嫁女）。事实上，在民间故事或童话里，大量用人的心理行为来描述动物的故事，仿佛动物使用着与人相同的符号体系（即人有人言，兽有兽语）。

但是，我国战国时期的学者惠子对此提出了疑问。《庄子》中记载：“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庄子曰：‘儵鱼出游从容，是鱼之乐也。’惠子曰：‘子非鱼，安知鱼之乐？’庄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惠子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鱼也，子之不知鱼之乐，全矣！’庄子曰：‘请循其本，子曰汝安知鱼乐云者，既已知吾知之而问我。我知之濠上也’。”

许多人都知道这则著名的论辩故事，并带着微笑欣赏庄子如何用偷换概念的技巧来战胜惠子的。不过我们却深感惋惜，惠子敏锐地提出人的符号体系与鱼的符号体系能否相通的问题，这在符号学的研究上是个极其重要的问题；庄子却用诡辩术来回避这样一个严肃的课题，致使这项研究被搁置一旁，一放就是两千年。当然，我们也不能对庄子过于苛责，因为这确实是一个难以解答的问题。1891年初日本《报知新闻》载文预言20世纪人类将取得新的突破，其中一项就是人兽的自由对话。现在20世纪即将结束，众所周知，人兽之间距离自由对话的理想还相当遥远。

因此，我们现在来谈动物的符号，很可能是在干一件自讨苦吃的差事。由于我们还没有找到一部系统研究动物符号的专著，致使我们的工作显得更加吃力。看来我们只好东鳞西爪地选择一些事例，并通过这些事例来初步了解动物是怎样使用符号的了。

一个深秋的早晨，漫步在著名风景区雁荡山的游客，看到一只山蛙正在溪边呱呱大叫。不远处有一条三尺余长剧毒的五步蛇，口吐红舌正准备扑向山蛙；它大概是想在冬眠前饱餐一顿。突然，这只山蛙潜入水中，不一会儿它又爬上岸继续呱呱长鸣。随后数十只山蛙闻声而来，将长蛇团团围住，齐

声鼓噪，并轮番跳到蛇身上，将蛙尿淋到蛇的头部，继而又连咬带抓，最终将它们的天敌送到了极乐世界。一般来说，在蛙类的遗传本能中，遇到蛇便急忙逃跑（在这种行为里，已经使用了本能的符号识别和处理系统）；但是在这个例子里，第一只山蛙显然使用了非本能的符号体系，并将如下信息传给了同伴：这里有一条行动迟缓的蛇（即将进入冬眠状态），我们应当趁机消灭这个天敌，我们有能力消灭这个天敌。事实表明，其他山蛙接受并理解了这些信息，并将其付诸行动。类似的情况大量地发生在许多种类的动物生活中，它们能够将外界的动态相当准确地传递给自己的同伴，经过“讨论”或“研究”之后，它们会迅速作出适当的反映：集体出动或各自逃命。

据说，苏联的一个动物园里，有一头会说人类语言的大象，它的名字叫巴太奴。它最爱说的话是“巴太奴了不起”、“巴太奴是个好孩子”。研究人员认为，巴太奴从小被动物园里的工作人员喂养，耳濡目染，便不自觉地学会了几句俄语。一般来说，这是一种鹦鹉学舌现象。不过在这个例子里，这头象似乎有一种自觉的学习热情（我们没有见到经过人的特殊驯导而学会说话的大象的报道），并且获得了部分的成功。正如口技演员模仿动物（特别是鸟类）的叫声一样，他们并不完全理解其中的含意（某些猎人似乎理解动物叫声的意义，并通过模仿这些叫声来达到捕猎的目的）。

有趣的是，美国科学家经过长期研究后发现，大象是一种爱“说话”的动物。它们所发出的短暂的兴奋或恐惧的低鸣能够感染同类，当遇到危险时，即使相距很远，也能互相通风报信。而且大象还喜欢“聊天”，它们彼此之间通过“交谈”来进行交际，其声音“语言”几乎和人声的可听度相媲美。

除了大象之外，人们还发现狼、海豚、灵长目动物都懂得社交活动的重要性，它们每天要用许多时间去了解其他伙伴。香农·布朗利在《被神秘的外衣包裹的谜》这篇生动的文章（美国《发现》杂志 1955 年 10 期）里描述到，有些种类的海豚用多达三分之一的时间一次次地检验彼此间的关系，诸如这个伙伴还喜爱我吗？我能不能欺负它？至于成群地生活在一起的矮黑猩猩，它们的男男女女可以达成长久合作的默契。这种默契包括经常进行声音和形象的交流，以及交配时互相注目凝视（行动时它们面对面地互相注视，此种行为除海豚、鲸鱼和人之外，一般动物则很少有）。看来，眉目传情亦非人类的专利。

20 世纪 70 年代兴起的社会生物学，推动了现代动物学的研究。正如许多学者指出的那样，这种研究已逐渐消除了认为人类行为举世无双的偏见，人们发现，有些动物同样也兴兵作战，争霸奴隶，同样也禁止乱伦，并传风袭俗，伊呀学语，甚至也有着对艺术的热爱和追求。并付诸实践之中。这些发现迫使人们去谈论动物的思维、意识、语言、艺术及社会生活，并使许多善良的人产生烦恼。正如一位行为学家所说：“如果我们发现蜜蜂是有意识的，那我们就麻烦了，因为那样一来，你就不能踩着任何东西，或者安心吃一顿晚饭。”看来可能会有更多的人接受佛教的教规“不杀生”，或者重新考虑修改“人权宣言”，将其扩展为“动物生存权利宣言”或“生物生存宣言”。在此期间，许多学者为了使自己的良心得到抚慰，对于动物有否意识的问题，采取的态度是“我希望它们不”。当然，这种鸵鸟政策并不妨碍他们继续研究这类问题，而我们也乐观其成。

人们很早就知道蝙蝠能在夜晚飞行自如寻觅捕食，靠的是体内发出的超声波遇到障碍后折射回来，并被蝙蝠接收，即它们有一台超声雷达。前几年，

西德动物研究所的专家用一种高频录音机将蝙蝠发出的人听不到的超声波录进磁带中。经过四年的观察研究，他们发现蝙蝠的“超声波话”可分为四大类：攻击音响、自己还击音响、双方消除成见的和解音响，以及联络友谊音响，这些音响奠定了蝙蝠群的行动准则。

前苏联科学院鸟语研究室的专家们根据各种鸟鸣声波振动曲线，与相应的鸟类行为进行对照，编出了一本鸟语词典。据说苍头燕雀能唱四支歌，它们可以表示母爱、恋情、求助等意思。无独有偶，西德一所大学的研究人员为鸽子编了一部特殊的“辞典”，其中有700个左右的象形符号，据说鸽子能很好地记住并区分许多符号，并用这些符号和人“交际”。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心理学家赫伯特·特雷斯，曾批评许多学者的研究工作，认为他们关于动物（海豚、类人猿）的动作语言获得性研究（用人教的动作手势符号来表达意思），已经被他们的动物表演引入歧途（意即某些成果只不过是动物的条件反射本能）。不过，特雷斯本人对鸽子作过的试验却表明，鸽子能在记忆中储存某些类型的信息，其方式颇与人类记忆储存信息时相似。他训练鸽子按一种特殊顺序啄多达五个不同颜色的铁盘（普通人只能记住不超过9个数的数字表），如果这些铁盘有三种颜色和两个几何图形（即由两种要素组成），鸽子学起来会更快一些，这很像人们分段记电话号码一样。特雷斯意识到这些鸽子所做的事情是非常有意义的。他们提供了唯一能解释这种现象的途径，承认鸽子有认识能力，即它们能够在它们的头脑里再现一个序列，并能对这个序列进行追踪。显然，鸽子能够识别颜色符号、几何图形符号，并能够记忆它们的排列顺序，用特雷斯的话来说，“鸽子只有向自己的内心去寻找这个顺序的印记，它们才知道它们怎么办。”也就是说，在鸽子的大脑里，有一个由符号组成的序列，它对应着外界的某种事物。

事实上，许多动物都有记忆功能，而且这些记忆功能是通过后天学习获得的，或者至少是在出生后逐渐输入到它们的大脑中，并且能随时提取这些记忆去与外界事物进行比较和分析。从理论上说，任何记忆的实施，都必须依赖或无法避免符号的使用。因为记忆的本质正是用一种事物（大脑的记忆单元即细胞）来代替另外一种事物（外界发生或存在的某项事件或结构）。至于这种“代替”过程的细节，不同的动物可能有所不同，而且都是相当复杂的、多层次的。我们所说的多层次是指外界事物的结构进入大脑的记忆细胞中，要经过多次的符号传递，而且在不同的传递过程中所使用的符号形式也有所不同。当我们看书时，书上的文字符号（它替代着某种事物）被眼睛接收后转变成视神经能够传递的某种符号形式（可能是电脉冲），这种符号形式被脑细胞接收后又转变成另外一种符号形式（可能是脑细胞的某种分子结构的变化形式）。不过，我们通常所说的符号，是指体外的某种结构形式，它能够被生命体感知为代替着另外一种事物。

要想证明动物具有记忆功能，甚至是非凡的记忆功能，那可不是一件轻松惬意的事情。当然，仍然存在着不同意见。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人种学家詹姆斯·古尔德认为，动物中大多数情况的学习是大自然事先安排好了的。例如，幼鸭和幼鹅学会识别自己的母亲是经过一个称为印记的过程。这一印记过程发生在一个非常特别的时期内，若这时母亲偶然没有同它们在一起，而是其他的什么东西在面前走动，它们通常都会把它看作是自己的母亲。古尔德认为，在这类情况下，动物并不是在有意地解决什么困难问题（如何识

别母亲)，因为通过无数代的进化已经解决了类似的问题。这种早就编好码的学习或本能与人类的思维活动之间的差别，被称之为生物机灵(smart)和心理学机灵之间的差别。

似曾相识燕归来。当北方人填满九九消寒图时，秋天南去的燕子又陆续地回到北方。它们飞越千山万水、万村千镇，似乎相当准确地又找到了自己的旧巢。许多候鸟都有这种本领，能够跨越一个相当大的时空区域，找到自己的旧居，至于信鸽的这种本领更是铁证如山。其实，动物回巢的本领是普遍存在的，通常认为它们会利用气味（通过嗅觉来识别气味符号）、天体星座（天空的星象符号，当然也包括月亮和太阳）、地球磁场或区域磁异常（磁力符号）来确定目标的方位。我们人类可能也承继了这种本领，不过已多少有些退化了，例如来到一个陌生的城市，有的人会转向。

我们知道，下班的人能够回到自己家中，是因为他们识路，即通过对沿途物体形状的记忆来找到自己的家。当人们进入茂密的森林时，为了不迷路，每走十几米要砍下一棵树的树皮作为标记。那么动物是否也有类似的记忆本领呢？我们最好还是不要简单地予以否定。1990年11月6日《现代人报》载文说，当年9月初，山东省胶南县连下四五天大雨，当地燕子全部都离窝而去；相隔几百里外的高密县，飞舞的燕子几乎遮住了天，原来高密县的燕子将胶南县的燕子接到自己窝中，一个巢挤四五只。待胶南县雨过天晴后，胶南县的燕子又回到自己的窝中。这一事例说明，在燕子的生活中存在着复杂的信息交流，它们能够识别自己的窝以及好客的朋友的窝。在这种情况下，你能说燕子没有识路的本领而只有回巢的本领吗？

大约在20年前，笔者在河北坝上工作时，有一次来到一个小村庄。几十米外有几只狗发现陌生人后汪汪叫起来，不一会便聚集起数十只狗纷纷朝笔者狂叫着。笔者捡起一块石子朝一只狗掷去，正巧打在这只狗的鼻梁骨上，只听它发出一声哀鸣般的怪叫，其余的狗立即停止了吠叫，随后便悻悻地散去。显然，狗可以发出不同的吠叫声，有的吠叫声可以召集来同伙，有的吠叫声则告诉同伴：咱们遇到了一个不好惹的家伙，我刚刚吃了他的亏，还是趁早躲远点吧。有趣的是，在这个小村庄住了几天，所有的狗见了笔者都远远地躲开，看来它们的记性不赖（如果不是所有的狗都在现场，那么可能发生这种现象·即在现场的狗将这个故事讲给了不在现场的狗）。

目前，学者们一致公认，狗是人类最早驯化的动物，大约在15000年前，由狼和豺驯化成为犬。居维叶称狗是人类最出色、最完美的战利品，布丰则说人类最原始的艺术乃是对狗的驯养。其实，人对狗的驯化，以及对牛、羊、鸡等动物的驯化、饲养，从客观上来说可以归入动物共生之类的现象中。除了人之外，许多其他动物彼此间也存在着共生现象。有的共生是单惠的，有的共生是互惠的，有的共生则是同居一室各不相扰（共栖）。

早在公元前450年，古希腊学者希罗多德就描述了鳄鱼与燕鸥鸟的共生现象；鳄鱼从水中上岸后便张开大嘴，燕鸥相当自信地钻入它的口中去吃水蛭，鳄鱼颇感满意，从不伤害这种小鸟。我国古代则有狐假虎威的成语，不过似乎源于寓言故事而不是真事。但是在中美洲地区，有一种能编织鸟巢的小鸟，它的巢像罐一样吊在树枝上。为了保护鸟蛋不被其他动物窃食，它们常常将自己的巢安置在已经有黄蜂巢的树枝上，从而巧借了黄蜂的威力。

非洲有许多蜜蜂都在地下营巢。找蜜鸟（一种褐色小鸟）整天飞来飞去地寻找这些藏在地下的蜂巢，一旦发现之后便飞到挖蜜兽（属于灌类）的洞

口，不停地唧唧叫着。挖蜜兽听到找蜜鸟的呼叫信号后便立即钻出洞来，跟在小鸟后面向蜂巢跑去。小鸟飞飞停停以便獾能跟上自己，直至将獾领到目的地。獾毛厚不怕蜂螫，很容易将蜂巢挖出，把蜜和蜜蜂幼虫吃掉，最后将空蜂房（蜂蜡）留给找蜜鸟。而对找蜜鸟来说，最美的食物莫过于嚼蜂蜡了。

许多蚂蚁都有自己的“畜牧业”，它们“饲养”的或与之共生的动物种类繁多，诸如甲虫、介壳虫、蚊类、蝇类、蝉类、蚰蚴、蜘蛛等等。南美的一些蚂蚁饲养介壳虫，目的是吃介壳虫分泌的“乳汁”。当蚁群分窝时，老蚁后总是忘不了将雌介壳虫带走。澳大利亚的一些蚂蚁则爱饲养蛾子的幼虫。当它们发现蛾子在相思树上产了卵，便立即搬来砂料修筑小屋，然后守卫在门口。待幼虫孵化后，蚂蚁会将这些幼虫驱放到相思树叶上，傍晚时则将幼虫赶回到小屋里，并送上鲜嫩的相思树叶。在幼虫进食时，蚂蚁则趁机去挤它们的分泌物吃。

美国西部有一种凶猛的鹰，它们习惯于先将猎物杀死后再带回巢内食用。人们发现这种鹰有时会将一条活的瞎眼蛇（比一支铅笔略小一点）带到自己的巢穴中去。经过细致的考察，人们才知道鹰的目的是让这种小蛇替自己打扫居室卫生——吃掉蝇蛆（别忘了这种鹰是在巢内进餐）。有趣的是，并不是所有的这种鹰都想到并实施这种请“人”帮忙的办法，也就是说在它们的本能中并没有与之相应的编码，而是后天的偶然的发明（抓来个奴隶）。

对于这些动物共主的现象，如果简单地将之归结为自然选择的成果，虽然没有大错，却失之于武断。因为在这种共生的现象中，存在着不同种类的动物之间的信息交流。它们使用着彼此能够理解的符号，而且许多行为带有计划性或预见性，如果将这些现象解释为本能，那么人类的许多有意识的行为同样可以解释为本能。

让我们再来看一看人与狗的共生现象。请读者原谅，在这里我们多少是把人类当成一种动物物种来考察的。当然这并不是我们的发明，而是我们从美国《发现》杂志（1985年5月）和中国《化石》杂志（1980年4月）上的文章中看到的。

学者们相信，狗不仅是人类最早驯化的野兽，而且狗还是人驯化其他野兽的主要工具（这可从牧羊犬的作用上得到证明），甚至还认为如果人类没有把狗驯化成工具，那么人类就会发展出一种大不相同的文明。从行为习性上来说，人与野犬之间的共同点多于他们与其他野兽间的共同点，这使得他们之间天生地易于相处；他们是两种最富于可塑性和适应性的哺乳动物。他们什么食物都吃，因此无论在什么地方都能生存和发展。与其他大多数哺乳动物相比，他们更少受气候、居住条件和食物来源的限制；在追捕同一种猎物时，早期的人类和犬类所用的狩猎战术也极为相似；通过对家犬幼子和狼崽的许多观察表明，这些幼兽明显地区别为侵略型的、友好型的、善于学习型的、倾向于做领袖的或者是侍从型的，这对我们人类同样适用，而且两个物种关于公私问题都有领土和所有权的观念和沙文主义念头。一句话，即人与犬形成的相互关系意味着他们各自的深刻本性中的共同和特殊因素，使这种联合成为必然。从表面上看，人类从人犬共生关系中获得绝大多数利益（是犬帮助人类进入了畜牧业文明），但是犬类也在利用人类社会创造的栖息处，甚至进入了人类的家庭生活之中。

家中养狗的人可能会发现，狗很爱与人玩耍，有时它会偷走主人的东西，故意惹人追逐，以此逗乐。当它见到主人对其亲属表现得过分偏爱时，甚至

还会产生“嫉妒”之心。至于狗的形体动作语言，人也能够很容易地理解，如尾巴竖立着并来回摇晃表示喜悦，尾不动表示不安，尾放下表示危险，夹起尾巴表示害怕。狗的嗅觉极其灵敏，它能分辨出两百多万种不同的气味。据说有只狗为了追赶乘飞机离去的主人，居然朝着目标行进了3000多公里，并如愿以偿。看来，当人利用狗的嗅觉或其他本领时，相当于扩展了自己的感觉或行动器官，而狗表现出来的主动的、尽责的、忠实的意愿，使它似乎成为人的一种新的“器官”，显然这里存在着信息交流。

学者们发现，像所有的动物一样，人类和犬类这两个物种是以大致相同的方式交流联络的，即用他们自己的声音和姿态来表示某些信息。虽然这两个物种都不能掌握另一方的语言，但是他们之间有一种彼此都能理解的有效而合适的大致翻译；他们之间已经发展了一种“人狗”语汇，使他们能够相互精确地交流感觉和交换相当大数量的信息。事实上，狗比任何其他物种都对人更为敏感，对许多孤独的人来说，一只狗比大多数别的人对他们更为敏感。也就是说狗在他的生活中已经替代了他的同类伙伴，这种替代之所以成功，显然建立在相当程度上的信息、感情的交流。

当然，并不是所有人都相信或接受上述说法，因为养鸟、溜鸟、与鸟为伴的老人，他们也找到了乐趣和寄托，尽管他们与鸟之间并不存在多少信息、感情的交流，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继续讨论动物的符号，当然也包括鸟类的符号。

在鸟类使用的符号中，最突出的是求偶符号。这包括本能的性激素吸引符号，以及介于本能和本领（有意识行为）之间的鸣叫符号、形体符号、装饰符号，甚至还有表示爱情的“信物”。春天的小鸟，鸣叫声格外婉转，连乌鸦的叫声也变得温柔甜蜜。那是在用歌声向异性发出求偶的信号，这多少有点像人类的男女青年在对唱情歌。色彩鲜亮的雄鸟发现同类雌鸟时，会激动地展示自己的毛羽，以博取情侣的青睐。雄野鸭在雌野鸭面前，不断地弯身向对方致意，动情的雌野鸭则用一种类似喝水的动作表示自己有意接受对方的求爱。

有一种阿德里企鹅，每当潮水退去后，雄企鹅纷纷迈着蹒跚的步子，来到海边衔起一个个五彩缤纷的卵石，然后献给自己的“意中人”；有时偷懒取巧的雄企鹅会从同伴的巢中偷走卵石献给自己的“情人”。

企鹅大都过着群体生活，上万只甚至数百万只企鹅聚集在一起。企鹅的夫妻生活恩爱，多数是相依为命、白头偕老，但是它们在海中却是各自觅食。雄企鹅凭借对地形的特殊记忆力首先返回到故居，不久雌企鹅便会根据伴侣发出的信号赶来相会，在数以千计、数以万计的企鹅群中找到自己的“丈夫”（雌、雄企鹅轮流哺养幼鸟，因此这种识偶行为要多次实施），以便生儿育女。如果将聚集在海滩边洗海水澡的人群与聚在海边的企鹅群相比较，从外星人的角度来看，那是非常相似的画面。企鹅能够依靠那些富有特色的咯咯叫声来辨认配偶、幼鸟和它们最亲近的邻居，可惜我们不知道它们能够辨认出同类中的具体个体的最多个数（任何动物都能认出他们的同类成员，但并不是所有的动物都能在同类之间做出单个辨认）。人则能够依靠气味、触摸、声音、形体、动作、呼吸、脉搏区别出不同的人来；但是最重要的方法却是通过记忆许多张面孔来记忆并辨识许多个人。在这方面的能力似乎是没有限度的，一个成年人很容易认识数以千计的脸；有的人甚至能够达到过目不忘的水平，这种人适于当事务型的领导人；有的人则需多次曝光（见多次面）

才能将一张面孔印记到脑海之中，他们在这方面的低能往往成为人们论断其高傲自大的证据（贵人多忘事，瞧不起人）。

学者们相信，辨认人脸并不是一种本能，就如同学习阅读一样必须练习。辨识与记忆人脸是一种思维过程，它发生在人脑最高度进化的区域大脑皮层，思维就发生在这里。同时，学者们还发现，大部分人在区别另一种族的人脸比区别本种族的要困难得多。因此，当人类要想区别一群猴子或一群马的脸时，则显得更为笨拙。我们的问题在于，对于群居的动物来说，当它们能够从庞大的群体中识别出若干个特殊（即对它来说具有重要意义）的个体时，这究竟是本能，还是如同人类一样存在着某种程度的思维过程？在这里使用何种符号体系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它们也在使用符号体系来完成复杂的识别思维过程，我们不应因为人类不了解其他种类动物的符号体系而否认它们的思维活动，否则便失之公允了。

中国古代神话传说中有一位有巢氏，据说他最先发明了营造居室。到了今天，人类建造的各种复杂庞大的建筑物，已经成为地球上存在着智慧生物的最突出的证据。但是，如果外星人来到地球进行考察，他们还会注意到精巧的具有几何图形美的蜂巢，复杂的蚂蚁窝，庞大的、具有多种不同功能的居室的鼠类洞穴，以及形形色色的鸟巢。或许他们会驻足于雄性园丁鸟营造的亭巢（为吸引异性而建造的巧夺天工的装饰华丽的建筑物），大声地争论艺术的借鉴和起源这样一个引人入胜的问题。

在新几内亚岛（属印度尼西亚）险峻的万达蒙山上，可以看到许多亭巢，它们彼此相距三四百米；每个亭巢包括一个高约70多厘米、用树枝搭成的塔形支柱，塔柱直立在一块圆形的绿色苔坪上，支撑着一个直径约1.8米可以遮雨的伞形茅棚，并留有一个朝向山坡的出口。

特别令人感兴趣的是，雄性园丁鸟有意识地在亭巢内外摆设着许多色彩斑斓的装饰品，并分组堆放在茅棚里和茅棚外的苔坪上。这些装饰品是园丁鸟从住地附近的杂物中收集来的，有或软或硬的真菌、浆果、鲜花、树叶和树皮、蝴蝶翅和甲虫壳等等；还有专门来此地进行研究的学者丁·戴蒙德作实验用的火柴盒、纸牌之类的人工制品，以及五光十色的贝壳、钮扣、钱币；还有人曾在亭巢内发现一副价值达70美元的金边眼镜框，显然是园丁鸟从附近一家商店的露天橱窗里偷来的。

亭巢中的装饰品每天都要更换，园丁鸟随时扔掉那些残花败果，然后带新鲜的回来。通常，园丁鸟把装饰品按颜色分类，红色浆果、树叶、鲜花放一堆，桔黄色的鲜花和真菌放另一堆，蓝色的装饰品则多放在茅棚里。每只成年雄园丁鸟筑巢之后，便守候在附近，随时等待雌园丁鸟的光临。雌鸟则要仔细观察许多个亭巢，当然也要对亭巢的建筑师进行比较，才会选中自己的“如意郎君”，并共入“洞房”。

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的学者吉利尔德注意到，羽毛最鲜艳的成年雄鸟往往建造最简陋的亭巢，而毛色暗褐其貌不扬的园丁鸟则建造出了巨大的富丽堂皇的亭巢。由此看来，园丁鸟是相当通人性的。因为人类在追求异性时也在用五颜六色、各式各样的衣服装饰自己，并且洒香水、描眉、抹粉、涂口红、戴耳环项链。某些越是贫乏无味的年轻人则越是乐于用精美高贵的装饰品（名牌衣服、赶时髦的家俱、装备精良的跑车）来炫耀自己。

我们不知道园丁鸟彼此之间是否交流建筑并装饰住宅的经验，但是观察表明，年轻雄鸟要花好几年的时间去了解成年雄鸟的亭巢构造，并将其经验

应用到自己的实践中，结果形成了不同地区的亭巢有着不同的设计风格。显然这种不同的艺术风格源于后天的模仿学习，而不是遗传本能。因此，如果园丁鸟具有学习的本领，那么它一定有一套后天获得的符号体系，可惜我们不知其详。

关于动物的智力及其使用的符号，最引人注意的是人类的近亲灵长类动物，它们包括各种猿猴以及大猩猩、黑猩猩。古人很早就相信猿猴通人性，并风趣地创造出朝三暮四的故事。据《淮南子·说山训》载，楚王放养着一只白猿。有一次楚王用箭去射这只白猿，它不慌不忙地把射来的箭打开，楚王见状便命养由基（射箭高手）射之。养由基把箭搭在弓上瞄向白猿，未待发箭，白猿便躲在柱子后面大声哀号。如果确有其事，说明这只白猿（它可能有机会观看过楚王和养由基的箭术）能够识别不同的人及其不同的箭术，同时也说明古人注意到了白猿的观察和记忆能力。因此，我们有理由相信，郦道元的诗句：“巴东三峡巫峡长，猿鸣三声泪沾裳”（实为民谣），李白的诗句：“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可能也表明古人注意到猿猴通过鸣啼声相互传递信息。这些啼声引起了人类的共鸣或深沉的伤感，或许猿猴在哀叹自己错过了进化成人的机会，而人类对自己近亲的落伍亦会勾起难以名状的忧伤。

目前，对于灵长类动物的符号学研究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研究同种灵长类动物彼此之间如何使用符号传递信息。第二，教导灵长类动物学习人类的符号（某些动作符号或语言和字形符号）或人类为其编制的符号，在这方面人类投注了极大的热情和耐心，并获得了一些进展。不过这项工作多少有点勉为其难，甚至是赶鸭子上架，我们这里不准备过多地介绍。第三，通过第二类的工作，可能正在人与猴之间培育出一种“人猴共用语”，或者说在试验人员与被试验的灵长类动物之间产生了一种彼此能够部分理解的新的语言。

学者们相信，人是由古猿变化而来。因此，人类语言的产生与古猿的动物语言必然有着某种相互承继的密切关系。现代古猿已能半直立行走，从而部分地解放了它们的前肢，为手势语的产生提供了可能。

英国生物学家华莱士曾在马来西亚的森林中，看到猎人向猩猩瞄准时，猩猩摇手乞求猎人不要射击，这与我们刚刚提到的白猿的故事极为相似。英国女学者珍妮·古多尔只身到非洲的密林中长期观察黑猩猩的生活。她发现黑猩猩之间彼此见面时会互相欠身、拉手、拥抱，见到她时会向她招手致意（有趣的是，还曾经有人看见一只年轻的大猩猩拥抱着一个人，深情地注视着他的双眼，同时却把他的手表摘了下来）。显然黑猩猩的手势语或形体动作语的内容相当丰富。至于黑猩猩的面部表情以及呼叫声同样可以传达丰富的信息。

科学家曾作过如下试验，让一只黑猩猩看两个容器，打开一个容器里面放着香蕉，打开另一个容器里面放着毒蛇。这只黑猩猩回到群中后，显然能够将它见到的情况告诉其他的黑猩猩，因为当别的黑猩猩来到放蛇的容器前，一个个都吓得发抖（也许不应排除黑猩猩能够闻出毒蛇的气味），而来到放香蕉的容器前却毫不迟疑地打开容器拿出香蕉吃。这说明，黑猩猩能够使用自己的符号体系转述一个完整的复杂的事件。如果黑猩猩能够将某些事件转述给自己的后代，并一代一代地积累起越来越多的重要事件及其相关知识，那么它们迟早将演变成为智慧的生物。因为人类的文明与文化的起源与

发展正是肇始于并依赖于所谓的传说，即事件信息的隔代转述。显然，黑猩猩尚未发展到掌握传说这一划时代的信息工具的水平，它们仍停留在传话阶段，即在有限的时空区域内转述某些事件。

研究人员曾将甘薯作为食物介绍给日本猕猴。起初所有的猕猴都用手擦去食物上的脏东西，有一天一只年幼的雌猕猴将甘薯拿到小溪用水洗干净。四年后，该猕猴群的百分之八、九十的成员都用水来洗甘薯。这说明猕猴有创新能力和模仿学习能力，当然也有判断比较不同行为的价值效果优劣的能力。

事实上，动物与植物的本质区别之一是，动物进化出了专职处理信息的身体部件，其次动物要不断改变空间位置才能够生存（需要随时处理各种信息），另外哺乳动物的幼兽有更多的时间从长辈和同伴那里获得生存的技能。因此，动物的符号体系要远比植物或其他低等生物的符号体系更为复杂和丰富。所谓“人有人言，兽有兽语”并不是信口雌黄，而是一种科学的预见，它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事实所证明。当然，动物的符号体系与人类的符号体系相比，可能存在着天壤之别，也许这正是为什么只有人在研究动物而没有什么动物在研究人的原因。但是，我们却没有理由去轻视动物的符号体系，因为人类的符号体系正是从动物的符号体系脱胎而来，只不过是已经“换骨”罢了。

四、人类的符号

坝上屠宰场 眉目传情 面部表情 跟着鼻子走 万灵鼻子 跟着感觉走 欣赏学问

笔者在河北坝上时，曾到县城屠宰场参观。说是屠宰场，其实是一间大屋子，若干棒小伙子分别从院子里拉进一头活牛，然后各自将牛按倒在地，一刀捅进去，殷红的鲜血便汨汨地流淌出来。当我正在注视着上述场景时，突然发现一头牛也正在注视着我，它的眼睛流着泪，那目光仿佛是绝望的人乞求救世主，我的心灵被震惊了。这一幕被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并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幸好还未曾在吃牛肉时想起。许多年以后，我才逐渐理解了那“最后的眼光”的涵义，它使我相信动物与人有着更多的相似性和相通性，他们都能够用眼睛传递丰富的信息和复杂的感情。可惜我们并不能很好地理解动物发出的信息，遂有戴复古的“莺啼啼不尽，任燕语，语难通”（《木兰花慢》）之憾。

事实上，正是动物和人的眼睛，迫使他们创造出他们各自的符号体系，或准确地说视觉符号体系。这是因为眼睛接收的是一幅幅的画面，这些画面本能地被转化为大脑能够理解的体内符号。但是，动物和人并没有与之相应的能够输出或再现这些画面的肉体器官（对比之下，动物和人可以用耳朵接收声音，然后用嘴模仿声音并发送出去），而动物与人的机动和群体生活，又要求他们能够（或自然选择的驱使）将接收的信息（主要来源于眼睛）尽可能多地发送出去，这样便产生了极大的矛盾。这是一个涉及生存与发展的关键问题，我们不大清楚动物和人究竟经过多少年代的徘徊，其间又付出了多少艰辛和笨拙的探索。总之他们在不同程度上克服了这个矛盾，解决办法便是创造出了某些能够输出的符号来替代或描述眼睛接收到的画面。对于动物的符号我们尚不清楚，至于人类，他们可以用语言符号和文字符号（最初是形体符号）相当完善地描述眼睛看到的或未曾看到的画面。

其实，眼睛也能够本能地输出某些信息，诸如眉来眼去、挤眉弄眼、使个眼色、含情脉脉、杏眼圆睁、怒目而视、凶恶的目光、威严的目光、慈祥的目光、绝望的目光、贪婪的目光、委屈的目光、乞求的目光、深不可测的目光、茫然的目光、贼溜溜的目光、鼠眉鼠眼、放射出灵气的目光、目不转睛、侧目而视、藐视、傲视、翻白眼之类，以及装着没看见、视而不见、闭目养神，似乎被人在后面盯住了、目光相碰后急忙闪开等等，都可以从中接收或输出某种相对准确的信息，这些眼神也可以称为符号。一个优秀的电影演员，必然要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否则便不具有震撼观众心灵的力量。或许，这正是人类的本能在告诉他们，眼睛传达的是真实可信的信息（测谎的原理之一，便是根据眼睛瞳孔等因素的变化，例如见到熟悉或可亲近的人，瞳孔会突然放大，即俗语所说眼睛突然一亮。许多男青年见到美貌女子时都有这种体会），于是“望着我的眼睛”便成为恋人窥探对方真实心意的重要手段。精明的独裁者也善于用这种方法检验部下是否忠诚。但是，眼睛的这种本能符号，并不能使人从动物中脱颖而出。因为，单纯“跟着眼睛走”，我们将永远相信是太阳在天空中从东向西运动。

当我们说眉目传情的时候，已经注意到或承认了眼睛附近的其他部件也能够传递信息。所谓其他部件很自然地扩展到整个头部，它包括面部表情及头发和胡须，甚至还包括这些部件的分泌物（例如，泪水表示悲痛或极度的

高兴，口水表示受到食物的诱惑，吐口水则表示厌恶或反感）。

眉毛的生理功能是阻挡雨水流入眼睛，但是眉毛的形状及动作却承载了某些信息。浓黑的剑眉给人以坚定或冷酷的感觉，柳叶弯眉透露着温柔，扬眉剑出鞘与皱着眉头显然传达着不同的信息。

只有极少数的人能够控制自己的耳朵，因此利用耳朵的动作来传递信息便失去了生理基础。不过，有些动物却能够控制自己的耳朵，竖起耳朵表示警觉，耷拉下耳朵则有一点战败者的味道。至于耳大有福之类的说法，并不涉及耳朵的本能符号，它只是遗传性状被人赋予了新的涵义（这与厚嘴唇给人以忠厚老实的感觉有所不同）。

人对鼻子的控制要比耳朵强一些，耸耸鼻子、动动鼻翼，甚至还可以哼上两声，这都可以传达某些信息。还有，脆弱的人往往被迫去仰人鼻息，委屈的人则哼哼唧唧。

对比之下，人对嘴的控制则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撇撇嘴表示轻蔑，撅着嘴表示不满，紧闭双唇表示愤怒，张看嘴表示惊讶；当然最丰富的动作是各种笑的姿态（配合以其他部件），如抿着嘴微笑，张着嘴大笑、狂笑，以及冷笑、苦笑之类。除了说话、唱歌之外，嘴还可以吹口哨（最早的口技，可能起源于模仿动物的声音，亦是一种早期的信号）、发出哭声和笑声，以及呻吟声和叹气声，它们都可以传达信息。面部的各个部件往往互相配合，如目瞪口呆、瞠目结舌、呲牙咧嘴、眉飞色舞、喜笑颜开，从而构成一幅幅复杂生动的面部照片。据学者研究，人大约有高达 7000 种的面部肌肉运动的组合方式，人一出生本能的自发神经通道就开始起作用，做父母的都知道婴儿的啼哭与微笑。随着孩子逐渐长大，他们自觉或不自觉地都要学习如何控制自己的面部肌肉。几乎所有的人都成功地轻松地自如地控制这些肌肉，表达出诸如厌恶、愤怒、恐惧、悲伤、高兴、惊奇、羞耻、感兴趣等主要表情（据研究，母腹中的胎儿也有厌恶的表情，先天失明的儿童的面部表情亦与明目孩子相同，这说明面部表情在很大程度上是先天的本能的）。

当然，不同的人对面部肌肉的控制能力有所不同，有的人表情丰富，有的人表情单调，有的人不露声色，有的人一逗就乐。某些复杂的表情，例如将一道眉毛的内侧抬起，作出怀恋或憧憬的样子，大多数成年人都很难做到。有的人一见就招人怜爱，有的人一见气就不打一处来，恐怕都与他们控制面部表情的能力与方式有关。面带微笑与天真会使对方感到轻松与放心，面带丧气会使对方也感到晦气，面带杀气则使周围的人感到恐怖。

面部表情或面部信息，还与面孔充血或出汗有关，如气得涨红了脸、吓得脸色苍白、面无血色、羞红了脸，以及大汗淋漓、额头渗出了冷汗之类，它们都属于本能的符号现象。事实上、不同人种的主要面部表情都是相同的，这说明它们有着共同的起源。令人惊奇的是，猩猩能表达一些类似人类的感情，甚至达到在玩乐时能咧着嘴笑的程度。这可能说明人类的表情符号或多或少承继于动物的表情符号。

除了面部表情外，头部的运动也可以传达信息，例如点头表示肯定，摇头表示否定（有的民族则是点头不算摇头算，这种不同表明它们是后起的符号），歪着头显示天真，仰着头有点自大，低着头有点自卑，缩着脖子显得无能。不过，这类符号属于形体动作符号，我们后面再详细介绍。另外，通常我们无法控制自己的头发和胡须，最多只能甩甩头发、翘翘胡子，唯一的例外可能是“怒发冲冠”，即愤怒可使头发竖立起来成为一种符号（动物的

毛发在紧张时可以竖立起来或呈蓬松状，使它们显得更为魁梧，从而吓退对方）。

我们已经介绍了面部表情可以传达丰富的信息，但是，面部的种种本能符号也不能使人类真正地从动物中走出。若单纯“跟着面孔走”，充其量只能了解一个人的动物本性，而且还不免上当受骗。一种原因是，一个人的面部肌肉在静止或自然的状态下可能呈现出某种表情，如俗语所说天生一副苦相。显然这种表情并不能表达他的真实感情（这是一种有趣的情况，在符号信息学上，我们称其为“无符号不能清零”，静止状态的面孔原本不应呈现出表情，若呈现出来则是“不能清零”）。小说《笑面人》中的主人公被残酷地用手术造成了一幅永远笑的面孔，则是极端情况。另一种原因是人出于某种目的往往要伪装表情或强作表情，诸如笑里藏刀、皮笑肉不笑、满脸堆笑、强作笑颜，装着高兴、愤怒、惊吓，装着傻样、可怜相。（据说，做作的表情通常在左脸表现得强烈些，而自然产生的表情却是对称的，参阅《发现》杂志1985年2月号的《一张脸显示了什么？》一文。）因此，近年在商业、服务业提倡的“微笑运动”，要想获得真实的效果，其基础在于售货员、服务员的生活和工作确实值得她们微笑。近年，一曲《跟着感觉走》的歌风靡大陆，我们不大清楚唱这首歌的人究竟有什么感觉，听这首歌的人会有什么感觉，唱的感觉与听的感觉是不是相同的感受。不过，在我们的生活中，确实存在着“跟着感觉走”的现象。

据说，在一部小说里，一位在当地有些名望的乡绅，多次反对女儿嫁给一名男子，因为他凭感觉认为这男子不好。女儿凭感觉却非此男子不嫁，他只好同意了这门亲事。谁知这男子在成亲当夜先将乡绅的女儿奸污，然后扒光夜服将她绑在院子里的树上，当着众人毒打之后，远走高飞。乡绅救下女儿后，由于面子扫地不久便辞别了人世。他女儿含辱生下一子，儿子逐渐长大。他发现儿子嗅觉特殊的好，便让儿子嗅他父亲的衣物，以便去寻找他的父亲。儿子成人后带着母亲的嘱托去寻找父亲。他凭着高度灵敏的嗅觉沿着父亲曾经到过的地方，上穷碧落下黄泉，最后终于在一个破旧的矿井里找到父亲。此时他父亲由于长久的精神折磨已经奄奄一息了。

在这个故事里，女主角的悲剧可能肇始于她的嗅觉，即那男子的气味特别投合她的爱好。这种气味相投是不自觉的，同时也是强烈的。当那男子特殊体味的吸引力蒙蔽了她的理智时，她当然看不到他的致命弱点：狭小的心胸和残酷的报复意愿。

据花边新闻，英国现代科幻小说家赫伯特·韦尔斯对妇女颇有点魅力，另一位小说家萨默塞特·毛姆有如下评论：“他胖而和蔼可掬。有人问他的情人，她最喜欢他的什么。我以为她一定是说他机灵又有幽默感，不料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她说她喜欢他身上的那股蜜味。”可见也是嗅觉和体味在发挥主要的作用。我们通常说看上某人了，或者说一见钟情，似乎是视觉在起作用，实际却可能是嗅觉在悄悄地起作用。某些其貌不扬的人交上桃花运的道理恐怕也在于此。因此，有人主张不要滥用香水，以免掩盖了自己原本更有魅力的体味。按照偏激的观点，人造香水特别是劣质香水，纯属空气污染，要让男人戒烟，也应让女人戒用香水，这才公平。（《围城》里描写沈太太身上有股“暖烘烘的味道，掺了脂粉香和花香，熏得方鸿渐要泛胃，又不好意思抽烟解秽。”可见男子早有这种抗议心态。）

关于人的嗅觉，我们在《世界博览》杂志1984年12期上读到一篇有趣

的文章：《“万灵鼻子”伯纳德·钱特》。

科学界有一种理论，认为嗅觉很可能是人的各种官能中的第一官能；在生命开始时所处的那种阴暗而潮湿的环境中，这种官能特别有效（这表明人的符号体系承继了原始生命的符号）。每个人都有500万个嗅觉感受细胞，分布在鼻孔内像小硬币那么大的一块地方。它们是真正的脑细胞，并且是实际上同外界接触的唯一脑细胞。种种粗糙和未经译出（其他看到、听到、尝到、接触到的感官信息都需经过大脑的翻译）的嗅觉信息，可以直接进入脑部的有关部位，这些部位控制着性爱、饥饿、愤怒、愉快和恐惧等原始欲望。

因此，气味具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它能改变我们的情绪（法文中的“闻一闻”也作“感觉”解），或使我们精神抖擞，或使我们六神无主。据研究，洗发膏中含有青苹果香味，使用者会认为这种洗发膏能把头发洗得更清爽些；若含有柠檬味，则会使人感到它有减肥作用。

美国每年香料业的销售额达数百亿美元，国际香料公司是其中最大的公司，钱特则长期担任该公司的主剂师。他是一位炼丹大师，30年来创造出了一万种气味，在当今世界350个“闻香鼻子”中，他是仅有的十几个最灵敏的鼻子中的一个。他能使汽车座位上的人造革闻起来像真正的老牛皮，他配制一种气味要花半年到一年的时间，并使用多达三四百种的原料。钱特工作时，助手从一个小洞口递给他浸有某种气味的长条试剂纸。他精神放松、态度严肃，气味以各种分子的形式在空气中飘散开来，每种分子都要被钱特的万灵鼻子细细地玩味一番。

钱特为了记住每种香味，首先将某种气味与实物联系起来，如檀香木联想到热牛奶。再以后，各种气味就变成抽象的了，像方程式中的各种符号，于是他每种气味制定自己的专有名词。他配制的第一种香味被称为“倾向”；他这样解释：“我想我是在把气味和结构结合起来。请不要问我发现了什么，因为我还说不出来，那只不过是一种结构。”

我们之所以介绍钱特的工作，是因为他的工作可以看成为人类符号起源的一个缩影，同时也证明了我们的某些观点，即嗅觉与视觉一样，它们都是单向输入信息的（人体没有与之对应的可以控制的输出器官，人的体味不受意识的控制，它只能本能地向外发送）。为了输出或再现这些信息，人类被迫寻找并创造出了可以代替视觉信息和嗅觉信息的某种东西，这种东西正是符号或被称为符号，正如钱特要为每种气味起名一样。不过，人类的嗅觉似乎已经退化，大多数人的鼻子都不那么敏感。这种退化不知发生在何年代，也不清楚其原因。可以推测的是，可能由于人的眼睛（分辨更多的细节）、耳朵（分辨更多的声波）、发音器官（发出更复杂的声波）、手（模仿或描绘出更复杂的形象）等器官的发展，使人类的生存与发展对嗅觉的依赖逐渐降低。例如对大多数的人来说，并不需要分辨出每朵玫瑰花所具有的不同气味。对许多动物来说，分辨气味是生存的第一要素。例如生活在非洲干旱地带的裸滨鼠，鼠王（雌性）是通过气味和她的尿中的化学物质（仍是气味）来维持她的统治的。她的臣民要经常来到公用厕所，用她的尿涂抹到自己的身上，这样它们才能保持该群体的成员资格。鼠王则定期检查她的臣民的成员资格，她的气味便成为使对方臣服的化学鞭子。

与嗅觉相似的还有味觉，其感官是舌头，它常常与嗅觉一起工作，诸如品酒大师、品茶专家，以及众多的浩浩荡荡的美食家。据日本学者研究，牙齿也是一种有感觉的信息器官，牙齿根部的齿根膜神经可向大脑提供食物有

无可咬性等信息。至于触觉传递的信息更是人人皆知，可以一笔带过。许多人都相信，人类还有第六感官，它在身体上的位置没人能够说清楚，但它能够感觉到电磁波、磁场、引力、脑电波、气功场之类颇有点玄妙的东西（它们的共同特点在于都是没有“结构”的物质，我们已经说过符号起源于生命体对外界结构的感知，对这种没有“结构”的物质或力，生命体即使发展到人这种水平，仍然感到困惑或无能为力。例如发现万有引力的牛顿承认自己根本不懂得万有引力）。这类问题说来话长，也只好略而不谈。

总之，人类的感官非常发达，不同国家不同民族的感官可能存在着某些系统的或整体性的差异。热衷于“跟着鼻子走”的地区，香水业得到了高度的发展；热衷于“跟着舌头走”的地区，饭店铺子满街都是，以便供人们大饱口福；热衷于“跟着耳朵走”的地区，高水平的热情听众培育出了划时代的音乐家；热衷于“跟着触觉（包括身体各部位的动作或运动的自我感觉）走”的地区，到处可以看到激烈或优美的舞姿；热衷于“跟着视觉走”的地区，高大雄壮的建筑、精美神圣的雕塑和绘画，比比皆是。

但是，热衷于“跟着感觉走”，说到底，实质是“跟着动物走”，它只能使人向动物靠拢，或保持并发展其动物本性。幸运的是，这种生物的行为现象在人类的身上激发了理智或智慧。这种理智不仅更好地满足了人类感官的愿望，同时又激发了心灵的愿望。换句话说，人类“跟着感觉走”实际上是在服从大自然的选择，为此他们要加入到适者生存的斗争行列里。人类“跟着理智走”，实际上是人类要在大自然中走自己的道路。我们尚不清楚他们将走向何处，唯一清楚的是他们将与动物离开得越来越远。要想不被人骂为“畜牲”，则只有更多地“跟着理智走”下去。随着理智在人类生存与发展中的重要性的增加，人类感官的重要性则可能每况愈下，这可能导致人的肉体结构发生变化（如果没有眼镜，近视的人将更多地被淘汰，导致近视的基因，如果是遗传性的，亦将被淘汰；有了眼镜，导致近视的基因则被广泛地保存下来）。

我们说人类是幸运的，不如说在众多的动物物种中，许多动物都找到了将感觉器官接收的信息转换成另外的方式输出或表现出来的方法，其中有一种动物博采众家之长而创造出行之有效的几种方法，使这种动物成为天之骄子、众兽之王，这种动物被我们称之为人类！

这个过程可能经历了数百万年，也可能并不那么漫长，因为种种迹象表明，人类开始说话的历史还不到 10 万年，开始画图的历史不过是在数万年前，而开始写字的历史则不到一万年。

总而言之，概而言之，人类的符号承继了自然结构及植物、动物的符号，人类在客观条件和主观愿望的允许或驱使下，又借用或创造了更多更准更有效的符号。这种创造并使用更好的符号的动力，我们虽然不愿意将它归功于上帝或外星人，却也一时找不到合理或无可挑剔的解释（通常归于自然选择，这跟说“就那么一回事”差不多）。

关于人类的符号，我们写到这里，只不过是刚刚推开一扇庞大的博物馆的大门，我们感觉到有众多的精美展品，但是却目不暇接，以致看不清楚任何一件展品。因此，有必要先静一静心，也就是说先结束这一小节，然后再慢慢地把每一件展品细细地把玩一番，品味一番。不过人的耐心是有限的，对于不那么有味的展品，不妨走马观花或干脆弃之不顾。因为我们不是在做学问，而是在欣赏学问，欣赏之余尽可以随便发表一通议论。当然，对于观

众来说，希望做学问的演员（科学家和学者）能够演出精彩的节目，从而使观众有所收益；而演员亦可从观众的议论中获得启发或灵感，而某些观众亦可能下海串演某种角色。可以说，没有高水平的热情的欣赏学问的观众，则不可能培育出高水平的做学问的演员。我们的工作，是希望为做学问的演员和欣赏学问的观众，写一份节目表和说明书。

五、身上的符号

不同感官的信息沟通 非洲布须曼人的手势语 常用的形体动作语 美国学者对体态语言的研究 模拟是符号发展的动力 对身体部件的加工改造 绘身与纹身 将赤裸裸的人体装扮成某种动物 使用身外之物来装饰自己 服装的符号作用 身上的零碎饰物 南非苏路兰姑娘的顶链语

我们已经知道，人类感觉器官接收的大量信息往往需要重新表现出来，这种需要导致了人类符号的诞生和发展。满足或实现这种需要的集体方法，不论其形式如何，它们都是建立在不同感觉器官彼此之间能够互相沟通的基础之上。

当我们说一个人长得甜时，实际上是用味觉信息来表述视觉信息，当我们说一个人的声音甜美或尖酸刻薄时，则是用味觉、视觉、触觉信息来表述听觉信息。

在人类的器官中，最早建立沟通和配合关系的一对器官，应当说是口与耳，即耳听口说、口耳相传。当我们教幼儿说话时，当我们听口技演员的表演时，难免感到惊讶，口与耳的配合能力似乎是天生的，口再现声音的能力似乎是无止境的。其实这种能力的获得可能经历了漫长的岁月，并伴随着大脑的发展以及发音器官的进化。

当原始人发现危险时，会不由自主地发出惊叫声，我们今天还会听到有人被吓得嗷哇乱叫，这种惊叫声只是一种本能的声音符号。当原始人发现一只狼后，他用模拟狼嚎的声音告诉他的同伴那里有一只狼；在这一时刻，他完成了一项伟大的创举，也就是说他创造出了最早的语言，即用模拟某种动物（也包括其他人）的声音来代替那种动物。从此以后，人类开始模拟各种声音并创造各种新的声音及其组合，用以表达眼睛看到的、耳朵听到的、鼻子闻到的、手抓到的、牙咬到的种种事物，这种努力获得了辉煌的成功。

大约与此同时，原始人的直立行走，使他们的双手得到解放，劳动和工具的使用，使他们的双手越来越灵巧，手指伸屈自如，当原始人受到攻击时，会不由自主地用双手护住头部；当寒冷难耐时，会双手抱胸并浑身颤抖；这类手势或动作亦可看作是本能的符号（现代战场上高举双手表示投降则是约定的符号）。但是，当原始人为了告诉同伴自己曾受到攻击，使用了双手护头的模拟动作，或者两手高举，食指上指，模拟羚羊的一对大角时（表示附近有羚羊），在这一时刻，他完成了又一项伟大的创举。也就是说他创造出了最早的视觉符号，即用模拟某种事物的形象来代替那一事物。从此以后，人类开始用自己的动作（手势语和形体语）模拟各种形象并创造出各种新的形象及其组合（图画、装饰和文字符号），用以表达眼睛看到的、耳朵听到的、鼻子闻到的、手抓到的、牙咬到的种种事物，这种努力同样获得了辉煌的成功。

但是，成功的道路充满着曲折和艰辛。因此，关于语言和文字的由来与发展，我们留在后面再详细介绍，现在先来看看人类怎样用除了语言和文字之外的其他方法来交流信息。

生活在非洲卡拉哈里沙漠地区的布须曼人过着原始的狩猎生活，在那里还保留着丰富的手势语。这些手势语大都模拟或象征着动物的最显著的特点。他们可以用单手的手指表示出鹰、灰兔、豪猪的形象，用单手和手臂表示鸵鸟和长颈鹿，用高举的双手表示大捻角羚，用两手和头部的组合表示鹭

鹰；碰到形象难以模拟的动物，则用手势模拟其动作，如模拟跳兔的跳跃动作。这使我们想起儿时的游戏，即将手指模拟的动物形象，在灯光下映照到墙壁之上；也使我们想起优美的孔雀舞，演员正是用手指和手臂的形状和动作来模拟孔雀（许多舞蹈都是在模拟动物或再现某种场景，从而形成了舞蹈语言）。

事实上，我们今天仍在自觉或不自觉地广泛使用着手势语和形体动作语。例如，说话时还要比手划脚，演讲时也要加上手势的动作，以及握手、拱手、摆手、招手、敬礼、作揖、双手合十、拉手指定约、击掌为号、双手一摊、手足无措、背着手、叉着腰、划拳或招手指（表示数目或计数）等等，都是在用手表示信息。更复杂的手势语则有音乐指挥的手势、体育裁判的手势、交通警察的手势、信号兵的手语、聋哑人的手语。（后两种手语实际是建筑在语言文字的基础之上，最简单的例子是丘吉尔发明的表示胜利的V字型手势，它源于英文胜利Victory一词的第一个字母。应当注意的是，在英国，作这个手势时若掌心向内，则是一种下流和猥亵的信号；对比之下，首屈一指如翘大拇指或伸小拇指，其含义便不是出于语言文字，而是根据形象本身而赋予了不同的意义。）

我们比较熟悉的形体动作语有点头、摇头、鞠躬、欠身、亲吻、碰碰脸颊（有的民族是碰碰鼻子）、抚摸、轻轻拍着婴儿入睡、拍拍对方肩膀、托起女士的胳膊、拥抱、抓耳挠腮、打自己的嘴巴、扭扭捏捏、捂着嘴笑、不安地搓着双手、做鬼脸、伸舌头，以及叩头、磕头、五体投地（朝拜圣地的信徒，始终用这种动作向目的地前进），或许还应加上京剧演员的亮相、哑剧演员的种种模拟动作（如表示关门、擦玻璃、穿衣服的动作）。显然，在形体动作语中，手往往起着重要的或主要的作用。因此我们常常无法将它与手语截然分开，或者可以统称为身体语。即它们都是完全利用身体的特定动作来传达相应的信息（有时要增加指挥棒或信号旗）。

有些身体语的形成非常有趣，在南方，当人给你敬茶或上茶时，你要用弯曲的食指在桌面上轻轻地叩两下，以示回谢。据说，清朝一位罗曼蒂克的皇帝，微服到江南考察，曾冒充过茶小二。他的随从见皇帝给自己沏茶，又不敢当着众人给皇帝磕头，急中生智便用手指模仿磕头的动作在桌面轻轻叩了两下，皇帝则龙颜大悦。从此这一特殊的身体语便在南方流传开来。

有些身体语还常常配合以非语言的声音信号或需要某种道具。例如，吊车工用哨声和手势（有时持有信号旗）来指挥作业，拔河中的指挥者，拉纤或打桩时的号子，咳嗽声为号，鸿门宴摔杯为号，打响指，吹口哨，以及女子手中的手帕，男子手中的扇子，举杯碰杯干杯，或许还可以包括剪彩和获得冠军时打开香槟酒四处喷酒（它们归入到“仪式语”更合适一些）之类的动作。

实际上，身体语的内容极为丰富，为此人们已经撰写了专著来介绍其内容。20世纪70年代初，美国纽约袖珍丛书出版社出版了《体态语言——人体姿态的奥秘》（朱利叶斯·法斯特著）一书。该书撰写过程得到纽约市立大学教育学、社会心理学的学者，以及艾伯特·爱因斯坦医学院精神病学和跨学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研究人员的帮助。几年前我国也翻译出版了这本书。为使读者对体态语言有更多的了解，而又不过多地增加本书的篇幅，我们只介绍一下它的目录：

一、体态即信息：一门称为体态语言学的科学；来自无意识的新信号；如何把姑娘区分开来；触摸的妙趣；寂寞的触摸。

二、动物与领土：象征的战斗；语言可以由遗传而获得吗；领土规则；一个人需要多少空间。

三、我们怎样利用空间：自己的空间；一门称做体距学的学科；社会空间和公共空间；不同文化对空间的处理方式；西方世界的空间观。

四、当空间受到侵犯时：不可侵犯的个人空间；占据有利地位；怎样做一名领导者；自觉神圣的空间；空间与人格；性别与非人；仪式与座位。

五、知人知面难知心：微笑是一种假面具；脱下面具；原形不露；一个人何时才不成其为人；色情受虐狂与残暴色情狂；如何摘下面具。

六、触摸的妙处：请握住我的手；残破的面具；自我感觉第一；出壳有术；沉默的鸡尾酒会（这是一种游戏，参加者只准用非语言的形式进行交流）；游戏是舒心健身的高招。

七、爱情的哑语：姿态、眼神和求爱；能否得到她；面子问题；你来我往情深意长；选择最佳姿势；半性接触（介于求爱信号与非求爱信号之间的试探性符号）。

八、举手投足之间：求救呼号（绝望的面孔是一种本能的求救信号；处于险境的人用小镜片反射的阳光或用石块摆出 SOS 图案，则属于约定的或半约定的求救信号）；你的姿势在说什么；身份不同，姿势不同（我们都很熟悉官腔官架子）；动作与信息；姿势与观念；不择手段（这里用姿势而不是用“手段”来转达某种信息或意愿，精明的部下常常是通过领导的姿势来了解他的真实意图）；家庭行为的三条线索。

九、眉眼多情亦恼人：剥夺人性的凝视；一瞥的瞬间；烦人的眼睛；睡眼朦胧；文化不同，眼神不同；长时间凝视自己；一瞥有多长时间（某种动作的持续时间不同可以传达不同的意思，如长时间鼓掌，握手时——这里还有力度问题——长时间不松手，以及长时间近距离看一个陌生的女人）。

十、动作入门：有腿语吗；体态语 ABC；体态语言最小单位的表达；文化与人体动作学；信奉领袖（领导者的无用动作比其他人少）。

十一、体态语言的误用与妙用：与动物对话；无声世界的象征符号；用体态语言进行精神治疗；装模作样的体态语；结束语（体态语言刚刚被上升为一门科学，不同文化有不同的体态语言，客观条件的变化可影响体态语言的表现方式）。

我们多少有点遗憾，在社会科学研究领域，西方人往往走在我们的前面，至少是在近几百年来。这倒不是因为他们聪明，也无法用崇洋媚外的批评来安慰自己。事实上，他们的错误观点比比皆是，或者说错误观点远多于正确观点。但由于总观点的数量极大，正确观点的绝对量也多，不论他们愿意与否，他们仍然要服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从而使正确观点发挥作用。

对比之下，我国长期的封建社会独尊儒术，于是正确的观点比比皆是，或者说正确观点远多于错误观点。但总观点的数量却很有限，结果正确观点的绝对量反而少，从而对社会发挥的作用也少。例如，对体态语言的研究，西方人的观点未必都正确，但他们却首先提出了大量的观点。对比之下，我们还没有开展这方面的系统研究，所能提出的只是一些显而易见的正确观点，其总量显然有限得很。或许我们太过于看重错误与正确的分界了，其实在科学研究中它们是不断转化的。即使在自然科学研究中，也同样如此，简单地用正确和错误来判断事物，并不是一种科学的方法。

言归正传。原始人并没有满足于对体态语言的研究和使用，或者说体态语言能够承载和传输的信息量不能满足原始人进一步发展的需要，总之原始人继续在寻找新的符号形式。

首先，当然这只是我们的推测，原始人注意到自己身体上的某些有别于其他人的特征（反之亦然）。例如，由于缺碘长了大脖子，额头不慎撞出个大包，被野兽咬伤后留下的疤痕或折断了胳膊，这些特征往往起着标记的作用，正如我们可以从一个人手上的老茧猜出他从事的工作；有经验的人可以从肩膀看出一个人是否当过兵（扛枪留下的特征）；长期从事手工挤牛奶的人手指格外粗壮（最早注意的是两性的性差异符号）。

当某个原始人额头上长的一颗红痣，使她看起来更加美丽动人时，其他原始人可能会想办法在自己的额上也制造一个能起同样效果的红斑；当她们成功地制造出这个红斑时，她们实际上完成了一项伟大的创举，即创造发明出了装饰性符号（至今仍有一些地区的妇女要在额头点美人痣）。看来，东施效颦的故事由来已久，到今天则发展成为汹涌的赶时髦浪潮。他（她）们都源于人类的本能：模拟（某些灵长类动物也有类似的模拟本能）。因此，可以说模拟是符号起源与发展的一大动力。

从此，原始人便开始对自己身体的某些部件进行加工改造，以便使自己增加某些特征。这些特征符号可能有助于显示出威力或魅力，或者有助于识别敌友、亲疏远近。我国传说时代有个悍勇的部落，号称凿齿，该部落的成员都要凿下自己门牙两侧的大齿（已被山东龙山文化遗址证明，古人确有此俗）。显然这是一种身体标记或装饰符号。我国台湾高山族不久前仍广泛流传着折齿定亲的习俗。

在我国历史上最引人注目的则是缠小脚的习俗，我们恐怕很难理解当时人怎么会以三寸金莲为美的主要标志。其实，我们今天有许多人为了保持杨柳细腰的体型，不惜绝食到奄奄一息，与缠小脚在本质上是一样的。人类对身体部件的加工改造，最有成效的是头发与胡须。诸如维吾尔族的小姑娘辫子多（辫子的数量表示年龄），反清义士的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以及用头发型式表示出嫁与否，领袖或特殊人物的特殊发型（出家人或出家人剃光头也是一种发型），还有近年雨后春笋般冒出的发廊，都在为了满足人们对头发进行加工改造的愿望。至于胡须，我们都很熟悉关公的美髯，以及希特勒和日本鬼子的小胡子。

对身体部件的加工改造，形式种类繁多。我国一些少数民族甚至在额头上制造出一只眼睛的造型，仿佛是三只眼的二郎神；缅甸的帕洞部族的妇女，用一圈圈铜项圈将自己的脖子拉长，以至饮水极为不便，若突然取下所有的铜圈，脖子支撑不住头颅，会窒息而死。不论形式如何，似乎都是在追求美，正如今日的美容手术一样。不过也有例外，如埃及的乞丐之国，那里的头目

对部下进行的手术，是为了使他们变得可怜或惨不忍睹。据说，古代的马戏班子，为了制造出矮小的小丑，要将儿童放在罐子里长大（文革时给人剃阴阳头亦属此类）。至于西方流行的割礼，可能是一种成年标志，或者还有卫生上的好处，也可能是一种性成熟或突出性特征的标志，或许还是同种族、同宗教的认同标志。

但是，对身体部件的加工改造，毕竟给肉体增加了过多的痛苦（在当初，这也是一种对人能否承受痛苦的考验方式），而且它们所能起到的符号作用也是极其有限的。于是，人类继续探索，他们又找到了绘身和纹身的方法。即在皮肤上绘画（最初是涂抹）或刺刻出某种花纹图案，今日的描眉、搽口红、染指甲、抹粉、画眼圈，以及京剧演员的脸谱和岳母在岳飞背上刺出“精忠报国”的字样，便是这类方法的余波。

绘身是用颜料涂抹在皮肤上，有时全身涂满一种颜色，有时则还要画出图案来；这是一种临时性的标记，可以洗去。澳大利亚的土著居民经常随身带着红、白、黄等颜色的土块，以备不时之需。当他们出发战斗时要将全身涂红，在举办丧事时则全身涂白（我国丧服亦为白色，现在则简化为带小白花或黑袖标。顺便提一句，红卫兵的袖标、打夜仗时左臂上缠一条白毛巾，亦是一种符号标记），参加节庆的舞会时则彩绘全身。北美印第安人则用兽脂调和颜料，并拌上云母碎片，然后在脸上绘出各种图形，在阳光或火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这才真正称得上神采奕奕。

纹身是一种永久性的装饰或标记符号，它也属于对身体部件（在这里是皮肤）的加工改造。纹身分为瘢纹和黥纹两种。瘢纹一般是用锐利的贝壳或石片在皮肤上雕割出伤口，并用泥土揉擦伤口，使它愈合缓慢，这样雕割出的图案更加明显，甚至会产生浮雕的效果。印度尼西亚伊里安岛上的巴布亚人，还用火在皮肤上烫制出瘢纹（这种烙印的标记，我们现在还使用在家畜的身上。古代对犯人或奴隶也曾使用过烙印或刺刻的标记；打虎英雄武松的额上便有）。

黥纹是流行最广的一种纹身方法。海南岛黎族女子到一定年龄都要纹身：先在脸部、胸部、四肢的皮肢上画出图案，然后有经验的老年妇女左手持黄藤针，右手持拍针棒，依图样拍刺皮肤，再用烟灰汁或墨汁涂到创口上。数日后创口脱痂，花纹色素就永久地留在表皮之下。

绘身和纹身的起源，涉及到人类何时脱去浑身体毛的问题。可以提出的一种观点是由于服装的出现而使体毛退化下去的（近年有一种观点认为人类是由类似海豚的海洋生物进化而来的，其根据便是人无体毛，另外人不怕水并善游泳，而灵长类怕水），而服装的起源又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一种观点认为起源于御寒的需要，另一种观点认为起源于装饰的需要。我们怀疑还有另一种因素，即古人类用兽皮来模拟或装扮成某种动物，久而久之自己的体毛反而变成多余的了）。不过可以肯定的是，绘身和纹身的起源与原始人的裸体生活习惯有关。

事实上，许多动物的体毛都有着色彩斑斓的纹理或图案，如老虎额上的王字形纹理，金钱豹身上的环状图案，以及斑马纹等等，更不用说鸟类绚丽的毛羽了。对比之下，人类则寒碜得多：光秃秃的身子活像退了毛的鸡，满头乱发也只有单调的黑色或黄色。怎么办？模拟其他的动物，想办法使自己的身体可与其他动物媲美（这种媲美实际上也是一种认同，使自己像自己所崇拜的图腾动物。《汉书·地理志》记载吴越之人“常在水中，故断发纹身，

以像龙子，故不见伤害也”。因此，纹身图案成为同种族的图腾标志。巴西已凯里部落的印第安人，纹身的图案像豹皮，他们相信豹是本部落的祖先。）

我国古代奇书《山海经》中记有雕题国，郭璞注云：“点涅其面，画体为鳞采，即鲛人也。”袁珂先生引《桂海虞衡志》：“黎人女及笄，即黥颊为细花纹，谓之绣面女。”认为雕题国即黥面的国。《山海经》中记有大量的兽面人身（豹身、蛇身、豕身、鸟身、鱼身、牛身、马身等等）的神人，如《西山经》：“实惟帝之平圃，神英招司之，其状马身而人面，虎纹而鸟翼。”过去我们常常以为是荒诞不经之辞，其实很可能是一种如实的写照。即远方异国之人还保留着用绘身、纹身及其他实物将自己装扮成“马身而人面、虎纹而鸟翼”的样子的习俗。

绘身、纹身的符号作用是很明显的，如巴布亚的土著女子，从幼时便开始依次涂绘身体的各部分，待全身涂遍时，则表明自己到了结婚的年龄，男子见到她便可以向她求爱。我国黎族姑娘一旦有了情人，便要在自己手上刺出特别的标记，其他男子便知道她已有意中人了（这与西方女子的戒指有着异曲同工之妙）。此外，它们还是部落的标志、等级的标志和身份的标志（战士或丧者的亲人之类）。当然它们也是一种增加美观的装饰，并通过这种装饰反映人们的性格和审美观点（与现今人们追求不同的发型和衣服样式一样），或许还有威吓敌人的作用或君临臣下的作用（与皇帝一定要穿龙袍的道理一样）。总之，人类在符号的发明和使用的征途上又向前迈出了一大步。

云南红河州金平县的傣族姑娘，在十分精致的首饰盒内放着槟榔和石灰，得空便有滋有味地嚼着槟榔和石灰。那倒不是因为这两样东西特别有营养，而是这两样东西能使牙齿染上一层薄薄的状似黑釉的东西，从而使牙齿变得黑里透亮（如果姑娘的牙齿洁白似玉，在当地要受到嘲笑）。在军备竞赛的年代里，“武装到牙齿”成为一句达到顶峰的形容词。看来，在绘身式的竞赛中，“绘色到牙齿”似乎也走到了尽头（我国电影中，坏人总要镶金牙，也是一种标记）。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人类在模拟动物（可能还包括想象中的动物，这种想象可能来自于清晰的思维，也可能得自梦中的幻镜。种种迹象表明，“做梦”对人类思维的进步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在梦中他们可以看到未曾想过未曾见过的事物，梦中还可以见到已故的亲人或威力无比的异人，从而会产生种种联想或所谓的智慧火花，以及灵魂不死或神仙的观念）的征途上，又找到了直接用动物的毛羽来装饰自己的办法，从而开创了使用身外之物的装饰新路。这些身外之物除了动物毛、羽、骨之外，还扩展到植物的花、叶以及各种自然之物。这种行为催化了原始人的选择思维，并促使他们对用于装饰的身外之物进行加工改造，以便能够使之与自己的身体结合在一起，无疑这将使他们变得更加聪明起来。

事实上，我们今天仍在用身外之物来装饰自己。在衣食住行中，占第一位的“衣”正是指的身上的装饰物。不少学者相信，人类当初在腰间围上一条虎皮裙或树叶裙，并不是为了遮羞，而是为了炫耀或突出自己的性器官，这成为服装产生于装饰需要的证据之一。正如乳罩不是为了遮挡而是为了突出乳房的轮廓一样，显然这是一种“欲盖弥彰”的技法。在今天，服装除了御寒功能外，它还是行业的标志（各种行业制服）、等级的标志（如显示不同军阶的军服，封建社会不同官阶的官服）、贫富的标志（衣冠楚楚，缀满补丁）、信念的标志（宗教服装，和尚的百衲衣）、民族的标志（不同民族

大多有自己的特定的衣服样式)、职业的标志(宇航服、潜水服,旧时读书人的“布衣”)、政治观念的标志(如某些西方人以我国领导人穿西服还是穿中山服来判断所谓的改革派或保守派)、政治时局的标志(文化大革命中,毛主席检阅红卫兵,特意要穿军服)、时代的标志(不同时代有不同的服装,从而形成一种客观的标志)、年龄的标志(年轻人俏些,年老人素些)、性格的标志(性格活泼外向者服装鲜艳、色调明快,内向者服装淡雅素静)、集团的标志(各种校服、厂服、队服)、身份角色的标志(丧服、结婚礼服、夜礼服、囚服、战俘服),等等,举不胜举。可以说服装是人身上非常成功的一种装饰性符号体系(也同时记录着历史信息,有人称苗族将历史穿在身上,即用服饰代替着文字)。精于此道的人,正如精美包装的商品一样,更容易在世上流通。顺便提一句,服装上的小装饰物,亦不可忽视,如钮扣被称为服装的传神的眼睛(人类在史前社会已使用骨制的钮扣),还有领带的颜色与图案,搞不好的话亦会贻笑大方(我国建国初期,青年人在上衣口袋上插一支钢笔,以显示自己属于“文化”阶层,亦是一种标志)。

除了服装,人身上的零碎装饰物还真不少。诸如耳朵上有耳环,鼻子上有鼻环,脖子上有项链、十字架、护身符和辟邪物(长命锁之类),腰上有红腰带(我国民间本命年的辟邪物),手指上有戒指,手腕上有手镯,脚脖子上有脚环和铜铃,头发上有发卡或插上鲜花。对许多人来说,眼镜、手杖、手提包、手表,甚至打火机、钥匙链也都是装饰物。不过由于它们可以随时摘下或者说实用性多于装饰性,我们将它们归入身外的符号一类。

不少人对自己身上的这类零碎饰物相当重视,甚至超过对自己心灵的重视。不过这是各有所好的事情,别人管不着,而且这也是人类的一项悠久的传统。

大约在 18000 年前,生活在北京周口店的山顶洞人便有了自己的装饰物。那是一些穿了孔的石珠、海蚶壳、兽牙,石珠还被染成了红色。可以想见这些穿了孔的饰物在当初是用植物纤维串在一起的,有如今日的项链。可见装饰物的起源是非常古老的。

虽然我们不大清楚山顶洞人的装饰物的符号象征意义,但是却可以肯定它们是有意义的。非洲某些黑人部落的人在嘴唇上、耳朵上常常穿出一个个洞孔来,插上羽毛和兽骨,表示他们有本事射到天上的飞鸟和捕捉到地上的走兽(有时还将头发编成角状,锉平牙齿或敲掉门牙,将自己装饰成反刍动物的样子)。显然这些饰物是能力或技巧的标志。非洲马可洛洛部落的妇女,嘴唇上穿着一一种叫做呶来来的铁环。据说因为男人有胡子而女人没有,这种铁环便成了胡子的替代物(同时也象征财富)。

北美西部的土著红种人,非常喜欢用凶暴的野兽灰熊的爪做成装饰品。拥有这种装饰品表示他曾经战胜过灰熊(现代的军功章便由此演化而来)。他们相信配戴灰熊爪的人可以获得灰熊的力气和胆量,与我们所说的吃了豹子胆可以获得豹子的胆量相似。

《山海经》描述了大量的远方异俗之人,其中不乏装饰物的描写。诸如,羽人,可理解为用羽毛装饰身体的人;长股之国,即用双木续足使自己变得身材高大,今日尚有高跷游戏,而高跟鞋则为其余波;珥两黄蛇,以蛇状物为耳环,据说有的地区真有用活蛇充当耳环的。最著名的是西王母,她的形象为“戴胜,虎齿,有豹尾”,按今日的标准实在难以恭维她长得漂亮,尽管她神通广大并握有不死之药。

装饰物的符号作用，最明显的例子，可以举出南非苏路兰人的项链语。苏路兰姑娘为了向情人倾诉衷肠，她们会用五光十色的玻璃珠粒、谷粒，以及植物的叶茎，按照一定的次序精心地编成一串项链，其内容对方一看便知。瑞典斯德哥尔摩的邮政博物馆里，便珍藏着一位苏路兰姑娘亲手“写”的情书，其内容是：“每当我见到你的时候，在我的心里总是燃烧起那闪闪发光的小火花，它们仿佛是天空的闪电，意味着在我的心中燃起对你爱情的星火。”

另外，项链的颜色也被苏路兰姑娘赋予了意义：白色象征纯洁朴实、忠诚可靠，红色表示因想念情人而哭红了眼睛，浅蓝色意味幸福，黄色表示美好，绿色说明有病，黑色则有忧愁或不幸。其实，颜色的符号意义是很普遍的，交通灯红色停绿色走，文革时期的红海洋（当时恨不得用红油漆将所有临街的门窗墙都涂成红色，以为那便是革命的象征），以及白色恐怖（解放前对民主革命的镇压）、绿色革命（以先进技术发展农业和林业）、黄色书刊（宣扬色情）等等。

总的来说，人类身体上的符号比比皆是，每个人或多或少都在自觉或不自觉地使用这些符号。但是，这仍然不够，人类的目光又注意到身边的事物、身外的事物，直至远在天边的事物，并赋予某些结构以符号的作用……

六、身外的符号

景颇小伙子的树叶信 火是人类最早最有价值的符号 舞火猫 所有权标记 刻木记事 结绳记事 贝珠带 图画语言的宣战书 鸡毛火炭信 鼓声语言 神三鬼四

南非苏路兰姑娘的项链情书送到情人手中之后，已不是身上的装饰物，而属于身外的符号了。无独有偶，我国景颇族亦流行着类似的古老的树叶信。

易学钟和惠松生等同志曾深入到云南滇西德宏州的景颇山寨，去调查征集树叶信的实物（可惜尚未听说我国有邮政博物馆，若有，其展品理应是世界同类博物馆中最丰富的）。我们在1981年第3期的《化石》杂志上读到他们的文章，其中介绍了一位男青年用树叶信给女友“写”的情书，以及姑娘用树叶信“写”的断交书，饶有趣味。

男青年的树叶信使用了多达23种植物的茎、叶、根、花、果，并用细竹蔑丝按顺序束扎在一起。这封树叶信是这样“写”的：蒜瓣两个（我打算让你做我的妻子），树根一块（我深深地爱着你），姜一块（现在我跟你谈），青冈树叶一片（我非常急切要和你谈谈），白花树叶一片（我心上只想着你），红饭豆两颗（你不要不理睬我），数粒黄豆（我们还是耐心地再谈谈吧），数枚果（我们见面谈吧，你来吧），茅草和恨（我想你），小黑果树（我一心只想着你），竹子一段（让我们开始具体地谈吧），竹叶（悄悄地），冬草（捏你一下，你心里知道就是了），蕨叶（来玩吧），酸团叶（我到老地方等你），化桃树叶（不变了，让我的想法实现吧），椎栗树叶（我们成婚不再分离），羊膻草（这不是开玩笑），黄花（我承担结婚的开销），麻艾（恳求你一定同意），爬蔓菜（这是确实的），螃蟹果（一言为定），圪拏树（就等你的回信了）。

男青年虽然多情，无奈姑娘没有看上他，她是这样回答的：酸杷叶两片（你说了这么多），野批杷叶（也是白搭），白叶树（算了），柏枝叶（你走你的），香菜（呸！臭了），芋头叶黑碳（说得多了），麻杆树（干脆算了）。

景颇族的树叶信，是用植物的部件（根、叶等）来记录语言，其作用与文字是一样的。具体方法是用该植物部件的谐音来寓意、会意或引申出某种约定俗成的涵义。例如景颇语中冬草发音为“层”，其谐音的寓意即“捏”，在情书中是一种亲昵的表示。苏路兰姑娘的项链情书是如何表达意思的，我们不得而知，但可以猜测她们与远在万里之遥的景颇族姑娘可能使用着同一种方法。这真是一件奇妙的事情，看来小小环球，人心人情人智都是相通的。

树叶信已是一种高度发展的符号体系，在此之前，人类在寻找身外的符号过程中，一步一步地留下了许多的足迹。其实，足迹或脚印，正是原始的符号之一。那时人们根据鸟兽足迹的形状、深浅、新旧、间距，获得了何时何种鸟兽以何种方式经过此处的信息。我们已经说过，这属于痕迹学。但是当原始人用某种方式，如用语言描述、用手来模拟、在地上刻划重现出某种足迹时，该足迹便成为了符号，因为它代替着某种动物。正如每个人的指纹，只是一种天生的肉体结构形状，但是当杨白劳被迫在契约上按下手印时，它便成了符号。与此类似，在有些原始部落中，人的影子也是一种符号，它代表着本人；每个人都竭力避免自己的影子被别人踩上。

如果继续向前追溯，打破砂锅问到底——问及纹的谐音，这种谐音有着

深层意义上的联系，它可以追溯到商代灼烧龟甲占卜，即根据龟甲的裂纹来询问天意。我们今天所谓的文明、文化，即将纹理（符号）所代表的问题（信息）表明出来的意思。这样的例子极多，如孝与肖同音，不孝即不肖，用大实话说不像自己的父母，即遗传性状的硬件（基因）和软件（品行）没有被改变的人应为孝子。这说明在语言文字符号甚至所有的符号的发展演变过程中，隐含着意识形态的作用——人类最早使用的最有价值的身外符号是火。

通常，人们相信在洪荒时代，火是古人类捕猎的工具、取暖的物品、照明的东西、熟食的能源、御敌的武器。其实，火还是一种符号。长话短说，动物的眼睛具有神秘的力量。星星是天上的眼睛，太阳是最亮的眼睛，火也是眼睛而且是最活跃最具有威慑力的眼睛。人的眼睛与动物相比并不占优势，人天生并没有胆量去向凶猛的动物挑战，更不要说去梦想使所有的动物臣服了。原始人手中的木棒石块亦不能使他们见到狮虎时腿不发抖（武松之所以能打虎，是因为多少万年来，虎已知道人更可怕）。但是，人发现了火的符号意义，手持火把便可使自己变得威风无比，并使任何动物见而生畏丧失与自己一争高低的勇气和意志（幸运的是，火的这种符号意义对几乎所有的动物都是相通的，只有少数的飞蛾例外。据说亚马逊河畔的火蛇会主动去救火，则更属罕例）。从此人类才有了战胜一切动物的信心，这种信心鼓励人类用智巧战胜跳得快、飞得高、力气大的各种动物，这时工具才开始发挥真正的作用。

我国广西贺县南乡的壮族同胞，喜爱“舞火猫”的活动。他们用禾草编结成六寸围的粗绳，长可达数百丈，绳头扎成猫形，两只电筒作为猫眼，猫身遍插点燃的香火，每隔数米插一竹竿由人持舞（另一种形式是用禾草将人装扮成“火猫”起舞）。另有数名机灵敏捷的儿童扮成老鼠窜跃，“火猫”则左右扑腾或弯腰捉鼠，有时还用禾草扎成牛马豕羊鸡鸭等动物并舞，夜幕下十分壮观。据说这是以猫为吉祥物或图腾，并用猫捉老鼠来预兆丰年。

其实，此风俗源于对火这种符号的应用。火就是我（两字谐音亦非偶然），我有了火，众兽便如同老鼠见了猫一样的害怕（猫在这里可能代表着兽中之王老虎，人舞火猫，则人便成为众兽之王）。因此，火把节时，人们手持火把成群结队穿行于山林田野之中，不断发出我哦我哦的欢呼声，无异于在向所有的动物举行示威，告诉它们“人”是最厉害的动物，任何时候见了人都要回避或臣服，因为人就是火。广而言之，我国元宵灯节，节日里的鞭炮烟火，都渊源于对火这种符号的应用（拜火教则把火进一步神圣化），只不过是技术形式上有所提高罢了。

火的符号意义还有许多形式。原始社会中，部落氏族之火绝不能熄灭，否则大不吉利；火葬，人回归于火焰之中；袅袅炊烟，象征着百姓过着平静美好的生活；长明灯，意味着人的灵魂不死；西方人过生日吹灭蜡烛，据说此时心中的祝愿能够实现（与我国传统观念相反，吹灯拔蜡通常预示不吉）。不过，按通常定义，火成为符号，一般应用在点火为号的形式中。古代夜战，多以火光为行动信号，近代则发展出各种信号灯和信号弹，并应用在除了战争之外的许多领域，如自动控制中的信号灯，航行的航道灯和灯塔，各种报警灯之类。在历史上最有影响的则是烽火台，利用烽火烟色及其组合，可以将若干军情迅速传给指挥中心，特别适用于交通不便的边远地区。

种种迹象表明，人类在数十万年前（以北京猿人为最早）便开始了对火

的使用。但是，我们尚不清楚人类是从何时起才将火作为符号来使用的（即用火把自己装扮成为一种最强大的动物，火成为人身上的一种装饰物；后世巫师表演口中吐火，从意识形态上与原始人并无什么不同）。不过，生活在18000年前的山顶洞人，其尸骨旁撒有赭红色的粉末，显然这是一种起着符号作用的装饰物。据说，它象征着红色的血液、红色的火焰和生命，表达着生者对死者重生的祝愿（红色可以象征太阳，太阳落下后都会再升起来）。因此，火成为符号，大约在四五十万年到数万年前。不知是否巧合，人类的语言亦形成于此期间（约在七万年前），火与说亦为谐音（忽略古音变化）。

不知从何年月起，人类开始埋葬死者，埋葬地点要用石头堆成一堆，或用土堆出坟头。再以后又竖起了墓碑，建造起巨大的陵墓（《山海经》中的众帝之台，埃及的金字塔，美洲的金字塔），它们也是一种实物符号，表示着死者的永存。至于墓葬中的随葬物，它们表示着死者的性别、地位、财富状况、生前的生活事迹，也具有实物符号的作用。后世人们烧纸钱、烧冥钞、烧纸扎制的冰箱、彩电，这些东西便成为象征实物的符号（古代则有陶俑、陶灶之类）。其他如祖宗牌位、遗物亦具有符号作用，即所谓的“见物如见人”。

上述行为，涉及到人类的私有观念。通常认为，在有了剩余财富之后，人类才萌发了私有观念，并导致了符号领域的一项伟大发明。我们指的是货币，当人们用五光十色的贝壳交换牛羊、谷物、工具等各种物品时，贝壳便成为万能的财产替代物。显然它符合用一种事物代替另一种事物的符号基本特性。

其实，私有观念形成的时期要早得多。甚至可以说，它是人类直接从动物那里承继下来的。首先，许多动物都有领土概念，它们各自占有自己的活动空间，不容许其他动物特别是同类动物的侵犯。其次，许多动物特别是雄性动物都有对配偶的占有意识，近年动物学家观察到如下事实：一个篡位的雄性动物，常常会弄死或吃掉那被打败的父亲的无依无靠的幼仔；雄的野马甚至不允许雌马生育她前任配偶的后代，它非常残酷地折磨雌马直至她流产。显然，雄性动物对配偶的占有欲，扩展到对子女的占有排斥（排斥也是一种私有观念）。当然，更重要或更普遍的私有观念，表现在动物对自己的巢穴和食物的占有上，园丁鸟甚至将自己的装饰物当做私有财产，它们守卫着自己的亭巢，以防备其他园丁鸟来偷窃这些装饰物。

显然，人类承继并发展了动物的这些本能或“思想”。当一群原始人从另一群原始人那里抢夺食物或工具（财产）时，他们已经有了集团私有意识，尽管在集团内部他们可能还实行着“共产主义”。与此同时，或者稍后一些，集团内部的每个成员逐渐有了属于自己的财物，即自己身上的装饰物，以及经常使用的工具或用具。为了表示某件工具或用具属于自己，他们开始在这些东西上刻划出某种记号或附着上某种标记从而创造出了所有权符号或使用权符号。在新石器时代出土的陶器上，常常可以看到一些刻划符号，它们可能正是当初主人的所有权标志。当然，陶器上的图案符号，可能还有族徽标志、生产者的记号（有如今日的商标）以及其他某种寓意。

在狩猎地区，某个猎人捕到一只猎物而又无法搬运回去时，他可以在猎物上放几块石头或在旁边插上一枝树枝。其他猎人见了便知道这只猎物非自然死亡并已有所属了。显然，在这种场合，石头或树枝变成了所有权符号。旧时，百般无奈的父母出卖自己的儿女，或孤儿自己卖身葬父，在集市上，

这些儿童的身上要插一草标。这一草标便成为出售活人的标志，或者说是转让所有权的标志。这类非常简单而又实用的标记符号，其发明权似乎也可以追溯到原始人那里。

不知从何年月起，原始人发现在木棒上刻出的道痕，不仅可以表示所有权，还可以表示其他的意思。其中一种需要便是记数日子，每过一天便在木棒上刻下一道。这种方法导致了最早的天文仪器圭表的诞生（这两个字上的横线，便是刻痕的夸张），同时也促成了刻木记事的广泛应用。

我国独龙族、日本爱奴人以及爱斯基摩人、澳大利亚土著居民都曾使用过刻木记事。澳大利亚土著的部落之间，传信使者都携带着一种通信木条，上面的刻痕是一种助记符，使者根据这些刻痕可以准确地回忆起要传递的内容，有一点类似今日的速记符号或重点标记（在文章中的重要段落划上线或其他自己爱用的符号，以便提示自己）。

与刻木记事相似的另一种更广泛使用的方法是结绳记事，几乎所有古老的民族都曾经使用过。台湾高山族曾使用结绳记录赴约的日期，每过一夜便解开一个结，绳结解完即表示赴约的日子到了。看来表示数字的符号在人类文明早期有着重要的作用。古代波斯人使用一种叫做“圭布斯”的结绳，表示各种信息的长短、粗细和颜色不同的小绳子都系到一根大绳子上，越靠近大绳子一端的小绳子表示的事情越重要或越急迫。我们有理由相信，结绳记事与网的发明和使用紧密相关。按照古书记载，其发明权是伏羲，我们后面还将谈到这位符号学鼻祖，因为是他最早创造了严密的、高度抽象的八卦符号体系，功冠全球。

其实，我们已经介绍过的项链语和树叶信，都可以看作为结绳记事的发展或演变。著名学者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一书中，描述了易洛魁人的“史册”贝珠带或贝珠绳：“他们把紫贝珠串和白贝珠串合股编成一条绳，或者用各种颜色不同的贝珠织成有图案的带子，其运用的原则就是把某一件事情同某一串特殊的贝珠或某一个特殊的图案联系起来；这样，就能对事件作出有系统的排列，也能记得准确了。”每个部落都有专职的“贝珠带守护者”，他们是巫师或首领，凭着贝珠带可以把本部落的历史一一叙述出来。

随着人类的双手变得越来越灵巧，他们终于有一天能够把眼睛看到的场景用手再现出来。大约在数万年前，人类便在山崖上、山洞内绘画出各种动物的形象，以及天上的星星和太阳月亮，当然也有人类自己，还有一些今天看来莫名其妙的图案符号，从而创造了图画语言，并预示着象形文字即将诞生。

古代波斯帝王曾收到斯基泰人送来的一份宣战书，上面画着一只鸟、一只土拨鼠、一只青蛙，并有五支箭射向它们。意思是：你们如果不能像鸟一样飞上天，像土拨鼠一样钻入地下，像青蛙一样跃入水中，那么就休想抵挡我们的弓箭，因此不如趁早投降。

类似的图画语言，可能盛行过一个很长的时期。据说，我国古书《山海经》，原本都是图画，后来才被人们用文字记录下来。如其不谬，则“古图画山海经”可称为图画语言的集大成之巨著。直到现代，图画语言仍得到应用，如公共厕所上的男人像与女人像，不准吸烟的标志，以及许多漫画。有趣的是，在中国绘画里，某些动物、植物造型已经被赋予了固定的符号信息，如松柏、仙鹤寓意长寿，蝙蝠为福，梅花鹿为禄，鱼象征丰年有余，猴骑马上寓意“马上封侯”，大猴上有小猴寓意辈辈封侯，以及牡丹富贵、兰花典

雅、竹为君子、菊为傲骨（西方以菊为丧花，与中国观念不同的还有，以仙鹤为淫荡之男子，等等）之类。

我国云南地区少数民族曾流行过鸡毛信，用于召开紧急会议时的通知凭信；拉祜族的鸡毛信，是一长约一尺宽一寸的竹片或木片，上面刻有三条刀痕，竹片上拴着三根鸡毛，以示紧急，如十万火急，还要加上一小块木炭，成为鸡毛火炭信；佤族的鸡毛信大同小异，只是不用木炭而用辣椒来表示十分紧急的情况。这种实物符号，即古代所谓的羽书或羽檄。《汉书》载：“以羽檄征天下兵。”颜师古注称：“檄者，以木简为书，长尺二寸，用征召也。其有急事，则加以鸟羽插之，示速疾也。”时至今日，仍有小伙子寄情书时，在信封上贴着几根鸡毛，只恐怕邮递员不再认帐了。

在军事上应用的各类符号极多，如令旗、令箭、虎符（调兵的契约凭证），以及击鼓进军、鸣金收兵、鸣枪示警等等。在许多情况下非语言的声音信号十分有用，如小商贩的叫卖声（这里指旧时理发匠、磨刀师用的行业器具声之类），打更敲梆子，钟鼓楼的报时信号，礼炮二十一响，欢呼胜利的“呕呕”声，县太爷的惊堂木，西方大法官的小铃，拍卖行的小锤，以及击鼓鸣冤、鸣锣开道（现在是按汽车喇叭或警车开道），举不胜举。

我们很容易从电话里的声音信号分辨出线路是否接通，电报员则可以迅速地将嘀嘀嗒嗒的电报信号记录下来并同时已知晓其内容，就如我们听人说话一样。原始人也有同样的本领。西非、南美的土著部落，创造出了信号鼓，那是由整根树杆雕凿成的，击鼓人可以打击出不同高度与频率的声音，从而传输复杂丰富的信息。在加泽半岛的居民，每户都有一个信号鼓，用以传送信息，从而不用出门便构成了信息网络，有如今日的电话一般。著名的非洲人口学家乔治·尼亚科朗·布亚从1970年起就开始研究非洲各部族的鼓声，他认为鼓声语言表达的意思要比出土文物丰富得多。他把鼓声代表的意义翻译出来，写成一部专著《鼓声语言导论》。

近几年，我国兴起的庞大的民间击鼓乐队，陕西的、山西的、北京的各种鼓队，踏着黄土、激起黄尘，跳跃着、挥舞着、击打着，鼓声粗犷，仿佛在倾诉着什么。可惜，不知我国有否鼓声语言专家，能否将这鼓声传达的信息翻译出来。不过，这些鼓声如果只是与舞蹈“击鼓退金兵”（梁红玉的故事）一样，恐怕是翻译不出什么信息的。

我国怒族在丧礼时，则以吹竹号传消息。竹号的数目与死者的身份有关，如未婚者吹一个，已婚者吹两个，老人或首领去世，则要吹五至六个。部落成员听到竹号时，便会立刻携带鸡蛋来吊唁，如同汉族地区听到丧钟一样。

《红楼梦》中，曹雪芹写凤姐梦见秦可卿来道别：凤姐还欲问时，只听二门上传出云板，连叩四下，正是丧音（旧时习俗，祭神或一般“吉礼”叩头次数，祭品数目常用“三”，丧礼则常用“四”，有“神三鬼四”之说），将凤姐惊醒，人回“东府蓉大奶奶没了”。看来，利用声音传递信息时，常常与声音的重复次数有关，而这又涉及到数字的神秘意义，容后再叙。

写到这里，真有点发怵。因为身外的符号简直太多了，诸如地界、国界的标志，代表某城市的典型建筑，以及代表地球上智慧生物存在的长城（从航天飞机上唯一能够分辨出来的智慧作品），都涉及或起到了符号的作用，如不割爱则将无法收场。至此，我们已经叙述了符号的来龙去脉。在叙述过程中，同是个“符号”二字，其含义却不尽相同：既有广义的符号，也有狭义的符号。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否则便只有杜撰个新词来，这似乎更不妥，

看来符号虽多，仍有不尽人意之处。

第二章 命名学

有学问的人或急于装出有学问样子的人，往往要把自己的或他人的研究成果起一个名字，如果达到或自认为达到某种水平，便可以命名为某某学，诸如数学、天文学、物理学、化学、人类学、社会学、经济学、哲学、管理学、家谱学、地名学，或者还可以有吃喝玩乐学、马尾巴学、男子汉学。

近年来，某某学越来越多，可见科学文化有了长足发展，其突飞猛进令人瞠目结舌。不过，也有一些新的XX学，打开包装一看，原来是老相识，新瓶装旧酒、挂羊头卖狗肉，遂使恭恭敬敬的拜读者产生受骗上当被愚弄的感觉。还有一些新的XX学，东拼西凑、东拉西扯、硬性搭配，言辞新颖有余，思路清晰不够，遂使勤勤恳恳的求学者陷入云山雾罩之中，待云消雾散之后，才看明白，原来是武大郎踩高跷，档次不够愣拔高。因此，我们选择“命名学”为本章的标题，多少有点不妥。好在社会的发展，原本就是泥沙俱下，某某学的创立与发展，也许不可避免地需要更多的XX学的出现，对待热衷于建立XX学的人似乎也不必苛责。

我们已经说过，本书的目的不在于创立什么学说，也不是在正儿八经地做学问，而是试图去欣赏各种学问、各种观点；这种乐趣可与戏迷听戏相比，众多的戏迷可以培育出更杰出的戏剧演员，众多的欣赏学问的观众，同样可以培育出更杰出的学者专家。剧本有好坏，演技有高低，观众有偏爱，如此而已。现在，一座剧场正在上演一部“学问剧”：《命名学》。你已经走到门口了，为什么不进去看一看呢？

一、有名万物之母

函谷关的一幕 《道德经》的开篇之言 大脑中符号的运转组合 理解想通了的快感 技能记忆力 事实记忆力 索引区符号是人类的信息功能块 海马区 “碾碎”教授 黑猩猩“查查” 扫描 大脑时钟

周朝末年，某年月日，函谷关的令尹在城楼上张望。古道黄尘，一老者骑在青牛之上，不紧不慢缓缓而来。关令尹一见大喜，出城将老者迎至家中，恳切他说：“久闻您老聃大名，且知您即将隐去，无论如何恳求您在离去之前，为我著一本书，将您的思想记录下来。”老子沉思良久，应允道：“人生一世，不过是天地间的匆匆之客，应时而生，应运而去，无为而无不为，我就满足你的愿望吧！”关令尹喜出望外：“您老旅途疲惫，早些安歇，明天我再派人来协助您著书吧。”老子微微一笑，不再言语，关令尹即告辞而去。第二天太阳升起后，关令尹去向老子问安，不料老子已不辞而别，唯案几上放着一堆竹简，开篇即“道德经”三字，共计五千言。

以上情景的细节，纯属笔者的想像。不过，老子确实是一位神秘的圣人，他的来路不清，去向不明，后世道教将其奉为教主。相传他于今河南省鹿邑县飞升，至今该地尚有老君台，又名升仙台、拜仙台。台高13米，圆柱形，面积706平方米，台上建有殿阁。一般来说，圣人是一种超前现象，所谓人皆可为尧舜，即后世普通人可以达到古代圣人的水平；超前的时代越多，则该圣人越伟大。按照这种标准，今天仍有相当多的人尚不理解老子的观点，许多学者仍在从《道德经》中寻找真谛，获得启迪，可见老子属于高级别的圣人。

道德经，即自然社会学。道即宇宙自然万物的规律（据说，老子是远古天文学家老童的后代，他的“道”含有丰富的天文学，他的学说又可称为天文社会学），“德”即人类社会中的规律、“经”即学问。

《道德经》的开篇之言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我们发现，老子也有欣赏学问欣赏自然社会奥妙的雅兴，似乎这是先秦学者的一种风格。正如《易经·系辞》所说：“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乐而玩者，爻之辞也。君子居则观其象，而玩其辞；动则观其变，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可惜，这种轻松客观超脱的治学心态，被秦始皇用焚书坑儒的手段给火葬了。

老子的这段话，我们是这样理解的：我可以解释我说的“道”是什么，它不是平常所说的道；我可以为它起个名字，这个名称也不是平常所理解的意义；天地之始原本无名，我就用“无”来称呼它；之所以产生万物，是因为它们有了名称，所以我用“有”来作为万物之母；站在“无”的角度上可以欣赏自然之奥妙，站在“有”的角度上可以观察万物的边界（万物的结构范围，以及为这个结构所起名称的概念范围）；其实，“有”和“无”本质上相同（表现形式不同），有着共同的起源，只是名称不同罢了（即具体的物体结构与整体的宇宙不可分割）；它们都可称之为“玄”。“有”可转化为“无”，“无”也可转生出“有”，这就是理解自然众多奥妙秘密的大门。

我们确实感到震惊，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我们仿佛在与老子对话，他的寥寥数语使我们茅塞顿开、恍然大悟。天地星辰万物在本质上相同而又互相转化，为了描述它们，人类要为它们分别起名，用某个名称来对应或表

示某个事物。显然，这正是命名学的核心所在，即用一个名称来指称一个事物，这个名称便成为这个事物的符号。于是宇宙万物便以符号的形式进入人的大脑之中，万物的结构变化便成为各种符号的组合。如果大脑中的符号的运转组合反映了或模拟了外界事物的客观变化，我们便认为理解了这个事物。由于大脑中符号的运转组合可以超越时空的限制，因此某种组合可以模拟某个事物的随后变化，使人类获得所谓的预见或预示事物发展变化的能力。但是，大脑中符号的运转组合，不可避免地产生一些没有外界事物可以与之对应的结果，如天堂地狱、神仙妖鬼之类，从而使人类获得了更为丰富的精神世界。（种种迹象表明，这种超常的符号运转组合，除了有控制的积极思维之外，作梦、某些药物的致幻作用，以及病态妄想，都可能发挥过重要的作用。另外，所谓没有外界事物可以与之对应，在许多情况下可能只是暂时的现象，因为人类已在创造出许多自然界原本并不存在的事物，而这种创造正是建立在所谓的超常符号运转组合的基础之上。）

在上述讨论中，我们使用了“理解”这个词，但是，我们对“理解”的理解却一言难尽。据说，哲学家康德曾归纳出12种“理解的形式”，这真有点令人闻风丧胆，望而却步。不过，我们假设读者都具有“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男子汉气质（即不满足于柴米油盐之乐），而理解与命名学又有着密切关系，因此可以放心大胆地讨论一下这个词。

孔子说：“名不正则言不顺”；战国时辩士公孙龙子“疾名实之散乱”，立“守白”之论，言白马非马（简言之，即“白马”的概念不等于“马”的概念）。这都是在强调每一个事物都应有一个恰切的名称，否则便无法准确地理解这个事物。因此，“理解”就意味着归纳出术语，而这个术语（即名称、符号）反映着或被指定去表示这个事物在自然界的结构位置或边界范围，葫芦就是葫芦，而不是其他的什么东西。

我们可以为每个事物都起个名称，这是了解它的第一步（已经将它与其他事物区别开来）；但是，在相当多的问题上，我们差不多只走出了这一步。我们可以只知道一个人的名字，而对他的具体情况一无所知；我们为“苹果落地”现象取了个解释名称“万有引力”，但并不明白万有引力是怎样工作的，可是我们却认为理解了“苹果落地”的现象。因此，所谓“理解”，实际上是用一个术语来代表一种现象，经过这种替代之后，我们接受或承认了这种现象的存在，有时是习惯了这种现象的存在；反过来说，理解的主要效果之一是，有助于人们从所赋予的事物名称和标记中发现它们的本质。

外国学者琼斯说过：“获得知识靠的是在我们内心的理解过程和人人皆知的外部公众社会的事实之间建立关系。”所谓理解过程，即通常所说的“懂得”。在许多场合，“理解了”就意味着意见一致，“懂得了”即意味着赞同某个观点；我们理解了一项几何原理，在本质上即是说我们与建立这个原理的人意见一致。有时，我们也说理解对方的意见，但并不赞同对方的观点，在这里“理解”等于“知道+同情”；这时对方往往坚持说“你并不理解我的意思”，他说的“理解”是在要求你赞同他的观点，而不是仅仅同情而已。

事实上，理解含有“想通了”的意思；所谓“想通了”是一种非常形象又非常深刻的说法，它指的是大脑中的符号运转组合出现了新的有序的排列，我们称这种现象为“符合逻辑”。也许是上帝的安排或者说是自然选择的结果，当出现“想通了”的时刻，大脑乃至全身都会产生一种快感，其程度不亚于食色之类。这种思维成果的快感，显然是对人类积极思维的一种奖

励；否则人类便不会去苦苦思索，他们充其量也只能停留在“聪明的动物”这个水平上。

如果继续研究下去，我们便无法回避记忆与思维的问题。学者相信，人类的记忆力至少可分为两类，一种称为技能记忆力，一种称为事实记忆力。

所谓技能记忆力，是指对诸如骑自行车、游泳、打乒乓球、演奏乐器、解某些益智玩具等具体技能的记忆。它是通过实践而获得的，能够在没有意识的思考下做得十分好。人们往往不用记住实践过程的全部细节，甚至不能够很清楚地想起这些细节（除非是在实际做的过程去想）。显然这是一种原始的本能的对生存非常有价值的记忆力。如果没有这种能力，我们的大脑便要全身的每一条肌肉进行计算，才能使它们协调起来并恰到好处地收缩或放松，从而使我们骑在自行车上顺利地行走（这种计算可能存在，只是我们自己意识不到）。

所谓事实记忆力，是指对诸如名字、日期、地点、面貌、历史事件、事物结构、语言文字等具体事实的记忆。这对正常人来说是理所当然具有的，而对健忘者来说则是业已丧失的能力。可以相信，事实记忆力的获得需要一种更为精细、更为复杂的高功能神经系统，它建立在技能记忆力的原始神经系统之上；两者协同配合，后来者居上。种种迹象表明，刚出生的婴儿的事实记忆力非常差或者说几乎没有，通常经过几年的时间，他们的大脑中负责事实记忆力的神经细胞才能够逐渐地成熟并完善起来。

当婴儿能够辨认出自己的母亲时，标志着他的事实记忆力开始成熟，再以后他开始辨认更多的东西。如果没有人与他说话，并教给他许多知识，他的智力便会停顿下来，正如狼孩一样，他的智力水平将停留在动物的水准之上。如果这种状态持续一个较长时期，即超过所谓的最佳学习期，那么无论人们怎样努力教他去说话和学习知识，几乎都将无济于事。他的大脑结构似乎发生某种变化，丧失了对符号的接收能力。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许多动物都具有一定程度的事实记忆力，但是，无论科学家怎样耐心地使出浑身解数去教最聪明的灵长类动物，他们的智力始终无法超越咿呀学语的幼儿。这里存在着无法逾越的鸿沟，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呢？

没有现成的答案。

我们猜想，在人类的大脑中有一个特殊的区域，为了方便起见，我们称它为“索引区”。这个区域大约在出生一二年后便形成并完善起来。在这个时刻，人的身体发生某种激素，使索引区细胞活跃起来。这种激素可能会维持一个高水平时期（可能与最佳学习期相对应），以后便逐渐下降（美国加州大学欧文分校的学者麦戈夫曾证明，注射了肾上腺素的老鼠记忆得快并记得时间长。对人类来说，当我们警觉时、被促动时、被激起时，我们记忆得最好，而这时正是肾上腺素额外注入到神经系统之时）。正是在这个时期，符号进入了索引区。

记住一个事物需要占用大量的脑细胞，这些信息被广泛地忠实地不断地储存于脑细胞之中（这是假设感官接收的信息全部被脑细胞记录下来，这个假设无法证实也无法否定，因为不知道我们是否能够读出或回忆出全部记录下来的信息。也就是说，记忆分为记和忆两部分，所谓记住只是指能回忆出的部分）。但是，大脑的指挥中心（即自我意识）却不能有效地利用这些信息。它们是如此地庞杂，既没有分类，也没有整理，因此，指挥中心几乎无法找到它想要找到的信息。

当婴儿辨认出自己的妈妈的同时，他又发出了“妈妈”的声音，并得到了对方的认可时（对其他事物的辨认，则是得到可信赖的人的认可），他便将“妈妈”这个声音符号输入到（几乎是永久地）大脑索引区中的一个部位上。这个部位与储存着有关“妈妈”的所有信息（某种模样、声音、气息、关心自己、喂自己奶、总在自己身边的一个“事物”）的普通脑细胞团建立着直通的联系。从此以后，有关“妈妈”的全部信息便被概括为一个信息功能块，并在索引区占有一席之地。大脑的指挥中心只需在索引区扫描到“妈妈”这个信息功能块，便可以从储存库（普通脑细胞）中提取更详尽的信息；反之，感官接收到的有关“妈妈”的新的信息，也通过索引区不断地补充到储存库的相应框架上。于是“妈妈”这个符号的内涵可以不断地增添，也可以有效地提取其中的信息，整个脑细胞便在一个高水平上运转起来。

因此，可以说符号是人类的信息功能块。也许，每一个符号，特别是基本符号，在大脑里都形成了一个硬件固化区，成为一个信息团，好像是电子计算机中的集成电路块。当然，实际情况要比这复杂得多，这个“硬件固化区”并不是死板的，而是可以修改的。总之，符号是某一类庞杂信息的标题，通过对这些信息的命名（即划分界线，将信息分类），使得这些信息能够方便地被再次或多次地利用。记忆力好的人，这类信息功能块可能更多更有效一些；创造力好的人，可能是善于将不同的信息功能块彼此联系起来，甚至是将它们分解后再重新组合起来。

我们这里所说的符号，是指承载着某种特定信息的某种特定结构形式。当幼儿开始辨认各种事物，并用咿咿呀呀的不同音节来与这些事物一一对应时，相应的信息功能块也一个个地在大脑的索引区建立起来。几年之后，他差不多已经掌握了这门语言，可以用它来描述几乎所有的基本事物。当他上学之后，他开始把文字符号与相应的音节联系起来，从而使文字符号也与相应的在大脑内部的信息功能团联系起来。从此，他可以利用语言和文字这两个符号体系，将新的信息输入到大脑中，或从大脑中回忆出已储存的信息。

心理学的研究认为，新的事实是通过把它们装配到先前存在的知识网上面记住的。“金丝雀”的概念是由“鸟”、“黄色”、“歌唱”、“小巧”等概念组合出来的。进一步的研究表明，先前存在的概念与新的事实之间的首次连接发生在大脑中的特定区域，即海马区。这是一束如手指头大小的神经组织，它的功能仿佛是电话交换台，负责把新的信息传送到大脑皮层的某个区域，并且通知有关区域可以与这个新区域通话，而不必再通过交换台的批准。显然，科学家发现的这个海马区，与我们假设的索引区有相似之处。有趣的是，科学家还发现嗅觉是唯一距离海马区仅仅只有几个神经连接的一种感觉，而所有其他感觉均须首先通过其他脑细胞的处理；这说明嗅觉与记忆力通道直接相通（某种特定的气味可引发出滔滔不绝的回亿）。但是，这样一来，我们假设的索引区便不限于海马区，或者说任何感官信息通道在大脑中都有其相应的“海马区”，承担着从该通道来的信息的分类工作。

关于记忆的讨论，可能过于枯燥；十年寒窗的学习过程，实属艰辛。因此，许多人都期待着科学家发明一种简单易行的方法，将各种知识通过仪器直接输入到大脑中去。从理论上来说，存在着这种可能；不过，我们以及我们的若干代的后代，似乎无缘享受到这种仪器的好处，因此也无法想象享用这种仪器的情景和影响。那些生而知之、无所不知的小娃娃该怎样去生活呢？

在本世纪 60 年代，曾有学者称，他们使某种涡虫对光照产生条件反射，

然后把这些虫煮成饲料喂给其他的同种类虫。那些虫吃了这种饲料后见到光也会发生同样的条件反射。也就是说，记忆可以通过其他途径获得。这项实验报告引起同行的极大兴趣，他们开玩笑说，不用上课，只须将教授们碾碎了便可（类似观念在原始人中已经存在，所谓的圣餐便是其风俗的残留）。但是，其他科学家未能重现这种实验的效果，引起的兴奋也就消失了（参阅《发现》杂志中文版，1984年第5期）。

有趣的是，《文摘周刊》（安徽，1990年11月18日）摘刊的一则消息称，巴西医生帕凯将一个人（车祸后捐献）的脑组织（大小、多少不详）移植给一个名叫“查查”的黑猩猩，术后黑猩猩会用英语说：“让我刮胡子”、“给我一串香蕉”。我们无法核实这一报道，令我们困惑的是，黑猩猩之所以不能说人话，不仅与大脑有关，也由于他们的发音器官结构无法产生类似人那样复杂的音节。因此，仅对脑细胞进行移植手术，并不能使黑猩猩说话，即使它术后真的想说话。尽管我们不大相信这一报道，但通过手术来转移知识，从理论上说，存在着这种可能。

但是，可能不等于现实。因此，我们还是回到现实之中。通常我们说人用语言材料进行思维，其实更准确的说法是人用符号材料进行思维。所谓思维，其实就是信息功能块在大脑里的联络和重新组合，也就是符号在大脑中的运转变化。动物之所以没有人类那样的思维，是因为它们缺少一个有效的索引区。它们还不会为每一种事物起一个名称，名不正则言不顺，也就无法在符号的水平上（像人的语言文字之类的符号体系）进行思维。人类的原始思维，正如婴儿的咿呀学语，他们经过漫长的时期，一代又一代地，逐个地对外界事物起名，并输入到大脑的索引区。这个过程正是老子总结的一句话：“有名万物之母”。因此可以说，人类最早的学问就是命名学。

在上述讨论中，我们使用了“扫描”这个词，这又涉及到一个同样复杂的问题。我们假设，在大脑里有这样一个小部件，它的功能就如同摄像机一样；眼睛负责摄取外界的信息，它则负责对大脑内的已记录的信息进行扫描、寻视、读取。因此，它可以称为脑内眼，有点类似佛家所说的慧眼之类。事实上，当我们回忆往事时，仿佛又“看”到了当时的一幅幅场景画面，这正是脑内眼的作用（看来，脑细胞中还应有一个屏幕区，以便上演脑内眼摄取的脑内信息）。

但是，任何扫描都不外乎随机扫描和定时扫描两类，它们都涉及到时间问题。因此，我们被迫进一步地假设，人的头脑里有一个时钟区，可以称它为大脑时钟或意识时钟。每个生物都有自己的生物钟，那是一种本能时钟，例如母鸡孵蛋，不是21天，小鸡就不出来。至于大脑时钟，我们说不清它是本能的还是意识的，或者两者都不是，而是另外一种什么。

每个人都有这样的经验，我们约定在几个小时之后会面，从定约确定时刻起，我们的大脑时钟开始了倒数计时，并且每过一小段时间便提醒我们一次（导致我们在此刻看看表，估计一下距约会还有多长时间），直至我们准时赴约为止。有的人大脑时钟不太负责或发出的时间信号不够强烈，有时对时间间隔的判断不准确，其结果便是“忘得死死的”或事后才想起来，于是米饭焖糊了、赶火车误点了、黄花菜早凉了。有些人的大脑时钟似乎特别好，它能够同时监控许多项事情的时钟倒数计时，到什么时间办什么事记得一清二楚、有条不紊。这种人特别适宜从事复杂的多头绪的管理工作，头绪越多精神头也越足，自我感觉也越良好，正如王熙凤协理宁国府一样。当他们感

到力不从心的时候（实际是心不从“意”），正是他们的大脑时钟能力衰退的外在表现。

不过，我们的兴趣并不在此类现象上，而是从这里引出一个新的课题。事实上，所谓的事实记忆力，需要一种时间符号，它不是年月日时分秒之类的概念符号，而是一种能够将不同时间接收到的信息区别开来的大脑机制，在这种大脑机制的控制下，又能够将大脑储存的信息按原来的次序重现出来。没有这种时间符号，大脑在空间中接收的信息将重叠在一起，变得混乱不堪、一塌糊涂（许多动物都如此）。

许多老人部有这样的经验，他们能够回忆起几十年前的事情却记不住几天前的事情。除了普通所说的记忆力减退之外，真正的原因可能是他们大脑已不善于将一个时期的不同时间接收到的信息区别开来，结果这些信息不知道放在大脑的什么地方，它们无法按时间顺序重现出来。

关于记忆，还有许多有趣的问题。有的人过目不忘，有的人左耳朵进右耳朵出，有的事记不住，有的事忘不掉（即选择记忆、被迫记忆、放弃记忆之类）。似乎每个人的大脑指挥中心都有自己的性格和爱好，如果将大脑比做电子计算机，那么谁是操作员呢？这个“大脑指挥中心”与自我意识或灵魂又是什么关系呢？

看来，我们好像占下风的拳击运动员一样，已经被强大的对手逼到了拳击台的一角，外面便是深不可测的玄学领域。事实上，我们现在的行为，多少有点荒唐可笑。从外星人的角度来看，我们是在让自己的大脑指挥中心去研究它自己，这真是不可思议（无生命的大自然产生出一种高度智慧的生物，这种生物有兴趣有能力去研究大自然，同样是不可思议，但却是事实）。

所谓不可思议，其实质是我们无法或无能力对某些事物命名。不进行命名则无法将其符号化，没有这些符号材料当然也就无法进行思维（有些事物，我们表面上并没有给它们命名，但在实际上却给它们预留着位置，如名称待定、无名氏之类，它们同样能够进入索引区）。不过，通常所说的不可思议，是指某个事物（真的或假的）超出了已往的经验或已有的理论。显然，我们在讨论问题或思考问题时，对同一个符号，例如“不可思议”（符号的组合也是一种符号），在不同场合赋予了不同的信息涵义。这种情况在命名学领域是一种普遍现象，涉及到命名的习惯、规则等问题，我们下面将以姓名为例来探讨相关问题，并专设一节讨论符号的法律问题。

二、姓名趣谈

百名陈真看《陈真》 姓名起源 姓名对人类发展的作用 《路史》记载的最早人名 避免重名 谱牒学 奇名怪姓 外国人的姓 姓名的神秘意义 出售星星 美国的命名公司 日本的年号 美国有个广东省

1985年2月12日，笔者在西安《法制周报》上发表了《姓名与法》一文，当时的观点认为：随着交通、文化、信息传输技术的发展，姓名已不再是个人的事，而是一个社会问题，理应得到科学的管理，在条件成熟时还需要法律的保护。

香港演员梁小龙主演的电视片《陈真》上演时，梁小龙曾招待全港所有叫陈真的人免费看《陈真》，结果有103位陈真应邀前往，这是带有喜剧色彩的重名问题。其实，在现实生活中，重名问题是很令人烦恼而又几乎无法避免的。“文革”中，许多人因同姓同名蒙受不白之冤就是证明。因此，我们需要姓名专用的法律保护。

我的一位朋友离婚，唯一的孩子判由女方抚养。他在法院提出“孩子在任何时候不得更改姓氏”的要求。这便涉及到选取姓名的权利问题。随着独生子女家庭的增加，在选择姓氏上出现了一些纠纷，有的甚至演变成悲剧。我国长期流行的是子女随父姓，但法律并不排除随母姓。一般来说，未成年人的姓名，是由其父母或抚养人确定的，当他们成年以后，可以更改自己的姓名。明白了这个道理，就会知道子女随父姓或随母姓之争并没有什么价值。当然，公民更改姓名的次数要有限制。姓名管理机构应向公民提供相应的服务，如重名查询等等，对重名者可以以序号区分或征收重名赔偿费。广而言之，企业、事业单位名称与人的姓名一样，也需要有专门的管理机构和相应的管理规则，不应放任自流，免得给自己或他人以及后人造成许多无谓的麻烦。

同年9月，笔者在山西《科学之友》杂志又发表一短文：《关于姓名法之我见》，提出了姓名法的几项基本内容，其中一条为：姓名使用字符的种类和数量，考虑到避免重名的要求，至少应有一万种字符；每个姓名最多可用五个字符（以汉族为例）；从长远考虑，非传统汉字字符也可以使用（鲁迅的《阿Q正传》便使用了非传统汉字的字符，来给书中的主角命名）。

几年过后，与孩子聊天时偶然发现，一个班的同学之中出现同名的情况亦非罕见，老师只好用大某某、小某某，男某某、女某某，胖某某、瘦某某来加以区分。随便翻阅报纸，诸如《北京日报》、《解放日报》、《人民日报》，亦不时有讨论如何起名、怎样避免重名的议论或呼吁，眼见着姓名“撞车”日见增多。不过，包括笔者在内，这类文章都属于马后炮、事后诸葛亮之列，忘掉了不在其位不谋其政的古训。好在古语中还有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之说，亡羊补牢，犹为未晚。

综观各种议论，均首先肯定姓名是一个人的符号，或准确地说是一个人的称谓符号。古代小说中，武将出阵时总要说：“来者报上姓名，本将不杀无名之卒！”绿林好汉则有口头禅：“行不更名，坐不改姓，一人做事一人当！”文人学士初次见面必言：“久闻大名，如雷贯耳。”显然一个人的姓名，已成为这个人的符号；有关这个人的所有信息，都汇集在这个符号之下，而这个符号又在大脑的索引区占有一席之地，大脑指挥中心只需在索引区找到某个姓名，便可以提取到该姓名所代表的那个人的所有信息（当然是指已

经被输入的信息，我们对某个人了解得越多，输入到大脑中的信息也就越多)。

因此，对大脑来说，一个人只有一个姓名，或者说一个姓名只代表一个人，那是最理想的状况，工作起来的效率也最高。但是，大脑并不是人设计出来的机器，它有时讲究效率，有时却为了感情或游戏而牺牲效率。并且，不同人的大脑对同一事物的感知存在着差异，这导致他们用不同符号来代替同一事物。

在联欢会上，主持人邀请不知姓名的观众参加游戏，主持人常说“那个高个子的男同志”、“那位穿花格衣的女同志”、“后排中间的那位”、“手上拿着报纸的”之类的话。其实，这也是一种命名现象，即用一句显示某人特征的话来指称某个人。类似的现象，更常见于一群人之间互相起外号的游戏。起初，一个人可能会得到好几个外号，用不了多久，通常便会有一个外号流行开来，甚至超过他的正式姓名的作用（刚开始时有好几个外号，表明不同人对他的感知重点不同）。

人类的姓名，最初并不是自己为自己起的，也不是父母为子女起的，而是一群人彼此互相起的，其方法与我们今天的主持人类似，或者与同学、同事间起外号相近。在这个时期，实际上还称不上是姓名，而只是一个指称符号，因为“姓”含有血缘承继信息，为某个成员起名，并获得公认，是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一个重大进步。因为在起名的过程中，需要抓住某个人与其他人有所区别的特征，从而促进了分析能力。或者需要将某个人与某个事件联系起来（诸如曾抓住了一只奔跑的兔子，会学鸟叫并曾引来一群鸟），从而促进了事实记忆力的增强。同时，彼此之间还要达成妥协，从而使每个人都有一个人公认的称谓符号（妥协能力是人类得以团聚并稳定发展的基础之一，“民主”的各持己见将导致分裂，民众的妥协共识才能实施“民主”的意愿）。

但是，更为重要的是，为每个人起一个称谓符号，有助于大脑记忆那个人的更多的信息，并且能够记忆更多人的信息，甚至能够记忆已去世人的信息。从此，他人的经验，前人的经验，通过他们的称谓符号，能够更多地汇集到每一个人的大脑之中，使他在行动之前便能在大脑中找到类似的参照物，从而能够预期到该行动的可能的结果，显然还将有助于他的行动获得成功。在这里，能够记忆已去世人的信息，是极其重要的，也是关键所在，否则文明将自生自灭，而无法积累起来。人已去世，但他的称谓符号却代表着他，使他成为永存，使他继续发挥作用，可见姓名对人类文明的重大意义确实不可低估。

随着群体中成员人数的增加，用某个人的特征或与他有关的事件来称呼他的命名方法，逐渐变得不太适应了。因为，某人的特征，也可能出现在其他人身上（例如长大脖子）；某人的事件，也可能发生在其他人身上（赤手空拳抓住一只狼），这样便会产生混淆。大约与此同时，母亲对自己的子女产生了更多的关注，并有了更多的发言权，这是因为人类的幼儿需要长达数年甚至十数年的照顾，才能获得独立生存的本领（这个时期是逐渐延长的，持续的时间越长，母亲以后还有父亲的作用也就越大）。于是，母亲开始为自己的子女起名（人类最初可能先是成年人有名字，婴儿、幼儿则无名，一是幼儿死亡率高，二是幼儿的作用小）。这对她来说，既是一种荣誉，也是一种权力，同时也是一种责任，当然也是一种需要（用以区分自己的不同子

女)。

起初，母亲可能会沿袭通常的方法给自己的子女起名，再以后她可能将子女的名字与自己的名字联系起来（其他人也会这样联想）。后来她又把自己的意愿或期待寄托在子女身上，并用相应的词汇来给子女起名。这种状况可能持续了一个相当长的时期，直至人类开始明白了父亲的作用，并形成了一夫一妻制的家庭，父亲的作用逐渐占了上风，这时子女的名字，便与父亲的名字联系起来。这种血缘关系导致了姓氏的产生，再以后，女子的地位继续下降，当她们出嫁之后，自己的姓名也随之改变，诸如马赵氏、陈张氏之类（以夫姓和父姓为名）。再以后，子女的独立意识越来越强，他们长大以后要为自己重新取名，一个不够就两个，两个不够就三个，随他们便。于是有人姓诸葛名亮，字孔明，道号卧龙。还有人叫孙中山，又自称或被称为：逸仙、孙文、帝象、石头仔、洪秀全第二、孙日新、通天晓、四大冠、帝朱、陈文、陈载之、高野长雄、南洋小学生、南洋一学生、中山樵、翠溪、杠嘉诺、明德、广东香山来、公武、高达生、高野方山丹、肃大江、张宣、吴仲、无恙生、艾斯高野、杞忧公子、中原逐鹿士（包括乳名、绰号、混名、誉称、教名、化名、笔名、字、号、本名、真名）。

毫不夸张地说，人类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或者说起始于第一个有名称的人。而且还可以说，从许许多多的姓名中可以揭示出人类历史发展的轨迹。不过，第一个有名称的人，他的名称未必流传了下来。事实上，流传下来的只是那些有过特殊事迹的人的名字，如发明住房的有巢氏，最早用火的燧人氏（可能是最早创造出人工取火方法），以及补天的女蜗，治水的大禹，统一中国的秦始皇。

我们现在能够了解的早期人类文明史，是通过数百代甚至上千代口耳相传的神话传说而获得的。这种口耳相传的可靠性当然不如文字记载，但仍然有着极其重要的价值，而且是其他方法所无法代替的（用其他诸如考古方法，无法获得后羿射日神话所记录的远古信息）。这些神话传说之所以久传不息，是因为其中的主角都有自己的名称，正是通过这些名称才能够将时代区分开来。

当然，神话传说确实不够可靠，因为后世的人会出于各种动机而对其加以改造。宋代学者罗泌撰写了一部巨著《路史》，他描述的中国远古历史，若以人物名称为序，则为：初天皇、初地皇、初人皇、天皇氏、地皇氏、泰皇氏、矩灵氏、句疆氏、谯明氏、涿光氏、钓阵氏、黄神氏、神氏、犁灵氏、大騄氏、鬼騄氏、弇兹氏、泰逢氏、冉相氏、盖盈氏、大敦氏、云阳氏、巫常氏、泰壹氏、空桑氏、神民氏、倚帝氏、次民氏、辰放氏、蜀山氏、豳傀氏、浑沌氏、东户氏、皇覃氏、后统氏、吉夷氏、几蘧氏、豨氏、有巢氏、燧人氏、庸成氏、史皇氏、栢皇氏、中皇氏、中黄氏、大庭氏、栗陆氏、昆连氏、轩辕氏……

我们实在无法相信，在有巢氏之前还有那么多的人名（这些名称可能是氏族、部落的名称，而且可能是其他部落对该部落的称呼，而不全是他们的自称，在《山海经》中这样的例子极多，如啻齿族之类），也许这是真的，但无法证实。至于以天皇、地皇、人皇为源头，几乎可以肯定这是后人的编排。

据研究，我国的人名姓氏，姓起始于母系社会，以女方先祖为源，氏则表示男性先祖。后来父系社会建立，姓则表示男性先祖，氏则表示女性先祖。

到汉代司马迁著《史记》时，已将姓与氏混为一谈。《中国古今姓氏辞典》（慕容翊）称，中华民族古今姓氏总数有 6300 多个（其中有一些因文字变化而重复者）。它们的产生、演变、发展极其复杂，诸如有以国名、爵位、官名、谥号、邑里、族系等为姓氏，到目前常用姓氏约四五百个，号称《百家姓》。据最新的统计资料显示，在汉族中，有 87.5% 的人即 9.5 亿多人仅用 100 多个常用姓氏；其中王、李、张这三个“超级大姓”，占汉族人口五分之一多，约有 2.5 亿人使用。

姓氏无法选择或不易更改，但人名用字则可任意选择。由于常常出现“英雄所见略同”的现象，如女孩子多选用“兰、秀、芳、英、玉、珍”之类的字，因此重名率极高。据说，上海市名叫王小妹的达 13000 人之多，沈阳市叫王伟、李杰的亦有 3000 人以上；一个 800 人的小村庄，亦有数十人重名，以至常因误投信件、误报丧、误讨债发生纷扰。难怪许多人要诉之报端、大声疾呼了。

但是，对于一个有着数千年（文字记载）历史、目前保有 12 亿人口的大国来说，要想避免重名现象，几乎是不可能的。当然一咬牙下决心也能够解决这个问题，然而却需要相当可观的人力、物力、财力、时间的投入，同时还要伤许多人的感情并引起大量的法律纠纷（强迫同名者改名的必然结果）。因此，比较可行的办法是，鼓励取名时尽量避免产生重名（这涉及到文化水平问题、信息通畅问题）；对已发现的重名的人用序号加以区别，至少是在比较重要或正式的场合加以区别（这需要有相应的管理机构）；允许或鼓励对已发现重名的儿童改用新名；每个省市应定期公布重名的名字（包括重名数量）；有关部门提供重名查询服务，可考虑适当收费。

听说书的人着急，纯粹是替古人担忧；普通百姓也犯不上为重名问题烦恼。我们之所以涉及这个问题，是因为它有关符号与符号所代表的信息之间的复杂关系，并从中了解到实现符号的专用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况且，姓名本身也是一门挺有趣味的学问。

王姓相传是周文王之后，曾有 21 个望族，遍布全国。用和平方式改变皇位由皇子继承的传统的王莽，成功地坐上了皇帝龙椅。无奈世人承受不了这种改革，遂使卖草鞋的刘备之流凭着姓刘而占据了三足鼎立之一足。

据史书载，黄帝之子青阳氏的第五个儿子，被赐姓为“张”，曾有 43 个望族（即有名望的家族）。唐朝为李家天下，唐初追随李渊父子打天下的将领，都被赐姓为李（原姓徐、邴、安、杜等，还有一些少数民族），这种赐姓现象亦发生在王姓、张姓等姓氏中。《史记》称秦始皇姓赵氏，宋朝为赵家天下，当时盛行对姓氏的研究（包括族谱、家谱），并有一位姓名不详的老儒生编出一部《百家姓》来，流传至今。

我国对姓名的研究称之为谱牒学。历代名门望族都要编修家谱，记录本家族父系亲属的全部人口的姓名及生卒年月日时，并对其中的显赫人物的生平事迹加以介绍。每部家谱还记有始祖来源、分支繁衍、世代迁徙以及风俗、契约、艺文等内容，对于研究历史风俗及血缘遗传均有重要价值。据说，近年许多地区又恢复了续家谱的习俗，似乎亦无不可，只是一要客观，二不要变成关系网，不过这也不是外姓人管得着的事。国外学者也很重视我国的家谱资料，美国的家谱学会便收集到近 5000 种我国的家谱。

我国最著名、历史最悠久的家谱，可能要算孔子家族了。孔子的第 54 代孙孔思晦（公元 1312—1320 年间，即元代仁宗时）规定，凡 54 代孙均以

思字为派，思字下为克字，克字以下依次为希、言、公、彦、承、弘、闻、贞、尚、衍十派，再次则为光、毓、传、继、广、昭、宪、庄、繁、祥十派，又次则为令、德、维、垂、佑、钦、绍、念、显、扬十派。从此，凡孔子嫡传子孙不论世居曲阜还是迁居外地，同辈人的命名皆按同一字派。有趣的是，后来，孟子的嫡传子孙，亦按孔氏字派命名，真称得上是孔孟一家。

除了大姓和常用姓之外，我国还有许多千奇百怪的姓。诸如一、三、五、七、九、个、拾、百、于、万，均可作为姓，甚至还有姓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的。金、木、水、火、土亦为姓，铅、铁、锡也是姓。还有姓“真”的、姓“假”的、姓“悲”的、姓“乐”的、姓“丧”的、姓“福”的、姓“神”的、姓“鬼”的、姓“精”的、姓“怪”的、姓“黑”的、姓“白”的，另外还有姓“猫”的、姓“狗”的、姓“蛇”的、姓“鸡”的、姓“猪”的、姓“象”的。汉代山东临淄有一个千万富翁，他姓“姓”名伟，似乎姓氏奇特的人，才干也高。

有趣的是，建国以来，钱姓人氏在科技界颇为醒目，如钱学森、钱三强、钱伟长、钱人元、钱临照等等，对比之下，约有一亿人数的王姓大军，出类拔萃之辈，似乎一时也列不出几个人来。若按“平均所得”（同姓优秀人才与同姓总人口之比）计算，情况似乎更不妙。这是一个有兴味的问题，即不同姓氏的人是否存在某种整体性的差异？如某些姓氏多出科学家，某些姓氏多出政治家、军事家，某些姓氏多出艺术家，某些姓氏多出商人，某些姓氏寿命长或子女多。这可能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也可能是一个不应该提出或提错了的问题，还是趁早把它扔到爪哇国去罢。

中国人的姓名有趣，外国人也不逊色，他们的姓氏含意也是五彩缤纷，如以大力士、美人、长矛、金嗓子、星期一、狮子、兔子、鸡、鸭、乌鸦、黄瓜、白菜、大圆面包、皮袄、大车、哨子、斧头、鞋匠、织布工之类为姓。铁器出现以后，铁匠受到人们的崇拜，甚至认为神明，“铁匠”这个姓氏广为流传。苏联的“库兹涅佐夫”、美国的“史密斯”、匈牙利的“科瓦奇”、加纳的“阿福奥列”等姓氏的含意均是“铁匠”。

印度有一位医生，原名马诺吉·索尼。我们谈到他，倒不是因为他的医术如何高明，而是因为他的名字有 1612 个字母，并以最长姓名被载入《吉尼斯世界记录大全》。不过平常他只使用 68 个字母的缩写名字，要念完他的全名需要 4 分钟，若写出全名则需 10 分钟。显然，这样的姓名已不是一般意义的人称符号了。

事实上，人的姓名往往含有称谓符号之外的含意。诸如冯文革、汪鸣放、张援朝、陈解放之类的名字，显然记录着时代事件的信息；法院布告栏上的名字被打上红叉，报纸上的名字加上黑框，那是即将死亡或刚刚去世的标记。不过，我们更感兴趣的是这类现象：美洲的印第安人，无论怎样询问，他们都不肯告诉你他们的名字。因为他们把自己的名字看成是身体的一部分，而且是最神圣的一部分，不允许别人称呼，否则将会发生不幸。这使我们想起《封神演义》里的情节：叫一个人的名字，他只要答应了，魔法便将对她发生作用，也许印第安人亦有同样的顾忌。因此，他们（其他民族如澳大利亚的阿龙达人亦有此俗）通常除了公开的对外的姓名外，还有一个对内的秘密名字，只有自己的近亲或本族最有威望的人才能用这个秘密的名字称呼他。甚至共同生活一辈子的妻子，也需年到花甲才能询问丈夫的隐名。显然，姓名除了称谓作用、时代特征作用、自我爱好作用、父母期待作用之外，还

具有某种神秘的意义。其实，许多符号都如此，除了它的表面意义之外，还暗含着或引申出许多其他的涵义。

例如，在英语、德语、法语中，“星”这个词暗含着“命运”的意思。所谓“你生活在幸福之星下”，即“你交了好运”，“星星里就是那么写的”，即“命中注定”，“他的星暗淡无光”，即是说“他的命运不济”。我国亦有同俗，诸如吉星高照、命星不佳、灾星降临、福星、寿星之类。这说明符号对应的信息，与意识形态有关。星本来是天上的发光体，由于古人将人的命运与天上的星星联系起来，于是“星”这个符号，便增添了新的含意。

我们在这里咬文嚼字，侈谈“星”的什么其它含意，有的人却在发“星星”的财。在欧洲、美国、澳大利亚，都有人创办了“出售星星”的公司，只要你肯付 10 美元（价钱不等），便可以在浩渺无垠的宇宙中买到一颗星星。尽管你既不能占有它，也无法使用它，但你却可以凭自己的爱好给它起一个名字，并过一过拥有 $\times \times$ 星的所有权的瘾。这实在令我们对西方人刮目相看，在佩服他们的经商头脑的同时，也为我们思考命名学中的法律问题增添了案例。不过，中国人切不可书生气太足，像这样的无本买卖，没有必要拱手全让给外国人。

遗憾的是，不知怎么搞，我们总有点一步慢步步慢。几年前美国又兴起了命名公司，为顾客取一个名字便可赚 10 万美元。而我们年年在春节联欢会上被人家反复送上“恭喜发财”的厚礼，却见不到有几人光明正大地发过一笔横财。

近年来爱滋病流行引起世人的恐慌。据说有一家美国公司的名称的发音与“爱滋”相近，这家老牌公司可倒了血霉，不但产品卖不出去，而且该公司的汽车一上街，便有人朝它扔臭鸡蛋，几乎成了老鼠过街人人喊打。可见名称的谐音意思亦不可忽视。对比之下，美国的饮料 Coca Colo 被翻译成中文的可口可乐，一听这名便带有几分喜气。我国的众多产品尤其是化妆品，起的名都带有几分洋气，那也是在吊消费者的胃口。至于用汉语拼音字母来冒充洋货，更是屡见不鲜。只是也有弄巧成拙的时候，即商品的汉语拼音名称，因为用的是拉丁字母，外国人看来便成了英文，其含意要么不知所云，要么则不大雅观，甚至令人倒胃口。

也许正是上述原因，美国出现了专业的命名公司。他们聘请专业的写作人士以及爱玩拼字游戏的人，深入广泛调查消费者的爱好，研究名称与公司形象和商品能否吸引消费者之类的问题，以便为要求更改公司名称、命名新产品企业提供有效的服务。这项服务已得到企业界的欢迎，1987 年上半年便有近千家公司要求命名公司为其服务，一家汽车零件公司甚至投资数百万美元，把自己公司的名字改得更具现代感，而且念起来也更顺口。台湾的一家电脑公司也推出了类似的服务项目，重点为当地企业将产品的中文名称选择一个合适的并与欧美产品不重名的英文名称，以便更好地促进出口。

中国的烹饪技术誉满全球，不但色香味俱佳，而且名称也很有特色。可惜在向外国人推销时，常常忽略了如何将中文菜名翻译成适当的英文菜名。例如，四川有名的风味小吃“麻婆豆腐”，被翻译成“麻脸的老祖母做的豆腐”，或者干脆译成“Mapo Tofu”，丧失了原来的传神风韵。当然，这也怨不到大师傅，那些学富五车的才子自然也不屑于将学问用于这类问题上，只好留下一个空白。在我国这样的“空白”，天知道有多少。

我们已经介绍了人的姓名，以及公司企业和产品的名称在命名过程中的

种种现象。事实上命名行为广泛地存在于我们日常生活之中，诸如书名、戏名、电影名、地名、国名、山名、水名、树名、花名、草名、动物名、化学元素名称、数学公式名称、物理定律名称，举不胜举。其中很多事物的命名都很有趣，完全可以编一部《命名典故》之类的书。

例如，北京的胡同名，有柴棒胡同、米市大街、油坊胡同、盐店大院、酱坊胡同、醋章胡同、茶叶胡同。开门七样事，柴米油盐酱醋茶样样不缺。还有金顶街、木樨地、水道子、火器营、土城沟，金木水火土应有尽有。

1989年1月7日，日本天皇明仁登基，改年号为“平成”，此名出自中国古代经典著作。《史记·五帝本纪》称赞帝舜起用八元、八恺等贤士，天下“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内平外成”，遂成盛世；《书经·大禹谟》则记有舜帝称赞大禹的话：“地平天成，六府三事允治，万世永赖，时乃功。”日本历代天皇共用年号200多个，命名中使用的中国典籍达77种，其中使用过20次以上的有《书经》、《易经》、《文选》、《汉书》等。

美国的城市地名也很热闹，诸如肺病城、瘟疫市、现金城、金钱市、墨水城、为什么不市、咖啡市、墓碑镇，还有一个广东市。当年取名时，因有人认为从该地向下直挖可达中国的广东省，该人有钱有识，他提议的这个名称一举获得通过。由于美国是个新国家，建国初期随便命名的人太多，造成美国地名大混乱，叫曼彻斯特的城镇达20多个，叫罗彻斯特的约30个之多。

但是，我们的兴趣并不在于命名典故，而是要通过这些事例来说明事物名称所涉及的某种规律及其法律问题，并进而讨论符号的法律问题。因为任何符号都有其指称的或代表的某种意义，符号与意义的关系，或名与实的关系，是符号学中重要内容，搞不清楚两者的复杂关系，也就无法正确地使用符号进行信息交流。

例如，不同国家的青年对自己热恋的情人都有专用的爱称。维也纳人称心上人为“我的小蜗牛”，布列塔尼人则称之为“我的小青蛙”，塞尔维亚人称之为“小蟋蟀”，希腊人称为“黄瓜虫”，阿拉伯人称为“我的黄瓜”，法国人称为“小卷心菜”，芬兰人称为“温柔的小树叶”，日本人称为“美丽的山花”，立陶宛人称为“啤酒”，波兰人称为“饼干”，美国人称为“蜜糖”，我国过去则称相好的为“心肝儿”、“肉尖儿”。如果不清楚这些爱称，难免要发生误会。

三、符号的法律问题

符号与信息的联姻(群婚，一妻多夫制，一夫多妻制，一夫一妻制) 符号与使用者(朕与罍，使用权与享用权，请皇帝为小行星命名，知道权与管辖权) 假符号和误符号(黑猩猩“马伊克”，动物行骗，“雍正无头”，梦话与酒话，草木皆兵与疑人偷斧，耳鸣) 隐符号和反符号(缺衣少食，媒人的话和老汉的遗嘱，“机”不可失，《红楼梦》的隐符号，逢凶化吉法和扫晴娘，反符号与零符号)

我们多次提到符号的法律问题，好像多么郑重其事，其实，这是因为我们一时找不到一个更好的词，来描述符号使用过程中的某些现象。这类现象相当庞杂，似乎还找不到比较清晰或现成的方式来描述它们，只能择其重点分别叙述之。

符号与信息的联姻

从符号学的角度来说，符号的初始意义或原本作用，是用来承载信息的。因此，每一个符号都对应着一定的信息，用符号学的术语来说，即符号形式与符号内容通常具有排他性的一对一的对应关系，这种情况的最理想形式，就好像我们去电影院看电影时的对号入座，每个座位都为一个人并只为一个人服务，每个人都有一个座位并只有一个座位。

换句话说，符号与信息的关系，其搭配的过程可能很复杂，正如男女青年找对象一样，某种符号需要表示一个合适的信息内容，某种信息也需要找一个适当的符号形式，有情人终成眷属。符号与信息建立了联姻关系，并且是一妻一夫制的婚姻，白头到老，永不变心。

据说，人类的婚姻形式最初是群婚，即一个男子或女子，都可以在群体中与任何一个男子或女子建立配偶关系。我们推测，符号与信息之间也曾经历过“群婚”阶段，即一种符号今天可以表示这个信息，明天则又用来表示那个信息。也就是说，符号与内容之间只存在短暂的临时的联系，它们几乎是完全自由的。

人类经过漫长的群婚阶段，逐渐出现了有某种程度约束的婚姻形式，即一个男子或女子只能与群体中有限的男子或女子建立配偶关系。其中一种主要的形式便是“约束”婚(某一小团体的男子只可以与另一小团体的女子建立配偶关系，反之亦然)。我们推测，符号与信息之间也曾经历过“约束婚”阶段。那时，某个符号可以表示并只可以表示某类信息，某个信息可以用并只可以用某类符号来表示。这时，符号与信息之间已有了某种稳定的联系，当然它们也就丧失了部分的自由。

接下来，不知怎么搞的，人类的婚姻出现了一妻多夫制，即一个女子可与多个男子建立配偶关系，而一个男子只能与一个女子建立配偶关系(通常认为是由于女性在社会中的地位提高了，也可能由于男女比例失调，如成年男子死亡率高，或女子性成熟较早)。我们相信，符号与信息之间也曾出现过“一妻多夫制”的关系。那时人类发明创造出来的符号数量较少，而需要表达的信息内容较多。这可以从伏羲发明八卦符号用以表示万事万物的情况得到证明。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参阅《易经·说卦传》，乾这个符号被用来表示天、圆、君、父、云、金、寒、冰、大赤、良马、老马、瘠马、驳马、木果等多种信息。目前，在我们的生活中，一妻多夫制的婚姻形式已被法律禁止，但在实际生活中，仍存在着某种“面首”现象；而在符号与信息的关系

中，则普遍存在着一个符号可以表示多种信息的情况，我们只能根据上下文或特定环境来判断它所表示的确切内容。这是因为符号与信息的关系被古人确定后，它们便被流传了下来。

接下来，不知怎么搞的，人类的婚姻又出现了一夫多妻制，即一个男子可与多个女子建立配偶关系，而一个女子只能与一个男子建立配偶关系。我们相信，符号与信息之间也出现“一夫多妻制”的关系。到这个阶段，人类似乎兴起了创造符号热，人们为了创造符号而去创造符号。另外，人类的团体结构也越聚越大，原来某团体用这个符号表示一个信息，另一个团体则用那个符号表示同一个信息。当两个团体变成一个大团体时，这两个符号都被继承下来。于是同一个信息至少有了两个符号，如此演变下去，符号与信息的“一夫多妻制”现象便得到了发扬光大。一夫多妻制的婚姻形式已被目前的法律所禁止，当然暗地里仍有其残留。但是，符号与信息的“一夫多妻制”则堂而皇之地通行于天下。这是因为人不是机器，而是有着丰富感情的有着各自爱好的活生生的“灵物”，他们天生讨厌单调与复杂，天生具有幽默感或恶作剧的爱好。一个信息用多种符号来表示，可使生活变得丰富有趣。事实上，从信息传输效率角度来说，这是对符号形式的浪费，也是对思维能力的浪费。不过，看来人类发展到目前这个阶段，并不太在乎这种浪费，因为还有无数人的大脑，由于种种原因，是被当成动物的大脑来使用的。

目前，人类通行的是一夫一妻制，社会习俗或道德约定，都鼓励夫妻白头偕老，一旦结合便终身不变，尽管在找对象时从理论上说还保留着相当的自由。符号与信息的关系，最普遍的形式也是“一夫一妻制”，对于历史上遗留的其他形式，今人无法改变古人的行为，但是对于新的信息，人们则力求赋予它一个专用的符号，尽管并不总是如愿以偿。

在婚姻生活中，存在着离婚、丧偶、再婚等现象（重婚属于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现象），在符号与信息的关系中，亦有类似的现象。所谓名存实亡，即相当于“丧偶”；废除繁体字，则相当于解除繁体字在现代与该字义的“婚姻”（这里用废除某些简体字为例更恰当些）；起用某些早已不用的符号来表示新的意义，则相当于“再婚”。

我们说，人们在找对象时从理论上说还保留着相当的自由，即所谓的自由恋爱。其实，找对象的自由度相当有限，除了近亲限制、年龄限制、病状限制之外，还受到父母观点、社会观念及地域限制、国籍限制、时间限制、经济限制、身体限制、文化限制、民族限制、政治限制等等。事实上，某种符号与某种信息的结合，也不全是“自由恋爱”，而是出于种种考虑而确定的。显然，在符号与信息的联姻过程中，人或者说符号的使用者，在发挥着真正的作用，正是在这里产生了法律问题。

符号与使用者

据说，在巴布亚人那里，每个部族团体都有本部落特有的文身图案。如果别的部落的人胆敢在身上也刺出同样的图案，则将被视为挑衅行为，如同今日文明世界侵犯了版权或商标权一样，有时甚至会导致战争。

显然，这涉及到符号的专用权问题。我国古代皇帝用“朕”这个字来称呼自己，臣子百姓是不能用的，否则必将被皇帝“格杀勿论”。女皇武则天自己创造了一个“曩”字，来作为自己的名字，这个表示日月当空的字，其他人也是不能用的。更有甚者是“避讳”习俗，凡新皇帝登基，他的名字中所用的字，别人便不能再用，只能改用同义字；实在没有办法时（找不着合

适的同义字)，只好将该字在书写时增一笔或减一笔。这种习俗有时也用到子女对父母或朋友之间。《红楼梦》中，贾雨村教林黛玉读书时，发现林黛玉凡“敏”字皆念作“密”字，写字遇着“敏”字亦减一二笔。后听冷子兴说黛玉母亲名叫贾敏，方解心中疑惑。这说明，不同人对符号的使用权限不同。

新西兰的毛利人，面部刺满繁花是高贵的象征。加洛林群岛的土著人，贵族才有权在背部、臂部、腿部刺上繁多华丽的花纹，非自由人则只允许在手上、脚上刺一些简单的线条。非洲的一些部落，富人可以用牛油、牛尿、牛粪涂身，穷人则只能用木炭灰来涂抹身体。类似的情况在我们今天的生活中仍然存在，例如，我们可以从小轿车的等级中，判断乘车人的等级高低。

其实，符号的使用权不同，还涉及到其他因素。例如，不懂音乐的人无法使用音乐符号，文化层次低的人无法使用高档次的符号。在这种情况下，他只有名义上的使用权，而不具有实质的享用权。也就是说，我们对某种东西的权利，可分为许多层次，大体上有所有权、占有权、使用权、享用权这四个层次，而真正起作用的是享用权。以物质财富为例，如果有人宣称他对月亮拥有所有权，并没有任何实际上的意义。如果他能够亲自到月球上，他便可以宣称对月亮拥有占有权，但月亮对他却一无所用。这时他知道月球上有一些东西有使用价值，但却没有能力去使用这些东西，他便只有名义上的使用权。如果他有能力使用月球上的东西来为自己服务，这时他才对月亮拥有了享用权。因此，假若只是宣布某种东西每个人都有所有权，并没有什么真正的价值，如果不是每个人都能真正使用这个东西并享用其服务的话。

对于符号来说，也存在类似的问题，可以用商标符号来说明。你可以设计一个商标符号，并宣称对这个符号拥有所有权，但这并没有实际上的意义。如果你将这个商标符号拿到商标管理局登记注册，通过这种手段你获得了对这个商标的占有权，但这时它还没有给你带来任何价值。如果你懂得如何使用这个商标（在自己生产的产品上贴上这个商标，或者出高价转让这个商标的使用权）并从中获得利益，你对这个商标的使用权才能转化为享用权。

至于其他符号，由于没有像商标法那样的明确法规，情况则较混乱。例如姓名，每个人都有权拥有自己的姓名（也有例外，如皇帝赐名，便不得不遵从），但都无权禁止别人使用相同的姓名，活着无权、死后更无权这样做（这里涉及到人死后的权利问题，如果要制定姓名法，便涉及到能否与古人或逝者同名的问题，或者说我们是否有权要求子孙不准与我们同名）。

除了使用权之类的问题外，还有一个命名权的问题。清朝末年，有一位西方天文学家，他在中国游历期间，发现了一颗新的小行星，入乡随俗，他便奏请中国皇帝为这个小行星命名。他离开中国后，又发现了新的小行星，这时他便毫不犹豫地自己为这颗小行星命名。显然，在不同国度或不同文化圈内，命名权的享用也有所不同。我国的年轻夫妇往往要请自己的父母来为自己的孩子起名（现在则多半只是听取意见），这种风俗显示祖父、祖母享有对孙子、孙女的命名权。

一般来说，命名权属于尊贵者、发明者或发现者，当然有时也由投票来表决。对同一事物的命名，也可能产生争执，如物理学上的焦耳定律，俄国称为楞茨定律，我国则称为焦耳—楞茨定律，透露着中国人的中庸之道。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新事物的不断涌现，大多数事物的命名，实际上是由少数人或一两个人说了算。他们起的名称通过广播、电视、报纸，一夜之间便

传遍全球，不管其他人愿意不愿意，都只能接受，只能认可，过去的那种约定俗成的缓慢而又民主的过程或命名方式，已不大再起作用了。其实，无论是约定俗成的命名，还是少数人强加于多数人的命名，在实质上都是一种契约，即对名称与内容之间建立一种约定，或者说安排一个位置，使人类的信息结构与外界的事物结构对应起来。

由于符号与信息之间存在着紧密的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符号的法律问题必然与信息的法律问题紧密相联。例如，知道权，即民众有权知道他们想要知道的信息，因此也有权知道某个符号代表着什么信息；保密权，即出于某种整体利益考虑，使一部分人不知道某些与他们相关的信息，为了实施保密权有可能使用某些特殊的符号（密码、隐语之类），但是滥用保密权有可能损害民众的根本利益，甚至出现杀人灭口、知情获罪的悲剧；管辖权，有关国际或国家机关，有权对符号的使用进行管理，如废除某些符号的流通，起用某些新符号，对符号进行标准化，并享有对某符号所代表的信息的解释权，以及对符号的实施权（如推广普通话、简化字）。

总之，符号与使用者的关系极为复杂，我们在这里谈的仅是正常情况，即使用符号是为了让对方明确、方便地顺顺利利获得信息。但是，在实际生活中并非总是如此，出于某种考虑，人们往往不愿意说大实话，有时也不愿意说明白话，有时甚至用不说话的方式来说话。为了满足人们的这种需要，人们在符号的使用上又翻出了许多新花样。

假符号和误符号

通常认为，人类发明并使用符号，是为了传递真实的信息。但是种种迹象表明，人类发明符号的目的之一，其实是为了传递假信息（假信息也是一种信息，若从根本意义上说，无所谓真假信息，或者说都是“真”信息，只是接收者发生了误会）。当人类高举火把将自己装扮成凶猛无比的动物时，实际上是向所有动物发出了一个假信息。由于其他动物信以为真，从而丧失了与人类一争高低的勇气，结果弄假成真。英国女学者珍妮·古多尔在非洲密林中观察黑猩猩的生活，记录了一件有趣的案例：一只名叫马伊克的青年公黑猩猩，在群体中原属于地位最低卑的一员，但是它找到了一项新式武器——废弃的空煤油桶，它多次拿着空油桶来到成年黑猩猩近旁，然后胡乱地敲击空油桶，并毛发直竖、尖声厉叫。它用这种方法慑服了所有的黑猩猩，登上了首领的宝座。显然，人类的火把与马伊克的空油桶并不具有（至少是一开始时）实质上的威力，但是假符号发挥了真作用（当然，仅凭假符号并不能使人类永远处于领先地位，幸而他们及时地又发展出来了真本领，否则结果将与黔之驴一样）。

事实上，原始人在自己身上的装饰符号都是假符号，目的是将自己装扮成某种动物或某种自然界并不存在的动物。《水浒》里景阳岗的猎户要披上虎皮装成老虎，满肚子男盗女娼的人却满口仁义道德，都少不了使用假符号，以期达到“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的效果。

其实，作假或使用假符号的本领，是人类从动物那里继承下来的。许多动物都有伪装色或保护色，变色龙的本领更是独树一帜，但这仍属于本能或遗传。近年，动物学家观察到的事例表明，动物可能也会有意识地“行骗”。在美国纽约长岛东南一带的沙丘中（以及其他地方），鸽子在养育幼鸟时，一旦敌人来临，它便装扮成受伤的样子，耷拉着一只或两只翅膀（仿佛折断了的样子），故意发出受伤后的咯咯鸣叫声，笨拙地在敌人前面行走，待将

敌人引离到远离巢穴的地方，然后再伺机逃掉。某些雌性的已怀孕的哺乳动物，当它们的“丈夫”被另外的一只雄性动物取代时，它们多半会进入所谓的伪装动情的状态，表现出发情的样子，诱引新丈夫与它们交配。这样幼仔出生后，新丈夫便不会伤害甚至杀死那些前任丈夫的后代。显然，这些动物都有意地使用了假符号，以传达出假信息。

人类使用假符号传达假信息达到了更高的水平。诸如口是心非、说一套做一套、编造谣言、传送假情报、诬告、栽赃、陷害、伪证、说谎，以及曲解、断章取义、捡好的说、文过饰非、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之类的行为，几乎可以说无时无地不存在。这种行为，导致了烽火戏诸侯的闹剧或悲剧。不过也有许多人因此而获利，并且一旦达到天衣无缝的程度，便神不知鬼不晓地变成“真实”。

应当指出，我们这里所说的假符号，其实都是真正的符号，只是它们传递了假信息。如《雍正皇帝》中，隆科多把“传位十四子”的密诏改为“传位于四子”。“十”与“于”都是真正的符号，并表示着它们原来的信息内容。但是，在这个戏中，雍正大兴文字狱，将有人写的“维止”二字曲解为“雍正无头”，并据此认为他攻击了皇帝而处以死刑。那么“维止”二字便成为一种地道的假符号，或者也可以称为是一种误符号。

在使用符号传递信息的过程中，经常会产生误解，诸如误笔、误听、误说、误看之类的现象屡见不鲜。除了传输技术上的故障或失真等情况之外，这种误解常常与人的心理活动有关。

据说，挪威（一说是法国）有一位年近花甲的妇女，她10岁时发过一次高烧，从此便得了一种特殊的病，被称为“说话不能停止”症。她说话时从不理会别人是否在听，可以口若悬河地从政治谈到宗教、天气、家庭、宠物等等问题，只有在呼吸喘气或回答问题时才能停顿一下。显然，如果有人想用她说过话来对她进行迫害，是很难成立的，因为她说的话未必代表她的真实意愿，或者说她使用符号并不是在传递真实的信息。

类似的情况，还发生在某些妄言型的精神病人身上。他们使用符号传递的信息，人们并不当真；如果有人当真，必将产生误解。但是，对于有些人说的梦话或酒话，问题则比较复杂。在这种状况里，人处于一种半醒半睡、半自觉、半有意识的状态。梦话中可能传递着他们的某种真实意愿，也可能只是一种潜意识的意愿；酒后则更复杂，可以是酒后胡言，也可以是借酒撒疯，还可能是酒后吐真言，将平日里逢人只说三分话变成对人全抛一片心，而不顾祸从口出或恶语伤人、真话气人的后果。对这类情况，别人既可当真亦可当假。

在十年浩劫中，曾出现过这类现象，许多红卫兵或对文化革命怀着热情的群众，在报纸的某些插图中，发现或找到了所谓的反动标语。其实那不过是一些“类似”文字或变形文字（确实有人喜欢用变形文字组成图画的游戏）的线条而已，然而绘画插图的作者却因此成为或几乎成为反革命分子。显然，这是假符号或误符号在发生作用。当人们处于某种狂热的状态，理性便被抑制，假符号或非符号便被当做了真符号。有的人只是随意地写几个字或乱画几笔，或者偶然地将猫头鹰画成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均被“警惕性”高的人视为“反动信号”，这实在是一个时代的悲剧。我们都熟悉风声鹤唳、草木皆兵或疑人偷斧的故事，当一个人的精神处于高度紧张和崩溃前夕时，真符号会变成假符号，假符号会变成真符号；即将灭顶的人会把稻草当成救生

圈，虔诚绝望的信徒会把庸人当做救世主，狂热的红卫兵会把无辜的人当成革命造反对象（我们并不想否定其中有许多人是怀着善良美好的愿望去干愚蠢荒唐甚至残酷的事）。

但是，无论人们如何痛恨假符号，它们仍然与人类共存，人类在现阶段只能设法减少假符号的数量和作用。主要方法是建立一种宽松的社会环境，尽量避免使人们处于精神亢奋状态，要强调理性对人的行为的指导作用。或许，瓜田不提鞋、李下不摘帽的古训也有一定的实用价值，那些容易引起嫌疑的动作或符号尽量少用，因为不作亏心事也有鬼叫门的时候。假符号之所以能够起作用，是因为还存在着另一类隐符号，真真假假让人难辨。对于患有耳鸣病的人来说，他听到的声音，只是他的耳膜处于自主振动状态或大脑听觉细胞发生了病变的结果，而不是外界的客观声响。如果不明白这点，非要去环境中寻找声响的来源，他将一无所获。如果客观环境也发出类似耳鸣的音响，他将处于半信半疑的状态中，很难分辨出是外界的声响还是自己的病态。

隐符号和反符号

俗语说听话听声、锣鼓听音，这是一种“话中有话”的现象，涉及到隐符号的问题。密码或黑话，是一种最常见的隐符号，也是一门专门的学问，我们这里不再多说。

所谓隐符号，通常是指使用正常的符号传递出两种或两种以上的信息，其表面上的意思是不重要的或者是假的，而其内含的意思则是重要的或真的并被他人认可的。有时候，隐符号甚至可以不使用符号或使用不存在的符号来传达信息。例如，穷秀才写对联，上联为“二三四五”，下联为“六七八九”，那是在诉说自己缺衣（一）少食（十）。某些文章或谈话，写出来的或说出来的话固然重要，但是有意回避的内容或该说而不说的话，则可以传递出更重要的信息（有意的或无意的）。正应了老子的一句话：“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还有的时候，隐符号是用比喻、暗示、影射、寓言的形式，委婉曲折地表达信息。

过去，我国文人写文章不用标点符号，人们便利用断句不同来隐藏真实的信息。例如，有人作媒，形容女方“麻子无，头发黑，脸大脚不大，好看”。成亲后男方埋怨媒人说假话，媒人则解释女方长相为“麻子，无头发，黑脸大脚，不大好看”，让男方吃了一个哑吧亏。又如，一老汉老年得子，耽心死后女婿抢夺儿子的家产，留下遗嘱：“老汉八十生一子，人云非是我子也，家产事业均属于予女婿，外人不得争执。”待儿子长大后，他按照老汉临终前的嘱咐，到官府告状说遗嘱原意为：“老汉八十生一子，人云非，是我子也；家产事业均属于予，女婿外人不得争执。”由于县官认可了后一种解释，老汉的儿子终于要回了应由自己继承的遗产。

隐符号大量地出现于文学作品和日常生活中，村姑泼妇大抵都会指桑骂槐，文人墨客则擅长借古讽今、借此讽彼，算命先生更是故弄玄虚地利用双关语来暗示人的命运。据说，曾有一位将军问算命先生战事如何，答曰“机不可失”。后来战争一败涂地，失利的重要因素是刚开战飞机便被消灭，这才恍然大悟，原来算命先生已经告诉他“飞机不可失也”。可惜他不识得“机”这个符号的隐蔽含意（至于算命先生是否把“机”当做“飞机”的隐符号，则不得而知）。

曹雪芹的《红楼梦》，许多人都相信它是一部隐符号的巨著。事实上，

《红楼梦》至少可称得上是一部集隐符号之大成的文学作品。不过，人们在探寻其中隐符号的含意时，很可能会走过头，即将一些不是隐符号的文字当成了隐符号文字，牵强附会或以己之心度曹雪芹之腹；甚至否定曹雪芹的存在（认为是“抄写勤”的谐音）。但是，由于隐符号本身就很容易让人误会，出现上述情况亦不值得大惊小怪。

《红楼梦》中的隐符号常常表现在人物的姓名上。作者在第一回开篇便指出甄士隐即将真事隐去，贾雨村即借用假语村言。并作诗云：“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这是明白地告诉读者，书中使用了许多隐符号，可能有难言之隐，需要细心品味才能了解其中的真实含意。

可惜，笔者未曾深入研究《红楼梦》中的隐符号，不敢妄加评说。不过，曹雪芹很喜欢用双关语或影射比喻，如贾宝玉看戏听宝钗讲解《山门》（鲁智深醉打山门的故事）的艺术价值，喜得情不自禁，林黛玉见状便说：“安静些看戏罢！还没唱《山门》，你就《装疯》（尉迟敬德装疯的故事）了。”又如宝玉看到宝钗雪白的胳膊，肌肤丰泽，不由得呆了。黛玉见了立即编出个呆雁的故事来，用以讽刺宝玉。

许多隐符号，常常隐蔽得让人几乎看不出其来历。例如，今日仍以占卜为生的甘肃永登县薛家湾人，他们有一种逢凶化吉的禳解巫法。若犯青龙星宿，便在房中摆两桶水，两桶水中间再放一盆火，用红布将被禳解者的头蒙起来，然后令其从火盆上跨过，大灾跨七次，小灾跨三次。其实，这里暗用的是八卦符号，两桶水中间放一盆火，象征坎卦的符号（上下为阴爻，用水来表示；中间为阳爻，用火来表示），跨过去便表示“过了坎”，当然也就逢凶化吉了。又如，我国南方若遇久雨不晴的天气，要用纸剪一个女子形象，倒挂在屋檐下，名曰扫晴娘。其暗用的也是八卦符号，八卦符号兑（☱）表示少女，这个符号颠倒过来便变成巽（☴），表示风。因此，扫晴娘的用意，是祈求把云吹散变成晴天。

还有许多隐符号，用得多了，一眼便知其意，则变成了显符号或常用的普通符号。例如，吃醋、百年之后、见喜（旧时称天花症为出痘）、有喜（又称有了，指妇女怀孕）之类，人们都知道其含意。

另外一些符号则半隐半现，懂得的人知道其暗含的意思，不知道的人甚至不把它们当做符号。例如，古建筑的砖雕、木雕、石雕和彩画之中，常出现扇、渔鼓、花篮、葫芦、阴阳板、宝剑、荷花、笛子这八件物品的造型。其实它们代表着八位神仙，即汉钟离、张果老、蓝采和、铁拐李、曹国舅、吕洞宾、何仙姑、韩湘子（即用八仙所持之物来表示他们，被称为暗八仙）。

事实上，隐符号以各种形式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中，只要留心便可随时随处发现它们。我们后面还将在神秘数字、神秘符号中谈到它们，这里就不再多谈了。

最后，我们再简单地谈一下反符号的问题。小孩子拌嘴，常常会捂着耳朵并连续大声说“不听不听就不听”，或干脆发出没有内容的叫声。我们称这类符号为反符号，它的作用就是要消除或破坏正常符号发出的信息。最常见的是广播电台的干扰台信号。本来这类信号可以归入噪音之类，但由于它们是有意发出的而且对正常的信息传输发生了作用，因此我们将这类信号称为反符号。

其实，任何符号形式都建立在一个背景之上，如在白纸上写黑字，没有

白纸这个背景便无法显出黑字来。这个背景亦可以称之为零符号或初始状态，如面部没有表情便是零符号，如有人天生一副笑模样，人们便无法分辨出他是否在笑。所谓反符号，实际上破坏了零符号状态，使正常符号失去了必要的背景衬托。现代军事战争中，电子干扰技术得到极大的重视，利用的便是反符号原理。

我们在命名学这一章里，谈到了符号的种种现象及其相应的法律问题。应当承认，这只是一种现象的罗列，我们感觉到了或意识到了，对符号的 these 现象，似乎有必要考虑设立某种相应的法律条文或法规，来约束或统一符号的使用，以便更准确地传递信息。但是，如果人类还认为有必要经常地传递假信息或经常需要不明确地传递信息（以便留有余地，或试探对方），那么法律便是多余的，或者是多此一举。显然，这个问题不属于我也不属于你，总之我们不必去回答。

第三章 支撑人类的双腿

导致人类从动物世界中站起来，仿佛羊群里出了个骆驼的现象，其原因通常解释为：人类是由猴类进化来的，当初他们居住在树上，无忧无虑，后来气候变化无法再在树上生活，于是便来到地上。在地上生活要想看得远（发现食物或敌情），便只好改变四肢行走的老传统，改为用后肢直立行走。这种改革的意外收获是解放了前肢并促使它们变成了手，同时又改变了头部及其部件的结构并促进了大脑的发育。最后，终于导致了人类的形成，即产生这样一种新动物：它可以用双手及双手的延伸物（工具）进行劳动，同时又用大脑进行思维，以便指导双手进行更有效的劳动。

按照这种观点，是人类的肉体双腿支撑着人类雄居于动物之林。我们没有理由过多地怀疑这种理论，尽管我们并不清楚那遥远年代里曾发生过的真实进程。不过，我们愿意强调指出，直立行走是塑造人类的伟大的一步，使用劳动工具也是塑造人类的伟大的一步（某些灵长类动物也会使用简单的工具），但是，使用符号则是塑造人类的更关键更伟大的一步。因为符号是思维的工具，是智慧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而通常的劳动工具则只是肉体的延长（实际上这两方面是互相依存并相互促进的，但不清楚是否还会产生彼此相互冲突相互破坏的情况）。

如果观察一下人类使用的符号与动物使用的符号之间的差别，几乎立即便可以发现，人类拥有动物所没有的两大符号体系，即语言符号体系和文字符号体系。正是仰赖着这两大符号体系，人类的智慧才能够跨越时空的障碍，迅速地一代一代地积累起来，有如滚雪球一般地发展起来，不仅使所有的其他生物瞠目结舌，或敬而远之、或畏而避之、或赖而服之，就连人类自己想起来也不免目瞪口呆，在沾沾自喜的后面隐藏着深深的不安（谁说得清这个大雪球将滚到什么地方，又有谁能保险它不会撞上一个坚硬的障碍物呢？所谓“世界末日”的恐惧，正是出于这种不安心理，它促使人们产生一种“放慢发展速度”的要求）。

因此可以说，语言和文字，是真正支撑人类的双腿。

关于语言和文字的研究专著，可以称得上是汗牛充栋，或者说是两部情节交叉的万集电视连续剧，能够欣赏这种节目的观众，一定是特殊材料塑造的人。有鉴于此，我们在这里只准备欣赏一些有更多观众的片断和镜头，它们还是有一定的欣赏价值的。

一、人类何时开始说话

古希腊人的争论 语言存在的必要条件 语言产生的标准 发音器官的演变 六万年前的人舌骨 火在撩拨着人类的心灵

人类何时开始说话？他们最初是怎样说话的？古希腊人为此发生了争论。一种理论认为，最初的语汇是象声词，即史前人类模仿与各种活动有关的声音；另一种观点则认为，语言是从恐惧、高兴、惊慌、失望等不可名状的喊叫声中发展起来的。

过了2000年，关于这个问题，我们比古希腊人多知道了一些情况。一般来说，语言是声波的有序振动。因此，它存在的必要条件，第一是空气。空气分子能够振动，此处的空气分子的振动状态可以不变地（或变化很小）传递给彼处的空气分子，速度约为每秒340米，比任何动物的运动速度都快；人类也只是在近百年才实现了超音速运动。第二是使空气产生复杂的有序振动的发音器官，即动物的声带和使声带振动的可控气流（收缩肺部挤压出气流，并由喉咙、鼻腔、舌头、牙齿、嘴唇进行控制）。至于身体的其他部件也可发生有序的声响，则是另外的问题（如拍掌，或动物翅膀振动的嗡嗡声，它们与语言相比只是小巫见大巫）。第三是接收空气有序振动的器官，即耳朵（它们同时也接收空气的无序振动或不承载信息的有序振动）。对动物和人来说，这种本领是天生的，似乎不需要后天的训练，或训练时对听觉的提高作用甚微（即使有所作用，那也只是大脑对声波信号的分析能力有所提高，因此音乐指挥家常被称为天才）。第四是能够记忆并理解声波有序振动所承载信息的大脑，而这个大脑还能控制发声器官重现这种有序振动的声波，同时又能将其他感觉器官接收的信息以及大脑自作多情产生的信息用相应的有序声波表示出来。

可以看出，第一个条件早在数十亿年前就已经具备了，第三个条件也在数亿年前就出现了。至于第二个条件和第四个条件是何时产生的，问题则比较复杂。

建立语言的过程，实质上是用声音的音节及其组合形式（即声波的有序振动）来给事物命名的过程，这是一个漫长的积累演变的过程。因此，语言在何时产生的问题，则涉及采用何种标准。标准不同，产生的年代则将不同，甚至有着极大的差距，从数亿年前、数千万年前、数百万年前、数十万年前，甚至数万年前，都有可能。

这个标准涉及到诸如词汇的数量是否足够多，发音器官能否清晰快速地发出足够多的音节及其组合形式，大脑对事件的记忆量的多少，抽象概念是否出现（这可能是个转折点，它起源于梦、致幻物的作用、病态胡思乱想和积极的思维），概念的准确程度如何（准确的概念是很困难的，这涉及严密的逻辑思维。如一位西方古代的哲学家曾说，没有人能两次涉过同一条河。这句话被用来证明事物永远处于不断的变化状态。其实这句话是自相矛盾的，也是不能成立的，因为“河”这个概念本身就包含着河水在不断流动变化，而这种变化并不妨碍它仍然是同一条河），等等问题。

目前，学者们关于语言何时产生的问题所选择的客观标准是，发音器官能否清晰快速地发出足够多的音节及其组合方式。

据研究，四肢行走的哺乳动物，其发音的气流通道几乎在一条直线上，没有曲折变化，气只能一呼而出一呼而尽（其实它们可以用嘴来控制气流的

长短高低变化)。猿经常半直立行走，其声道角约为 140 度。在由猿变人的过程中，随着直立行走的逐渐确立，声道角也不断变小，现代人约为 99 度，这种变化有助于控制气流徐徐呼出，使声带发出较长的声音（京剧演员或歌唱演员的这种长音，通常会产生特殊的舞台效果）。由于直立行走，肺也扩大了（这似乎有点勉强，因为肺活量与运动量有关，直立与否的作用恐怕不大）。由于熟食（与火的使用有关），牙齿的撕咬作用退化，犬齿变小，牙齿的排列更整齐，嘴也变得小巧起来，使人能够准确地控制气流发出多种元音和辅音来。同时直立行走又使人的喉咙、舌头的位置发生变化（舌头位置下降），有利于形成三寸不烂之舌、模拟出鸟鸣兽吼及火车叫。

人的发音器官结构与灵长类等哺乳动物有着惊人的相似，这曾使科学家大惑不解。近年，科学家使用先进的射线摄影技术研究人和动物的发音器官，发现人的发音系统的特殊性的关键，不在于器官的本身，而在于这些小器官的位置。人的喉咙的位置要比其他动物低得多，而舌头的根部又延伸到喉咙，压低的喉咙则形成了相当发达的咽部。这种器官结构位置的变化，使人能够对气流进行相当精细的调控。有趣的是，婴幼儿的发音器官，初期仍保留着动物的模式，舌头全部含在口中，喉和咽部合在一起。到 6 岁左右时，喉才降到最低点，到这时也正是小孩能用各种语言流畅地说话的时候。

进一步的研究表明，距今 400 万年前的南方古猿，还没有形成人类的发音系统，并据此推断，它们不可能具备类似近代人的说话能力。1967 年，在法国南部地区发掘出欧洲第一批居民的骨化石（与北京猿人年代相仿，约生活在 45 万年前）。经鉴定，他们的舌头比近代人略短一些，已经像近代人一样具有发音的功能。为了搞清楚他们能否发出元音和辅音之类的清晰音节，最近科学家设计了一种原始人的发音器官模型，并使用计算机进行分析，其结果尚不得而知。

约五六万年前，尼安德特人生活在欧洲及以色列等地。后来他们受到来自非洲的原始人类（似乎更先进）的入侵，产生了某种文化的混合或交流。哈佛大学人类学助理教授特伦斯·迪肯认为，尼安德特人可能发不出 e 或 i 的音节，但有可能讲笑话、讲故事和小声聊天。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解剖学教授埃伦斯珀格研究了不久前在以色列北部出土的一块人舌骨，那是六万年前的尼安德特人的发音器官。他认为当时的人已经具有说话的能力，但他们并不一定会说话。（这种有能力不会用的情况，是很可能的，事实上我们的大脑能力便远远超前于我们对它的使用水平。）

比较保守的观点则认为，人类发音器官产生根本性的变化，大约开始于 15000 年前，也就是说，从那时起，人类才真正开始说话。人类发音器官的进化及说话能力形成的详细过程极为复杂，据分析至少涉及 97 个直接或间接的因素。有的学者认为，哪种器官发出声音并不重要，因为动物也能做到，关键是语音的速度。近代人能够快速、清晰、流畅地讲出多音节的语言，能达到每秒钟发出二三十个语音，以惊人的速度进行信息交流。

可以想见，人类最初的语言词汇很少。当时主要是一些单音节的词汇，表达那些实实在在具体的东西，以及与原始人生活密切相关的情节。这包括采集食物的活动，或许还有某些带着神秘色彩的知觉和概念。随着生活内容的不断丰富（当代的以及前代的），产生的或需要的词汇越来越多。原始人逐渐通过增加音节、调换音节的次序，或改变某些发音的高度和音色音调，不断形成新的音节结构，来与新的词汇需要相结合（即用声音给事物命名），

从而积累起越来越多表现力越来越强的语言词汇，终于成为支撑人类思维智慧存在与发展的强有力的支柱之一。

目前，全世界使用着大约三四千种语言。每一种语言只使用 30 个左右的音素，可组成成百上千的音节，以及成千上万个音节组合。它们又组成了无数的成语、句子、大段谈话、长篇演讲，滔滔不绝地从人类的口中流出，形成了江河，汇聚成汪洋大海，人类的航船便在其上航行并驶向彼岸。

许多语言可能有着共同的起源或发祥地，它们被称为语系。历史学、考古学和语言学的研究表明，几大基本语系（如印欧语系、汉藏语系等）是在约 6000 至 9000 年前的金属器时代初期出现的，并由此形成了众多的现代语言。可惜人们还不大清楚其中的演变过程。

当人类第一次举起火把，在黑夜中将火把指向不怀好意的虎狼之辈时，他们发出了“哦哦、我我、火火”的清晰的音节。这可能是第一个重要的语言词汇，尽管其目的不过是人假火威，比狐狸高明正派不到哪里去，但他们却迈出了重要的一步：眼睛看到的火光与大脑对火的符号作用（包括预见、想像等复杂思维）和嘴里发出的“火”声，联系并统一了起来。因此，我们有理由感谢第一次给人类带来火的英雄，他们是神话传说中的燧人氏或普罗米修斯，是他们用它照亮人类的大脑，打开了“智慧黑匣子”的锁链。对比之下，火的其他作用则是次要的，如取暖和烧烤食物，因为这两种作用对古人类并非紧迫，那时人们生活与其他动物一样正常，无所谓饥寒交迫，用不着锦上添花。

在火光的照耀和保护下，与火厮守了数十万年，跳跃的神秘的明亮的火光，不断撩拨着人类的心灵。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仍未出现伟大的智慧，那倒是要令人惊奇的了。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愚顽迟钝、浑浑噩噩的人类，终于睡醒了，他们开始说话了。从此人类的嘴，输出的要比输入的多，输入的是草和肉，输出的是智慧。

二、语言对社会结构的反作用

目前对语言学的研究 语言能否改变人的长相 传说使原始人产生了认祖行为 原始人怎样认出父亲 父亲的“出现”改变了原始社会的结构 传说促进了大社会的形成 非洲的格里奥 不同语言导致的社会鸿沟 语言对认知思维的影响 我们靠我们大脑的质量生活 整体与个体

一般来说，人类发明的任何东西，都将对人类产生某种意想不到的反作用，从而也在改造人类自己。不过，在研究中人们往往注意这些新东西的直接作用，而忽略了它们的间接作用、潜作用或反作用，对于人类两项最伟大的发明，即语言和文字，亦不例外。

几年前新出版了一本《语言学概要》，用于大学文科的教学，内容共分八章，我们简单介绍一下。

第一章语言的本质，语言是人类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语言是符号体系。

第二章语音，语音的生理和物理属性，音位，语音的分类、结合、选择与调整，及其变化。

第三章语义，语义的类型，词义的类型，义素分析与语义场，句子的结构与意义，语义在使用中的变化，词义的历史演变。

第四章词汇，词汇单位，词的结构及民族特点，词的音义结合关系，词汇的组成及发展变化，词语的运用。

第五章语法，语法及其单位，语法的内容和形式，句法结构，句式的选择与语序变换，语法的历史演变。

第六章文字，文字的性质与作用，文字的起源与发展，文字的借用与传播，文字的创制与改革。

第七章语言与社会，语言同社会的依存关系（语言依赖于社会，社会的分化与统一影响语言的发展，语言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语言的变化反映社会的变迁（语言变化所反映的社会变化，“语言遗迹”所反映的古代经济生活，语言演变所反映的文化变革），语言的社会变体（语言的全民性和社会变体，语言社会变体的形成和运用，消除语言污染。注：变体指不同职业、身份、宗教的群体使用不同的词汇或行话、黑话。例如，小偷称上衣兜为“天窗”，下兜为“中仓”、裤兜为“底仓”，上火车为“登轮子”；旧时商人将数字一至十称为旦底、挖工、横川、侧目、缺丑、断大、皂底、公头、未丸、田心。实际上这是一套谜字，用谜面来代替谜底）。

第八章语言与思维，语言怎样帮助我们思维，语言能力与思维能力，思维的语言表现，语言与表象思维，内部语言（沉思默想时，发音器官仍在微弱地按照说话的模式运动着）。

从上述内容，人们可以粗浅地了解语言学家整天在忙些什么。不过，对老百姓来说，有没有语言学家，并不妨碍他们熟练地使用语言去交流信息、说俏皮话、讲故事、骂大街、挖苦人、侃大山。

有人可能会注意到，某个小地方的人的长相存在着某种程度的相似性，即俗话说一方水土一方人。这种长相的相似性，可能与地理、气候、水质、食物、风俗、职业有关。有趣的是，外乡人长住某处，他的长相或气质可能会逐渐与当地入趋同。我们怀疑这种现象还与语言有关，所谓十里不同音、百里不同俗，即每个小区域的人们的语言，在语音、语气、语调、语色上都

有其特殊性。这种差异造成他们在说话时的神态、表情、面部肌肉动作与其他区域的人有所不同。也就是说，语言的差异可以造成面部结构的差异，即面貌、长相的不同。事实上，每个人说话的声音都有其特色，人们可以从一个人的声音来识别出他。这种说话声音不同主要与内在发音器官（嗓子）有关，但也与外部发音器官（嘴型及改变嘴型的面部肌肉）有关。因此，当一个人改变原来的语言或说话语气时，其面部形状也不可避免地或多或少地发生变化。所以我们说语言可以反作用于人的面貌，可惜这方面的研究我们没有在《语言学概要》之类的专著中找到。

如果我们沿着这条思路继续走下去，不可避免地要考虑语言对人类社会结构存在的反作用。

当原始人处于群居群婚状态时，他们使用着丰富的体态语言来交流信息。后来他们又创造发明出了语言，可以彼此交谈，也可以通过第三者交谈（我们称之为“传话”，这是使用语言的一项重大进步）。这时，他们不仅能记住某个成员的音容笑貌，还能记住他曾说过的话和故事，即使他已经逝世。如果一个年老的成员，能够将已故的朋友的话或故事转告给年幼的成员，即实现了隔代的信息传递，他们便发现并实际使用了一项划时代的新工具：传说（对传说的解释和夸张则形成神话）。

传说是一种记录和传输信息的工具，这是它的直接功能或作用。但是它的出现却改变了人类的社会结构，这是当初的原始人所始料未及的，也是现代的人们才刚刚开始考虑的问题。事实上，人类对自己行为的主观记录，也就是通常所说的有记载的历史，我们只能追溯到传说产生的那个时期。

第一，传说使原始人产生了认祖行为。他们除了认识自己的母亲（许多动物都有这种能力），也能够认识自己的祖母，或者说是听说过这个祖母的存在。通过传说，他们终于知道自己有个始祖母或老祖母。这种认祖行为，导致了氏族与部落的形成，有着共同祖母的群体形成了氏族，有着共同老祖母的若干群体形成了部落，有着共同始祖母的更多群体便形成了民族。也就是说，传说促进了原始人对血缘亲疏的分辨和区分，使他们产生了小集团、大集团、亲近集团、疏远集团、敌对集团的社会组织结构，以及相应的意识形态。当然，这种血缘亲疏的分别，还由于服饰、风俗、语音语调的不同，得到了巩固和加强，而其原动力则在于认祖行为，而认祖行为的最可靠依据则是传说。

第二，传说使原始人认出了父亲。许多动物都是只知其母，不知其父，人类的早期也是如此。那么，人类是如何认出自己的父亲来呢？还是由于传说。我们推测，当初的原始人群落成员总数并不多，群落与群落之间的交往也少。这几句话的意思是说，那时的遗传基因比较纯洁（现代人的遗传基因，可能流入了远在千里、万里之遥的人的基因），因此子女的长相和性情要比现代人更像他们的父母（而且子女长大以后，其“职业”也与父母相同，使他们更加相似）。

对于女儿像母亲，原始人很容易理解，但是对于某些男孩像某个成年男子，或许还同时像某个老年男子（似乎存在着隔代遗传的现象，即后代子孙中会出现酷似先辈祖宗的状况），原始人便会困惑不解或不予理会。终于有一天，原始人中的一位老妇人发现自己的成年儿子，几乎与当年和自己相好的某个男子（原始人的寿命较短，男子的寿命可能更短）长得一模一样，而另一个儿子，则与另一个当年相好的男子长得极为相似，而她还很清楚地记

忆着当年相好的浪漫史，她开始察觉到某个儿子与某个当年相好的男子存在着某种联系。于是，在漫漫的长夜，在黑乎乎的山洞里，在篝火的照耀下，她把这个故事讲给了孩子们（小孩子、大孩子、成年孩子）听。

这些孩子（首先是男孩儿）大眼瞪小眼，你望着我，我望着你，寻找分辨着彼此的相似性，开始了子认父、父认子的过程。当这种相似性被母亲或相好的女人所证实的时候，子与父之间便被罩上了一层神秘的关系，从此他们便建立了特殊的关系，再以后女儿也认出了父亲。通过传说，原始人开始认识了或知道了自己的男性祖先。

第三，父亲的“出现”改变了原始社会的结构。首先男子的社会地位得到提高。如果子女只知其母，而不承认父亲在血缘上的作用，那么男子在原始社会中的地位只能凭借体力（如动物一样）来获得，而无法获得天然的血缘的帮助，他们随时会被别的男子所取代。当子女承认了父亲的血缘作用之后，他的地位便得到了儿子的支持与帮助（在此之前则是挑战，实际上从挑战到支持或服从，经历了漫长的甚至是血腥的过程）。

其次，父亲的“出现”导致了家庭的形成。由于父亲与子女的血缘关系得到承认，父子之间逐渐形成了更多的相互责任与义务。这使他们更经常地生活在一起，父亲和母亲开始共同地讨论协商与子女有关的事情。这时家庭的基础已经形成，只差一间共同居住的房子了。同时，男子在血缘关系中的作用，以及作为父亲的责任和义务，使原始人逐渐产生对女子保持贞操的要求（这实际上也是对男子的约束，但后来社会比较宽容男子的犯规，而对女子的犯规则很严厉。其中一个因素便是女人对女人的犯规产生的是嫉妒和气愤，男人对男人的犯规则表示同情和羡慕，当然更重要的因素是长期的夫权统治）。这样便约束了女子和男子的开放型配偶关系（群婚），使他们的配偶范围越来越小，直至减少到一男一女的程度。这时便出现了一夫一妻制的家庭，并有了婚礼风俗（向世人宣告他们建立了配偶关系，使其他男子女子绝了相好的念头）。

家庭的出现，导致了原始社会的解体，群居群婚群采群食的生活方式，逐渐被一夫一妻几个孩子的共同劳动生活方式所取代（当然他们还经常与其他人一起参加集体活动）。家庭私有财产也越来越多，不同家庭承担着不同的社会分工，商品交换也开始出现了。

第四，传说促进了大社会的形成。由于父亲在血缘关系上的作用日益被社会所尊重，因此不同部落之间的成员的通婚，往往承担着“婚姻符号”的作用。它能够使两个部落之间的血缘关系更加紧密或者建立起新的血缘关系。这种方法一直推广到民族与民族之间或国家与国家之间（通常由贵族子女或皇族女儿承担）。

同时，传说记录着不同部落不同区域之间的恩恩怨怨，随着人类使用传说的时间越长，传说记录的这种信息也越来越多。因此，居住在某一地区的原始人，可以通过传说了解到远方的人的生活和历史。当他们真的与那些远方人打交道时，便不是从零开始，而是老相识。这使他们产生了认同感，或者至少接受了对方的存在。这样有助于扩大他们的活动范围，从而有助于大社会的出现。

任何大社会能够形成的基础，首先在于该大社会的各部分成员存在着足够多的信息交流。原始社会交通不便，相隔遥远的人们信息交流，是通过传说一代一代积累起来的。

非常令人遗憾的是，我国丰富的远古传说中记录的远古信息，至今仍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一种原因是“空口无凭”的观念作祟。其实这只是有了文字以后才产生的观念，把它用于远古的祖先并不公平（那时没有录音技术，无法将耳听为“虚”转变为耳听为实）。另一种原因则是传说所记录的信息，有可能被后人加以改造增删。但是更重要的原因则是，由于父亲的“出现”，使得远古传说中的母系祖先体系遭到了破坏。我们的远古祖先显然还没有能力解决这个问题，而父亲的“出现”又要求建立父系祖先体系。这种混乱后来又受到部落联姻的火上加油，从而使远古传说所记录的信息变得难以相信，因为它已经矛盾百出。

另外，由于现在的人们经常口是心非、说一套做一套，他们想当然地也把古人想象成自己的样子。其实，我国古代非常重视言必信、言必真、言必诚的行为规则，所谓一言即出、驷马难追，泼出的水收不回来，都是对这种行为规则的补充。因此，把远古传说视为远古人的欺骗或开玩笑，实在是不肖子孙对老祖宗的不敬不孝。另外，人们还怀疑古人是否有能力记忆那么多的信息，这是一个难以证实的问题。但是种种迹象表明，一万年前的古人，其智力与今人并无什么差别（从生物进化的角度来说，一万年的时间实在不足以使人的肉体结构产生什么可以察觉的变化）。

在古老的非洲大地上，有一种被称为格里奥的人，他们是口头传说的主要传播者，即乐师兼说书人。马里著名的学者阿马杜·哈姆巴特·巴对非洲历史有着深入的研究。据说格里奥一般要经过21年的潜心学习和研究，才能将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事情记诵下来，并可以补充一些新发生的重要事情。因此，他认为，无论怎样强调非洲口头传说的重要性，其实都不过分。当老人一旦去世，整个知识宝库亦随之而去。在只有口头传说而没有书面记载的社会，通过集体知识保护人的口传，才能把故事、传说和诗歌、社会道德的价值观念和宗教、对神秘力量的驾驭，各种工艺起源的奥秘，以及对过去和现在各种事件的详细情况，一代一代地传下去。

让我们听一听格里奥吟诵的最初的创世经过：“除神以外，一无所有，神是活的净空，可能在思考着那应首先存在之物。无始无终的时间是神的住所。神给自己起了个名字叫马阿·恩加拉。马阿·恩加拉希望有人知道他。于是他创造了崇拜者，一个分为九格的奇妙的蛋（使我们想起九宫格和洛书），并在蛋中引入了九个基本生存状态。”后来，从蛋中诞生20种不可思议的东西组成了天地万物，马阿·恩加拉从20种东西中各取一点，并混合起来，然后向它喷了一口火，于是创造了人。

许多古老民族都曾有过类似格里奥的专职人员，社会分配给他们的工作就是记忆并传诵本部落本民族的历史。我国的许多少数民族至今仍在用口头传说来吟诵本民族的历史源流，构成一部部壮丽的史诗。可惜，在中原地区的汉族，这种专职人员似乎过早地消失了（许多老人仍在讲远古神话、传说故事，但他们不是专职人员，而专职的说书人亦不大讲远古的传说）。他们吟诵的远古传说只被片断零星地用文字记录下来（或许曾有长篇完整的文字记录，只是已失传了或毁于焚书之类的浩劫），即使如此，其内容仍是极其丰富的。

第五，不同语言使不同民族之间产生了一道难以逾越的鸿沟。事实上，不同民族之间的最大差异，除了风俗、服饰、历史渊源之外，最主要的是语言不同。语言不同，使他们彼此之间产生隔阂或不信任，甚至导致纷争和敌

忤；而语言相同或相近，则容易产生认同感和亲近感。在中国历史上，蒙古族和满族都曾成功地入主中原并融合于汉族之中。通常认为这是中原文化优越或者说是胃口好能够消化异族文化。其实重要的原因在于语言的融合，即人口相对很少的民族进入一个庞大的语言区，他们只有放弃自己的语言才能被当地人接受或容纳；如果他们想让当地人改变原来的语言，那只能是徒劳无功并使自己陷入孤立之中。因此，可以说，人类的社会之所以形成目前的格局，一个重要的因素是人类使用着不同的语言。

第六，语言影响人类对事物的认知。语言是思维的工具，工具的好坏、特点可以影响思维的质量和思维的角度，从而间接地对社会结构发生作用。据说，在阿拉伯语中大约有 6000 个词是用来表示骆驼的，涉及它们的性别、年龄、种类及各种各样的行为方式。显然，骆驼对阿拉伯人的生活极为重要。他们对它的观察极为细致，从而产生了这么多的专用词汇，而这些专用词汇又帮助他们更仔细入微地描述骆驼的信息。或者说，阿拉伯人使用了 6000 个彼此有着不同范畴的词汇，将“骆驼”这个整体事物分割成 6000 个小框架结构，从而把它看“透”了。

不同民族或不同人的思维的目光，可能关注于不同的事物上。将思维目光聚焦于感情之上的民族，他们的语言中必将有丰富的描述细微感情之差异的词汇；而这些词汇又使他们的感情更加细微起来。将思维目光聚焦于抽象事物之上的民族，他们的语言必然有丰富的描述抽象概念的词汇；而这些词汇有助于使他们的抽象思维更加精密起来。因此，不同民族由于使用不同的语言，有可能更多地培育出某种类型的天才或杰出人物。

许多学者都注意到，德语富有思辩的精神，具有非常强的抽象表现力，特别有利于抽象型认知结构的确立。这种观点可能是对的，因为德国人似乎更多地崇尚哲理，对待生活和工作始终保持着一丝不苟的严肃态度，并培养出黑格尔、马克思、爱因斯坦这样的世界级伟人。因此，有人建议（参阅 1987 年 3 期《思维科学》的有关文章），一个人要想保持认知结构的合理性、开放性，就应该多掌握几种语言框架，以弥补单一语言对认知结构的负效应。

有意思的是，德国人非常谦虚。他们常说，当我们的祖先还穴居在树林里时，中国人民已经创造了灿烂的文化。看来，我们也有必要谦虚地了解一下德国人现在是怎样做的。西德的一位政府官员里森胡贝尔曾说：“从长远看，只有我们成为一个科学大国，我们才能在国际上同别人竞争。我们靠我们大脑的质量生活，而不是靠别的什么东西生活。”因此，对我们来说，真正的国宝不是大熊猫，而是有杰出智慧的学者，即高质量的大脑。如果一个民族总是歧视拥有高质量大脑的人才，总是要到他们受尽磨难之后才承认他们的成绩，那么这个民族是无法与德国那样的民族进行竞争的。因为许多优秀的大脑由于肉体的折磨而无法有效地工作或丧失了工作能力。

我们简单地介绍了语言对社会结构的反作用，毋庸讳言，对于这个问题，实际上知之甚少。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以及在某些政策制定时（例如，前几年的顶替政策，原意是解决青年待业问题，实施后却导致企业员工的素质下降等许多新矛盾），常常只注意某种事物或行为的直接作用，而对它们的潜作用、反作用考虑得较少。显然，这是一种思维局限性。至于这种思维的局限性，是否与汉语的结构有关，就不得而知了。

有趣的是，在汉语中，人的姓名总是姓（代表祖先）在前，名（代表本人）在后，我们描述时间的顺序为年、月、日、时，描述地点的次序是国家、

城市（省）、区、街道、住宅门牌号；而西方人恰恰与我们相反。这种语言习惯，使我们总是将个体埋藏在整体之中，而西方人则总是把个体置于首要和特殊的位置上。我们是通过整体来了解个体（确定个体在整体中的位置），他们则是通过个体来了解整体（确定整体是怎样由个体所组成的）。显然，这种语言差异，导致了行为上的差异，并影响着社会结构的框架。中国文人喜尚玄谈、空谈，习惯了综合性思维，往往从整体上考虑事物，而忽视对具体事物的深入研究。在大学讲授社会学的教授，可以滔滔不绝地谈论“世界社会”、“中国社会”的情况，但对他们学校所在的城市情况却一无所知。因此，毛泽东提倡“解剖麻雀”的研究方法，在中国确实有着重要意义。

不过，中国人喜欢思考大问题、远问题，并不一定全是语言的作用，因为社会结构对人的思维和语言亦有作用。当“麻雀”有后台或关系网的时候，没有几个人还愿意去“解剖”它。总之，语言与思维的相互作用，语言与社会的相互作用，极其复杂，我们也只是泛泛而谈、空空而论，比古人也高明不到哪里去。

三、语言随笔

不会说话的民族 肯尼迪总统创造的纪录 大吼一声传廿里 歌唱家发出的频率 尼采的审美原则 《古兰经》 信息过载与《施氏食狮史》 背诵 值 背诵 16000 页的佛经 英语面临亚洲语的挑战

大千世界，无奇不有。斯里兰卡的费达族人，从来不会笑，人们曾想尽办法逗他们笑，尽管这些表演足以令其他人捧腹大笑，结果却白费劲，费达人就是不笑。可以想见那里的人不需要“笑星”之类的助兴。

住在玻利维亚的克楞加人，是一个不会说话的民族。经科学家研究后发现，他们的喉头长得有点特别，声带的自然压缩部分不能发声讲话。因此他们只能用手势语言交谈。可惜，我们不清楚他们的文明与文化处于何种水平何种阶段。

许多国家或地区都有哑巴，其中许多人都是天生丧失说话能力的，也有许多人是先聋后哑或因聋而哑，因为失聪使他们无法学会说话（人类似乎只能在幼年的特定时期，才能用嘴巴模拟耳朵听到的声音，并建立起类似条件反射的稳固能力）。另外还有一些人说话口吃，结结巴巴，越着急越说不上来，想说这个却说成那个。看来，似乎是大脑对说话器官的控制产生了某种障碍，或者是受到感情兴奋灶的干扰。

还有的人，嘴皮子特别利索，绕口令说得又脆又快，不知我国是否有人对此进行过科学测试。据《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载，只有极少数人能够清晰、持续地每分钟说出 300 个以上的单词。1961 年 11 月间，美国总统肯尼迪在一次公开讲演中，讲话的最高速度达每分钟 327 个词。如果我国在开会时能将说话速度提高一倍（一方面说得快，另一方面也要去掉“这个”、“嗯”、“啊”之类的掩饰思维速度和清晰不够的音节，以及反反复复地重复语句），开会时间便可减少一半，节约会议经费何止数十百亿元人民币。英国广播公司的一位赛马解说员，在解说一场跑狗赛时，曾经在 30 秒钟内讲出 176 个词。有家电台曾对一位美国人做过测试，据说当他在 58 秒钟内讲出 534 个词时，人们还能够听得懂（即他讲得还算清楚，而不是听的人分辨不出，不知人的耳朵每分钟最高能分辨出多少个词来）。

19 世纪，美国有一位体重超过 1000 磅的男子，名叫米尔斯·达登，据说他振臂一呼，吼声可传至 9.6 公里之外。操西班牙语的嗓音尖利的希尔伯人，当气候条件适宜时，可以在相隔 8 公里之远的山谷间谈话。在非常特定的条件下，人的声音在平静水面上的可辨传播距离达到 17.7 公里。

1985 年 3 月 18 日，乔安妮·布朗女士在英格兰舍菲德尔市附近创造了一项世界纪录，她尖叫的大喊声的强度达到 121 分贝。要知道，当声音或噪音的强度持续超过 150 分贝，会立即造成永久性耳聋，若达到 200 分贝便可以致人死命（据说国外正在研制噪声武器）。

1984 年 7 月 31 日，在美国马里兰州阿诺卡县交易会上，歌唱家丹·布里顿曾唱出了最低频率的音调，低至 20.6 赫兹（中央 C 以下的第四个 E）。1975 年 5 月，美国俄亥俄州坎顿市的巴里·吉拉德唱出了超过钢琴最高声部的 E（4340 赫兹）。还有许多人亦曾唱出或喊出更高或更低频率的声音，可惜人们不承认这种声音的音乐价值。

唱歌可以视为一种带有韵律的语言，而音乐则可视为带有韵律的声音符号。它们能够比普通的说话，传达出更强烈的如泣如诉、如醉如痴的感情信

息，当然它们只对听得懂的人才发生这种效应。白居易听琵琶女的弹奏，写出了不朽的诗篇；鲁迅少年时听社戏，对老生长谈、老旦长吟的曲调歌词，则没有留下什么好印象。

同一位歌星演唱同一首歌曲，演唱质量实际上有着很大差距，正如跳高运动员一样，同样一个高度，今天跳得过去，明天可能就跳不过去。与此相同，演讲、吟诗、写文章都是一种即兴表演，在最佳状态时创造出来的作品，往往达到难以逾越的高度。

哲学家尼采在《偶像的黄昏》里谈到：“在某些语言里，这里（贺拉斯的抒情诗）所达到的东西是根本不可企求的。这种文字的镶嵌细工，其中每个字无论声响、位置还是内容都向左右迸发其力量，且震荡于全篇之中；这种使用最低限量的符号，却达到符号之最高表现力——这一切都是罗马的，倘若愿意相信我的话，也是卓越的高贵的。”我们不太清楚贺拉斯的抒情诗究竟达到何种水平，并且怀疑他是否能超过中国古代杰出诗人的水平，不过人们喜爱某首诗歌，有时像找对象一样，情人眼里出西施。

我们引述尼采的话，是因为他提出了一个审美原则：用最低限量的符号达到最高表现力，实际上尼采自己也是这样做的：“我的虚荣心是，用十句话说出别人用一本书说出的东西，或者说出别人用一本书没有说出的东西。”

显然，这项原则是崇高的，从经济角度来说也是极有价值的。如果我们有一批批具有尼采那样概括提炼本领的学者，把大批的书都缩短到十句话的篇幅，那该节约多少纸张、印刷成本和储存空间，节约多少读者的阅读时间和宝贵的脑容量啊！

事实上，每一本有价值的或独特的书，都是一扇窗户，从那里可以看到一个新的世界。至于那个世界是真还是假，则需要自己去分析判断。但是，还有大量的书（谈到书时，已经从语言过渡到了文字，事实上我们无法离开文字来谈论语言，或许将来会出版发行录音图书或录音录像图书）只是在重复其他书的内容或重复读者已了解的知识（这里存在不同层次的读者）。另外还有一些书，则是由口头语言直接转化过来的。例如，《古兰经》的“古兰”一词，意思即为“诵读”。这些书保留着口语的特点，记录着口语的辉煌成就。

据说，当初不识字的穆罕默德正是靠耳听心记来领悟天使吉卜利里向他口述的经文。后来他亲自以背诵的方式传达这一真经，一段又一段，一节又一节，一章又一章地背诵。每段之后有一阵长得惊人的沉默，似乎是为了让人们更强烈地感受到，他如何以非凡的方式使那一字一句在音响的表演中迸发出来（参阅1985年《信使》杂志第10期）。

我们今天看到的《古兰经》中文本，篇幅长达30万字（29.4万），显然，天使吉卜利里和先知穆罕默德，并不赞成尼采的审美观点。他们喜欢用较多的篇幅来讲述一种基本的理念。事实上，尼采的原则只能在有限的范围内使用，一方面它受到“信息过载”的限制，另一方面人的大脑的超凡记忆力可以使人们忽略或放弃这种原则（用最少的符号表示最多的信息）。

所谓信息过载，是指某个符号或某些符号，它们承载的信息是如此之多，以致人们几乎无法知道它们此时此刻到底代表着什么含意。例如，汉语中的音节大约有400个（不考虑四声），每个音节的多种含意可以用不同的同音字来表示（说话时则根据上下文或语言环境来区分，有时还需要加以额外的解释）。但是，音节与含意（负载）的分配并不是平均的，有的音节只有很

少的含意，有的音节则承担的含意特别的多。

我国语言学家赵元任曾用同音字（即语言的同音节符号）编过一篇短文《施氏食狮史》，全文如下：“石室诗士施氏，嗜狮，誓食十狮。氏时时适市视狮。十时，适十狮适市。是时，适施氏适是市。氏视十狮，时矢势，使是十狮逝世。氏拾是十狮尸，适石室。石室湿，氏使侍拭石室。石室拭，氏始试食十狮尸。食时，始识是十狮尸实十石狮子。试释是事。”大意为石头房子里住着一位诗人姓施，他发誓要吃十头狮子，终于在市场上获得十头狮子，待吃时才发现是十头石狮子。如果这篇短文改用汉语拼音符号来表示（或者朗读出来），恐怕没有几个人能看得懂或听得明白。其原因便是这个符号承载的信息过多，小马拉大车，终于拉不动了。正是这个原因，使汉语无法转变成拼音文字，尽管有许多人为此付出了毕生的精力，却不过是在研究“永动机”之类的无法实现的目标。至于汉语为什么只使用了400个有限的单音节（按说当初黄土地的人们也应与其他民族一样，都直接从动物那里承继下来长短复杂的各色音节，叽哩咕噜、哇啦哇啦地一串串地说话），则可能与方块汉字的反作用有关。也就是说，是汉字改造了汉语。也许，正是由于方块汉字改造了远古的“汉语”，史诗般的远古神话传说才没有被完整地记录下来或记忆下来，而只剩下用方块字记录的一些零星片断。

至于人的大脑的超凡记忆力，除了过目不忘，倒背如流的才子故事外，我们可以举出许多有统计数字的例子来。

1984年3月，美国新泽西州的沃尔特·施蒂格里茨宣称，在其全身表面上布有由6个文身艺术家描刺的5457个单独的文身图案。但是，文身图案的信息量，只不过是皮肉受点苦（一位英国人在全身96%的地方都刺上了花纹，包括面颊内面、舌面、齿龈以至眉毛）的结果，它无法与人的大脑记忆力相比。

一位印度人曾用英语背诵圆周率的数值，全印度广播电台在1981年7月5日曾播送过他的背诵，全长达31811位，用了三小时49分钟（包括26分钟的间断）。几年后，年过半百的日本人友寄英哲创造了新的世界纪录，他背诵值达到小数点后4万位。他把0至9的数字的读音变成日语的谐音字，例如小数点的后10位数字为“1415926536”，可以转化为这样一句话：“女婿拿着珊瑚到城市黑人住处”。这样背诵起来就非常方便而又容易记住了（普通人记忆随机数的平均能力仅7位，刚够记住电话号码）。

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1974年5月，班达塔·维斯茨拉在缅甸仰光，背诵出来了16000页的佛教文献。这种准确的记忆能力和高超的背诵能力，使人们怀疑大脑的记忆能力是否有个极限，也使人们相信远古的行吟诗人或巫师，确实有能力将本部落本民族的历史原原本本地记诵下来。

人们除了能够用语言记忆大量的信息，还能准确地记忆不同人说话声音的特色。几十年未见面的老同学，能够在电话中听出对方是谁，这好像每个人写字的笔迹都有其特色一样。另外，人们还能够从一个人的说话语气中了解他的心思，《周易·系辞传》记有：“将叛者其辞慙，中心疑者其辞枝，吉人之辞寡，躁人之辞多，诬善之人其辞游，失其守者其辞屈。”一个人的谈吐反映着他的文化修养，所谓文如其人，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讲的都是这个道理。因此，《红楼梦》里的薛蟠在行酒令作诗时偶然吐出一句雅致的诗，便令宝玉等人吃惊诧异不小。

为了帮助不善于辞令的人，美国出现了一种新的罐头产品，每罐售价8

美元。不过里面装的不是往嘴里输入的食品，而是帮助嘴巴向外输出的罐头语言，并有系列产品，即分别应付不同场合的演讲稿。每篇演说词既精又简，可称得上妙语连珠，使不懂讲演的人可以在三分钟内讲完“开场白”，并赢得听众的喝采。

据说，亚洲的小学生的数学成绩普遍高于美国的小学生。美国学者不大相信这种差别根源于智商的高低，经过研究，他们发现与语言有关。在亚洲语言里，数字语言有内在的很强的规律性，例如汉语，13 和 30，明显地表示前者是 10 与 3 而后者是 3 个 10；而在英语中，这两个数字不但发音相似，而且也没有像汉语那样的内在规律。也就是说，在汉语中表达数字的语言非常简炼准确并有规律，对比之下，英语在表现数字方面则显得很笨拙。难怪讲英语的小学生的数学成绩不如亚洲的小学生，不过这种语言差异并不影响他们长大后的成绩。美国加州大学心理学教授缪拉对来自美国、中国、南朝鲜的一年级小学生进行过测试，证明“亚洲的语言有助于儿童的数学技能的发展，这种优势至少能延续到小学三年级”。因此，他认为英语面临着亚洲语的挑战，英语语言学家应当开始面对事实，进行必要的改革。

有趣的是，语言能够给一个国家带来额外的收入。由于许多青年都到英国去学习地道的英语（主要是欧洲共同体的国家的青年），一些经济学家不无眼红地说：英国正在利用英语来发财。

有时，语言又能够引起纠纷。据说，欧洲共同体委员会每年要花数亿美元的翻译费，约占全年总预算的三分之一。为了减少开支，越来越多的人要求将英语、法语定为工作语言，但是受到德国的反对，其他成员也不大情愿丧失“民族自豪感”。

语言是人类最成功的符号体系之一，尽管还有不尽人意之处，但是它却在支撑着人类的进步。关于它，实际上有说不完的话，但是，没有不散的宴席，我们现在该把目光聚焦到文字上去了。如果说语言是行云流水，那么文字则是顽固如山，当然山石也有风化的时候，流水也有冰封的时候，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在转换。当听觉信息转换成视觉信息时，人类又完成了一项伟大的跨越，他们发明了文字符号，将听觉信息与视觉信息用文字沟通起来，并被大脑所理解，实现了形、音、义的一体化，这真是一种奇妙无比的法宝。

四、人类何时开始写字

判断什么是文字的标准 远古的岩画 受伤的野牛 奔跑的男子 对太阳顶礼膜拜的人 满天星斗的启迪 唐兰的观点 天空中的字符 5000 年前的原始八卦图 八卦符号与六十四卦符号 仓颉造字台 4000 多年前的骨刻原始文字 4000 多年前的埃及书法家 黄帝与秦始皇

人类何时开始写字？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首先，所谓写字，并不单指用毛笔、钢笔、铅笔、圆珠笔在纸上或羊皮上、树皮上写出符号，它实际上是指用任何工具在任何材料上制造出眼睛可以看到的或手可以摸到的（盲文）表示某种意义的结构形式。因此，用手指在沙土地上划出某种符号，用刀在木片、竹片（竹筒）上刻出某种符号，用贝壳、石片、玉石器在龟甲、陶器上刻划出某种符号，用石笔或带颜色的石块在岩石上画出某种符号，都可以称之为写字。

其次，什么是文字？这又涉及一个判断标准的问题。最广义的文字，可指人工制造出来的用以表示某种意义的结构形式。按照这种定义，人类最初创造出来的石器、工具、服饰、住室、陶器雕塑物，都可以称之为文字，或称之为立体结构文字。广义的文字，则指人工制造出来的用以表示某种意义的平面结构形式。诸如人工制造出来的图像、图画、线条、图案、以及某些图案、线条的组合，都可称之为文字，或称之为图画文字。常义的文字，则指人工制造出来的用以表示某种意义的平面的并有固定组合形状的结构形式。它包括两类，一类即我们通常所说的字符或符号，如标点符号、数学符号、铁路路徽符号（由“工人”二字变形为火车头和铁轨横截面的象形）、交通标志符号（人行横道的斑马线）等等；另一类便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文字，它是一种有着稳定形状、准确含意、并与语言发音相对应的符号（三位一体，缺一不可）。当然文字有时也被制造成立体的形状，如霓虹灯上的文字、石刻文字、广告招牌，但在本质上仍是平面结构。

因此，若按最广义的文字定义，那么人类制造或使用文字的历史，至少已有数百万年。如果以火的使用为标志（我们已说过火把是人类最早最有价值的一个符号），也有数十万年之久。但是，学术界公认的文字的最早形式，是指古埃及的图画文字、古巴比伦的楔形文字、古代中国的象形文字。我们当然胳膊拧不过大腿，只好入学术界而随其俗了。

在黑黝黝的山洞里，在火光的照耀下，古人类面壁数十万年之久。约在数万年前，随着发音器官的进化，他们逐渐地叽哩咕噜地说起话来。大概与此同时，他们开始用红色的石头、白色的石头，在山洞的内壁上、在山崖的岩石上，画上了动物的形象、人自己的形象，以及许多莫名其妙的圆状、点状、线状、几何形状的图案。按照学术界的标准，最古老的文字有可能追溯到这个时刻。

原始人的某些绘画作品，奇迹般地保存到了今天。例如，在法国南部拉塞尔山洞发现了约 2 万年前的一个浮雕（立体半立体的画），刻着一个右手拿着牛角的妇女，据认为她在主持某种与狩猎有关的宗教仪式。其他一些洞画作品，则画着受伤流血或中箭的动物，原始人似乎是为庆祝或预示狩猎的成功而作画的。

在西班牙北部的阿尔塔米拉山洞中发现的一幅壁画，被命名为“受伤的野牛”，据今已有几万年的历史了。画中的野牛因受伤而扑倒在地，但仍睁

大着眼睛，仿佛正挣扎着要站起来继续向前冲。该画使用了红、黄、黑等多种颜色，线条流畅豪放，形象生动逼真，显示出了很高的绘画技巧。鲁迅在谈到原始人画野牛时指出：“他的画一只牛，是有缘故的，为的是关于野牛，或者是猎取野牛，禁咒野牛的事。”（《门外文谈》）如其不谬，那么原始人画的野牛，差不离可以称得上是一种雏形的图画文字了。

意大利的当代著名作家阿尔贝托·莫拉维亚。曾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出版的《信使》杂志写过一篇短文：《图像和文字》。他认为，不识字的人无疑具有独特的视觉意识。对这样的人来说，整个世界就是一个由无数有待于解释和翻译的视觉符号和记号组成的巨大体系。当千百万没有文化的男女学会读书写字之后，他们自然要放弃图像这种原始的消极的直接语言，转而使用书面文字这一比较复杂的间接语言。我们很欣赏他的上述观点，即用“间接语言”来定义书面文字（他在该文中还有一句有趣的话：“看某些书不过是一种简单的体力劳动。”批评那些没有实在内容的书），所谓“间接”，正是指用一种事物来代替另一种事物。

因此，当原始人为了重现或预示一个狩猎场景时，如果他们画出了“受伤的野牛”，我们应当承认这是一种图画文字，只不过还没有完全放弃“图像这种原始的直接语言”的表达方式，或者说是还没有找到其他的“间接语言”的表达方式。这样一来，便产生了一个问题，文字（即与口头语言相对应的书面语言）究竟产生于语言之前？还是产生于语言之后？抑或与语言同时产生？显然，解决这个问题取决于我们对文字和语言的定义标准。也许真实的情况是，人类差不多同时产生了使用口头语言（听觉信息）和书面语言（视觉信息）的愿望，并相得益彰地逐步获得突破和成功。

除了在欧洲发现可以上溯至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岩画之外，在世界许多地方的山洞内或山崖上，都可以找到从远古到不久前被人类的手绘出的众多的形态各异的岩画。在非洲津巴布韦的鲁萨佩地区，可以看到绘于4000年前的岩画，画着巨大的野牛，以及长蛇、鹿类、鸟类等多种动物图案。还有许许多多装束各异、形体动作不同的人物。他们手持不同的物品或跳或跃，另外还有一些说像什么就像什么的图案，可供学者们高谈阔论、以今人之心度古人之腹。据说，这种绘画技巧和绘画冲动（愿望），被长久地沿用着，到19世纪时南非的布须曼人仍作这种画。显然，不知出于何种原因，那里的人们没有及时地突破图画文字的水平。

近年来，我国科学工作者不畏辛劳，在960万平方公里的大地上，找到了大批的古代岩画。其中，在贵州省六枝特区旧石器时代晚期古人类遗址桃花洞内，发现一幅“男子奔跑图”，系使用矿物质与动物血涂绘而成。画面上一位强壮的男子，一腿前跨着地，另一腿弯曲抬起，脚尖向下，双臂伸展，矫健的姿态跃然壁上，揭示了原始人对体育运动的喜爱。在贵州省开阳、关岭等地的许多岩画，则属于战国晚期至唐宋年间古代民族濮人和僚人的作品。描绘着骑马奔驰、马技表演和马上拼杀作战的场景。它们多涂绘在清水河边陡峭的岩壁上。

内蒙古自治区博物馆的盖山林同志在阴山山脉狼山地区发现了上万幅岩画。它们是用石器、青铜器、铁器磨刻或敲凿出来的，绝大多数产生于原始社会时期，亦有汉唐时期及近代现代的作品。阴山岩画的内容极其丰富，有各种飞禽走兽，有古代游牧人生活狩猎征战的场景，有反映当时人原始宗教信仰的动物崇拜、生殖崇拜、天神崇拜、星宿崇拜的画面，以及图画文字、

原始数码和富有神秘意味的各种符号。其中，在磴口县格尔敖包沟的山崖上，凿刻着一个牧民顶礼膜拜太阳的画面。只见一人双膝着地、躯干直立，双臂上举高过头顶作双手合十状，头顶之上高悬一圆形太阳图，给人以庄严肃穆之感，虔诚之情感人至深。

显然，在阴山岩画中，已出现了某种突破，有一些对事物形象高度概括的图案或符号产生了。例如用一圆圈形状表示太阳（今天我们用的“日”字，当初形状即为一圆圈内有一点。这个点可能代表着太阳黑子，似乎远古某一时期，太阳黑子活动远比今日剧烈。那时人们把它想象成三只足的乌鸦），如果当时的人们为这类图案或符号配上了专用音节，我们便可以毫不犹豫地，那时的人们已经创造并使用了文字。事实上，我们还可以从新石器时代出土的陶器上，找到许多类似文字，或就是文字的线条和图案。

但是，人类究竟缘于何种契机才产生了这种能力，即把复杂的事物用简炼的线条概括并准确地表示出来，我们又一次想到了火的催化作用。

对火的使用，导致了对火的崇拜和关注，并促使人类重新认识了天上的“火”即太阳、月亮和无数的星星。我们这里强调是重新认识，因为许多动物同样知道天上有太阳、月亮、星辰，但仅仅是知道而已；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里，人类也是如此。然而，由于人类对火发生了兴趣，他们或迟或早必然地也要对天上的“火”产生浓厚的兴趣；太阳和月亮的周期性变化，使他们产生了原始的“科学”的概念。当夜幕降临时，满天闪闪发光的星星，一次又一次地被摄入他们的脑海中。终于有一天，这些原本彼此孤立的毫不相关的一个个发光的点，被想象出来的原本不存在的线条联系起来，由点到线、由线到面，奇迹般地被组成了某种人类在日常生活中早已熟悉的图案或画面或某种事物。这时，人类的思维产生了一个划时代的飞跃。他们发现或认识到，由点（任何事物在形象上都有许多端点或奇点）可以联成线，由线（任何事物都有其轮廓线）可以联成面，由面（任何事物都可以从一个方向去“确定”它，即横截面）可以代替一个具体的事物。也就是说，由点状星星联想出的线条和画面，可以反过来应用到对万事万物的形象的描绘上去。于是，人类开始从力求逼真的图画文字，转变为力求简炼的线条文字。从此图画与文字便分了家（这种分家的过程是漫长的，而且有反复。流传至今的书法艺术仍是在恢复图画与文字的亲如一家的古老传统），各立门户，只是偶尔还关心一下他人家的瓦上霜。

因此，文字的发祥地，一定是在对火有着浓厚兴趣的古老民族中，并且这些古老的民族必将产生出最古老的天文学。

自从中药铺出售的中药龙骨，被有心人在其上认出文字以来，一个很长的时期内，甲骨文被认为是中国最古老的文字。过了甲子一周之后许久，学者们感到有点不对劲了。因为甲骨文中的文字构造已相当成熟，古人总结出来的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这六种造字方法，在甲骨文中全都具备。而文字从原始状态发展到如此高的水平，显然需要经历一段相当长的时期。于是敏感的学者开始重新思考中国文字之源的问题。

1977年7月14日，唐兰先生在《光明日报》发表《从大汶口文化的陶器文字看我国最早的文化年代》一文。那时正逢史无前例的文化大动荡刚刚结束，这种在理性的思考指导下写出的理性的文章，实属难能可贵。在这篇文章中，唐兰先生放弃了学术界的传统观念，认为中国最古老的文字是新石器时代的陶器文字（以文字所使用的材质来命名，如金文又称钟鼎文，泛指

铸刻在殷周乃至汉代各种铜器上的文字)。在中国,接受一种传统观点远比放弃一种传统观点要容易得多。在不成文的社会“公德”里,前者是一种美德,而后者则近乎于背叛或者至少也是在标新立异谋求出风头。看来,学者与普通老百姓一样,也时常要顾及到诸如面子问题、饭碗问题、政治问题、社会公德问题,并由此去选择某种学术观点。或许他们本来就是学术舞台上的演员,每个人都在按照剧本和导演的要求扮演着各自的角色。

我国天文学家郑文光同志注意了唐兰先生的新观点(这是一种很有趣的现象,即甲领域的学者要比乙领域的学者更容易接受乙领域的新观点),并在《中国天文学源流》一书中进行了独特的研究,提出甲骨文中的一些字(子、丑、寅、卯等十二地支)起源于天空星座的象形。例如,“子”字像参宿及其附近的觜宿,“丑”字像井宿或天狼星和弧矢星,“寅”字像轩辕星座……而月亮在天空中的位置,正好每个月依次从这些星座走过(十二地支起源于每年十二个月)。于是古人使用这些星座的结构转变成为象形文字,用来指称不同月份的月亮。后来又用于记年、记日、记时,并与十天干相配成六十甲子。

不过,我们在这里赞赏郑文光的观点,也许是出于对自己观点的偏爱。因为我们刚刚推测或论证了线条文字起源于古人类对点状星辰的联想。但愿这种偏爱不是主观的一厢情愿而落个穿凿附会的评语。到那时或许用得上硬着头皮保全面子的伎俩,也可以见风使舵、从善如流,好在这样的例子多着呢。

俗话说急中生智,我们又想起了中华民族文明与文化的始祖伏羲先生,据说他首先创造发明出了一套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高度抽象并有着严密的数理逻辑的符号文字体系,即八卦符号和六十四卦符号(有的学者将六十四卦的发明权归于周文王)。《易经·系辞传》称:“古者包牺氏(即伏羲)之王天下也,仰者观象于天,俯者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又称:“是故,易者象也。”“易”字亦源于对天上日、月的象形。因此,我们的观点又得到了老祖宗的支持,变成了地道的传统观点,差不多可以所向披靡了。只不过要作小小的修正和补充,即最古老的文字除了首先得之于观天象之外,同时或随后也从地脉山川的纹理中、鸟兽的足迹中,以及人自己的身体构造和身外的各种事物中,得到过启发,从而逐渐发展并完善起来,实现“以类万物之情”的目的。

伏羲的伟大创举完成于何年何月,现在还没有人能说得清。1989年初,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含山县凌家滩新石器遗址发掘出一处原始墓葬群,出土了一批5000年前的罕见的石器、玉器、陶器,共约700条件。新发现的这15座墓坑,均为南北向(墓葬的特定方向可能是人类使用的最古老的符号之一,大约在数万年前或10万年前便开始使用了)。而对南北向的判断则需使用圭表类仪器对日影进行测量,显然已比对东西向的判断提高了一个很大的档次(十几万年前尼安德特人的墓葬即头东足西)。

引起人们重视的是,出土的许多器物在国内都是首次发现。其中有一件陶器鸡形壶,王小盾在《原始信仰和中国古神》中谈到在甲骨文、金文里,“酉”字与“鸡”都指同一样东西——鸡形酒器或刻有鸡形图案的酒器。这使我们联想到,酉与鸡联系在一起,可能是生肖文化的一种表现,而生肖文化又起源于远古的天文学(木星12年一周天及其对地球生物圈的影响,12

地支的起源除了与月亮有关外，可能还与木星有着更紧密的联系），这件鸡形壶确实值得重视。另外，出土的浮雕玉人、玉龟、玉原始八卦图、玉虎、玉扣、玉勺等亦为国内首次发现，说明八卦符号至少出现于 5000 年前。有趣的是，美国易经考古学会认为，在美国亚利桑那州出土的一件印地安人彩钵上（距今 7000 年前），刻着七个呈车轮状排列的表意符号，与易经复卦卦象不谋而合（在易经中多次出现“七日来复”的说法，与月相变化有关）。这样一来，八卦符号至少出现于 7000 年前。

我们暂且不管伏羲何时发明八卦，总之他被称为人文始祖，在中国文字史上也承认“伏羲制八卦而文字生”。有兴趣的人可到河南省淮阳县参观伏羲太昊陵，或到甘肃天水市瞻仰伏羲庙，说不定也会获得灵感发明创造出什么新的东西来。

伏羲发明的八卦符号，即 ☰，乾，代表天；☷，坤，代表地；☲，离，代表火；☵，坎，代表水；☴，巽，代表风；☳，震，代表雷；☶，艮，代表山；☱，兑，代表泽。并用这八种符号两两相配，构成六十四卦符号。由于在这套符号体系中只使用了两种基本符号，即阳爻符号（—）和阴爻符号（- -），因此它们与二进制数字符号体系完全相合（六十四卦亦可看成是八进制数字），难怪数千年后创建二进制数学的莱布尼茨要大吃一惊了。

有趣的是，《易经·系辞传》称，远古古人发明结绳和网，是受到离卦的启发（该卦符还真有点像网的样子）；发明耒耜等农具，得之于益卦 ☱；设立贸易集市，得益于噬嗑卦 ☲；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则取自乾卦 ☰ 和坤卦 ☷；发明舟楫，取之于涣卦 ☱；服牛乘马，取之于随卦 ☱；“重门击柝，以待暴客”，取之于豫卦 ☱；臼杵之利取于小过卦 ☱；弧矢之利取于睽卦 ☱；建造宫室，取之于大壮卦 ☱；棺槨葬礼，取之于大过卦 ☱；“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则是根据夬卦 ☱。

按照这种观点，远古时代的重大发明和文明进步，直接受益于六十四卦符号的象形及其理念。我们不愿意轻易地说这种观点有些言过其实，因为一套逻辑性极强的符号体系普及之后，必将大大提高当时人们的思维能力，并激发他们去创造更多的新的东西。但是，这套符号体系确实使我们感到惊奇和困惑，因为它的出现似乎太多地超越了时代。从八卦符号和六十四卦符号的形状来看，它们的名称可能是后起的。例如代表水的坎卦，符号为 ☵，很像水流的样子（立起来就是今天的水字）；鼎卦，符号为 ☱，也有那么一点像古代器物鼎的样子。至于给这套符号命名经历了多长时间，人们就不大清楚了，而它们的诸多神秘含意则随着它们的流传而越积越厚。

严格地说，八卦符号乃至六十四卦符号，还不能称之为文字或方块汉字，尽管它们已经奠定了方块字的基础。我国历代使用过的汉字（包括异体字），总数约达 6 万之多。清代的《康熙字典》收录的汉字有 4.7 万余字。明代的《字汇》收字 33440。唐代时汉字亦有 26194 字之多。东汉许慎《说文解字》已列举出 9353 字。秦始皇统一文字，李斯著《仓颉》七章，赵高著《爱历》六章，胡毋敬著《博学》七章（汉代合称为《仓颉篇》），宣传介绍标准的小篆字体，计有 3300 字。

显然，我国的汉字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汉字的总数有愈来愈多的趋势，不过我们今天日常使用的汉字，一般不超过 7000 字，最常用的只有二三千字，学问多的人通常也只识得五六千字。

那么，汉字究竟是何时何人发明创造出来的呢？我国历史传说将其归功于仓颉。《说文解字·叙》称：“黄帝之史仓颉，见鸟鲁蹄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淮南子·修务训》说：“史皇产而能书。”高诱注曰：“史皇仓颉，生而见鸟迹，知著书，故曰史皇，或曰颉皇。”至今，陕西长安县长里村西仍有一座高大的土台，被称为“仓颉造字台”，相传当初仓颉就是在这里创造文字的。

《淮南子·本经训》还记载：“苍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似乎这项伟大的创举足以惊天地而泣鬼神。据说所谓“鬼哭”，其实是一种猫头鹰在夜里的凄厉叫声；“雨粟”则是一种常见的龙卷风的副产品，与仓颉的发明并无关系。不过，我们则愿意相信，一项伟大的创举，一个强烈的思维冲击波，有可能产生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空间，并受到特殊的风马牛不相及的事件的激发。可惜我们尚不清楚其间的规律，否则人类的创造性思维、划时代的思想，就不再是可遇不可求的事情了。

尽管有史书上的白纸黑字，严谨的学者或以严谨自榜的学者，并不大相信仓颉其人其事，最多只承认仓颉可能参与了远古时代的文字整理汇总工作，而文字的发明权则归之于远古的群众。看来，这也是一个英雄造时势或时势造英雄的问题，或者是个英雄创造历史或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问题。

几年前，作家骆宾基经过对上古金文十多年的深入研究，认为金文早在甲骨文之前就已存在；公元前1400至公元前1100年的殷商甲骨文不是我国最古老的文字，我国最早文字产生于公元前2400年的炎黄五帝时期。

1986年，陕西镐京考古队发掘出20余枚兽骨和骨器，其上刻有形体小如蝇头、笔画细若蚊足，刀法朴拙、字迹清晰的符号和原始文字，其字形结构介于陶文与甲骨文之间。经研究，已辨认出“人、万、元、二、三、八”等文字或数字。两年后，陕西考古研究所郑洪春、穆鸿亭在学术会议上宣读了《简论长安门花园村客省庄二期文化遗址出土骨刻原始文字》的论文，认为花园村原始文字的产生时代（公元前2400年）与古代传说的“黄帝之史仓颉造字”（即对文字作整理、加工、修正、推广）恰相符合，与国家、城址的出现、青铜器的制造几乎同时，是中国古代文明的重要标志之一。

外行人看了可能会感到奇怪，仅凭这区区十几片骨头，如何便认定与“仓颉造字”恰相符合呢？甲骨文发现多了研究透了才明白它并不是最早的文字，若日后“骨文”发现多了研究透了是否也要推翻现在的结论？

其实，我们对学者的观点亦不必过于认真，以为那一定是言之有据的科学结论。尽管我们插不上嘴（不容置喙），只要有耐心和好记性，迟早会看到后来的学者批评先前的学者的种种错误，或者看到甲乙丙诸学者各执一词争论不休；看多了看熟悉了，就会明白过来，那不过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不同之处只在于争论的内容和使用的术语，与普通百姓的“学术”讨论有所区别罢了。当然，这并不是说学者的见解都不可信，只是说不可过于迷信学者的观点。

事实上，关于文字是何时产生的、怎样产生的，尽管有许多学者进行了许多年的研究，提出了许多的见解，我们至今仍不大清楚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但是，文字一经产生，就好像孙悟空有了金箍棒，人类的能耐立时便增长了不知多少倍，从此文字便参与或干扰了人类的社会生活。

古埃及人认为，文字是神圣的东西，因此只能由书法家这一享有特权的阶层掌握。在法国巴黎卢浮宫内有一尊古埃及王国（第五朝代，公元前2494

—2345 年)时期的书法家坐像。他双目炯炯有神，嘴角坚毅自信，两腿盘坐，身躯挺直，左手持本册，右手做写字状（放在两腿之间的木板上），神圣不可侵犯。

记得小时候回农村老家，有一次准备把废报纸、旧书撕掉生火，爷爷奶奶见状立即把废报纸、旧书要过来，并小心地收藏好。他们并不识字，但是他们相信印有字的纸都是神圣的，不可作践。可以想见，中国人在当初也会认为文字是神圣的东西，也可能要由专职的特权阶层来掌握，也许仓颉正是这样的一位书法家，并且是最著名的一位，也是最早的一位（目前，学术界公认黄帝时代约在公元前 2400 年前后，笔者认为这种观点的依据不足，炎黄时代有可能上溯至 7000 年前左右）。

我们猜想，黄帝命仓颉创制文字，可能类似于秦始皇“书同文”的圣旨，也是中国历史上的一次重大的系统工程。也许黄帝是要统一各部落之间的文字符号，从而建立起一个大部落或原始的国家；而秦始皇则是为了巩固横扫六国、一统天下的成果，才想到并实施了统一文字的工作。历史证明，他们是有眼光的。

五、文字对社会结构的反作用

象形字的局限 东方智者选择了拼形文字 西方智者选择了拼音文字 英文字母的象形含意 拼音文字的优点和缺点 拼形文字(方块汉字)的优点和缺点 中国与欧洲的历史对比 汉字帮助中国人超前建立起大一统的国家 汉初皇帝喜爱不同的学术思想 欧洲的长期分裂及其影响 人类采用的符号体系可能影响着人类的社会结构

当中国人忙着创造文字的时候，外国人也没有闲着。他们也不满足于只是说说而已，同样要用手写出点什么，于是说过的话被记录下来，没有说出的话也被写了出来，从此文字成为支撑人类的又一个强有力的支柱。

我们知道，文字是由图画的提炼和规范化而来，因此无论中外、不分种族，最古老的文字都是象形文字。但是，发明创造象形文字的古代智者，也许用不了太多的时间就会发现，许多事物是无法用“字”来象形的。一个最简单也是最迫切的例子是怎样来表示数字，可以用 1 道线来表示数目一，2 道线表示数目二，3 道线表示三，4 道线表示四，显然这种象形方法不能永远用下去。

因此，创造文字的古代智者，很快便会放弃单一的象形造字法（也许最早的文字并不都是从图画而来，有的是对一些简洁明快的几何形状线条人为地赋予某种意义），另觅他途。

有趣的是，在这个问题上，东方人和西方人找到了或采取了不同的途径。东方的智者坚持“方块”（一个字为一个整体单位）字的传统，其内部结构或组成方式可以称之为拼形文字，即文字内的小部件有时象形，有时表声，有时会意，有时又被指定为或假借为或引申为特定的含意，并且一个字只用一个音节来表示（目前只有少数连绵字，其中的单位并无特定意义，这类字多为外来语的汉化表示）。这种方法居然获得了成功，并成为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文字。

西方的智者则放弃了“方块”字的传统，也回避了象形的困难，天晓得他们居然会找到另一种极为简单的造字方法。即用一些有限的字符及其单向组合（即文字的小部件只能线性地顺序自左向右排列，而不是像汉字那样各种小部件可以处在方块内的各个位置上，这是两者的一项根本性区别）来表示语言中的各种音节，从而用文字来直接记录语言，而其意义则已由语言规定好了。

据一位中国人的研究（宋宜昌，参阅 1989 年 12 月 5 日《现代人报》），英文字母也是由象形而来，字母 O 源自太阳的象形，字母 I 则源自树的象形，W 的原始含义为扭缠，i 为水，F 为工具，V 表示生命，等等。我们不大清楚英国的语言学家是否接受这种观点，不过世界上许多种文字，差不多都只使用二三十个字母（这与我国古代 10 天干和 12 地支的合数相当，或者与 28 星宿的数目相当）。这些最基本的字符，在被当作音符之前，完全可能已被用于表示某些重要的或基本的意义。

事实上，古埃及和两河流域的文字，很早便从象形文字中分化出专用的音节符号（类似我国古文字的声符）。其音节符号的数目达到数百个之多（与我国古文字的声符数目也很相近）。但是，真正的分水岭大约发生在公元前 15 世纪或更早（相当我国的夏末商初），受埃及文字影响的塞姆人创造了 26 个字母，即后来人们在西奈半岛发现的古代铭刻中所使用的字母，又过了一

二百年，腓尼基的毕布勒城出现了用 22 个辅音字母书写的文字，学者相信这是在西奈字母的影响下发展形成的真正的字母文字。这种腓尼基字母对世界文化产生了重要的贡献。希腊字母、阿拉米亚字母直接脱胎于它，现代大多数文字的字母都受到它的影响；不少中国人还想请它的后代来帮助或取代方块汉字（即汉语拼音和汉语拼音文字），这多少有点要中国人补上 3500 年前的一课的意思（这种观点约兴盛于五四运动之后，持这种观点的人相信是汉字的落后才导致了中国的落后。我们很欣赏这种“文字可以反作用于社会”的观点，但并不同意这种简单的未经深思熟虑的见解）。

似乎没有学者能够说得清，为什么中国人没有发明或不肯使用拼音文字？为什么西方人没有坚持或不肯坚持使用拼音文字？（从广义上说，拼音文字也是一种拼音文字，而且现在流通的许多拼音文字如英文，其中有许多不符合拼音规则或根本不表音的现象。至于英文中的缩写名称，则纯粹是“拼音”文字。）可能是偶然的，也可能是机遇的不同，或许东方人注重视觉思维，而西方人注重听觉思维，所以西方人迟早要找到拼音的方法来记录语言（在语言学上，语言和言语有着不同的概念，我们没有区分它们）；而东方人则满足于或有能力处理那些越来越多的“汉字”（从一画到二三十画的字体，以及上万种不同的字），而且不惜用语言来就合文字（汉语也是单音节的，显然与文字有关）。

拼音文字的优点和缺点是显而易见的。第一，它的全部文字只使用了数十个字母（相当于汉字的偏旁、部首、形体部件及某些不可分解的单体字），造字的材料相当规范化和标准化，便于记忆和书写文字，更适于自动信息处理（电报、电传、电子计算机）。第二，它的造字原则非常明确，即用这数十个字母及其组合来表示语音，一旦确定了拼音规则以及使用的字母，记录一种语言的文字几乎可以在一夜之间诞生，并迅速普及，说同一种话的人都可以很容易地学会写这种文字。第三，拼音文字对语言的反作用很小，它一经产生，便可以迅速被用来记录口头流传的各种信息，而不会产生某种文化断层或信息大量流失的现象。因此，在使用拼音文字的地区，能够保存长篇的完整的远古神话传说及英雄史诗，如古希腊神话之类（没有拼音文字，亦不依赖拼音文字，某些民族的口头文化也得到了保存）。第四，由于拼音文字几乎完全依赖于语言，因此当同一种语言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产生变化时，该文字也随之改变，也就是说，文字在时间上的稳定性较差。由于同一民族可能会迁徙到不同地区，这种地理上的间隔以及水土环境的影响，居住在不同地区的原本同一民族的人，他们的语言会产生变化，文字亦随之改变，使他们看起来好像分化成了不同的民族（古代没有高速交流信息的技术及快速交通工具，这种作用特别明显），也就是说，文字在空间上的稳定性较差。不同民族由于语言不同，文字也不相同，使他们彼此之间较容易保持各自的独立性或独特性，难以融合成为一个民族。

拼音文字（以汉字为例）的优点和缺点也是显而易见的。第一，它的全部文字使用了数百个形体部件，造字的材料不够规范化和标准化，不便于记忆和书写文字，也不适于自动信息处理（只得增加“汉字编码”的技术处理过程）。第二，它的造字原则比较复杂，除了通常所说的“六书”造字法，其使用的造字形体部件在字体中的位置也是千变万化，如左右结构、上下结构、内外结构等等（拼音文字则只有左右结构一种，另外只要对字母建立排序标准，如 ABCDEFG 的顺序，那么所有的文字便自然地得到了一个唯一的排

列次序；对比之下，汉字的形体部件既没有数量形状上的规范，也谈不上排序，因此汉字便没有自然的唯一的序列，使得字典的编排及检索查字相当困难），难记难写难排序。第三，拼形文字采取“方块”原则，一字一音一义，它的形成与完善需要经历一个较长的时期。在这个过程中，它较多地改造了口头语言，并且丧失了大量的信息。因为它不是记录语言，而是翻译语言（将口头语言翻译成书面语言）。其标志便是远古的口头流传的神话传说，只被部分地摘要翻译记录下来。

这个变化形成过程，我们至今并不大清楚。我们知道人类的语言能力直接承继于动物的呼叫声，而动物的呼叫声具有单音节、多音节、长音节、短音节等多种形式。人类的发音器官经过数十万年或更多时间的锻炼，能够发出更复杂的音节及其组合。我们相信，生活在不同地区的远古人的语言尽管不同，但都是单音节、多音节并用。也就是说，我们的祖先在谈论狗、猪、羊、牛等事物时，并不都是用一个音节表示一种动物或什么东西，而可能采用多音节来指称某一事物。

因此，早期的象形文字，不一定是一字一音节，而可能存在一字多音节，如我们使用的“𪛗”字，念为“千瓦”（不久前已废除使用，显然仍是在维护一字一音节的原则）。不过，我们很难证明这种推测，《淮南子·天文训》记有一套古怪的12岁阴名称，《尔雅·释天》中亦有一套古怪的10岁阳（十天干）名称；《山海经》中有不少古怪的国名、人名，它们可能是翻译的少数民族语言，也可能是古象形字的多音节被单音节的文字所代替的注音。

但是，不知出于何种原因，仓颉或黄帝本人确定了一字一个音节的原则。这样一来，汉字便与原来的口头语言脱节，成为一种专用的书面语言。它对口头语言产生的反作用，是形成了一种当时只有少数人使用的“文字”语言，随着识字（在这时要修正原来的口语）的人越来越多，这种“文字”语言（即单音节语言）也得到了普及和推广。我们之所以将这种变化归之于仓颉和黄帝，是因为这种变化需要强有力的“行政命令”，而不可能自然而然地产生（如人类有这种单音节化的自然趋势，那么其他民族的语言也就早该单音节化了）。第四，由于汉字可以与语言有较大的脱节，而汉字的字形及字义远比语言有更大的稳定性，因此汉字具有时间上的超稳定性。我们现在还能够较容易地看懂两千年前的文字，而英国人现在已没有几个人能看懂莎士比亚的原文了。同样，不同地域的人尽管语言有所不同，甚至有较大不同，但是却可以使用同一套汉字交流信息，尽管他们对这些汉字有着不同的发音，也就是说汉字可以跨越较大的空间区域。因此，汉字的流通使用，有助于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产生认同感和趋同意识，从而有助于不同民族的融合，以及不同地区的聚合。

我们可以说，汉字这个符号体系的建立过程，是对文字重新定义的过程。它不但改变了中国人的语言，也影响了中国人的意识形态。对比之下，拼音文字的建立过程，则不需要重新对文字进行定义，而是直接将语言的含意接受下来。

关于拼音文字和拼形文字的差异及其各自的优缺点，语言学家可能有着更详尽的分析和研究。不过，我们的兴趣并不在于这两种符号体系的表面上的差异，而是在于这种差异对使用者的社会生产及社会结构究竟造成了何种影响。

有趣的是，这种差异确实造成了深远的影响，而且是极其明显极其重大

的影响。

如果我们对比一下，使用汉字的中国与使用拼音文字的欧洲（两者的面积相当）的历史演变过程，几乎立即便可以发现，自秦始皇统一中国并颁布“书同文”的法令之后（实际上中国的统一过程可以追溯到黄帝战胜炎帝、蚩尤，并命仓颉造字时），中国便只有短暂的分裂时期，更多的则是一个个统一的王朝的兴起。如果不是地理屏障的阻隔（海洋、沙漠、青藏高原和喜马拉雅山脉），中国的大一统版图似乎还可能更大一些。而与此同时期的欧洲，则只有短暂的统一时期，更多的则是一个个小国家并存的分裂时期。罗马大帝、拿破仑，甚至还可以包括希特勒，他们统一欧洲的理想或梦想或野心，都不过是昙花一现，终归泡影。直到现在，欧洲人还在商讨通过建立欧洲共同体的方式来逐步实现欧洲的统一。

对于上述两种恰成对比的历史发展事实，学者可以提出许许多多的解释，诸如人种的不同、民族的性格风俗及心理状态，地理环境的影响，等等。但是，我们觉得，文字的不同是造成两者社会发展进程不同的重要因素之一。

在我国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许多百家争鸣的学术讨论，与此同时的欧洲，学术界也异常活跃，这时东西方的文明与文化差不多处于同一发展水平。

当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如何统治或管理这样庞大的国土，便成为他反复思考的问题。按照当时的通信技术（快马接力传递信息）和交通工具（车马之类），如果各地区居民没有对国家的认同感或归属感，几乎不可能长期有效地进行统治或管理，也就是说国家版图的大小，与能否进行有效的管理存在着密切关系。秦始皇找到的办法之一，就是统一全国的文字，从而加强各地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所谓焚书坑儒，除了用消灭肉体的方式消除不同的思想和政治见解之外，也可能是出于统一文字的考虑，即销毁其他文字的书籍并消灭掌握这些文字的学者。中华民族长期积累的大量知识文化，便被这种愚蠢短见的政策毁灭了）。

由于统一文字需要一个过程，而秦始皇的好大喜功又激发了各种社会矛盾，结果秦王朝二世而亡。但是，令人惊奇的是，秦始皇的理想——大一统的中国，被刘邦接受了并完善起来，从此中国人便接受了“天无二日”的中央集权的国家管理模式。其内在的因素之一便是文字已经被统一起来。

正是由于在中国统一使用了方块字，使各地区居民产生了认同感和归属感，这也是中国的“真龙天子”们能够克服通信技术和交通工具的限制，创造出前所未有的稳固的庞大国家的因素之一。可以说，这是人类社会结构的一种超前发展。

但是，这种超前发展，使中国培育并完善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行政管理机构，即以皇帝为中心的中央集权制。其权力是天赋的，各地各级行政官员都向上级从而也是向皇帝负责，管理方式是自上而下的命令式，因此人治大于法治（在我国古代历史上，几乎从来没有中央与地方的关系法，也没有地方与地方的关系法），几乎从未出现自下而上的民主思想及上下的自由对话（古时只有采风制度，即由官方派人收集老百姓用歌谣形式表达的感想和意见。所谓自由的民主的对话，对于庞大的国家，只能建立在通信技术高度发展的基础之上，否则即使有民主的意愿也不可能有民主的实施）。

同时，这种超前发展，使中国封建社会陷入一种怪圈之中。一个王朝兴起、繁荣、衰败，另一个王朝又兴起、繁荣、衰败，皇帝轮流坐（一个王朝的灭亡，是由于天灾人祸的发生，使人们相信“天”要选择新的“真龙天子”

来取代不合格的“天子”），但管理方法或手段却大同小异，两千年来几乎没有什么实质的变化。有趣的是，在中国历史上，通过暴力手段推翻旧王朝并建立新王朝，其人其事得到社会的认可和赞扬；而通过和平方式改变皇室姓氏，如王莽、武则天，则受到贬斥，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亦成为奸臣。这是因为和平方式政变是人意所为，而暴力方式（由农民起义开始）政变则是天意所属。

另外，皇权的传子制度，使最高统治者的人选受到极大的限制，许多不喜欢或无能力担此重任的皇子皇孙勉强坐在龙椅上，听任皇亲国戚、妃子太监、文臣武将管理或干扰国政，直到整个管理阶层腐败崩溃为止。其实，处于这种管理结构的所有人，实际上都是一种管理工具。他们的独立人格往往被深深地埋藏起来，而代之以某种与身份地位相称的行为规范，从而通过这些入构造出一个管理大厦，牵一发而动全身，一损俱损，一荣俱荣。

但是更重要的是，这种大一统的国家体制，极大地限制了社会科学的发展，从而也限制了自然科学的发展。事实上自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够得上思想家的人才几乎再也没有出现过。在这长达两千年的封建社会时期，唯一新的思想内容是佛教的引入，以及桃花源式的梦想（均属于逃避现实的思想）。这是因为，在这种管理制度下，一个人的思想如不能被管理者接受或默许，他不但不能宣传或讨论新的思想，而且他的肉体生命也将丧失存在的基础。

《史记·儒林外传》记载：“孝惠吕后时，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时颇征用，然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窦太后又好黄老之术，故诸博士具官待问，未有进者。及今上即位，赵绾、王臧之属明儒学，而上亦向之，于是招方正贤良文学之士。”这段话揭示了封建统治阶级对学术思想的使用方式：武装夺取政权要用武力有功之臣，初平天下则要正名严刑，故而皇帝好“刑名之言”；恢复战乱后的生产，用得上“无为而治”（实际上是放权给地方及百姓）的黄老思想；待大局已定之后如欲求长治久安，则要请出儒家来。因为儒家的核心思想是为每一个人在社会上确立一个固定的位置，即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各就其位，各司其职，各谋其利，彼此互不相扰相夺，也不会出现犯上作乱的举动，全都认命。在这种实用主义的指导下，汉武帝终于借助了当时的大知识分子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正式宣布结束了学术自由讨论的时代。从此中国的知识分子就不再去探讨研究新的观点，而是去反复释解古人前人已有的观点。

同时，这种社会结构的超前发展，以及文字在相当广阔的地域和时代中的持续作用，终于造就出一个人类历史上最庞大的民族，即汉族。在大一统的国家管理下，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或避免了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之间的长期纷争（可以节约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并有可能集中更多的社会力量从事巨大的建设工程项目，如长城、大运河、遍布全国的交通干线等等（这种国办或官办工程事业，还表现在官办盐业、铁业、丝绸业、陶瓷业、兵器业上）。当最高统治者属于“开明君主”时，这种大一统的国家可以创造出光辉灿烂的文明与文化。

对比之下，欧洲由于使用的是拼音文字，不同地区有着不同的语言和文字，影响着不同民族融合在一起。因此，无论何等精明的统治者，不论他的“大棒”如何残暴、“胡萝卜”如何可口，他都无法使自己用武力夺取或建立的统一政权，和平地传给继位人并长久地统治下去。因为，说不同话写不同字的居民对“外来”统治者没有认同感和归属感，他们不可能长期忍耐“异

族”的统治。由于语言文字的隔阂，统治者实际上也无法有效地进行社会管理。于是大一统的欧洲国家始终是一种罕见的现象（欧洲不同民族之间的差异，并不比我国不同地区之间的差异大；他们之所以显得相当不同，实际上是因为他们使用着不同的语言文字）。

但是，欧洲的长期分裂为许多小的国家，也产生了一些有利的影响。其一，这些小国的统治者学会了如何既保持自己的独立又能够与其他国家和平共处，这培养出和平的谈判技巧和妥协精神、宽容精神。其二，知识分子和老百姓没有“天无二日”的绝对思想，他们为了保持自己的思想自由，可以很容易地逃离“祖国”来到附近一个国家继续进行自己的研究（马克思受到本国政权的迫害，便逃到英国继续进行“资本论”的研究）。

因此，欧洲人一旦开始摆脱宗教的束缚（文艺复兴时期，约在蒙古大军西征之后。这次西征将中国文明介绍到欧洲，可能是促使欧洲人从中世纪的黑暗中清醒过来的重要因素。正如西方列强的门户开放政策，将西方文明介绍到中国，从而促使中国从封建社会的怪圈中走了出来），社会科学便如雨后春笋般地蓬勃发展起来，或迟或早都将产生对新的社会管理方式的研究。同时社会科学的发展打开了人们的思路，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管理科学也得到突飞猛进的发展，并刺激社会科学进一步发展，从而形成了一种社会发展的正反馈现象，在社会结构上便是资本主义管理方式取代了封建的管理方式。

有意思的是，由于近代人类取得了通信技术和交通工具的突破性发展，世界上出现了许多类似中国那样的庞大国家，如美国、苏联、巴西、加拿大、澳大利亚，也许还应加上印度和印度尼西亚。这些国家是否能够稳固地存在下去，关键在于这些国家的不同地区的居民是否能够形成统一的文字，或者他们的文化修养能否达到西欧人的水平（欧洲人建立欧洲共同体，是人类历史上一项试验，即能否用理性的和平的方式构造出一个大一统的国家）。应当指出，这种技术上的进步，只是提供了实施民主管理结构的可能（我们所说的民主，是指自上而下的管理力量与自下而上的管理力量处于相互独立、相互制约、相互合作的状态），而并不能够立即直接地实现民主。事实上，这种技术上的进步，完全可以被独裁者用来加强或巩固自己的专制统治。当然随着文化的普及，专制统治方式迟早要遭到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抛弃。

总之，在通信技术和交通工具尚未发达的时候（这两项技术制约着国家军队的控制能力），是方块汉字帮助中国人超前地建立起大一统的国家（不同地区的居民有认同感，国家的管理信息能够不受阻碍地传达到各个地区）。为了维护这一成果，中国人被迫选择并接受了高度的中央集权制的管理方式，只有在非常时期才采取暴力方式更换管理者的姓氏（中国封建王朝的更换，多发生在连续多年的天灾之后），但管理方式却继续保留下来。这就是中国两千多年来的封建王朝的存在状况。

人类采用的符号体系可能制约着人类的社会结构，或至少也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例如，当人类尚处于使用呼叫、手势之类的符号时，他们与动物的群体生活相差不多。当人类开始使用语言时，他们的社会结构方式是群居状态。当人类有了传说这种工具时，也正好是原始的氏族公社时期。当人类广泛使用宗教巫术的字符符号时，原始公社便开始向奴隶制过渡。书面文字的出现促进了奴隶制和封建制国家的形成。当电报、电话、电视、电传、电子计算机、无线电广播等新技术出现的时候，也正是人类开始谈论民主制度

的时候。

当然，一种社会管理结构的形式，可能要受到许多种因素的制约。我们的讨论，只是想强调人类使用的符号也是一种重要的制约因素。因为，符号是思维的工具，它对人类社会的作用，至少不比劳动的工具（石器、青铜器、铁器之类）所起的作用更少，如果不是更多的话。遗憾的是，这方面的深入研究，还不多见，可能还有更多的更深的规律性内容未被人们认识到（梁启超先生在《志语言文字》中早已指出，欧洲千余年分为十数国而不能同化，中国两千年的大一统者，均为“文字之赐也”）。

六、文字闲话

白话文与文言“外语” 简化字的得失 汉字双轨制 字形部件规范化
迴文诗填字游戏 对联 字谜 书法 番字谜 仙字潭 鸡鸣而醒尚见星
许慎研究会 三羊开泰

当古老而又自负的“中央帝国”仍准备继续走自己的路的时候，西方的新思想、新观念、新技术、新武器、新的管理方式，也开始自觉或不自觉地、文明地或野蛮地，冲击着神州大地；历时数百年的清王朝笨拙地、迟缓地应付着世界潮流的变化，并毁灭于这种变化之中。

面对着东西方文化与文明的巨大差异，以及东方文明暴露出来的严重缺陷，我国的有识之士开始从各个角度探寻差异的原因和解决的办法。其中，有一些学者注意到了东西方在语言文字上的根本差异，并认为这是导致中国落后的重要因素，解决办法便是提倡白话文，汉字拉丁化和简化汉字。

提倡白话文，实质是强调用文字记录语言，而不是用文字翻译语言。其好处是使汉字与汉语统一，便于文化的普及。事实上，我国古代文人很早就注意到这个问题。唐代诗人白居易便力求自己作的诗能够被普通百姓听懂，明清小说已经接近于白话文。经过五四运动之后，白话文很快就普及开来，今天已很少人用文言文写东西了。但是，今天的年轻人或“有文化”的人，已不大能看懂用文言文写的古书或旧书了；文言文已成为少数中国人的“专利”，差不多可以称得上是一门“外语”了。

提倡汉字拉丁化的学者，差不多已经“壮志未酬身先死”，或者在残烛暮年哀叹着国人的不慧，当然仍有继承者期待着时来运转。我们前面已经说过，这种理想为什么会变成空想，这里就不再重复了。

在文字改革运动与革命事业挂钩的时期，简化汉字似乎有点改良主义的味道，它不过是一种折衷的权宜之计，目的是为了广大群众容易识得汉字，写起字来也省点力气。自50年代以来，我国以政府法令形式推行了几批简化汉字，同时废除使用相应的繁体字。现在，数十年过去了，可以总结一下简化汉字的得失。

首先，应当承认简化字（实际上相当一部分是流传已久的草书异体字）大体上实现了推行者的意图：使更多的人更容易识字、写字，从而普及文化。但是，使用简化字也产生了许多推行者当初未曾考虑到的或者有意回避的问题。

大陆推行简化字之后，台湾、香港、新加坡、日本（日文中仍使用着一二千基本汉字）以及世界各地华人，仍继续使用繁体字，结果形成了人为的文字隔阂。

已识得繁体字的人，要重新学习简体字，从而要付出相应的时间和精力（本来可以用于解决其他问题）。

只认识简体字的人，如欲了解更多的中国文化和历史，不可避免地要重新学习繁体字（不一定会写，但要认得，实际上人们写字的时间远比读书的时间要少，对于印刷文字来说，简体与繁体字的区别没有任何意义）。结果人们的学习负担反而加重了，需要记忆更多形体的汉字。

为了使只认得简体字的人了解中国文化与历史，我们被迫将繁体字的书改用简体字重新印刷出版。由于财力的限制（这是必然的，因为我国数千年积累的文化典籍实在太多了），这种“翻译”工作非常有限。于是，由于

文字的不同，使现代中国与古代中国之间造成了人为的文化隔阂。

为了使只认得繁体字的人了解大陆的发展变化，我们被迫将简体字的书报刊改用繁体字重新出版，如《人民日报》社除了出版国内发行的版本外，还要出版《人民日报调海外版》（两者内容不尽相同）。

事实上，推行简化字的直接效应，是使中国汉字在数千年的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人为的双轨制、我们及我们的子孙都要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幸好，简化字的推行工作及时地或还不太迟地停顿了下来。简化字的数量还不是大多，简化字的结构尚有一些规律可循，而且对简化字的得失也允许人们进行讨论（但还没有达到欢迎或求之若渴的程度），我们还可以设法减少这种代价。

为什么我们在追求美好的事物时，却得到了意外的不那么美好的报答呢？这是一种很有趣味的研究课题，当然这也是苦味的项目。简化汉字的初衷，是使没有文化的人更容易变成“文化”人。显然，在这种急于求成的心理下，自觉或不自觉地将“文化”等同于“识字写字”，也就是说，用降低文化的标准来迅速实现普及文化的愿望。正如我们曾经简单地用“炼钢的吨数”来代替“国家的发展水平”一样，都是用“硬指标”来描述“软现实”（文化，发展水平之类是非常复杂、综合的事物，很难用一两个“硬数字”简单地表示出来）。

令人惊讶的是，我们为了一种简单的直接的利益（容易认字写字），可以放弃或忽视长远的间接的或他人的利益（已识字的人及海外华人）。除了急功近利的情绪外，似乎还有一点“跟着感觉走”的味道，在自我感觉良好的时候，勇于摸着石头过河，走一步说一步，反正车到山前必有路，大活人不会被尿憋死。这多少有点类似棋艺不高但求胜心切的棋手，先吃一子先得利，其他的事以后再说。

但是，我们并不是说汉字不应当改革或不能够改革。只是说像这种涉及上下五千年、纵横千万里的事情，理应经过深思熟虑之后再采取尽可能万无一失的行动，而且中国人具有这种深思熟虑的能力。

首先，汉字不是拼音文字，它不可能达到拼音文字那种程度的好认好写。其次，汉字之所以特别难认难写，原因非常复杂，并不全在于笔画的多少（当笔画过少时，字形的相似性增加，反而难于区别，难于记忆）。事实上，关键在于汉字的组成部件过于繁杂而不规范。许慎在《说文解字》中首创部首，并规范出 540 个部首。可惜这种字形标准化的努力没有明确地公认地进行下去。将近两千年的时间，我们的古代知识分子仍未完成汉字部件的标准化（部件的形状及其数量得到公认，并确定其序列，以一二百种部件为适，或更少一些），或许是这些文人想在文字上为自己留下一点自由吧。因此，汉字改革的着眼点，应当从一开始就放在构字部件的规范化上，并在这个原则前提下，用一些笔画少的部件统一地代替那些笔画多的部件。从而保证简化字与繁体字的继承关系，以最大限度地避免产生文化的断层现象。可惜，我们可能已经错过了进行这种改革的最佳时期。时或再来，目前似乎仍以稳定汉字的现状为佳，直至下一次机遇的到来。

我们之所以谈到汉字改革，是因为它涉及到 12 亿人使用符号交流信息的问题，而且还要用这套符号与古人和后人“交流”，当然要有一定的章法了。可是，人的本性不太喜欢章法，但又不得不遵守章法，因此只好钻一些空子，玩一玩文字游戏。事实上，汉字确有其特殊性，它可以上下左右都逢源，横

写、竖写、斜写、倒写都可，并各得其所，各有其妙。

马尾羊头之际，笔者参加中学同学聚会，曾作一打油诗助兴：“镇星一周又相逢，年逾不惑话平生；阴晴圆缺莫看重，舍此取彼味亦浓（镇星即土星，大约二十八九年绕太阳一周）。”事实上，中国的诗词文章确实达到了一个极高的水平，这与汉语使用方块汉字不无关系。不过，古人的绝妙好辞不属于本书的介绍范围，我们感兴趣的是对文字的推敲及文字符号的使用，曾达到了纯文字游戏的程度。

前秦苻坚时，秦州刺史窦滔之妻苏蕙因爱情生活失意，便在绵上织出迴文诗，用 800 余字，构成 200 余首诗。即用 841 个字排成纵横各 29 字的方阵，纵横反复皆可读通，甚或还偶有佳句。我们可以从中割出一个小方阵为例：

经离所怀叹嗟
遐旷路伤中情
清帟房君无家
华饰容朗镜明
英曜珠光纷葩
多思感谁为荣

这六六三十六个字，可以按多种顺序读出诗句来，我们只列出几种读法：

怀叹嗟，所离经；路旷遐，伤中情；
君无家，房帟清；容饰华，朗镜明；
光纷葩，珠曜英；感思多，谁为荣。

或：

嗟叹怀，伤中情；家无君，朗镜明；
葩纷光，谁为荣？

或：

怀所离经，伤路旷遐；君房帟清，朗容饰华；
光珠曜英，谁感思多？

或：

叹怀所离经，旷路伤中情；
无君房帟清，饰容朗镜明；
纷光珠曜英，思感谁为荣？

苏蕙的迴文诗，又被称为迴文璇玑图，其中包含的诗句几乎可以说是无穷无尽。例如方阵最外圈共用 112 个字，顺读逆读皆成文章诗句，我们仅介绍右侧前 28 字，可顺读为：

仁智怀德圣虞唐，
贞妙显华重荣章。
臣贤惟圣配英皇，
伦匹离飘浮江湘。

亦可逆读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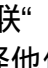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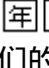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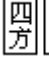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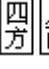

湘江浮飘离匹伦，
皇英配圣惟贤臣。
章荣重华显妙贞，
唐虞圣德怀智仁。

有兴趣的读者，可参阅《镜花缘》的有关章回。小说作者李汝珍（直隶大兴人，写于19世纪初）似乎非常欣赏璇玑图，不惜笔墨专设一章予以描述。

不过，我们多少有点怀疑，如果人们把才智完全消耗在文字的排列组合上，这个社会是否还能够顺利地发展。有趣的是，外国人也有类似的雅兴，即利用有限的字母排出有意思的文句，如英文填字游戏。1944年诺曼底登陆前，绝密的作战计划被《每日电讯报》（伦敦）用英文填字游戏的答案方式透露出来。该游戏的答案数字，与登陆日期的时刻完全相同；盟军司令部大吃一惊。游戏的设计者是一名教师，这种巧合使他丧失了一段自由生活。看来，苏蕙有幸多了，她的璇玑图不但没有出现巧合的“反诗”之类的文句，而且使她重新获得了爱情。

其实，人的聪明才智并不限于使用在“功利”事业中，也不能一年到头只想着“发展”；有时人们使用聪明才智只是一种享受、一种消遣、一种幽默、一种显示、一种乐趣、一种轻松、一种随心所欲，实际上也正是生活本身。方块汉字为中国人显示自己的聪明才智，提供了相当便利的条件。

据说，我国著名戏曲史研究家赵景深当编辑时，曾写信向作家老舍催稿，信笺上只写一个大大的赵字，然后用红笔将赵字围起，旁边写着“老赵被围，速发救兵！”老舍接到信后，在原信笺上画了一支直刺红圈的枪，并加写上：“元帅休慌，未将来也！”我们实在难以理解如此幽默的老舍是如何被逼入太平湖之中的。

游泰山的享受，除了自然风景之外，便是登山途中的历代文人墨客的题字石刻，不但字体美，其内容更有韵味。其中有“二”两个大字，暗含着“无边风月”的意思。繁体字“二”去掉外围笔画即“一”，“月”字去掉外围笔画即“二”。当代书法家谢逢松以“二”为上联，对之下联“ ”，意为“有限年华”。这种文字游戏“玩”得够水平，洋人只能怪他们的祖宗没有选择方块字。笔者在坝上时，第一次见到“ ”两字，“四方”二字被围成一字，“八面”二字也被围成一字，不知有谁也能给对出个下联来（ 两字，意即围成圈子的地方）。

对联是中国特有的一种文学形式，不分高低贵贱，人人都可用的，诸如“忠厚传家久，诗书继世长”、“苏才郭福，姬子彭年”（苏东坡的才华，郭子仪的福气，周文王子孙多，彭祖寿命长）、“有水有田兼有采，多人多

口又多丁”（旧时男女订亲要写帖子，上写着生辰八字及姓名，好事文人常将姓氏制成谜联，试探对方是否有文采，该联即“潘”姓与“何”姓）之类，举不胜举。

对联利用了方块字的特点，一一对应：天对地、水对火，名词对名词、动词对动词、数词对数词，飞机对大炮、烧饼对油条，可雅可俗，深受人们喜爱。洋文是无法生出这种文字游戏来的。不客气地说，他们连一个竖写的招牌、标语都写不成个样子（遇到这种场合，只得歪着头看放倒的字母）。但是，对联的严格对称性，表面上看来体现了中国人的辩证观念，其实却流于机械化、僵死的思维方式；因为它排除了中间状态，把复杂的事物（可以分解为多种状态）简单地分为对立的两类，非白即黑、非好即坏、非忠即好、非顺即叛，不破不立，不乱不治。

最常见的文字游戏则是猜字谜，它巧妙地利用了汉字的结构特点及汉语的微妙之处。我们只举几个例子，不再加以说明：

一个不出头，两个不出头，三个不出头，不是不出头，都是不出头（谜底“森”）。

上头去下头，下头去上头，两头去中间，中间去两头（谜底“至”）。

一月复一月，两月共半边。上有可耕之田，下有长流之川。六口共一室，两口不团圆（谜底“用”）。

东海有一鱼，无头亦无尾，除去脊梁骨，便是这个谜（谜底“日”）。

四面有山不显，二日并头相连，居家一十四口，两王横行中原（谜底“田”）。

一字九横六直，多少才子不识，就是水宫仙子，也要猜他三日（谜底“晶”）。

一木口中栽，并非杏和呆，若是猜成困，不是好秀才（谜底“束”）。

大小一一俱全（谜底“条”），彼此各一半（谜底“跋”），儿女相逢泪双行（谜底“姚”），十八子（谜底“李”），十八公（谜底“松”），千里草、十日卜（谜底“董卓”）。

事实上，猜字谜是一种非常有意思的文艺活动。它属于破译密码或隐符号，利用的是汉字的结构、象形、会意，参加者斗智斗巧，轻松愉快。不过，有时也被政治家利用，以达到暂时不可公开告人的目的。看来政治家是不择手段的，也是无孔不入的，而且善于把轻松的活动变成刀光剑影的阴谋。杨修善猜谜，但终被曹操所杀，当然这不能算到汉字的帐上。

中国人的想象力实在丰富，在字谜的制作上，也用上了拉丁字母。如“AOP”（打一成语），谜底是“相依为命”。A像“人”字下加“一”画，O像“口”，P像“口”，合在一起即成“命”字。如“M”（打一成语），谜底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如“MORNING”（打一字），谜底是“谭”，意即“西言早”。该英文的含意是“早晨”，是西方人说的“早”字。

由于汉字的特殊性，使中国产生了书法家这个行业，大笔一挥即是钱，投入少产出多，一字千金，令洋人眼红。当然，书法也是一门艺术，看李骆

公的草篆《蝶恋花》，确实是一种享受。有时，书法还需要强健的体力和无畏的气魄。女书法家汪定芬曾用特制巨笔一笔写出巨大的“虎”字，填满了长20米、宽6米的白布，据说是我国目前最大的一个汉字。

北京密云县番字牌乡境内的石山壁上，不知何年月何人在其上刻下了许多古里古怪的字，大者一米，小者也有半尺。近年学者从中辨认出一些梵文、藏文、蒙文字来，内容是佛教的六字真言“唵、嘛、呢、叭、咪、吽”。还有许多字尚未认出，可能是一些迭字符咒。

福建华安县九龙江汰溪下游，有一处神秘的“仙字潭”。山峦之下，有一约高30米、宽20米如刀削出的悬崖，上面刻有歪歪斜斜、错落有致的原始象形文字，共计20余字。近代专家学者撰写了十余万字的文章，也没有说清楚这20余字的含意和来历。有兴趣的人不妨去此处一游，或许能够识出“神仙”所写的天书，说出个子丑寅卯来，比起“宇宙语”（科学家或巫师认为的从天外来来的信息，可由接收者单方面进行解释，信不信由你），这可需要一点真本事。

汉字的构字，确实很有趣味，如“歪”字，由“不”、“正”二字组成；“巫”字由“工”与“人”组成，“工”即曲尺，是远古的一种科学仪器，同时也是巫术道具，汉画中伏羲女娲便手持这种法主；“醒”字由“酉”和“星”组成，我们前面曾谈到“酉”与“鸡”有关，因此“醒”字可理解为“鸡鸣而醒尚见星”。如果“神仙”写字也遵从这种规律，那么仙字潭的字还是有可能认出来的。

汉代学者许慎的《说文解字》，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系统地分析字形和考究字源的专著，国外不少汉学家都把研究《说文解字》作为学习中国文化的必由之路。继许慎之后，许多学者都在研究汉字字源方面取得成绩，但尚未见突破性专著问世。近年康殷出版了《文字源流浅说》，追溯甲骨文、金文，解释千余汉字的字源。香港企业家学者安子介出版了《劈文切字集》，对现行汉字进行了通俗性的字源解释，如将“夷”分解为“大”、“弓”，夷人即古代善制大弓的人。1989年初，我国专家学者汇聚许慎故里河南省漯河市，成立了“许慎研究会”，也许不久后会出现新的《说文解字》。

今年是羊年，春节伊始，“三羊开泰”的文字便不绝于耳不绝于目。这个吉祥词源于《周易》的泰卦，泰卦的前三爻为阳爻，原为“三阳开泰”，改用同音字，便成为“三羊开泰”。在中国汉字中，吉祥美好的事物，多有羊字，如“祥”、“美”、“鲜”、“羞”（原为美味的意思）。似乎当时（创制这些字时）人们尚处于畜牧业时期，“羊”是人们的幸福美好的象征，但愿羊年能给各位带来好运，一运十二年。

七、人类的三大愿望

语同音 书同文 “机”通人 《世界的语言》 美国学者的观点 西班牙作家的断言 世界通用语的条件 可能“入选”的通用语 柴门霍夫的世界语 毕立时符号 每个人都想与计算机对话 《字符纲目》 电脑诗人的“大作”

人类的愿望何止千千万万，但是具体到符号的使用上，则可以归结为三大愿望。第一，语同音，即全世界的人都说同一种语言；第二，书同文，即全世界的人都使用同一种文字；第三，“机”通人，即人可以直接用语言和文字与机器（电子计算机、机器人、智能机器）对话。

这三大愿望，实在是太正当太必要了。如果有文明高度发达的外星人来到地球，他们一定会为这个小小环球上的“智慧生物”，居然如此愚蠢地使用着数千种（很难有一个准确的数字，因为判断标准不同）语言文字，感到困惑不解。人类在通信技术和交通工具上的进步，暴露出人类在符号系统使用上的极端落后。由于语言文字的繁杂，使人类在进步过程中正在付出越来越沉重的代价。

这种代价是显而易见的。当通信以光速进行时，我们却不得不耐心地等待着翻译用另一种语言重复地说话；当我们以超音速从一个城市赶到另一个城市去开会时，却不得不花费更多的时间把文件翻译成不同的文本。显然，无需举更多的例子，如果实现了人类的这三大愿望，我们可以节约更多的时间，减少众多的翻译（还需要有少数人了解以前的语言文字），节约大量的纸张（书报刊文件），从而保护下来更多的森林，减少毫无必要的众多计算机型号以及众多语种的广播电视发射台。当然，更为重要的是，减少了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国家的隔阂、误解和不信任，有助于接近于实现世界大同的理想。

但是，人类的这三大愿望能够实现吗？

美国学者肯尼思·卡兹纳在《世界的语言》（纽约1975年版，北京1980年版）一书中指出，在世界数千种语言中，占世界总人口95%以上的人讲的语言，还不到一百种。讲汉语、英语、西班牙语、俄语和印地语的人，占世界总人口的45%；如果加上德语、日语、阿拉伯语、孟加拉语、葡萄牙语、法语和意大利语，则占世界总人口的60%。

因此，肯尼思·卡兹纳不无遗憾或不无伤感地认为：“当我们得知最后的5%的人讲几千种不同的语言的时候，事情就很清楚了：这些语言中的绝大部分只有极少数人使用——某些情况下只有几千人，在另外的情况下只有几百人；许多情况下只有一个村庄，有些仅限一些家庭，有的甚至只有一两个人。由于说某种语言的人的数目不断减少，不可避免地必须作出一个命运攸关的决定：不断出生的一代一代人必须放弃其母语，而采用对他们更有用的、通行更广泛的邻近语言。由于这样一个决定，使用较少的语言在严格意义上说是注定要消亡的，等使用该语言的最后一个人一死，这种语言也就最终消亡了。目前，这一进程比一般想象的要快，因为迄今为止，在采用小语种的地区内普及大语种的宣传工具的出现，大大加速了这一进程。”

由于讲汉语的人占世界总人口的20%，因此我们似乎不必担心汉语的消亡。但是一想到某些民族为了生存而不得不忍痛放弃自己的母语时，总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这个问题是如此的复杂，以致我们不得不放弃有关的讨

论，放弃“什么”是痛苦的，有时也是必要的。

1989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西班牙作家卡米洛·何塞·塞拉，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的一次演讲中预言：到22世纪末，世界上将只说4种语言，即英语、西班牙语、汉语和阿拉伯语。他认为，法语尽管是一种很成熟的语言，但在其他语言面前可能失去地盘而有消失的危险；那时，法语和其他光荣的语言，将只为抒情诗和为家庭关系保存少许。

两百年后，世界只剩下4种语言！其实，这值不得大惊小怪；如果有人讲“一百年后，世界只剩下3种语言”，我们仍然相信存在着这种可能。因为我们的世界发生的变化确实太快了，以致任何大胆的预言，都有可能变成保守的估计。人类已经进入一个不可思议的时期，在这个时期，人类的智慧很可能被愚蠢地使用，火上加油地高速发展，使人类在没有看清目的地时便冲了过去。越快的车，越需要好的煞车，可惜我们还不清楚人类前进的煞车把在哪里。

目前人类之间的信息交流是如此频繁，越来越多的人掌握了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语言，同时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在使用越来越少的语言和文字。显然，若干年后，必然只有少数几种语言文字，成为世界上所有人都会使用的语言文字（这不妨碍许多人继续保留使用一段时期的母语）。

某种语言能够被保存下来并成为通用语，可能需要具备如下条件：第一，该语言在使用人口上已经处于领先地位；第二，使用某种语言的民族有着更强的繁衍生存和同化其他民族的能力，结果更加领先或后来者居上；第三，使用某种语言的民族或国家，培育出划时代的众多伟人，或者找到了领先于其他国家的众多高科技技术，或者拥有巨大的财富，从而吸引了或迫使着无数人去学习该国家的语言；第四，使用某种语言的国家或民族，拥有足够多的人口，并保持着固守民族文化的心态（这样可以保存母语，如果类似的情况很少，这种语言也可能成为通用语，因为其他国家需要了解它并使用它）；第五，使用某种语言的国家，有着一套可与语言适当脱节的文字系统，因而有可能借助文字的帮助，进一步推广自己的语言。

根据上述分析，最有可能“入选”的世界通用语，是汉语、英语、日语、阿拉伯语，以及西班牙语、德语、法语、俄语、印地语等等。再以后可能只剩下汉语、英语、阿拉伯语（这时汉语可能已经借用了日语的某些方式进一步扩大自己的使用范围）。最后则可能只剩下汉语和英语，但是它们肯定已不是现在的样子了，而是吸收进大量的其他语言的词汇和表达方式。也许，人类只讲一种语言，显得过于单调，而且不利于思维的互补，因此人类可能会满足于保留使用两三种语言的状况，而不再进一步地淘汰。

当然，我们的上述议论，其水平恐怕应归入“信口开河”这个档次，只是因为山中无老虎（专家学者不肯轻易发表见解，可能怕影响国家或民族关系），才来个猴子充大王，何况还有诺贝尔奖得主在前面开道呢。其实，这是一个很有价值的未来学研究课题，既有学术价值，也有经济价值，当然也有政治价值。可惜，具有能够胜任此项研究之功力的学者，似乎数量很有限，而且他们还要身不由己地从事其他人认为更重要的工作。因此我们在短时期内可能还见不到像样的研究成果，惜乎哉！

以上，我们简单介绍了世界语言文字的自然流变过程及其可能的方向。由于语言文字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它是由许多人在很长时期内共同设计创造修补改造的产品，因此它不是一种纯粹理性的产物，也不是一种无可挑剔的

工具。它是一个任性的小姑娘，语言学家绞尽脑汁裁剪出来的语法、拼音规则、构字规律之类的“服装”，它都不爱穿，而且也确实不合身。

于是，许多有才有智有思想有责任心的人，开始考虑能否人为地创造出一种理想的完全合乎逻辑的语言和文字，并使之成为世界通用语言和世界通用文字。当这种人有机会（有钱、有时间、不被政治等因素干扰）实施自己的愿望时，人类便增加了两种崭新的符号体系，即世界语和毕立时（又译布利斯）符号。

世界语是上个世纪末，波兰医生柴门霍夫发明创造出来的，是一种严格的拼音文字和语言（其他各种拼音文字都含有大量的非拼音成分）。经过一百年的普及推广，目前全世界约有 400 万人学习或使用世界语，许多著名的学者如爱因斯坦、鲁迅、列夫·托尔斯泰都曾经热心学习并宣传世界语。据说，世界语的创制动机，与当时新兴的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思想有着直接关系。也就是说，一种符号体系的诞生与使用，有可能或有助于改变社会的现有结构，当然它也受到社会现有结构的束缚或压抑。

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奥地利籍犹太人毕立时博士从纳粹集中营逃出后来到中国，一住就是 6 年。现代作家林语堂告诉他：“中国拥有第二座万里长城，这就是中国的象形会意的符号文字。”于是，毕立时在年近半百时开始潜心研究汉语汉字。很快他便发现，尽管中国各地居民的方言不同，彼此不能交谈，但大家都能读书看报写信传情，并能阅读千年以前的古代典籍。显然，毕立时的心灵被这种奇妙的事物打动了。他萌生了创造一种新文字的愿望，希望这种文字能够像柴门霍夫的世界语一样，成为世界各国人民通用的文字。经过十余年的努力，他创造出了一套实用的新的象形文字符号，并不断进行完善，直至 88 岁高龄在澳大利亚逝世为止。

目前，加拿大成立了毕立时符号研究所，并拥有毕立时符号的永久性独占的版权，同时还在美、英、法、德、澳大利亚、匈牙利、巴西、委内瑞拉、津巴布韦、比利时、丹麦、冰岛、印度、意大利、新西兰、挪威、瑞典、瑞士、荷兰、以色列等国设立了分支机构。该研究所于 1980 年正式出版了《实用毕立时符号》一书，共有图形化的象形文字符号 1400 余个。1984 年又出版增补本，增加了符号 160 个。

我国学者彭荫先生曾多次撰文在国内介绍毕立时符号。笔者有幸在他那里见到《实用毕立时符号》一书，因此可以在这里简单地介绍一下毕立时符号。

毕立时符号的创制原则主要有三类，即象形、表意（会意）、定意（即人为规定某个图形符号代表某种含意）。这三种方法有时是共用于一个符号之上。可以看出，除了“形声”之外，它的造字方法基本上与汉字相同。

让我们随便举几个例子（不是标准图形）：

，脸，象形。

，混合，会意。

，电视（由屏幕、眼睛、耳朵、电的象形图案共同组成），象形、会意、定意。

，思考，定意（下面的弧线象征大脑）。

，忐忑，会意。

？×，多少，会意、定意（借用了标点符号？和乘法符号×）。

，碗柜，象形。

显然，这是一套非常巧妙、独具匠心的符号文字体系（如果能够更多地引入现有汉字中的象形部件、会意部件，可能要更好一些。或者，如果把现有汉字按照这种思路重新整理规范一番，并放弃严格的方块字结构，改用多部件的线状排列，似乎可以使古老的汉字焕然一新，并更容易在世界各地流通）。但是，任何人为地新创制的文字符号体系，都要受到已掌握某种文字的人的自觉或不自觉的抵制，因为这将给他们增加麻烦。因此，毕立时符号到目前为止并没有实现它的发明者的愿望，即成为世界通用文字。然而它却意外的给众多残疾人带来了福音，他们很容易学会并使用这种图形化的象形会意文字。如果没有国界和民族的限制，这套符号有可能已经成为残疾人的世界通用文字，甚至可以使用这套符号与正常人交流信息。

300年前，德国著名学者莱布尼茨曾预言：一种世界性符号文字体系定将出现（我们怀疑他是受到了八卦符号的启发，才产生了这种乐观的想法）。看来，实用的毕立时符号体系，为这一预言提供了佐证。可惜，这套符号只适于看，而不大适于书写（它的标准符号需用带细格的绘图纸表示，每一笔画的大小尺寸有着严格要求），或许专用的打字机有助于克服这一缺点。另外，该符号文字与语言完全脱节，类似于交通标志之类的符号。因此，它只是一套较复杂较完善的表意符号，严格讲还不能称为表意文字（我们对文字的定义是必须与语言有一定程度的联系）。但是，它却给了我们以强有力的启迪，也许人类迟早要使用一种共同的文字，而不一定要使用一种共通的语言，而这种文字必然要建立在象形与会意的基础之上。

现在，让我们简单地谈一谈人类的第三大愿望，即“机”通人。由于人类已经发明了电子计算机，而且越来越离不开电子计算机的帮助，因此人类迫切地需要用自己的日常语言文字来与电子计算机对话（其他智能机器的核心都是电子计算机）。这一目标正在逼近，并可望在不太久的将来获得突破性进展。到那时，“机”便是一种善解人意的助手（但愿它永远不会反客为主），人“机”联手，所向披靡。

目前，电子计算机使用着两类符号体系。一类是内部符号体系，那是一串串二进制数字符号组成的代码；一类是外部符号体系，即由人们编制的专用的计算机语言。这种“计算机语言”只有少数的专业技术人员和一部分计算机（由它的硬件结构而定）能够“听懂”，因此使用起来非常不方便。所谓“机”通人，就是要使所有的人都能很容易地操纵差不多所有的计算机，就好像人人都会开汽车一样（我国还没有这种条件）。

或许，有朝一日，我们可以制造出这样一台电子计算机，它能够储存人类所有的知识（即将人类历代的典籍都变成二进制数字代码，并输入计算机内的储存器里），并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对这些信息进行加工分析处理并输出出来）。显然，它的学术研究水平或发明创造能力，远比任何一个人都要高。我们无法预见它的出现将给人类社会带来何种影响，但是，要想制造出它来，首先要将人类使用过的所有符号进行代码化，即每一个符号都要有一个代码，并通过这个代码找到该符号的含意（也要用二进制数码来表示某个符号的所有含意）。

笔者在十几年前，曾设想编写《字符纲目》，即将所有的汉字，以及各种学科的专用符号、各国的各种语言文字符号，还有商标符号、交通标志、

国旗国徽，等等各式各样、形形色色的符号都统一编排在一起，分为基本集和扩展集两大类。基本集约有 6 万种符号，专门收入现在通用的各种基本字符；扩展集可多达 4000 余集，每集可收入 65536 个字符，用以收入历代的或不大流通的各种符号（事实上，基本集的符号为 16 位的二进制数字，扩展集的符号为 32 位的二进制数字，总共可收入 40 亿种字符）。为此，笔者还专门设计了一套数字符号，即：| L ，分别表示 4 位二进制数字：0000、0001、0010、0011、0100、0101、0110、0111、1000、1001、1010、1011、1100、1101、1110、1111 或一位 16 进制数字：0、1、2、3、4、5、6、7、8、9、A、B、C、D、E、F。

其实，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以及报刊、杂志、书籍中，常常出现许多不是汉字的字符或符号，而我们目前的汉字字典，却很少平等地对待这类字符，结果使广大读者经常无法了解这类字符的含意。因此，即使我们还没有能力或还不急迫去编辑《字符纲目》，至少也应当编辑出版通俗的《符号小辞典》，或者在汉字字典中适当收入常见的字符符号（如天气预报符号之类）。

事实上，是人类使用的符号体系在支撑着人类的社会。因此，我们应当特别珍视人类创造的各种符号。有些符号可能早已不使用了，但是它们仍然记录着人类的某些信息，我们完全有必要对它们一一登记造册。随着许多文字的废止不用，如果不及时地将有关符号收集整理下来，将使我们无可挽回地丢失许多人类发展的信息，我们的后代有可能比我们看到更多的天书（即无法了解我们现在使用的某些符号的含意）。

这个问题似乎越来越迫切。如果考虑到再过一二百年，将有上千种语言文字被废止不用，那么，留给我们的时间已经不多了。看来，人类在实现某种愿望的同时，似乎不可避免地要放弃一些“什么”，如果我们能有充分的考虑，那么便可以少放弃一些“什么”。

或许，电子计算机能够帮助我们解决难题，不信就让我们来欣赏一首“电脑诗”：

曾有一个来自斯特劳斯的废物
在那玫瑰花上建起字节小屋
编造一个字节是一个头的谎言
然后接通那个棚子的电源
斑鸠从人造革鼻子里飞出

曾有一个来自内德的水手
在那头上跑着一只猎狗
将一个词转页刊登
然后激起一阵笑声
试图越过这个古怪的雪橇溜走

这首打油诗，是美国汉普郡学院计算机系的学生 D·里茨在毕业论文中编制的程序，并由计算机按照程序“自由”创作的，每秒钟便可作出一首五行的打油诗来，大体上还合辙押韵读得通。可以相信，用不了太久，计算机便可以增加新的令人吃惊的本领。

第四章 数字符号

在文字符号系统中，有一类特殊的符号，即数字符号，我们有必要单独来谈一谈它们。首先，数字符号的起源与人类思维的起源有着密切的关系，它们促进或启蒙了人类的原始思维。其次，数字符号在人类文化中的作用，并不只限于计数及数学之类的功利方面，而是承担着更多的有时是神秘的文化符号功能，形成了一种特有的数字文化现象。在这时数字实际上是一种文化的隐符号，不了解这一点，便无法深入地理解传统文化的内涵。

另外，数字符号，特别是数学符号，它的构字原则在本质上与方块汉字或平面文字有着异曲同工之妙。例如 $\sqrt{2}$ 、 10^2 、 $4/3$ 、+、-、 \times 、 \div 、

$=$ 、 \int_0^∞ 、 $\sum_{i=1}^n$ 、M、 $(a+b)^2$ 等等。它们或者本身是一种方块

符号，或者由几个小部件构成一个整体的平面符号，以便表示某种特定的含意。总之它们是一种象形或会意、定意文字符号，而不是所谓的拼音文字符号。不过，这类数学符号涉及到较多较复杂的数学原理，属于专业技术问题，我们就不再介绍了。

由于笔者已经撰写了《生活中的神秘数字》一书，因此本章只准备简单地介绍一下数字符号的起源，以及若干神秘数字的文化涵义，并力求从一个新的角度来谈论有关问题，同时也尽可能使用一些新的材料来说明问题。当然，讨论一个问题，似乎难以完全避免重复。我们只希望尽量减少不必要的重复，以便节约读者的时间，减少纸张的浪费，同时也借此机会补上我们在那本书中未曾谈到的内容。

一、数字符号的起源

无中生有(“无”字旗，无与有，习字帖的诗) 从零开始(阿拉伯数字，0 在上帝身边，小雨滴，灵星，零因子) 没有数字的计数(如何记忆一群羊，节约记忆量，一群马占多大地方，数字的视觉思维) 实物命数法(“两”即二个耳朵的象形，石头或小木棒，两手十指，摸着身体各部位数数、古印度人的命数法) 第一个数字(45 枚骨片，狼的桡骨，圭表记日) “一”就是我(“数”字的含意，道生一，泰一神，“一”是自我意识) 数字十兄弟(小学生写“万”字，苏东坡赶考，黄庭坚出游，乾隆皇帝的谜语诗) 数字一至十(序列，相加之后产生的神秘数字，奇数和偶数) 天地之大数(易经筮法，大衍之数，万物之数，十有八变而成卦) 神秘的数字图(伏羲和大禹，远古的浩劫，河图之巧，洛书之妙) 天之历数在尔躬(乾坤万年歌，九皇新经，度人妙经，五百年必有圣人出，天会运世) 劫数难“逃”(印度的劫难，古希腊的五个时代，美洲的五个太阳时期，劫后智开)

谈到数字符号的起源，又涉及一大堆问题，而且是难以说清楚的问题，其实，这并不奇怪，因为在人类文明的朦胧期，一切事物原本就不是明明白白的，以原始人之“昏昏”，当然不能使现代人“昭昭”了。但是，人类却有寻根探源的天性，我们也就只好勉为其难了。为了叙述方便，我们分为 12 小节来讨论数字符号的起源，这确实是个饶有兴味的问题，不看不知道，数字真奇妙。

无中生有

我们通常说“无中生有”，多含有贬义。但是，在哲学家、物理学家、数学家的眼里，这个词大有奥妙之处，它揭示了宇宙万物的奥秘，充满着辩证法，显示了人类思维的智慧所在。美国现代物理学家 J·A·惠勒在中国曾观看过一场舞剧《凤鸣岐山》(根据《封神演义》改编)，当他了解到姜子牙手中指挥一切的“无”字旗的“无”字含义是“NOTHING”时，兴奋极了。原来，他近年倡导的“质朴原理”认为，物理学是从几乎一无所有达到几乎所有一切，而这种观念竟在中国古代哲学思想中找到了前驱。

最早对“无”进行深入研究并集大成者是神秘的哲学家老子，他在《道德经》中说：“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埴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意思是，用 30 根辐条做成轮子，中间有空无，才能起到轮子的作用；用陶土制成器皿，中间有空无，才能起到器皿的作用；在墙壁上凿出空无的窗户，才能起到居室的作用。因此，有和无彼此相生，缺一不可，“无”可称为天地之始，“有”可称为万物之母。基于上述认识，老子对人类社会提出了两项基本原则，即“无为而无不为”和“生而不有”。前者强调人类行为要顺乎自然发展规律，后者则强调人们应注重生存本身而不要迷恋于占有并非必需的物质财富。

据研究，许多高等动物都能敏锐地发现或感觉到，在自己熟悉的环境中，突然新增加了什么东西或原有的什么东西突然不见了。我们人类继承了这种能力，并发展到“熟视无睹”的程度。

当亲朋好友聚会时，我们会一眼看出有没有陌生人在场，并能够直观地感觉到哪位亲友不在场。唐代诗人王维的诗：“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准确地描绘出这种直觉。

在这里，多了什么或少了什么，都是指相对“熟悉的环境”而言。因此，

“熟悉的环境”即背景，它相当于“无”，多了什么或少了什么都是“有”。也就是说，“无”并不是通常所说的虚无，而“有”也可以表示不在场或失去的事物。事实上，人类的数量概念或计数方法，都建立在对“有”和“无”的观察和描述的基础上。“无”是一种客观的背景，是计数的起始点或初始状态；“有”则是对初始状态的某种变化。显然，“无”和“有”是可以相互转化的，无中可以生有，有亦可以化为无。曹雪芹深知此理，《红楼梦》中太虚幻境牌坊上便写有一幅玄妙的对联：“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当原始人理解了无中生有的道理之后，便开始寻找或创造某些符号（实物符号或形象符号）来表示或影响无中生有的过程或现象，这些符号便是数字。因此，数字从一开始便既用于计数，也用于揭示某种哲理，甚至还用于寄托某种愿望，或者说用于实现某种愿望。

纯粹用于计数的数字属于数学，数字的其他用法则属于数字文化，我们感兴趣的是后者。旧时有一种儿童习字的字帖，内容是一首诗：

一二三四五，金木水火土，
天地分上下，日月同今古。

诗中说的是数量、物质、空间、时间，虽通俗至极，而哲理甚深：我们生存的这个世界是由物质、空间、时间所组成的，而这三大要素均可由数字来描述，人类的社会生活从此便与数字结下了不解之缘。

天运人工理不穷，有功无运也难逢；
因何镇日纷纷乱，只为阴阳数不同。

这是《红楼梦》中贾迎春制作的一首灯谜诗，谜底是算盘。世事难料，人生多变，冥冥中仿佛有一只巨大的手，它把人世间当作算盘，人不过是算盘珠子，被拨弄来拨弄去。当然，人类并不甘心如此下去，他们渴望着从纷乱的事物中理出个头绪来。

从零开始《史记》中说：“数始于一，终于十、成于三。”其实这些数字都是相对于“无”而言的，只是人们常常忽略它的存在，并迟迟没有想到要为“无”创造一个可见的符号。

俗话说白纸黑字，意即黑色的字要依赖于白色的背景才能显现出来。在这里“白色的背景”便是“无”的符号。通常称英文有26个字母，其实还应当加上一个“空格字母”，没有它的存在，这26个字母便无法表示任何的意思。

在数字符号体系中，不知从何年月起，人们创造出0或零这个符号来表示“无”。一般认为，大约在公元8世纪，0便被引入印度——阿拉伯数字体系，使0、1、2、3、4、5、6、7、8、9这套数字符号成为最有效的记录数字工具。否则它们只不过是历史的沉迹符号，正如许许多多其他的早已消失或再也无人使用的数字符号体系一样。有人则认为，可能是美洲玛雅人最早开始使用数字0。

1700年前，中国数学家刘徽在注解《九章算术》时，便把0视为数字，含有初始、端点、本源的意思。中国古代筹算亦有“凡算之法，先识其位”的说法，以空位表示0；后来的珠算空档亦表示0，被称为金元数字，以视珍

重。

莱布尼兹采用 0 和 1 两种符号建立起二进制数字体系，也许是出于对自己发明的偏爱，他对这两个符号赋予了某种神圣的意义。1 表示统一，很明显这正是上帝的标记；0 表示无，它在上帝身边，处于万物的开端。因此，如果能用 1 和 0 把所有的数都表示出来，无疑是说，上帝从虚无中创造了宇宙。许多人可能不大喜欢把一切都归结于“上帝”，其实这里的上帝与老子所说的“道”差不多是同一个意思。应当指出，二进制符号体系可以追溯到古老的中国先哲伏羲，他发明了用阴爻“--”和阳爻“—”构成的完美的符号体系，并赋予它们种种相反相成的性质。因此，阴爻“--”可能是最古老的“无”的符号，也即最古老的 0。

有趣的是，中国人写 0，大多数是按顺时针方向划（用毛笔），欧洲人写 0 则是逆时针划；古代印度人以 0 结尾的偶数表示吉利，罗马教皇则视 0 为邪数。相隔距离遥远的两个民族，往往对同一事物表现出截然相反的观念，或许这也是文化传播中的一种正常现象：每隔一定的时间或空间，观念便颠倒一次？不同民族的敌忾心理？民族的自我保护、自我纯洁心理，有意与其他民族保持不同或相反的特征？不过这种现象在近代似乎已经有所淡化。

在汉语里，“零”原本指“暴风雨未了的小雨滴”，它被借用为整数的余数，即常说的零头、有整有零、零星、零碎；以后又用它表示 0，即一无所有。中国人似乎不大喜欢零，传说时代的舜帝便死于零陵（今湖南省宁远县）；文天祥亦有诗句“零丁洋里叹零丁”；人生不幸之一，便是孤苦零丁；古代家人散失，要写寻人招帖并悬于竿上，随风摇曳，状若零丁，故亦名之零丁，清代学者朱彝尊曾为陆寅制作过寻父零丁；秋风肃杀，草坠曰零，叶坠为落，合称为零落，又指人事之衰谢、亲友之逝去。

不过，零的发音与灵相同，在数字文化中，某一数字的涵义或隐意，往往与它的谐音字有关。因此选择零表示 0，可能含有神灵的神秘意义。零星又称作灵星，即天田星（或曰龙星座的左角之小星），主管谷物之丰欠，是农神后稷在天上的代表。我国汉代时曾设有灵星祠，古朝鲜亦祭祀灵星。有趣的是，上海天厨味精厂的电话号码为 577580，其谐音寓意“依吃，吃鱼不灵”；南京有个信息服务机构，它的电话号码为 404040，寓意“是灵是灵是灵”，看来现代人仍愿意把 0 联想为灵。

1980 年，美国有个叫约翰逊的人写了本小说《零因子》。书中称自 1840 年以来，凡在未位为 0 的年份当选的美国总统，无一人活着离任，他们任期间不是病死就是遇刺身亡。例如，1840 年当选的哈里森于次年死于肺病，林肯 1860 年当选后又连任总统、并于 1865 年遇刺身亡，1880、1900、1920、1940、1960 年当选的加菲尔德、麦金利、哈丁、罗斯福、肯尼迪均死于任期之内（包括连任期内）。1980 年，里根当选总统，他患过癌、遇过刺，但大难不死，连任两届，光荣离职，实现了“0”的突破。看来 0 有时灵有时不灵，如果不愿意深究，可以用“巧合”一言以蔽之。

0 的象形为封闭的圆圈，象征着周而复始的循环或空白、起始点、空无。每天的起始时刻为 0 点 0 分；在自然序列数字中，0 表示现在，负数表示过去，正数表示将来；在温度中，以水结冰的温度为摄氏 0 度；在数学中，0 也是一个奇妙的数字，在一个正整数的后面加一个 0，便增加 10 倍，用 0 乘任何一个数其结果都为 0，用 0 去除任何一个数其结果便变得不可思议。

0 又象征着太阳、满月，它又像人的头颅、眼睛、张圆的嘴，或者是一

根绳子的两端连结在一起。让我们用心智去打开这个结，从0开始，深入到数字王国之中。在那里充满着七彩光、五色土，值得一说的事情无穷无尽。

没有数字的计数

我们平常最关心的数字是工资的多少和物价的高低，一个收入一个支出，它们控制着我们的生活水平。如果想当然地以今论古，以现代人之心去度原始人之腹，认为数字起源于原始人为了计算捕获物的多少以及合理地分配兽肉，那么则显得过于单纯了。

事实上，人类曾经经历过一个相当长时期的没有数字的计算阶段，而这种能力是从动物那里继承过来的。一群狼在捕获猎物时，它们的奔跑速度、方向与距离之间，配合得恰到好处。显然这里存在着某种计算过程，但是我们却找不到任何使用数字的迹象。一只蚂蚁发现了自己搬不动的食物时，会去通知窝里的其他蚂蚁，它召唤来的同伴的数量，似乎总是与食物的多少成比例，可惜我们不知道在蚂蚁之间的信息传递中是否使用了表示数量的符号。

对于一群羊来说，我们现在的人只是记住“羊这种动物有若干只在一起”。对于原始人来说，他们记忆的内容是：这只这么大的白色的公羊，那只那么大的叫声奇特走动迅速的母羊……他们在一起。我们用一只、两只的数量来描述一群羊，显然可以节约大量的记忆，或者说忽视了大量的信息。原始人用这只、那只的具体的全息的信息来描述一群羊，他们付出了大量的记忆，但是同样能够准确地表示一群羊的数量。

今天，许多牧羊人都非常熟悉自己的羊群，不用点数便能看出某只羊走失。当部队连长点名时，当老师环视教室里的学生时，他们需要了解的不仅仅是少几个人，而是哪几个人不在，在这时简单的计数信息是不够用的。俗话说，哑巴吃饺子，心中有数。在类似的大量的场合中，我们常常不关心具体的个体的特征，并将它们一视同仁，而仅仅关心它们的数量，在这种情况下便需要使用数字。种种迹象表明，对人类来说，把这只羊和那只羊视为相同的两只羊，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这种转变对人类的思维智慧来说，是一次质的飞跃。因为他们从此便可以节约大量的记忆单元，去观察、描述、记录其他更重要更有价值的事物。

有趣的是，某些尚保留原始特征的民族，他们找到了一种简化记忆的变通方法。当一人捕猎野马归来时，他的朋友会问：“你赶回家来的一群马要占多大地方？”显然这是用空间的大小来描述马群的数量，似乎说明原始人更注重更熟悉空间的量。我们今天仍说走一里路的功夫，或者说著作等身，也是用空间的量来描述其他的量。这种习俗可能揭示了最早期的计数行为与视觉密切相关。

美国学者鲁道夫·阿恩海姆在《视觉思维》中指出：“数字是一种知觉实体或一种视觉（在一定程度上又是触觉的和听觉的）对象，这一事实对数字的教学和研究具有极大的重要性。”汉语中的“算”字，中间有个“目”（眼睛），也透露着计算过程中视觉的作用。卢梭在他的《忏悔录》中坦诚地说：“我极不喜欢在看不到自己所做的东西的情况下计算。”这种眼见为实的心理相信能够引起许多人的共鸣。我们爱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其实它还是心灵的引路天使。

事实上，在人类尚未发明创造出数字之前，人类的双眼，已经能够相当准确地分辨出距离的远近、猎物的多少、野牛的大小和形状，并能够牢牢地

记录在脑海之中，甚至会把野牛的形象描绘在神秘的山洞之内或高高的山岩之上。这是一种信息的再现或复原过程，用野牛的图象来表示野牛，对图象的野牛进行模拟或象征性的攻击，或者还有某种虔诚的祭祀，似乎会有助于捕获到真正的野牛；野牛的图象越多则有可能捕获越多的野牛。在这时，野牛的图象差不多已经具有原始数字符号的特征，它是野牛的化身，而符号的最基本特征正是某种符号对应着某种事物。

实物命数法

在汉语中，“两”的原意是指两个耳朵；我国西藏人则用鸟翼一词表示数字二；还有的民族在说“二”的时候，其文字含义是两个眼睛。它们的意思是：这个数（二）等于人的所有的眼睛或耳朵或鸟的所有的翅膀的数目，显然这是一种早期的实物命数法。与此类似，南美巴拉圭的印第安人说鸵鸟的足趾时，便表示数字4；说五色的斑皮时，其实是在说数字5。美洲印第安人如果画一只船和三个太阳，便表示乘船旅行经过了3天。

英文“计算”一词(Calculate)源于拉丁语的“石头”一词(Calculus)。美国学者查尔斯·潘纳蒂在《天地万物之始》中认为，当原始人把小石子排成一行时，就导致了第一架真正的计算器的诞生。看来小石子也是一种实物数字，与此类似小木棒也是一种早期的实物数字。汉语中的一、二、三、廿、卅、卅等字，便是小木棒数字的象形；“算”字的象形意义正是用眼睛看着竹制的小木棒的形状来计数。我们今天仍喜欢用火柴棒组成数字游戏，正是其遗风。

不过，更早的实物数字却是人的手指或身体的其他部位。英文的 digit 一词含有“手指”和“数字”的双重意义。许多民族都用一只手来表示数字5，两只手表示数字10，并导致了十进制的产生。中国人对此也毫不陌生，所谓“掐指一算”正是其写照；酒馆里的热烈的划拳场面亦是建立在手指数数的基础之上。

法国学者列维·布留尔在《原始思维》中详细描述了许多原始部落的计数方法。澳大利亚托列斯海峡的土著人数数时，从左手小指开始，然后按顺序数着（触摸一下）左手的其他手指，及腕部、肘部、腋、肩、上锁骨窝、胸廓，接下去又按相反的方向顺着右臂、右手数数，直至右手的小指为止，这样可以数到21。然后再数脚趾，最多可数到31；再大的数则需要用一束小棍未数了。在这里需要指出，原始的计数方法与顺序有着密切的关系。在原始人的心目中，实际上是用序数来表示数量，第几个数便表示几，也就是说序数词的产生可能要早于数字词的出现。

用手指计数非常方便，不过也有例外。哥伦比亚的一对夫妇生下一个手脚共24个指头的孩子，他们以为碰上了魔鬼，吓得赶紧搬了家。医生则要冷静得多，认为只要不让这个孩子掰着手指数数，就不会有什么大问题。我国湖北也有这样一个男孩，手脚均为六指。如果所有人都如此，恐怕最流行的计数方法就不会是十进制，而是十二进制了。

古代印度人的实物命数法略有不同，当他们喊：吉立（山，表示7）·勒萨（味觉，表示6）·瓦苏（八神团，表示8）时，是古说数字867，与我们的习惯正好相反。他们首先说个位数，然后说十位数和百位数。用味觉表示数字6，这真是一种奇妙的思维。

以上种种实物命数法或计数法，差不多都是选用的自然事物。它们虽然能够起到计数的作用，但还不能算做真正的数字（当用若干个小木棒摆成某

种固定的组合、并表示某个的特定数字时，这种组合便可称为数字）。

第一个数字

浙江河姆渡文化遗址出土的骨耗上，都有两个长方形的孔，可以推测当时已经有了计数的概念。陕西半坡文化遗址出土的陶器上，有许多规则的几何图形、线条、符号，其中一件陶器上有 36 个小洞并构成等边三角形，可见当时已经有了数字和复杂的计数。可惜我们尚不能完全理解这些图形、线条、符号的意义。

1974 年至 1975 年间，青海省乐都县柳湾原始社会末期遗址出上了 45 枚骨片，每片长约 1.8 厘米，宽 0.3 厘米，厚 0.1 厘米，骨片上有人为的刻口。在 40 枚完整的骨片中，有 1 个刻口的为 35 枚，3 个刻口的 3 枚，5 个刻口的 1 枚，可以表示 1 至 54 之间的任何数，被认为是流传至今最早的书契记数实物。有趣的是，骨片上的刻口均为奇数，似乎不是偶然的，尽管它的涵义还一时搞不清楚。

1937 年，科学家在维斯托尼斯发现一块旧石器时代的幼狼挠骨，约 7 吋长，上面刻着 55 道刻痕。其中有几处刻痕是 5 个一组集中刻在一起，它被认为是人类表示数字的最早实物。有理由相信，这一道道刻痕，便是人类发明创造出来的第一个数字。在这个数字体系里，只使用了一种符号：一道刻痕表示一事物（这里不计算空白符号）。

如果说原始人能够在兽骨上刻出道道，那么他们一定会更早或更多地在木棒上刻出道道，用以表示在他们心目中具有神圣意义的事物。可惜这些木棒不如兽骨那样经得起岁月的磨蚀，似乎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幸运的是，在汉语文字中，记录了这种实物的存在，即“圭”字和“表”字，其象形便是一根木棒上刻有许多道道。

圭表是已知的人类最早发明的天文观测仪器，几乎所有的学者都认为它们是用于测量日影的长度。不过，我们愿意考虑另外一种解释，在木棒上刻出的道道，最初是用于记日的。

在原始人的眼里，天上的太阳、月亮、星星都是一只只发光的眼睛，它们是有生命的，并且具有神秘的甚至是不可抗拒的力量。北京有日坛和月坛，它们是古代帝王对太阳和月亮表示敬意的场所。许多古老的民族都有清晨面向东方迎接日出的虔诚仪式，它们源于一种古老的原始的恐惧心理，即担心有朝一日太阳不再出来。民族学的研究表明，原始人为了确保太阳每天从东方升起，不惜以人为牺牲，献祭给太阳神。

也许，正是为了记录太阳每天从东方升起，原始人终于找到了一种简洁而准确的办法，即每天当太阳从东方升起的时候，便在一根木棒上刻下一条道痕。这是一个划时代的创举，用一条人为而成的道痕来表示一件自然的事物，这使原始人产生了一种信心：模仿自然可能使人类有能力去控制自然。也就是说，既然可以用一条刻痕表示一次太阳的升起，那么也可以用另一条刻痕预示另一次太阳的升起，只要人们愿意，便可以促使太阳每天从东方升起。这实际是一种相当古老的交感巫术，即凡是相互之间有联系或相似的事物，彼此之间便会产生影响。

因此，我们推测最初的圭表是用于记日的。每当太阳从东方升起时，原始人中的科学家（巫师）便在木棒上刻下一条道痕。《山海经》中记载，“柜格之松，日月所出入也”，“挺木牙交”，“鸟秩树，于表池树木”，都记录了一种有许多刻痕的器物。只有当原始人将木棒垂直地竖立在地面上，并

于正午时观测它的影长时，它才成为天文观测的专用仪器。根据影长可以确定冬至和夏至的准确时间（我们怀疑，最初是在正午观测太阳的高度，即将木棒竖立在地面上，然后在某个固定的地方观测太阳相对于木棒上的位置，并在这个位置上刻下一条道痕）。

如果我们的推论成立，那么木棒上的刻痕最初只是分别表示某一次出现的太阳，再以后则表示第几个太阳（第几天），最后则可以表示共出现过多少次太阳。也就是说，这些刻痕最初只是一种事件符号，以后才产生了序数的作用（根据其位置），最后才产生数字的作用（有了数字观念之后才能对这些刻痕进行计数）。

“一”就是我

严格地说，只有当人类产生了数字观念之后，才可能出现第一个数字；或者说，只有创造出第一个数字时，人类的数字观念才算真正建立起来。这是一种同义反复，正如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问题一样，这种思维逻辑的矛盾，其实是宇宙间的一种普遍现象，或者说是一条最基本的规律。

在汉语中，“算”字由两个“示”字组成；“示”字的象形是天上的日、月、星三光。几乎所有带有神秘的色彩的汉字，差不多都有一个“示”字的偏旁。因此，计算的原始涵义应当与天象的记录或描述有关。“数”字的繁体字，左半部写做“婁”，是一串绳结的象形，表示结绳计数；右半部写做“支”，其上部为“卜”，下部为“又”，表示用右手摆弄什么东西来进行占卜。由此可见，数字的起源或计算的初始目的，并不是简单地出于分配兽肉的需要（这用眼睛便能看出是否公平），而是与远古的原始的神秘哲理密切相关。

我们目前所看到的最早和最完整的数字起源理论，是老子在《道德经》中提出的“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当然，老子的哲理思想，并非凭空而来，而是有其祖述师承。他在《道德经》中多次提到“圣人云”，可惜尚无人考证出这位“圣人”是谁。

老子的语言概括能力实在高明，他仅用 13 个字便建立起数字起源理论，我们要想说清这个理论却不得不用去许多笔墨功夫。这里的关键是对“一”的理解。许慎《说文》称：“唯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认为“一”是天地未分之前的混沌状态；《礼记·礼运》记有：“礼必本于太一，分而为天地，转而为阴阳。”则“一”又称为“太一”。

太一又作泰一、太乙，它又被转化为天帝或最尊贵的天神。《史记·封禅书》称：“天神贵者太一，太一佐曰五帝，古者天子以春秋祭太一东南郊。”看来五帝不过是天神太一的助手。屈原在《九歌》中专门歌颂了东皇太一，并称其为上皇；《太平御览》引《五经通义》则称太一为天皇大帝，其地位相当于西方人心目中的上帝。太一还是星名，《星经》记有：“太一星在天一南半度，天帝神，主十六神。”《史记·天官书》亦载：“中宫天极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太一还被称作太极，《吕氏春秋·大乐篇》称：“太一出两仪，两仪出阴阳。”即《周易·系辞上》：“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

高亨先生认为，《道德经》中“一”的涵义有三种，一为身体，一为太极，一为道，并认为“道生一”的“一”是太极。如果我们接受这种观点，那么“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便不得不等同于“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而它们是无法等同的，尽管它们有某种联系（前者为

一分为二的数理哲学，是一种二进制数字体系，后者为整体的数字起源理论）。

到现在我们还没搞清“一”的涵义，好在《道德经》又说：“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这里的“一”可以解释为灵魂或自我意识，是一种万物有灵论。因此，道生一的“一”也可以解释为自我意识，即“一”就是“我”，也就是说，数字起源于自我意识的产生，我就是一，我和非我就是一和其他。然后又区分出我和你与其他，即一和二及其他。进一步又分辨出我、你、他和其他，即一、二、三和其他，再以后才逐渐出现其他更大的专用数字。我们今天称“我”为第一人称，“你”为第二人称，“他”为第三人称，正是这种观念的遗风。

许多原始民族只有数字一和二，对于数字三则感到不可思议。这是因为他们还停留在“我”和“你”的面对面的信息交流之中，两个人在一起时还不能准确地谈论第三个人。从人类思维的发展阶段来看，“我”的产生是一次飞跃，“你”的产生也是一次飞跃，“他”的产生又是一次大的飞跃。跨出这一步之后，数字4、数字5之类便应运而生了，《史记》中所谓“数始于一，终于十，成于三”，正是此意。

数字十兄弟

每个人都有两只手十个指头，尽管十个指头不一般齐，人类还是由此产生了十进制，对十个基本数字特别重视，它们是：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壹 贰 叁 肆 伍 陆 柒 捌 玖 拾

+) (| (甲骨文)。

当然，这些专用数字符号的形成不是一蹴而就的。古代有一则笑话，一个小学生刚从先生那里学会写一、二、三，便认为自己已经学会写字了。不料家里要请一位姓万的客人，他忙了半天，还没有写完一个“万”字，请柬自然无法及时发出去；原来他认为“万”字就是要划出一万道来。其实这个小学生还是很聪明的，懂得举一反三，只是思维尚停留在原始的水平，不知道用新的符号来表示其他复杂的事务。

我国文人很喜欢摆弄这十个数字，旧时私塾有一种字帖，内容是：

一去二三里，烟村四五家，
亭台六七座，八九十枝花。

巧妙地运用十个数字，描绘出一派乡村景象，而且是数字一至十各用一次。类似的文字游戏还可以举出许多例子。

相传，苏东坡与学友赴省城赶考，因发大水，船只航行受阻，眼看要误了应考时间。一学友感叹道：“一叶孤舟，坐着二三个骚客，启用四桨五帆，经由六滩七湾，历尽八颠九簸，可叹十分来迟。”苏东坡则鼓励他：“十年寒窗，进过九八家书院，抛却七情六欲，苦读五经四书，考了三番二次，今天一定要中！”妙则妙矣，但不知他们是真着急还是假着急。

无独有偶，与苏东坡同时代的诗人黄庭坚乘船出游，一位少年船夫出了一幅上联：“驾一叶扁舟，荡两只桨，支三四片篷，坐五六个客，过七里滩，

到八里湖，离开九江，已有十里。”黄庭坚对出的下联是：“开二人小店，摆一张桌，放七八只凳，来三四买主，喝五两酒，吃六盘菜，付钱十文，找回九分。”真是妙趣盎然，更不用说物价之便宜了。

吴承恩对此招术亦十分熟悉，《西游记》中唐僧师徒四人来到“敕建宝林寺”前，只见：

十里长亭无客走，九重天上现星辰。
八河船只皆收港，七千州县尽关门。
六宫五府回官宰，四海三江罢钓纶。
两座楼头钟鼓响，一轮明月满乾坤。

抗战时期，重庆晚报描写穷教书先生的生活：一身平价布，两袖粉笔灰，三餐吃不饱，四季常皱眉，五更就起床，六堂要你吹，七天一星期，八方逛几回，九岁不发饷，十家皆断炊。现在日本鬼子投降已45年了，老师的生活当然是今非昔比了。

民间讽刺庙里的泥胎菩萨为：一本正经（一坐不动）、二目无光、三餐不用、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五官端正）、六神无主（六亲不认）、七窍不通、八面威风（八面玲珑）、九（久）坐不动（九而久之）、十足无能（十实无用）。毛泽东曾借用来批评官僚主义，若官僚主义者真如庙内的菩萨，任凭你怎样大声疾呼，他却岿然不动，似乎还真奈何不了他。

十年浩劫期间，一位民兵连长总结工作经验和成绩，其词是：“一颗红心，两手准备，三老四严，五卷雄文，六项保证，七个过硬，八面威风，九九连环，十拿十稳。”熟悉当年情景的人，恐怕还记得许多类似的话。那年头数字一至十的运用，已成为“革命”的套话。看来连用数字一至十，并非是文人的专利，其他人也使得。

最有趣的要算乾隆皇帝百忙之中编制的数字谜语诗；

下珠帘焚香去卜卦，
问苍天奴的人儿落在谁家？
恨王郎全无一点真心话！
欲罢不能罢，
吾把口来压，
论交情不差，
染成皂难讲一句清白话，
分明一对好鸳鸯却被刀割下，
抛得奴才尽力又乏，
细思量口与心俱是假。

十句话依次顺序猜数字一至十，不用我们解释，相信读者会看出其中的道理来。

我们这里仅仅介绍数字十兄弟的文字游戏，至于这十兄弟的复杂的相互关系，以及每位兄弟的本领和社会文化生活中的作用，则有待于其他篇章细细道来。

数字一至十

任何人都不应小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这十个数字，它们是中国神秘数字的基础，也是人类文明智慧的基本要素。

数字一至十至少包括四个方面的意义。一，它们分别代表着不同的数量；二，它们组成了一个序列，通常按数量大小排序，但含意是第一、第二……第十。在这种情况下它们等同于其他符号表示的序列，如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即十天干），或A、B、C、D……之类；三，它们的部分或全部数字相加之和构成了新的神秘数字或增加了某一数字的神秘性；四，它们分出了奇数和偶数。

当然，数字一至十的全部文化涵义绝不仅限于上述四个方面。事实上，数字通过谐音、象形、寓意等种种方式，与自然、社会的种种现象产生了复杂的联系。只是我们无法一口气地将它们全部描述出来，不得已才进行了一些分类，以便一个一个地介绍。

古人非常重视数字一至十之间排列组合，其中之一便是它们之间的相加之和，我们先列出下面的式子：

数字一至二之和为三；
数字一至三之和为六；
数字一至四之和为十；
数字一至五之和为十五；
数字一至六之和为二十一；
数字一至七之和为二十八；
数字一至八之和为三十六；
数字一至九之和为四十五；
数字一至十之和为五十五。

上述 10 个和数，每相邻两数之和依次为九、十六、二十五、三十六、四十九、六十四、八十一、一百，细心的读者会一眼看出它们都是平方数，并且全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神秘数字。

用现在的数学式子，这些数字之和即：

$$\begin{aligned}1 + 2 + 1 &= 2^2 = 4 \\1 + 2 + 3 + 2 + 1 &= 3^2 = 9 \\1 + 2 + 3 + 4 + 3 + 2 + 1 &= 4^2 = 16 \\1 + 2 + 3 + 4 + 5 + 4 + 3 + 2 + 1 &= 5^2 = 25\end{aligned}$$

……

$$1 + 2 + \dots + 9 + 10 + 9 + \dots + 2 + 1 = 10^2 = 100$$

可以看出，这是一种古老的求平方的算法，其逆运算便可求出开方数。

数字一至十又可分为 5 个奇数一、三、五、七、九和 5 个偶数二、四、六、八、十。5 个奇数字的相邻之和为四、八、十二、十六，而其中 5 个偶数字的相邻之和为六、十、十四、十八，这些和数亦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神秘数字。

数字一至十，每相邻两数之和依次为三、五、七、九、十一、十三、十五、十七、十九，它们构成了奇数序列，并且差不多都具有某种神秘的意义（数字十七、十九用得较少，但早期的围棋有十七条纵横线，后来则发展为十九条纵横线）。

通过数字一至十的相加之和，以及和数的再相加，差不多可以得到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几乎全部神秘数字；在这里缺少的只有二十四，以及二十、四

十、六十和七十二、一百零八。不过这几个数字仍可以用简单的加法得出，至于更大的神秘数字则要用到乘法，因此它们的产生要相对迟一些。

我们这里仅对数字一至十进行了一些简单的处理，有些人可能会认为是无稽之谈。其实，原始人正是通过这些最简单的联想，产生了对某些数字的神秘心理，如谓不信，不妨到神秘数字的大观园中一游。

天地之大数

古人之所以对数字产生神秘的崇拜心理，是因为他们相信某些特殊的数字或它们的运算可以预示未来。这种观念在易经筮法中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周易·系辞传》记有如下一段话：“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为二以象两，挂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时；归奇于扚以象闰，五岁再闰，故再扚而后挂。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数五，地数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也。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是故四营而成易，十有八变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申之，触类而长之，天下之能事毕矣。”

上述这段话，通篇皆为数字或数字的演算，是有关算卦方法的最完整的早期记载，其目的在于“圣人设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是故君子居则观其象而玩其辞，动则观其变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其根据则是“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终，故知死生之说；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这些数字并非故弄玄虚，而是远古的一种天文历法，即巫师用一种神灵的蓍草来模拟天象并演算历数。

所谓“大衍之数五十”，《周髀算经》解释为“禹治洪水，始广用勾股弦，故称其数为大衍数”，即 $50 = 3^2 + 4^2 + 5^2$ （ $3^2 + 4^2 = 5^2$ ，即最基本的勾股数）。不过，笔者赞同另一种意见，即原文应为“大衍之数五十有五”，这正是数字一至十之和，它又被称为天地之数。唐代天文学家一行和尚主持制定《大衍历》，其意正是对天地运行之数的计算。

所谓天数即奇数一、三、五、七、九，它们之和为二十五，即最基本的勾股数；地数即偶数二、四、六、八、十，它们之和为三十，即“阴”的代表月亮的运行周期之概数。过去有人用这两排数字作为春节的对联，如果加上“天数已定”的模拟，到也不失为佳作。

所谓“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指乾卦六爻均为老阳（以数字九为代表），每爻都是由36策（根）蓍草演出，因此 $6 \times 36 = 216$ 根蓍草数；“坤之策百四十有四”，指坤卦六爻均为老阴（以数字六为代表），每爻都是由24策蓍草演成，也就是 $6 \times 24 = 144$ 根蓍草数。所谓“当期之日”的三百六十，是乾之策与坤之策的和数，象征一年360天。

所谓“万物之数”的一万一千五百二十，源于《周易》将六十四卦分为上下二篇。六十四卦共有384爻，其中阴爻和阳爻各为192，如果阳爻均由36策蓍草演成，阴爻均由24策蓍草演成，其总蓍草数则为11520策（ $192 \times 36 = 6912$ ， $192 \times 24 = 4608$ ， $6912 + 4608 = 11520$ ）。有趣的是，中国古代著名天文学家张衡在《灵宪》中写道：“中外之官，常明者百有二十四，可名者三百二十，为星二千五百，而海人之占未存焉。微星之数，盖万一千五百二十。庶物蠢蠢，咸得系命。”易经的11520策，正好与天空中微星之数相

符，而现代天文学家估计，人肉眼所能看清的星星略多于一万颗，因此“万物之数”似乎不是信口之言，而是渊源有自（这里的苍草数是用过的次数）。

所谓“其用四十有九”，是说在总共 55 根苍草中只取出 49 根作为演卦之用，余 6 根未言其用处（原文可能失落，估计这 6 根是用于记录演卦的结果，阴爻横放、阳爻竖放，第一爻放在最下面其余五爻依次放在上面。理由是，“爻”字的本义即相交，易经每卦的爻数均为逆计数，即自下而上计数，最下面的第一爻又叫初爻，最上面的第六爻又叫上爻，易经演卦过程相当繁复，需要有专用的记录方法）。

“分而为二以象两”，即随机地将 49 根苍草分为甲乙两部分，象征着太极生阴阳两仪（远古有将一年分为两个半年的历法）。“挂一以象三”，即从甲部分中取出一根苍草，从而构成天地人三才，象征着人的参与（其实这也是一种记录手段，因为每爻的形成需要经过三次重复的演算过程）。“揲之以四”，即分别对甲乙两部分（甲部分已减去一根），按四个一组地取出苍草。直至它们的余数为一或二、三、四根苍草时为止，4 个一组取数象征一年分为春夏秋冬四季，亦即“四营而成易”、“易与天地准”之意。“五岁再闰，是说每 5 年要安排两个闰月，这样 20 年便有 8 个闰月，这可能是一种相当古老的置闰方法。后来人们才发现 19 年置 7 个闰月要更准确一些。这里是借用置闰的道理，来阐明演卦的方法，即将上述演卦过程取出的苍草，再按上述方法重复两次，从而得出一爻（如第三次取出的苍草为九组或七组，则为阳爻，九为老阳，七为少阳；若为八组或六组，则为阴爻，八为少阴，六为老阴）。每爻需经 3 次演算，每卦六爻则需 18 次演算，即“十有八变而成卦”。每次演卦得到的结果可能不同，但最多只有 64 种卦，它们是由八卦（每卦由三爻演成）扩展而来的；这 64 种卦经过变卦等处理手段，可以用来解释成千上万种事物。

我们今天很难理解，数字一至十在古人的心目中居然有如此神圣的地位，但天数、运数、劫数、气数等正是渊于此并深深地影响着我们。

神秘的数字图

在中国，凡是神秘的事物，大抵都有非凡的起源，并可以追溯到远古的圣人。数字一至十的神圣地位便源于两幅神秘的数字结构图。《周易·系辞传》称：“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这是有关河图洛书的最早文字记载。相传，伏羲画八卦时，黄河里出现一匹龙马，其背上负着一幅神奇的数字图，被称为河图。大禹治水时，从洛水中爬出一只神龟，龟背上有一幅神秘的数字图，被称为洛书。

根据神话传说，伏羲是雷神的儿子，他与女娲是中国人的始祖。他们是远古大洪水劫难中幸存的一对夫妇或兄妹，在汉代的石刻画像中，他们的形象是人首蛇躯、手持规矩、两尾相缠绕。禹是远古大洪水劫难的治理者，古人相信，如果没有大禹，那么神州大地便只会剩下鱼类。尽管在传统的中国神话世系中，伏羲与禹不是同时代的人，但是我们却有理由相信他们是同一时期的不同部落的首领。《拾遗记》称，大禹治水时，伏羲曾将一个长一尺二寸的玉简授给大禹，助其平定水上、度量天地，即表明他们是同时代的友好邻邦。

事实上，中国文明的起源，或者说最古老的神话传说，几乎都可以归结为远古的一次从天而降的浩劫。女娲补天、后羿射日、夸父逐日、共工撞倒不周山、颛顼绝地天通、十日炙杀女丑、嫦娥奔月等神话传说，记录了一次

天外星体与地球相撞事件。这次事件引发了毁灭性的洪水（海侵或海啸），从而产生了幸存的唯一的一对夫妇的神话，以及治水的传说。

也许，人类的历史观念正是肇始于这次惨痛的浩劫，或者说人类的记忆被这场浩劫打断，因此我们只能追溯到这场浩劫的发生。不管怎么样，种种迹象表明，这次浩劫极大地刺激了或激发了人类的心灵，使他们从混沌中走出，他们开始思考一些动物从来不曾思考的问题，于是文明诞生了。而在中国，其标志便是河图与洛书（生产工具的发明，相当于手的延长；信息符号的发明，则相当于脑的扩展，因此后者才是文明的真正标志）。河图、洛书的原初形制，我们不得而知；今日流传的河图、洛书始见于宋代，当然它不会是凭空而出的。河图、洛书都是由圈点组成的平面图形，奇数字用若干个白圈表示，偶数字由若干个黑点表示。

河图由代表数字一至十的圈点组成，共分四层；第一层（中心）为数字 5，第二层为数字 10，第三层为数字 1、2、3、4，第四层（最外层）为数字 6、7、8、9。古人将这 10 个数字分为 5 组，并配以五行、即一与六居北方，表示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二与七居南方，因地二生火，天七成之；三与八居东方，即天三生木，地八成之；四与九居西方，即地四生金，天九成之；五与十相守居中央，表示天五生土，地十成之。

洛书由表示数字一至九的圈点组成。它们的排列方式三纵三横，正好可由“井”字隔开，中心数字为 5，从其下方格的数字开始顺时针绕一圈，依次为数字 1、8、3、4、9、2、7、6。这种排列使得无论横向、纵向、斜向 3 个数字之和都为 15。古人称其为九宫或纵横图，它是世界上最早的矩阵图。

河图、洛书这几个数字及其排列方式，引起后世学者无穷无尽的兴趣，并发表了无尽无休的高见，以致形成了一种专门的河洛学。虽然它们都属于数字文化、数字哲理的范畴，我们却无法一一介绍，只能略述一二。

河图、洛书的形状，使人联想到天上的星座，一串串挽着结的绳索，捕鱼、捕猎用的网，水井、陷阱、储物井、观测井之上的井架结构（井字即由此而来），这可能暗示着它们起源于原始的渔猎时代；而传说中伏羲的另一项伟大发明正是渔猎用的网。

河图 10 个数字与洛书 9 个数字之和正好是 100，即 $1 + 2 + 3 + \dots + 9 + 10 + 9 + \dots + 3 + 2 + 1 = 10^2$ ，这是一种古老的求平方的方法。河图的内两层数字之和为 15，正是洛书纵、横、斜向相加的共同模数 15，显示了两个图的内在联系。

河图的内三层数字之和为 25，即最基本的勾股定理数（ $3^2 + 4^2 = 5^2 = 25$ ），在《易经》筮法中又被称为天数。河图最外层数字为 6、7、8、9，它们之和为 30，即所谓的“地数”。这四个数字在《易经》筮法中有着特殊的作用，被用来表示老阴、少阳、少阴、老阳四象。而 6 与 9、7 与 8 之和均为 15，又与洛书的模数相同。四象一般指东南西北四方和春夏秋冬四季，但也有可能指月亮的四种形状：朔、上弦、望、下弦。事实表明，许多神秘的数字均与月相的周期变化有关。

洛书是一种非常巧妙的数字结构，它可能起源于远古坐井观天时。井架的结构自然地将天上的星星分为九格，每个格里的星星数目不同，或许某一天空区域的亮星的数目在这九格中的分布存在着某种规律，从而启迪古人找到了这种巧妙的数字安排：

4	9	2
3	5	7
8	1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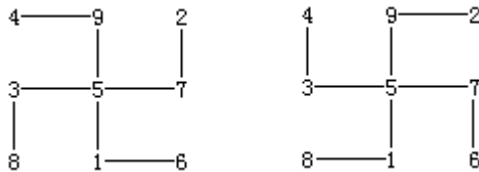
在洛书中，不仅每行每列的数字之和相等，而且相对两行或两列的数字平方和亦相等： $4+9+2=8+1+6=15$

$$4^2+9^2+2^2=8^2+1^2+6^2=101$$

$$2+7+6=4+3+8=15$$

$$2^2+7^2+6^2=4^2+3+8^2=89$$

同时，洛书还具有中心对称性：



这正是卍字符和卐字符，前者是中国和印度古代的吉祥符号，后者是希特勒纳粹的标志。一东一西、一善一恶，它们却被统一在洛书的结构里，其沿线数字之和又同为 25（勾股数，天数）。卍字符具有旋转动态的象征，是太极图阴阳鱼结构的简化形式，表示宇宙处于阴阳旋转、相互独立而又相互协调的动态结构之中。因此，洛书代表着一种最佳最美最有生命力的和谐，透露着极高的智慧。当代世界 88 位数学伟人之一的已故数学家华罗庚，曾建议用洛书图形作为人类与外星人联络沟通的信号，说明简洁而又巧妙的数字结构是人类文明起源的重要标志。

天之历数在尔躬

孔子在追述尧舜禹禅让的故事时，记录了他们在让位时都要对继任者说的一句话：“天之历数在尔躬。”意即“现在该由你来掌管天地运行数了”。说明在远古，部落首领的职责或权威所在，便是掌管历法的数字。事实上，我国古代每一位新皇帝登基之后，第一件事正是制定新的历法或颁布新的历法，最少也要改变年号，以表示新的纪元开始。至于第二件事，则是为自己修陵墓，准备着这个纪元的结束。看起来有点愚蠢好笑，其实还算蛮明智，懂得任何事物有始便有终。

我们今天仍经常说天数已定、气数已尽之类的话，似乎数手果真有着某种神秘的力量。谁若能了解或掌握这些神秘的数字，数字的神秘力量便有可能转移到他的手中。我国旧时曾流传号称姜太公作的《乾坤万年歌》，最后四句为：“我今只算万年终，再复循环理无穷；知音君子详此数，今古存亡一贯通。”正是利用的气数存亡循环的观念。太平天国曾发布过《奉天讨胡檄》，其中有“三七之妖运告终”之句，意即清王朝的气数经过 210 年该结束了（三七二十一是个凶数，我们将另行专门讨论它）。

关于气数，《道藏·九皇新经注解》有几段玄妙的话：

天地以数而运，人物以数而生；生成也，以数败坏也，亦以数仙；神隐括而不言，百姓日用而不知。

此数语中因一“数”字透出理、大、劫、炁四字来，亦以证数在道有若是之。大本乎先天而为真经之用，到了后天便有劫数、炁

数、一定之理数、大数；若修金丹者不能透澈真经一藏之数，更难逃乎劫数、炁数、大数也，尚能知理数乎？！此一段正道君提醒修炼人处。

不知理可合数，数不可合劫数，可合气而不可称大；有劫无数犹可以逃，有数无劫亦可以生；劫数共一太数已定，理不能解，气不能化。

我们可以看到，通篇皆数、数、数，成功需数，败落亦由数而定，要想成仙仍离不开数，稍有不慎便难逃劫数。只是天机不可泄漏，其中奥妙只能靠自己去慢慢体会。这里仅略微解释一下“炁”即道教、气功中专用的“气”字，“先天”指自然状态或规律，“后天”指人的意志作用或叠加在自然状态上。

《道藏·度人妙经》则用数来说明宇宙过去、现在、未来的变化，它是这样说的：

运度者，天地之数也。一阴一阳，天地之根，生死之根。气有终始，故有运度之数。天数三十年一小变，百年中变，五百年大变；三大变为一纪，三纪为大备，六千年矣（似应为4500年）。

天圆十二纲，地方十二纪，天纲三百六十日运关一周，地纪三千三百日推机一度。天运关三百六十周为阳勃三百年，地推机三千三百度为阴蚀三万年也。九千九百度则天地气交九万年，名曰大阳九大百六为大劫运度，小阳九小百六小劫运度，亦如大运度之时。

天气穷于太阳即为火，地气极于太阳即为水，二气相反，万物消化，然后元气复合更为混沌，此为劫数运度也。大劫之末，水火之灾上至三界之上，下极九地之下，并得化灭，毫末无遗，以合太空，永离生死，超凌三界，非世之常辞。

我们今天已不大清楚这些言之凿凿的“天地之数”究竟有何根据，似乎也不好意思轻薄地对其嗤之以鼻，姑且当作看天书吧。不过，这部天书也并非完全看不懂，其内容可以在《周髀算经》、《史记》、《淮南子》、《前汉书》等古书中找到，其知识甚至可以追溯到殷商时期。

其实，这些“天地之数”涉及的是太阳系中主要星球的运行周期。古人发现19年正好可以增设7个闰月，因此以19年为一“章”，4章为一“部”，27章为一“会”，即513年。而根据观测，木星、土星和火星每隔516.33年会合一次，这就是“五百年一大变”的来历。

有趣的是，孟子发现：帝尧帝舜之后五百年出现圣明的商汤王，汤之后五百年又出现周文王和周公，文王之后五百年又出现大圣人孔子，因此他提出“五百年必有圣人出”的理论，我们不妨称之为“孟子定律”。

《史记·太史公自序》称：“太史公曰：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有能绍明世、正《易传》、继《春秋》，本《诗》、《书》、《礼》、《乐》之际？’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让焉！”所谓“先人有言”即指孟子（或其支持者）。司马迁的这段话，是说孔子卒后已五百年，我不能为了谦虚而推卸担当圣人的责任（司马迁的遭遇、奋斗、成就，应当算得上一位圣人）。我们今天还常说“五百年前是一家”、“姻缘五百年前定”之类的话，佛寺中也要凑出“五百罗汉”来，

以数字五百为吉数，似乎源于“孟子定律”。

我国古代历法中，还有一种单位叫作“纪”，又称为“遂”或“大终”。一纪等于 20 部，即 1520 年，相当于“三大变为一纪”。三纪则为一“大备”，又称一“元”或一“首”；七首为一“极”，即 31920 年，可简称为三万年。《骨髓算经》称经过此周期则“生数皆终，万物复始”，这便是《度人妙经》中劫数运度的来源。至于“三十年一小变”，涉及到六十甲子周期，说来话长，只好打住。

宋代大学者邵雍（公元 1011 年至 1077 年）精通易理，著有《皇极经世书》。他创立了一套“元会运世”的理论，以三十年为一世，十二世为一运，三十运为一会，十二会为一元。《西游记》第一回，首先便谈论此“天地之数”。一元有 129600 年，分为 12 会，以十二地支为名为序，每会 10800 年。戌会时，天地昏蒙而万物否矣；亥会时，天地人物俱无，故曰混沌；子会时，轻清上腾，始有日、月、星、辰（吴承恩称其为四象，亦是一家之言），故曰“天开于子”；丑会时，重浊下凝，始有水、火、山石、土，谓之五行（即五行，吴承恩以“石”代“金”，以“山”代“木”，亦别有趣），故曰“地辟于丑”；寅会时，天清地爽，阴阳交合，始有人、兽、禽，故曰“人生于寅”。按照这种理论，十二万年便要轮回一次，信不信由你。

劫数难“逃”

斗转星移，日升日落，月圆月缺，寒来暑往，草枯草荣，花开花落，十年河东十年河西，过二十年又是一条好汉，三十年风水轮流转，六十年花甲又回头，五百年有圣贤出。总之，花无百日红，人无千日好，万物有生就有灭，好便是了，了便是好，一切皆有定数。这种观点，你说它是宿命论也罢，辩证法也罢，自然的客观规律也罢，尽管发表高论；但却无法否认自然界的周期变化现象对人类的心理文化产生着深刻的影响。中国人如此，外国人不例外。

古印度人相信宇宙和人类都要经历劫难。据说印度的一劫所经历的时间可以这样计算出来：16000 立方米的石头被仙女慢慢地磨成细细的粉末，或者说 16000 立方米的芥子粒被人一粒一粒取出，换算成通常的时间单位大约相当于 100 亿年。不无巧合，现代的天文学家相信，我们所看到的宇宙，大约起源于一二百亿年前的一次大爆炸。其根据是几乎所有的宇宙星体都在彼此远离（有人相信，终有一天它们会重新聚合起来）。至于大爆炸之前的情况，没有哪一位科学家敢于置喙，但是古印度人却相信宇宙经历了不止一次的劫难。

在古希腊的神话中，人类自从被神创造出来之后，已经经历过了黄金时代、白银时代、青铜时代、黄土时代，现在进入了悲惨的罪恶的黑铁时代，总之是一代不如一代。其实，“今不如昔”是人类心理的通例，因为痛苦和不幸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淡化，剩下的便只有幸福的回忆。

南美洲的童话中，有五个太阳时期。第一个是蓝色的太阳，由南方的水神制造，结果洪水泛滥只剩下了鱼类。第二个太阳由西方的火神制造，火红酷热的太阳烧毁了一切，只有鸟类幸免于难。第三个太阳由东方的金神制造，本来一切都挺好，不料却被一阵狂风刮得无影无踪。原来，北方神出于嫉妒用狂风将第三个太阳刮走，而换上自己制造的第四个太阳。这是一个黑色的太阳，放射出黑色的光线（将黑色视为光线，是一种极为有趣并富于哲理的思想，含有“无”中生有、“无”亦为有的意思）。无数的美洲豹肆意横行，

把一切东西都撕得粉碎，黑色的太阳也未能幸免于难（每次劫难都要毁灭一个太阳）。于是，所有的共计九百九十九个天神召开大会，决定选派一个天神跳入火中变成第五个太阳。阴差阳错，鬼使神差，有两个天神都跳入火堆，这样天空便同时出现了两个太阳。其他的天神只好将一只兔子扔到其中一个太阳上，使它变成了月亮。

南美洲的童话可以理解为，宇宙和人类经历了五个时期或五场劫难。应当指出，这则童话的内容与中国远古神话极多相似之处。例如，月中有兔，月亮是由一个多出的太阳变成的，黑色的太阳相当于太阳曾经消失过一个很长的时期（寻太阳的传说），以及尚不完整尚不清晰的金木水火土五行相生相克观念。有趣的是，中国以北方为水神，南美洲则以南方为水神，这种颠倒似乎与北半球和南半球的地理方位变化有关。进一步的研究表明，所谓五个太阳时期，可能是一次灾变事件的五个阶段。笔者认为，大约在 7000 至 11000 年前，一颗相当大的天外星体闯入地球大气层，形成第二颗“太阳”，气候酷热，草木焦枯。它与地球相撞后激起巨大海啸，造成毁灭性洪水泛滥，同时又激起巨量持久的尘埃水雾，使日月星光长期被遮蔽，天地黑暗混沌；狂风、龙卷风、台风亦相继肆虐为害，人类不得不补天、射日，重新开天辟地。

显然，有关劫难的观点并非凭空想像，亦非空穴来风，而是人类的一次（或多次）亲身经历。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该发生时它便发生了，这就是劫数难逃。但是，人类有着顽强的生命力，不仅战胜了劫难，而且大难不死，必有后福，人类的文明与文化，经此劫后果然蓬勃地发展起来。从此，人类开始对各种事物的“数”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把目光集中到一些神秘的数字上去。

二、若干神秘数字

猩猩数数与排序 不用王国的日历 地坛祭礼 姓名笔画与命运 诸葛亮卦谱 老虎别称与数字 民俗与数字 数字七为“奇迹数” 二十八个夜晚 月相的“死而复生” 最远古的月相图 十字架崇拜源于数字七 二十八星宿神君

据说，全世界只有两只猩猩能从 1 数到 7，可见动物对事物的数量、顺序的记忆和分辨能力相当可怜。我们推测，它们并非不知道数量的多少，而是尚未建立起顺序的概念，当然也就不会用数量的多少来进行排序。对比之下，人类的顺序概念极强，据 1990 年 10 月 20 日《天津日报》载，生于 1883 年的孙静颺老人仍能背诵整部《圣经》；没有极强的顺序感是根本不可能记忆下来的。当然顺序感也对人类的社会生活产生着影响，诸如水泊梁山英雄排座次，报刊上一大串人名要按姓氏笔画为序，以及宁当鸡头、不作牛尾的俗语，都是这种感觉或观念的反映。

但是，人类不仅有数量的概念、排序的概念，而且还对数目、序数产生了许多稀奇古怪的联想。这种联想在当初可能是有缘由的，可惜今日已不大清楚了，于是这种联想便成为神秘的或莫名其妙的了。我们称这些数字或数字的联想为神秘数字或数字文化现象。

中国人喜欢说六六大顺，似乎暗示着禄陆亨通；西方人则忌讳数字 666，认为那是一个非常凶险的野兽数字（近年我国有一种新药“三九胃泰”，写成阿拉伯数字 999，反过来看即 666，不知是否因此而影响了出口；类似的事情已多次影响了商品的出售）。到雍和宫烧香，要燃上单数的香；娶媳妇结婚，吉日要选择双数日子，如阴历、阳历都是双数则更好。显然，数字的神秘意义，不仅与数值有关，还与数值的奇偶等属性有关；有时则与数字的象形或谐音有关，如数字八，从象形上含有分别之意（河南民间有七不出、八不归之说），同时八又与“发”谐音，因此数字八深得商业界、企业界人士的好感（古诗云“商人重利轻别离”，不知那时的商人是否也喜欢数字八）。

在不丹王国，每到年底都要根据占星结果来编排日历，如某个月份或日子不吉的话，根据国王的命令则要删掉这些不吉的日子。因此他们的日历中可能会有两个 8 月份而无 9 月份，或者会有两个 19 日而无 20 日。即使发达的西方世界，亦有类似的风俗。那里的门牌号码或饭店的房间号，为了避免不吉的数字 13，常常要用 12B 来代替。

在日常生活中，许多数字都有讲究。元大都时代的北京城，共开设 11 个城门，有的学者认为这象征着哪吒三头六臂两足，有的学者则认为出自《易经》天五地六之说。事实上只要稍微留意，便可以发现许许多多的例子。

我国周朝时就有了“夏至日祭地于泽中方丘”的制度。可惜，历代的祭地之坛均已无存，唯一幸存下来的是北京地坛。地坛为两层方形平台，四周环水，每层设有 8 级台阶，其上排置着海上四山（环水）和地上八山，平台上铺列的砖石均为六的倍数。显然这是因为古人相信“地为阴”，而偶数亦为阴数之故。与地坛相对的天坛，主建筑则为圆形（天圆地方），其建筑用料的数目则多为九或九的倍数；不信可以去数一数。

笔者老家唐县，小孩生下第九天要过“九日”，新婚夫妇在婆家住 5 天，第六天回娘家要连住 9 天。其间岳父要陪女婿吃酒，小舅子则陪着姐夫逛街看戏，这些旧日风俗选择数字九，当与九谐音久有关，寓意长生长久。

以占卜为生的薛家湾人，出门前要选择吉日并算出喜神方位，然后供 12 个馒头，点燃三、五、七柱香，洒酒祭祖师，方可出行。马季在春节联欢会上说相声，推销宇宙牌香烟，其电话号码为“一推六二五”，电报挂号为“不管三七二十一”，亦是对神秘数字的巧妙利用。

古代天子、诸侯征用民力耕种的农田，称为“籍亩”，每逢春耕前要实行“籍礼”，届时天子要亲自掘 1 块地，公侯掘 3 块地，卿掘 9 块，大夫掘 27 块，庶民则耕遍所有籍田。显然，在这里数字是等级的标志，干得越少地位则越高，干得越多反而地位越低，或许这可以称为“天子逻辑”。

相信命运的人，常常要与数字打交道。他们认为，居住处的门前小径若成“七”字形者，是一种吉利之兆；八字眉为贫贱劳苦之相，一字眉者不是夫妻反目便是寿命不长。掌纹上若有十字形纹理则身体欠佳，嘴巴长成“四”字形者多为忠诚老实之人。按照这种观点，当你与铁嘴半仙之流打交道时，首先要注意一下他们的嘴巴的形状。

上面这类命运与数字的关系可能过于粗俗简单了，于是人们又发明出更复杂的方法；种类繁多，难以一一介绍。其实，常用的八字算命法，便是将人的出生年月日用一套干支数字或序数词来表示，并与五行吉凶联系起来。我们这里只准备介绍一下姓名及其笔画数与命运的神秘关系，以见一斑。

法国学者列维·布留尔在《原始思维》一书中引用格罗特的观点，格氏认为：中国人有一种把名字与其拥有者等同起来的倾向，一种表现出与下述现象非常接近的倾向，即由许多事实确凿证明了的，他们没有把图像或标记与它们使人想到的那些实体区别开来的能力。

应当承认，格氏没有过多地委屈中国人，至少没有委屈所有的中国人。因为，我们从古到今，确实有不少人相信名字即命运，好的名字会改造命运（至少是半信半疑，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或者是试着相信、游戏似的相信）。当我们听说某人姓名为“金克木”时，大抵可以猜测他命中“木”气太旺；当某人叫“林木森”时，多半他命中缺“木”，这都是试图用名字来改变命运。

我们可以在台湾的《命和运》月刊中，看到有关姓名学的介绍，其中便谈到姓名的好坏与姓名用字的笔画数的吉凶有关。马来西亚学者萧遥天在《中国人名的研究》中，深入广泛地研究了中国的“姓名文化”（或东方姓名文化）。其中介绍了日本近年盛行的一种姓名算命法，大体方法为将姓名用字笔划数分为天格、人格、地格、总格、外格 5 种，然后以合格的数对照九九八十一数的灵动（其意不明），便知吉凶。

这使我们想起我国民间旧日流传的“诸葛亮卦谱”，其方法亦是用姓名的笔画数，与一个固定的“灵”数进行一番加减乘除的运算，从而找到该姓名的用字笔画数对应的命运判词，这也正是该人的命运判词。例如，姓名用字笔画数为 27，判词为“景星入户”（景星为传说中的一种吉星）；姓名用字笔画数为 38，判词为“一弯明月钩秋风”。幸好，这种方法老百姓似乎并不大相信，否则 50 年代推行简体字，说不定会闹出什么乱子，因为那无异于一夜之间改变了无数人的命运；改好了没关系，改坏了恐怕人们就不答应了。不过，姓名的好坏，也并非对人的生活工作全无影响，名字响亮、好记、巧妙的人，有可能更多地受到人们善意的关注，从而获得更多的机遇。有兴趣的人不妨研究一下各种“名人录”，看看这些名字都有哪些特色；与之对比，也可以查阅一下“人名录”（曾有人编辑出版过这种书，一般则可翻阅各单

位的花名册)，不知能否得到一些有规律性的结论。俗话说，人怕出名猪怕壮，人一旦出了名，便成为别人的研究对象，那滋味恐怕不大好受（当然也有人视为享受）。或许有朝一日在公民权利中会增加一条“不被别人研究权”。

在我国，许多人都有不止一个名字，可能与改运有关。有趣的是，动物也有许多别称，不知是否也能改变动物的命运。例如，老虎又称之为寅客、山君、李父、黄猛、波罗、大虫、黄斑、虞使、於菟、十八姨、封使君、白额侯、斑寅将军，等等。在台湾的庙宇中，神桌下都少不了一尊虎爷，据说是因为土地爷骑虎之故；当地风俗逢节庆、祝贺等场合，属虎之人不宜参加。

《论衡》称虎属金，金克木，故风从虎来（十八姨、封使君都是风神的别称）。《淮南子·坠形训》则称：“天一、地二、人三，三三而九，九九八十一；一主日，日数十，日主人，人故十月而生；三九二十七，七主星，星主虎，虎故七月而生。”看来，动物乃至人的怀胎，其时间长短也是由数字的神秘性而定（据说，耶稣、马克思、孙中山、贝多芬都属虎）。

事实上，在我国许多民俗观念或民俗活动中，都与数字的神秘性有关。例如《论衡》中记有正月、五月生人对父母不利的迷信；民间习俗“十月一，鬼穿衣”，七月十五为鬼节，相传七月初七至七月十五为鬼投胎，因此喜事要避七夕。彝族风俗，死者要在家停放3、5、7、9天不等（单数），要逢虎日或猴日才送葬；送葬时抬尸用的木架，其横挡木男性扎9根，女性扎7根；火葬时架的柴堆，男性架9层，女性架7层；选定火葬场后，要象征性地用锄挖3下，用斧斫3下。显然这里的各种数字都不能乱来。川鄂湘交界一带的土家族、苗族，拜年时要送糍粑，一般都选择20个、40个、60个的整双数目，以讨吉利。

云南红河州石屏县的彝族，有祭大龙的风俗，称为“德培好”节，每12年一次大祭（逢马年举行）。去祭场时，要穿过“青松林曲折游道”，那是由144棵幼龄松树按 12×12 布阵（另外还有80棵幼龄杉树，参阅《民俗》杂志1990年第6期），每棵树都选择无病虫的健康树，而且要求树形为三台九杈（每台三杈互生）。这种布阵表示12年一次，每年12个月。祭坛则由12张八仙桌重叠搭成，每张桌面上都铺着一层谷子，表示一年一祭，12年一大祭。

中国人讲究数字，外国人也毫不逊色，古希腊的毕达哥拉斯学派便认为万物皆数。据说，日本人不喜欢数字4、6、9、42，名古屋的结婚礼品数目都要用单数；新加坡人则忌讳数字7、8、37、69，加纳人讨厌数字17和71。这类的例子，古今中外，数不胜数，我们只准备略为详细地介绍一下神秘的数字七。

我们知道，《易经》、《圣经》、《古兰经》，是东方人、西方人、阿拉伯人尊奉的三部古书。它们实际上都是古人的行为规范教科书，不用我们举例，读过这些书的人都可以从中找到大量的与数字七有关的事物。这些数字七往往并不是指具体的数目，而是含有某种神秘的意义。

古希腊人认为，人的年龄每隔7年递增一次，男子的精液、胎儿在子宫中的成长，也都以7日为周期。在治病时，7天的治疗时间至为紧要（我们今天亦常以一周7天为一个疗程）。有趣的是，《科技日报》1991年1月10日载文称，大多数人以7年为周期，少数人以8年为周期，届时身体将处于不佳状态，与古希腊人的观念居然有点不谋而合。

在西方的占星术中，日、月和金、木、水、火、土这七颗星有着重要的

作用，它们分别代表着人身体的不同部位。如木星代表大脑、心脏、生命，金星代表生殖、腹部、四肢，男子左眼为日、右眼为月，（女子反之）。构成占星术思想的基础正是神秘的数字。古巴比伦人认为数字 4、7、12、30 具有特殊意义，4 为四方，7 为七大行星（包括日、月），12 为一年 12 个月（闰年 13 个月，故 13 不吉），30 为朔望月的天数，即月神的圣数（此为日本学者荒木俊马的观点，我们更多见到的则是 28 天为月神的圣数，如古希腊人特别重视 4 与 7 这一对基本数字，其乘积即 28）。

据《以色列秘史》称，公元前 3000 年，犹太教便把“7”这一数字称为“奇迹数”。因此，当 1897 年犹太人要求成立以色列国、1947 年联合国通过决议同意这一要求时，很自然地会认为是托了数字“7”的福。

菲律宾的伊富高人的历法为一年 13 个月，每月 28 天。南太平洋岛屿上的塔希提人，以夜晚的次数来计算日子。他们认为白天的太阳总是同一个样子，而每晚月亮的相貌都有所不同，并为每个晚上起了专用的名称，一个月共有 28 个“夜晚”。

事实上，对数字七的神秘概念（以及数字 4 和 28），与月亮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月亮与太阳不同，它有着极为明显的月相变化，圆了又缺、缺了又圆，仿佛生了又死、死而复生。这种变化显然引起古人的震惊、并认为月亮的变化影响着生物和人的生长；妇女的生理周期使他们更加确信无疑，甚至认为庄稼的成熟不是靠日光而是靠月光的照射。

古人很早便发现，月相的变化以 7 天为周期阶段，因此把 1 个月分为 4 个星期，每星期为 7 天，并用五大行星和日、月来命名（所以称为“星”期）。四种月相即朔、望、上弦月、下弦月，又称四象（四象又指日、月、星、辰或四方和四季；它又是神的名字，即伏羲和女娲）。在古代拉丁名言中称“知识来自月球”，美国登月飞船阿波罗 13 号便以这句名言作为自己的格言。

许多迹象表明，人类的早期知识确实来自月亮，或者说来自对月亮的观察。60 年代，我国考古人员在新疆一个古老的山洞里发现一批古代岩画，据测定是数万年前的作品（参阅浙江大学出版社《天下奇事》一书）。其中有一组世界上最早的月相图，绘有新月、上弦月、满月、下弦月，以及残月；在满月上有 7 条辐射状的细纹线，与今日天文望远镜观测到的月球上的辐射状环形山类似。

如果上述资料无误，这实在太令我们吃惊了，数万年前的对人类对月亮已有如此精细的观察和记录，简直有点让人不可思议。据康世杰在《社会科学》1988 年 5 期上撰文介绍，在甘肃关家川乡出土的马家窑类型的彩陶盆上（1987 年 8 月出土，属于新石器时期），有一幅“最远古的天文图”，图案为两个同心圆，外圆为锯齿纹（十个齿）；内圆被“十”字状线分为四个象限，分别绘有新月和实心小半圆图，整幅图案颇为奇异。

我的推测，外圆十个齿，可能代表一旬 10 日；内圆分成四个象限，则表示月相的四种变化。有趣的是，在我国的早期数字符号中，数字“七”的符号形状为两直线垂直交叉，与今日的“十”字相同。因此，我们大胆地猜测，“最远古的天文图”中的（内圆中的）“十”字状线，实际上代表着月相的变化以 7 天为阶段。我国古代对“十”字纹的崇拜（如吉祥符号卍，以往学者都认为是对太阳或日光的崇拜），以及西方对十字架的崇拜（许多迹象表明在远古时期，东方文明曾传播到了西方），事实都源于对数字 7 的神秘性（也即月球的神秘性）的崇拜。所谓上帝创造世界用了 6 天时间，第七天便

要休息（今天星期日休息即源于此），实际上是以7天为一阶段；所谓耶稣受难于十字架上，并能够复活，实际上是借用了月亮的周而复始的圆缺变化。而我们常说的不管三七二十一这种含有冒险的话，也是源于月相的变化要四七二十八才满一个周期，在时机没成熟时采取行动当然要冒风险了。

有趣的是，1990年9月15日中央电视台的新闻中称，人们放养在太湖上的猴群，居然每隔7天便集体出游一次，似乎它们也会观察月相变化计算日子（不一定要数数，只需认识几种月相即可）。至于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数字七也是使用频率非常高的数字，如开门七件事，七色光，七巧板，一眼能辨别出来的最多数目通常为7个，以及七步诗（七与期同音，亦说明古代以七为周期、期限阶段）、七窍、七言律诗、七魄、七德、七宝、七贤、七擒七纵、七嘴八舌、七零八落、七上八下，等等。

我国对数字七的崇拜，可能还与北斗七星有关（不过远古时，是北斗九星）。据说曾有一满族人脚上长了七颗痣，遂被认为是北斗七星神灵附体。关于北斗七星的崇拜，说起来就扯得远了，只好打住。但是，对数字七的崇拜，却导致了对二十八星宿的崇拜（与月亮或土星的运行变化有关），以及对数字28的崇拜。

二十八星宿是我国古代天文学的台柱，古人把它们又想象成二十八星宿神，并与云台二十八将联系起来，即：角宿邓禹，亢宿吴汉，氏宿贾复，房宿耿弇，心宿寇恂，尾宿岑彭，箕宿冯异；斗宿朱祐、牛宿祭遵、女宿景丹，虚宿盖延，危宿坚鐔，室宿耿纯，壁宿臧宫；奎宿马武，娄宿刘隆，胃宿马成，昂宿王梁，毕宿陈俊，觜宿傅俊，参宿杜茂；井宿姚期，鬼宿王霸，柳宿任光，星宿李忠，张宿万修，翼宿邳彤，轸宿刘植。如果你留意的话，可以在许多地方发现二十八星宿的踪影。由于它们涉及星宿文化，我们也不再介绍了（山西临汾城西45公里的姑射山中，有一座神秘的神居洞，四周墙壁上有明清各朝代绘制的二十八宿壁画和神居洞仙人的神话传说故事，线条流畅、色泽鲜艳，颇有艺术欣赏价值；据说此洞可通陕西，可惜尚无人探个究竟）。

关于神秘数字，我们就介绍到这里。应当指出，数字的神秘含意，可能有着客观的起源，但是却没有必要盲目地相信其神秘力量。对待这类现象，知道了有趣，不知亦无妨（对于外交人员或出口商，则有必要多了解一些）。

第五章 神秘符号

所谓神秘符号，是指这样一些自然的结构事物和人为的结构事物：人们相信它们传达着天意或上帝的意愿，或者人们用它们来寄托自己的意愿和企求，有时甚至以为用它们可以向天神、水神、火神、风神、地神、上帝传递信息。

我们不想过多地嘲讽或挖苦人们的这种文化行为。因为在漫长的人类发展过程中，面对着喜怒无常的神秘莫测的自然事物（也包括人自己的行为），人们常常感到无能为力和束手无策。事实上，即使在今天，面对浩瀚的宇宙，人们也常常感到自己的渺小。J.N.惠尔福在《我们到了月球》一书中谈到，美国成功的阿波罗登月计划，使人看到地球的微小和单一，在许多人心目中激起的不是一种力量感，而是一种使人窒息的失败感。

因此，也许是为了摆脱强烈的不可名状的人类孤独感，人们愿意相信万物都有灵魂，而且也愿意把人类的命运与自然的事物（特别是天上的事物）联系起来。这种联系或认同感使他们感到自己不再是孤立无援的。更重要的是，当他们把自己的命运交给“苍天”管理的同时，他们事实上也在操纵着“苍天”。因为，人既然与天可以联系在一起，天能够影响人，人也就能够影响天，这就是“天人感应”说，或用现在的术语说即“互渗律”。于是，人们找到了一种方法，这种方法“可以”改变天意或天的行为，从而也可以改变自己的处境。这种方法就是用神秘符号与不可知的事物主宰进行沟通或谈判或祈求。

当其他人力可为的方法都不奏效时，或者短期内难以奏效时，人们往往对神秘符号的作用寄以厚望（有时是死马当活马医，试试看）。这似乎可以给人们带来安慰和寄托，使他们有勇气生存下去，并等到幸福的那一天。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神秘符号在人类的发展过程中，也曾有过积极的意义（另一积极意义是促进了思维的深度和广度，促进或催化了科学发展）。

但是，神秘符号的消极作用，似乎要远多于它们的积极作用，并且随着时代的进步和科学的发展，它的积极作用也越来越小，同时它的消极作用也在减小。这是因为，人们的文化修养的提高，对神秘符号的崇拜程度大为下降，人们已经能够平心静气地对待神秘符号以及相关的文化行为，并能够理性地分析其得失，最后还能够以游戏的心态来欣赏这些符号和行为（事实上我们今天欣赏的许多舞蹈，都是从古代的巫术舞蹈转化来的）。

因此，谈论生活中的神秘符号，理应涉及这些神秘符号。不过，神秘符号实在太多了，而且也很难进行理性的分类（它们原本就不是理性的），我们只好试着选择一些神秘符号简单地介绍一番。事实上我们在前述各章已经陆续地谈到它们，在可以预见的若干年内，人们还要不断地谈到它们。因为自然界对人类来说永远会显示出神秘的本性，而人类在了解它的第一步总是要创造出新的神秘符号，然后再用科学内容去充实或改造这些神秘符号，并把其中的一些神秘符号变成科学的实用的常规符号。如此而已，岂有他哉。

一、占星符号

天人感应的代码体系 西方占星符号 彝族占星术 算日子书 吉凶日
《竹书纪年》中的占星符号 《五星占》 《史记天宫书》 《汉书天文志》
《续汉书天文志》 《晋书天文志》

人类何时开始使用占星符号，或者说是占星术，恐怕没有谁能够说得清楚。据英国学者丹皮尔的名著《科学史及其与哲学和宗教的关系》的观点，古巴比伦人约在 6000 年前就有了相当发达的天文知识，到 4000 年前他们已有了准确的历法，并对金星的出没作了精细的记录。正是在这种确实的知识基础上，一种异想天开的占星术体系建立起来了。他们相信它是天文学这门基础科学的主要的和最有价值的研究对象，因为它（星宿）决定着并预示着人事的进程。

日本学者池上嘉彦在《符号学入门》一书中解释，占星术就是人们在观察天上星辰和人世间发生的事象时，确信其间存在着某种关系，从而建立起的代码体系；并认为侦探术、医术亦有类似的推理符号代码。我们很欣赏这一观点，并认为可以用它解释其他各种占卜方式。广义地说，任何学问都是或都需要这样的代码体系，科学与否不在于它们使用了何种符号代码，而在于这种符号代码是否反映了真实存在的关系。

欧洲近代哲学家康德曾经说过：有两种东西，我们对它们的思考越是深沉和持久，它们所唤起的那种越来越大的惊奇和敬畏就会充溢我们的心灵，这就是繁星密布的苍穹和我心中的道德律。我们同样欣赏这一观点，并且没有理由不相信远古的人类也有着同样的观点。也许正是这种深沉的思考导致了占星术的诞生和发展，与之伴随的便是天文学的诞生和发展。

可惜，占星术涉及复杂的天文学知识，而我们这里又不可能介绍有关的天文学基础知识，因此我们只准备选择一些容易欣赏的占星符号来看一看古人是怎样将天象与人事联系起来的。

古巴比伦文明对古希腊人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并持续影响着整个欧洲或西方世界。在西方的占星术中，最初的主角是太阳和月亮，而且月亮是头号崇拜对象。日食、月食、月相的变化都被人们赋予了不同的意义，也就是说变成了占星符号。

再以后，人们对金、木、水、火、土五大行星有了精密的观测，它们的运行轨道复杂而又有某种规律。于是人们称五大行星为“翻译者”，认为它们是用复杂的位置变化来将天神的意志传达给人类。这样五大行星的位置以及亮度也成了占星符号（英语单词 disaster 即是用“星位不正”表示“灾难”）。

例如，当金星靠近天蝎座（其主星我国称为大火或心宿二）时，预示将有暴风雨；当火星亮度降低时，未来将走鸿运；当行星的亮度高于周围恒星，预示有一国之君将横扫天下 成一统；当新星出现时则象征王室安泰；当五大行星及日、月（我国称为七政）聚集在巨蟹座时，世界将陷入一场大火之中，若聚集在白羊座，世界将面临没顶之灾的洪水之中。

有趣的是，西方人特别重视一个人出生时间对他命运的影响。他们相信，月亮升起时出生的孩子一生充满光明、幸福而又长寿；火星从地平线上升起时出生的孩子则命运不济；如果出生时木星升起而火星沉入地平线下，将成为一个幸运的男子。与之相同是是我国民间流行的批八字，也是用人的出生

时间来作为象征命运的神秘符号。（歌德生于1749年8月28日正午12时，他在自传中开篇即称：“我生时的星辰位置是吉利的：太阳位在室女座内，正升到天顶；木星和金星和善地凝视着太阳，水星也不忌尅，土星和火星保持不关心的态度；只有那时刚团圆的月亮，因为正交它的星时，冲犯力格外显得厉害。月亮因此耽误了我的出世，等到这个时辰过了，我才得以诞生。”）

令我们特别感兴趣的是，同一个占星符号，东西方既有相同的理解（如日食），也有不同的理解，有时则是正好相反的理解。英国著名学者李约瑟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曾引用西方的一首歌谣：“昨宵见新月，旧月偃其怀；船主若出海，恐遭祸与灾。”这是一种地球将日光反照到月亮的黑暗部分的现象，在西方成为一种不吉的占星符号。但是，司马迁在《史记》中称：“天精而见景星，景星者，德星也，其状无常，常出于有道之国。”据《史记正义》注：“景星状如半月。”学者相信景星即“地球反照”效应，被我国古人当成一种吉祥有道的占星符号。

近年，我国学者对少数民族的天文学进行了深入研究，发现那里还保留着许多活的占星技术（对比中原地区，民间已很少有人懂得占星术了）。例如，彝族的星占相当发达，有八方占、虎星占、十二生肖占、二十八宿占、六十天周期占等等。这些星占方法有简有繁，并存在着某种规律。例如，当月亮与红色的恒星相近时便是凶的；最明显的红色恒星即大火星，彝族称为兹颗星。在六十天周期占中，当月亮在七月初八前后（上弦月）进入兹星（天蝎座），从那一天后的第二个属蛇日（他们用十二生肖记日）开始安排六十天周期的吉凶日（每天的吉凶都是固定地规定好的），其中第二个猪日的星象特别重要，根据这一日的星象可以判定全年的气候、庄稼、人畜的灾异情况。

我国云南永宁纳西族有一种“天书”，又称“算日子书”，记载着每个月的吉凶日，其内容也是固定地规定好了的。例如，1日，用女性器官图案表示，为大吉日；4日大吉，用女性乳房图案表示；9日凶，用田螺图案表示；10日，横三星，平常日；12日，北斗星，大吉日；13日，鸠鸟，大凶日；15日斜三星，凶日；22日，用眼睛图案表示，吉日；26日，用男性器官图案表示，吉日。

这类吉凶日的观念，不知起源于何时。在古代奇门遁甲术中，亦有六十甲子吉凶日，将60天平均分为5份，各有12天的上吉日、中吉日、次吉日、小凶日、大凶日。如丁丑日上吉，甲子日中吉，戊辰日次吉，乙丑日小凶，庚午日大凶。民间亦流行黄道吉日、黑道凶日的说法，盖房、娶亲、出门都要择吉日。不过，如遇急事非要在黑道日出行，也有变通的方法，即念诵一套法诀（属于咒语，也是一种神秘符号），大体为：“禹王减道，吾今出行，四纵五横，量尤备兵，撞吾者死，避吾者生，吾游天下，还归故乡，谨请南斗六郎，北斗七星，吾奉：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看来吉凶与否，还要靠自己来操纵，不过令我们困惑的是老天爷何以听得懂这套咒语符号？

占星符号在我国古代典籍中屡见不鲜。它们的初级形式实际上只是一种联想，即将某种天象（多是特殊天象）与人世间的某一事物对应起来。事实上，任何神秘符号都是一种广泛的联想，属于人类区别于动物的积极思维。但是积极的思维并不等于正确的思维，因此神秘符号往往把人们引入歧途，并付出沉重的代价。

《汲冢纪年》记载：“昭王末年，夜有五色光贯于紫微，其年，王南巡

不返。”《周书异记》则称：“周昭王即位二十四年甲寅岁四月八日，江河泉池忽然泛涨，井泉并皆溢出，宫殿入舍山川大地悉皆震动。其夜，五色光气入贯紫微，遍于西方，尽作青红色。周昭王问太史苏由曰：‘此何祥也？’由对曰：‘有大圣人人生于西方，故现此瑞’。”

显然，同一占星符号（还包括气象神秘符号和地震神秘符号，有时还包括特殊的动物或植物神秘符号，我们不再细分类了，也不特别予以介绍），对某人为凶，对另外的人（多是前者的对立面或取代者）则为吉。这个问题是占星符号在实用中的一个难以自圆其说的缺陷，古今中外都一样。如果有人能够解决这个矛盾，无疑将获得占星学的“诺贝尔”奖。

《今本竹书纪年》记载，舜帝在位70年，景星出翼，凤凰在庭，朱草生，嘉禾秀，甘露润，醴泉出，日月如合璧，五星如连珠。”以上种种现象，都被用来作为舜帝功德的证明符号。这种观念在中国数千年的历史中，几乎从来没有减弱过。看来某位帝王的好坏，在很大程度上要靠他的运气，也就是说，要看他在位时老天爷是否肯帮忙。运气好则连年丰收并且无地震时疫发生，其江山便固若金汤，他便是一位好皇帝或圣明君主；运气不好的，或则久旱不雨，或则淫雨连日不止而江河横溢，再加上地动山摇、病疫瘟毒肆虐，其皇位难免摇摇欲坠，他便是一位暴君恶主、臭名远扬。事实上，古时生产技术低下，基本上是靠天吃饭，任凭谁也没有回天之力。因此，我们很怀疑史书上对末代君王的恶政记录，除了后代史官的敌忾之笔外，还应当考虑到老天爷的作用。有兴趣的人不妨查阅一下古代王朝更叠期的气候状况，便可证此言不虚（当然，我们并不想否认皇帝个人的品德能力及当时社会风气、社会各阶层利益关系等因素的作用，只是这不属于本书的范围）。顺便说一句，据古书记载，黄帝时、尧时都有景星出现，其形象似乎是模糊星云中出现两三颗亮星，有点类似新星爆发，而不像是前面提到的日光反照的现象。

在史书上有记载的我国最早的天文学专著，首推甘德的《天文星占》八卷和石申的《天文》八卷，约成书于公元前三四百年之间，可惜早已失传，使我们难以系统地欣赏中国古代的占星符号。幸运的是在十余年前，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了一部帛书《五星占》，成书年代约在公元前170年，是我国现存最古的一部天文书籍。

《五星占》中有许多占星符号，如金星与火星相遇，不可用兵；火星与水星相遇，举事大败；木星与金星或水星相斗，则杀大将，若彼此相贯则杀偏将；火星跟随在金星之后，军忧；凡大星趋相犯者，必战；等等。有趣的是《五星占》中将不同国家分为阳国和阴国，不同日期分为阳日和阴日，同时又与十二地支、方位分野（即天上的星被人为地分配给不同地区，这样某一星象符号便有所确指了）相互联系，构成了一种复杂的星占体系，而且主要应用于军事作战（《五星占》中的其他内容，表明当时天文观测水平极高，如金星会合周期为584.4日，比今天的观测值只大0.48日）。

我们还可以在其他天文书中见到许多占星符号。《史记·天官书》中记有：“昴曰髦头，胡星也，为白衣会。毕曰罕车，为边兵，主弋猎。其大星旁小星为附耳。附耳摇动，有谗臣在侧。”“有大星曰狼，狼角变色，多盗贼。”“南极老人（星），老人见，治安；不见，起兵。”“宋襄公时星陨如雨。天子微，诸侯力政，五伯代兴，更为主命。”“秦始皇之时，十五年彗星四见，久者八十日，长或竟天。其后秦遂以兵灭六王，并中国，外攘四夷，死人如乱麻。”

《汉书·天文志》则称，彗孛飞流、怪云变气，皆为阴阳之精上发于天者，属于自然之符。国君“政失于此，则变见于彼”，明君不可不察。并记有：“魁下六星两两而比者，曰三能。三能色齐，君臣和；不齐，为乖戾。”北斗星附近有星曰“贱人之牢，牢中星实，则囚多，虚则开出。”“东井（二十八宿之一）为水事，火入之，一星居其左右，天子且以火为败。”

《续汉书·天文志》描述王莽军败之征兆：“昼有云气如环山，坠军上，军上皆厌，所谓营头之星也。占曰：‘营头之所坠，其下覆军，流血三千里。’”另外还记有：“金（星）又犯轩辕（星），轩辕者，后宫之官，大星为皇后，金犯之为失势。是时郭后已失势见疏，后废为中山太后，阴贵人立为皇后。”十二年六月戊戌晨，“小流星百枚以上，四面行。小星者，庶民之类。流行者，移徙之象也。”

《晋书·天文志》记有：“太陵八星在胃北，亦曰积京，主大丧也。积京中星聚，则诸侯有丧，民多疾，兵起。太陵中一星曰积尸，明则死人如山。”“月、五星入天潢，兵起，道不通，天下乱。”“五车南六星曰诸王，察诸侯存亡。其西八星曰八穀，主候岁。八穀一星亡，一穀不登。”“惠帝太安二年十一月庚辰，岁星入月中。占曰：‘国有逐相。’”“元帝太兴二年十一月辛巳，月犯荧惑。占曰：‘有乱臣。’”

以上各色占星符号，只是信手拈来，有兴趣的人不妨进行一番整理归纳工作。其实，我们今天仍或多或少地相信星星的神秘力量，并慷慨地将体坛明星、歌坛巨星、艺坛笑星之类的称号分发出去，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或许能达到举国皆星的程度。

古希腊人信奉月亮女神阿耳特弥斯。在庆祝她的生日时，人们要在祭坛上供奉着蜂蜜饼和很多点亮的蜡烛，以示他们对月亮女神的崇敬之情。后来，古希腊人在庆祝孩子的生日时，也摆上糕饼和点亮蜡烛，并相信过生日的孩子心中许下的愿望，可以通过吹灭所有的蜡烛而获得实现（吹灭蜡烛可能象征着月亮女神接受了祝福，从而可以满足祝福者的愿望，这属于巫术仪式符号）。

今天，中国的许多小朋友过生日时也要吹灭蜡烛，也希望通过这种仪式来实现自己的美好愿望。其实，古人对占星符号的重视，也是想提前从星星那里获得一些消息，以便指导或修正自己的行为，从而能够实现美好的愿望。然而，缘木求鱼，不如退而结网。

二、相面符号

异人必有异相 占卜术流传的两个因素 鼻相符号 嘴相符号 眼相符号 眉相符号 耳相符号 面相符号的产生原因 舌相 开运化妆 手相符号 指纹符号 无指纹家族

学会一门外语，其作用不须多言，究其实质，则是多掌握了一套符号体系。芸芸众生，各有所好，其中有一批人则迷上了人的相貌符号，主要是面相，手相，以及舌相、鼻相、耳相、脉相（在中医针灸中，耳部、鼻部穴位对应着全身的状况，含有生物全息律的观念，也可以视为一种符号显示系统）。通过对这些符号的研究，促进了医学、人种学的发展，同时也形成了一种流传甚广、历久不衰的相面术，掌握相面符号的人，亦凭此而谋生。

在中国神话传说中，圣人都有特殊相貌，据说伏羲“长头修目，龟齿龙唇，眉有白毫，鬚垂委地”，帝舜则“目有双瞳”（每个眼睛里有两个瞳孔），颡顛生下时“手有文如龙，亦有玉图之象”。这种观念长期流传至今不绝，我们经常会说某人长得面善，有富相、贵相，或说某人透出凶相、恶相、奸臣相、长有反骨之类。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知不觉地把“异人必有异相”与“异相必为异人”等同起来，也就是说，已经在使用相面符号来判断一个人的性格、能力及其日后的命运，至于是否有道理，则人云亦云并不深究。

据说，古希腊时期，有学问的人便试图以诸如眉毛的形状和下颌的大小之类特征来判断人的智力和其他品质。也许正是在这些人的推动下，以及更多人的捧场中，相面符号体系逐渐地被建立起来，即将某种形状的面部结构或手掌纹理与某种性格和命运建立起一一对应的代码关系。由于这类符号搞得极为复杂微妙，而实际上又往往模糊不清，因此只有少数分辨能力强、记忆力好、心眼灵活的人才能掌握这套符号体系。

应当指出，任何占卜术或预言术，当然也包括相面术，它们之所以能够流传，至少有两个主要因素：其一，人们有了解未来将如何如何的愿望和需要，在没有更好的或科学的方法之前，很自然地会退而求其次，去听一听某种占卜术的意见或服从“天意”的安排；其二，客观上存在着一种“迷信正反馈”效应，即所谓诚则灵、信则灵。如一个人得知自己将时来运转，他便增强自信心和战胜困难的勇气及耐心，这样他便有可能抓住时机真的改变自己的困境。若得知自己寿命不长便可能郁郁不乐而加剧病情，这样一来正好“应验”了占卜术的结论，于是便更加相信占卜术。另外，任何占卜术士都有解脱之词，说对了自然证明他的高明，说错了也很容易解脱（如解释为求问者心不诚，或求问者暗中有贵人相助、凶神相害），总之他永远正确。

现在我们可以简单地介绍一些相面符号。在鼻相中，鼻部自上而下分为印堂、山根、年上、寿上、准头及兰台、庭尉等部分，根据鼻子的形状形成了数百种鼻相符号。例如，鼻子端正整齐者为人忠厚正直；鼻子高且鼻头圆滑者重情义有仁侠之风（面相符号亦有许多流派，我们这里介绍的是台湾星相学家陈裕文先生的观点）；鼻子短小者性情胆小而缺乏魄力与见识；鼻子大且丰满而厚者为富贵之相；鼻孔左右匀称而整齐者中年得财富之相；鼻孔过大者无法获得大财；鼻子端正齐整鼻头直者家庭平和圆满且繁荣；鼻子上有三道弯曲者孤独而破家之相；脸大鼻子小者财运不通；鼻子长者长寿；鼻梁高者长寿；鼻孔形状不端正或不明显者则短寿。

嘴部两唇齐整端正者为人忠直；嘴唇厚者为人沉默寡言重信义；上唇凹

陷而下唇突出者话多而不得人和之相；嘴在横方向直而宽、口角边缘明显者为贵相而能出人头地；嘴唇赤红者福相而终身不愁衣食（难怪人们要涂红嘴唇）；口角下垂者穷于衣食；女子嘴唇上皱纹多者子女多；上唇薄者克父、下唇薄者克母；嘴唇方正者家运繁荣恩及子孙；嘴唇端正整齐者长寿；嘴小舌头大者短寿；嘴比眼睛小者可能有刀伤之灾。

眼睛深凹者本性善良而信心强（如此说来，欧洲人占了大便宜）；乌睛黑似漆者聪明而长于学问（如此说来，欧洲人又吃了大亏）；眼睛混浊暗淡并经常斜眼看人者心术不正；瞳孔位置端正并稳定而不轻易移动者表示福相与财星高照；眼睛具有强烈的威严者万人归依之相；白睛多而无神且不安定者为贫相，恐无上进之时运；眼睛大而且光亮者可兴家运并积聚财富；眼睛成三角形者家运差，终身劳苦；上眼睑高而下眼睑低者表示无子女缘；眼睛细而往内收者长寿之相；瞳眼散大而无神、精神恍惚者为身心衰弱病难之相；眼睛下面有“井”字纹者心胸狭窄可能会想不开而自尽。

眉骨隆起者性情刚毅；眉毛似月初之眉月者内心纯洁而聪明并能扬名；眉中有缺少眉毛的地方者多为奸诈之危险人物；眉尾有黑痣者具有盗心；眉长超过眼睛为富贵之相；眉上有黑痣亦为贵相；眉毛与眼睛距离太小者多陷于贫困之中；两眉相迫者亦为贫相；眉浓且端正清秀、长短齐整者兄弟多而团结；眉尾有旋涡状者表示有兄弟二人（旋涡越多则兄弟越多）；两眉不均称者家庭内多劳苦阻碍不幸；眉长并长有白毛者多长寿；眉毛中有长毛者亦长寿；眉低而额头突出者短寿；眉毛挤在一块而伸展不开者亦短寿。

在耳相中，耳部亦分为命门（耳孔）、内郭、外郭、天轮、人轮、地轮、垂珠等部位。命门深而宽并轮廓缓和者表示智谋远大、性情豁达，而且位置匀称者富于学问尤具有文学之才；耳朵大者性情豪爽，但过大者则性情粗野；耳朵位置长在较前方者奴隶性强而缺乏理智，位置越靠后则越表示富于理智；耳朵比眉毛高者为高贵与上进发达之相；耳朵比眼睛高者为人师表之相且财运亨通；从正面看不到耳朵者可得人和而成贵人；垂珠（耳垂）圆而且厚并丰满者为富裕相；左右两耳大小不一者坎坷而多阻碍；耳朵上有黑痣者得贵子；耳朵薄而向后者孤独；天轮尖者一生没有安定的住所；耳朵内长毛者富贵长寿之相；耳朵的轮廓分明者长寿；耳朵小或耳孔小者短寿。

以上我们简略地介绍了一些相面符号，可以看出有一些规律，即端正者为吉相，不端正或面部器官搭配不当则多为不吉相，或者说看上去顺眼即为吉相，不顺眼则多凶相，似乎存在着一种“审美吉凶术”。这样一来，审美观点不同则相面符号的含意也就不同。

如果不考虑面相符号中的故弄玄虚或人为臆定的成分，它们的存在可能反映了两个问题。其一，人的身体健康状况以及体能、智能、性格，有可能存在着某种遗传上的或客观的差异，而这种差异又有可能通过面部各器官的微小结构形状表现出来。同时这些差异又造成每个人在社会上的生存机会或生存能力的不同，从而使人们认为可以用面相符号来预测人的命运。其二，通过长期大量地对幸运者与不幸者的面貌形状的观察，人们不知不觉地将某种面相符号与某种人生际遇联系起来，形成一定程度的共识，从而导致了“迷信正反馈”现象的发生。当某种面相符号恰好与某人命运相合时，人们便特别注意并津津乐道这样的例子，而不相合的例子则往往被忽视或有意地回避与曲解，再加上专业人员的努力，相面符号便被建立起来。

中医讲究望诊，即根据人的面相来协助诊断疾病，其中之一便有望舌诊

病（在相面符号中，舌相符号尚未发达起来，但不能说以后不会出现舌相专家）。有趣的是西医也开始重视望舌诊病的科学价值。因为舌是人体唯一暴露于外而又能被人看得见的内脏组织，它能够及时地反映机体内的状况。由于舌粘膜是半透明的，而舌部供血极为充足，因此血液成分的微小变化可以迅速地由舌部颜色及其他性状中反应出来。目前医学上已建立起一套舌相符号以对应不同的疾病状况。如肝硬化病人的舌质多呈蓝红色，被称为“肝舌”；老年人舌下常见很多小血管扩张成的颗粒状结构，被外国人形象地称为“鱼子酱舌”；恶性贫血患者则常出现“牛肉舌”，猩红热病人多出现“草莓舌”，骨髓瘤病人会呈现巨舌症；肢端肥大症患者舌头常伸出口外；更年期综合症患者舌干、灼痛且舌苔少。

因此，我们显然不能轻易地或绝对地否认相面符号可能对应着身体状况的某些信息。但是若盲目地相信这些符号的神秘意义也是不足取的。不过，对于某些已成为民间习俗共识的相面符号，有可能为演员和化妆师提供一定的参考价值，或许京剧的面谱正是对相面符号的艺术夸张表现。

有趣的是，近年化妆技术与美容技术日新月异，只要有钱或肯下功夫，每个人都有可能使自己“脱胎换骨重新做人”，东施可以变成西施，如此一来命运也将随之改变。果不其然，台湾已出现“开运化妆”业务，通过化妆技术，有意地往好的方面改变人的面相符号（面相符号含有相面术士主观的成分；面相符号似乎客观一些，通常可以不去区分它们），至于能否如愿以偿地改变命运则不得而知。

手相符号也是相当复杂的，大体上是将手掌的纹理分为生命线、智慧线、感情线、命运线、太阳线、婚姻线、金星带、健康线，根据其长短、粗细、分支、分叉、深浅、横断小纹理等等因素判断一个人的体能、智能、性情、健康状况以及人生遭遇，其性质与作用大体与相面符号相同（可以肯定会出现如下情况，即某人面相符号富贵长寿而手相符号却贫困短寿，也就是说，两套符号体系存在着互相矛盾的情况，这样就产生孰是孰非、孰强孰弱的争论。其实这个问题对所有占卜术都存在，也是使人们对它们产生怀疑的重要因素）。

例如，生命线是指围绕大拇指的一条掌纹主线，对应着健康状态与寿命长短。当生命线细而深长，纹理清晰不乱，颜色呈粉红色时，表示健康长寿的吉相。智慧线在生命线上方，且起点亦与生命线相近或相同（大拇指与食指之间），当它细而深长且不紊乱，同时又呈粉红色表示大吉相，这种人记忆力强、聪明过人。感情线位于智慧线上方，由食指下方延伸到小指下方，反映着情感与爱情等精神状态。若感情线到了无名指下方的位置开始分叉，并切断智慧线，此人可能会因为太痴情而招致破运，看来林妹妹便是此类掌纹而钟情于宝玉致死方休。命运线是由手腕边缘开始往中指正下方上升的掌纹，被认为代表着人生的命运，若命运线由手腕中央部分的上端起始者，寓意着他是一个白手起家开拓事业的人。

在破案工作中，指纹有着极为重要的价值，因为据说世界上每个人的指纹都不相同。因此它成为一个人的专有的天生的符号。在手相符号中，指纹也被赋予了特定的意义。例如，男性食指、小指（右手）为箕形指纹者，有独立的判断力，不轻易接受他人的意见，观念保守但态度热情，青少年运为喜入门庭、吉利相从、家庭融乐、事业遂心；中年运是谋定无忧、人助天助、根基敦厚可以守成、如鱼得水踊跃前行；老年运是百顺之年（六十以上）晚

运吉、春风得意马蹄轻、夫妻同暮景、兰桂自芬芳（参阅台湾《命和运》杂志第 29 期）。

有趣的是，台湾在前几年换发新身份证时，发现一黄姓无指纹家族，原居宜兰县兰市，现迁居台北县板桥市，三代同堂，其成员十指皆平滑无纹，但抓拿物件、触觉、出汗（指纹三大功能）均与常人相同。不知手相学专家的辞典中有否此类指纹符号。

手相符号还与手指的形状大小有关，甚至还与手指习惯性动作有关。据说，握拳时若拇指隐而不露，这种人心计多而阴险。不过，这已属于形体符号范畴，就不再介绍了。

总之，面相符号，手相符号都已构成了一种相当复杂的符号体系。由于其主观随意性太多，或者说人们对这类符号体系寄托的期望太多（超过了它们可能存在的某种有限的符号作用），使它们成为仅次于星相符号的又一大类的神秘符号。相面符号与占星符号的主要区别（从形式上说）在于，占星符号大体上都是精确的符号，即某一符号与另一符号有着明确的界限；而相面符号则属于“模糊”符号，即某一符号与另一符号往往没有明确的界限，如鼻子的大小、眉毛的长短、手纹的清晰与否，并不存在严格的尺寸界限，因此它们的随意性更大。不过，相面符号是用人自己的特征来预示人自己的情况，比占星符号用天上的星辰来对应人世，无论如何总算前进了一步。

三、空间结构符号

位置符号 以右为尊 税务局长与风水先生 美女出生的地方 风水林
“捧杀”一种理论 相宅符号 风水术在美国 城市风水 迪安圆 福禄寿
名贵 自我满意度 生物变异与思维变异 高温冰与风电池

古人类学家或考古学家在发掘史前人类文化遗址时，都非常注意埋葬的方向（坑穴的方向及头脚的位置），因为方向的选择表明当时人类已产生了方位符号的概念。头朝东脚朝西可能是出于对东方日出的崇敬心理，头朝西脚朝东可能寓意着灵魂随太阳落山而去（由于太阳还会再升起，因此死者也就可以再生）。

这种对方位的神秘联想，显然随着人类的发展而得到了发扬光大，或者说被变本加厉地应用到与方位有关的各种空间结构中，逐渐形成一套神秘而又复杂的空间结构符号体系。其中达到可以被称之为“学”、“术”档次的是风水符号，或称之为堪舆学、相宅术。

日本人流传着一种观念，即三个人照相，站在中间的要先死。不过，中国人不必担心，因为在中国传统观念里，中间或中心位置是尊位，若干人照相时或聚集时善于“自然而然”处于中心位置者，可能会官运亨通位极人臣。其实这里有许多技巧，或者是这种人有某种强烈的吸引力，使其他人如众星捧月般地聚拢到他的左右。

中国号称礼仪之邦，在众多礼仪形式（可以称为礼仪符号体系）中，空间方位符号有着重要的作用。皇帝面南而坐，君临臣下，是用空间方位符号来显示或突出君臣的高低贵贱尊卑。好客的主人会请客人坐在最好的位置上，审判者常将被审判者置于卑微的位置或众目睽睽的位置上，傲慢的官僚会让穷朋友坐到冷板凳上（在这里，等待的时间长短也是一种符号，并经常被使用在外交关系中），诸如此类均是在使用空间结构符号。

通常我国以右为尊为上，右丞相比左丞相地位高，右将军比左将军权力大，因此赞美人要说“无出其右者”。接待客人要请客人坐在自己的右面（目前中央领导人接见外宾仍从此俗），被贬降职的官员则称为“左迁”，不登大雅之堂的技艺被称为“左道旁门”，为诸侯做事的官员被称之为“左官”，落难于夷狄之地被形容为“披发左衽”（边远地区衣衿向左，即左衽；与之相似的还有左袒、右袒），世家大族曰右姓，名门大姓曰右族，贵戚又称右戚，高职又称右职。有趣的是在佛经《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中记有：“编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看来，印度的佛祖也以右为尊。

古人写字是从右到左，贴对联亦以右为上联左为下联，西方人则从左向右书写；幸亏方块字有灵活性，我们今天的横排书才能改为从左向右读。有趣的是，我国交通也选择右行法，西方有些国家则为左行，他们生产的汽车方向盘便放在右边。文化大革命中红卫兵小将曾要求把我国交通规则改为左行法，似乎以此来强调左派为尊因此要左行。看来西方观念的冲击使中国传统观念发生了逆转，右倾右派之类的词汇便以“右”为反革命或坏分子的卑称。

满族祭祖时要在门上挂红布条，并以西为贵。这是因为古人以右为西，以左为东，仍是以右为尊位的表现（左东右西是从面南为尊引出的）。令我们多少有点感到疑惑的是，我国又流行男左女右之说，恰与男尊女卑的观念相反。或许男左女右的习俗起源于母系为尊的氏族社会时期，而且那时也已

有了以右为贵的观念。后来男子地位上升并超过女子，但男左女右和以右为尊的观念已根深蒂固而继续流传下来。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古人将任何对立事物都分为阴阳两类，并以大、长、上、左、动、刚、男为阳，以小、短、下、右、静、柔、女为阴，于是形成了男左女右的习俗。因此，老子说“柔弱胜刚强”，被认为反映了远古女尊男卑的思想观念。

总之男左女右是一种最常见的方位结构符号，照结婚像时男子要站在女子的左边。旧时坐月子或有病人的人家门上要挂红布条，这是一种标记符号：挂在门左边则表示家里有男病人或新添了男婴，这样不速之客便不会打扰了。

当人类有能力营造居室时，空间方位结构符号便有了更多的用武之地。当然，有些建筑的符号意义并不一定是当初建筑者的原意。如长城，它的本意是军事防御工程，现在却成了中国的象征或中国人闭关锁国的象征。另外一些建筑的符号意义则与其作用有关，如高大的庙宇殿堂，可以使朝拜者变得渺小而萌生尊崇之情；又如四合院中的正屋朝南，冬暖夏凉，孝子当然要请父母高堂住在这里，贵人居尊处是也。旧北京城流传的顺口溜称：“西城贵，东城富。”意思是说达官贵人多住在西城，富商巨贾多住在东城，不知是巧合还是图个以西为贵的吉利。

但是，还有许多建筑，它们的选址以及构造形式，乃至室内物件的布局，都有许多神秘的或莫名其妙的讲究，这些讲究不是为了或不是直接为了实用的需要或艺术的追求，而是为着趋吉避凶，并由此形成了极为复杂的相宅符号系统。

最简单的相宅符号，除了主房偏房朝向外，是邻近房屋的高低。如自己的房子比邻居的低，似乎自己的运气福气便会被别人压住，于是便拆掉重新盖个更高的房子。现代城市人多地少，不得不建高层住宅楼，许多住宅上不着天下不着地，旧日的风水理论遇到了新问题（我国古代没有多层住宅建筑，恐怕与风水理论有关，而不是没有这种技术或这种需要）。

不过，在条件允许时，旧日的风水理论仍得到一些人的重视。据说，不久前，有一位县税务局长，骑车不慎摔折了腿骨。风水先生告诉他，这是因为新盖的税务大楼的风水不好。于是这位受马列主义教育多年的税务局长信以为真，急忙雷厉风行设神坛，综合三位风水先生的意见，拆掉新建的大门、车库、传达室，另盖起能够“挡煞”的建筑结构。这一拆一建近10万元人民币就没了。可见信风水，一要有钱，二要有权，三要有巧合事件，四要有能说会道的水风先生。这位税务局长恰好四样俱全（据说已被“立案查处”）。

古人相信，坚土之人刚，弱土之人柔，墟土之人大，沙土之人细，息土之人美，耗土之人丑。这可以称为“地理环境人情论”。据说，中国有几处出美女的地方，如西施故乡浙江诸暨，貂蝉老家陕西米脂，杨玉环故里山西永济，还有倾城倾国的褒姒的出生地陕西汉中（据报载，有两位采购员来到汉中，他们一上街便觉得眼前发亮，晃过一道光，又来一道光，结果每人头上都撞出几个包来。其实，这就是男性见了美貌女子不自觉的瞳孔放大效应）。看来这些地方都属于息土。《国语》称：“沃土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向义，劳也。”近代学者也认为，大河型农业文明区的人稳定持重，草原型游牧文明区的人粗犷强悍，海洋型商业文明区的人富有外向开拓精神。显然也是试图用地理环境因素来探讨不同文化的生成。事实上，我们可以从江南小调与草原民歌中感受到不同的性情风格，所谓“智者喜水、仁者

好山”，亦反映了地理环境对思维感情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不少学者都试图重新评价已被定性为“封建迷信”的风水理论。他们不约而同地注意到风水理论中的积极成分，甚至认为它是集地质地理学、生态环境学、景观学、建筑学、伦理学、美学于一体的综合性、系统性很强的古代建筑规划设计理论，对中国数千年来的建筑活动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古人看风水选坟地（即阴宅），首先要“免水患，处厚避湿，得土之宜而无浸淫”，这可能有利于防止尸骨腐化后造成水源的污染。坟地多栽树木，可以起到“藏风得水”保持“生气”的作用，因此在风水理论中严禁在“风水林”中砍伐林木，否则“生气行乎他方”，当地便会遭到灾疫侵扰。这种危言耸听亦有一定的道理，山东曲阜的孔林能保存到今天亦得益于这种“危言”的震慑力量。

但是，任何理论都有一定的适用限度，即使是真理，多迈过一步也可能成为谬论。地理环境对文化生成有影响，但一定要说地理因素决定着文化生成，话便说过了头。因此，许多学者对过多地宣扬风水理论的价值，理所当然地提出了批评。写到这里，我们忽然想起，不知是谁曾指出社会存在看一种“捧杀”现象。即将某位有点小成就的人吹捧到远远超过他本来面目的程度，结果这个人被捧得忘乎所以，广大民众则因为他名不符实反而对他失去了好感，到头来这个人便被“捧杀”掉了。或许，对于某种理论也存在着“捧杀”现象，把某种理论吹捧到无所不包无所不能的程度，表面上像是卫道士，实际上却是在挖墙角，客观效果便是将这种理论“捧杀”掉，或者至少也是将它变成万金油、狗皮膏药之类的东西。因此，风水理论中的积极因素，有可能正在被吹捧风水理论高明的人一并“捧杀”掉。

从符号学角度来看，风水相宅理论，是将地理山川风貌等环境因素符号化，同时也将建筑物的方位及其结构符号化，并将这些符号与人世生活吉凶对应起来。

例如，住宅门口的路为倒U字形，又称反弓路，象征着居者离心不和、家财破耗；反之，住宅前的路为U字形抱宅者为吉相，住在这里的人财气丰盈，可安居乐业。宅基地前低后高者为吉，若宅基地或其上的房基为正方形、长方形者，住在这里的人有日趋兴旺的力量暗中助佑他。另外，宅基地乾方（西北）欠缺，对家中长男不利；兑方（西）欠缺，大凶；离方（南）欠缺，家中多口角；震方（东）欠缺，则将日趋贫贱；巽方（东南）欠缺，人丁不兴，家业退败；坎方（北）欠缺，患祸频生，大凶；艮方（东北）欠缺，易犯消化系统的疾病；坤方（西南）欠缺，妇女多病。其他如四角欠缺者大凶；宅基前尖后阔者人财两损；后尖前阔者为“火星拖地”，更是大凶；宅基中间凸起为“冲天煞”，多有意外之灾；宅基东西两方都欠缺为“金鸡玉兔两不全”，多口舌疾病，各种讲究极多。

其他相宅符号还有，住宅大门忌有石头堆积，否则眼睛、呼吸系统可能会患病，甚至会使妇女流产；门前水池为半月形并弧向外者，人丁兴旺、财业丰盛；住宅外面的西侧有水池，名曰“白虎开口”，不吉之兆；不可在围墙上开窗，犯者为“朱雀开口”，多有口舌是非。

院门、住房门、卧室、客厅、炉灶之间的位置关系也构成相宅符号（门、房、灶为阳宅三要）。例如，房门正对大门，居者多耽于淫佚；门大而住房小者为凶；宅内门成“品”字形者（三个门），多口舌是非之争；床头与房

门正对，易失眠作恶梦；楼梯设在宅中正位为大凶（西方贵族庄园多采此结构）；床头安放梳妆台成坟状者大凶；炉灶正上方有横梁，家中妇女多疾病；床下放碎物破片者，对胎儿有损；炉灶后面不宜空荡，以接近墙边者为吉；住宅前门和后门成斜线者名曰“斜口半”，宅主有长寿的倾向；室内山石盆景不宜放在南方，犯者称为“火烧宅”，易有火灾或眼疾。

有趣的是，随着中国人走向世界，风水术也传播到远方异国。据美国圣弗兰斯科市一家房地产公司的经理说，同一地区甚至同一幢楼的不同住宅，尽管外型、质量、构造一样，只要风水先生判定某套住宅的风水好，便极容易出手，而且价格也可以高出几倍。我们猜想，如钱不多的人想买一套好住宅，只须串通风水先生说此住宅风水不好便可如愿以偿，反正信则灵不信则无妨。住房老板当然也不会讨厌风水先生的多嘴，因为住房价格再加上风水价，总计还是要多赚一些的。

一家一户的住宅有风水之说，城市尤其是帝王的都城，亦有风水之说。南京有虎踞龙蟠之气势，北京城也有帝王气象，大体上都有山可靠、有水可依，且城池方正、大道通天。据说，北京城西北城墙缺角，东南城墙也缺角，有人认为这是象征天倾西北、地陷东南，或是为了“抑盈扬谦”，以达成中庸平和长久之意。不过，也有人认为是根据地形地貌和军事上的考虑之所为。从风水术的角度来看，都城的建筑布局确实有许多讲究，皇室的陵墓位置亦有讲究，祭天祭地的场所周围的环境亦有讲究。当然，任何风水上的讲究，都不能改变封建王朝的命运，只落得个“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如果帝王将相都不能靠风水术保佑自己及子孙的福禄寿、名望、地位，那么老百姓又何必相信风水术可以为自己带来幸福呢？

有时候，老天爷也跟人们开玩笑，好端端、齐刷刷的一片庄稼地，人不知鬼不觉的功夫（已有科学家经过数周的等待，实地目睹了这种现象），有一股看不见的力量瞬间便在田野中扫出一个或多个巨大的圆圈，直径可达数十米。圆圈内的庄稼（玉米）秆茎被压得扁平伏贴地表，看上去呈现着美妙而整齐标准的旋涡状，似乎多为顺时针方向（北半球）；圆圈外的庄稼则丝毫未受影响仍直挺挺地竖立着。圈内倒伏的庄稼亦可随时节而成熟。

这种现象被称为作物倒伏环，或称为迪安圆，据说仅在英国每年便出现50次之多。它的出现可以追溯到数百年前（实际上是被人记录的时间）。这种玄怪莫测的现象，被认为是外星人飞碟着陆时留下的标记，或者是神灵鬼怪的恶作剧，或说是动物发情期的作祟。有人还将出现迪安圆前后时附近发生的异常事件（车祸、飞机失事等）联系起来，目击者的录音带放出的声音好像倒放人类说话的咕嘟声。这一切都使这种神秘的大自然释放的空间结构符号变得更加神秘。不过，有一位英国旋风专家经深入研究后认为，迪安圆是由一种罕见的气象现象即静止旋风所引起的，它们大都发主在丘陵附近，与河水流经桥墩后产生的旋涡相似。

或许，精明而又诚实的风水先生可能凭着长期积累的经验，注意到某种特定的地形会产生或容易遭到某种罕见的自然力的侵扰，在这种地方建造居室需特别小心，或者要有特定的建筑格式才可保平安。可是他又说不出什么可以令人信服的道理来，于是很自然地假托神鬼之类的吉凶祸福来让人们信服。至于风水术中注意防止住宅遭风灾、雹灾、雷灾、水灾的种种讲究，当然更有其实用价值。不过，这并不等于说，相宅符号都是有价值的或有实际意义的，轻信不如不信，不信亦不等于不准继续研究和探讨。

我们已经介绍了占星符号、相面符号、相宅符号，知道它们都是一种人为的代码符号体系。这些代码能否成立，不仅与它们本身的形式有关，而且与它们所代表的事物的定义有关（至于它们能否真实地代表相应的事物，我们已经讨论过了）。例如，某一代码表示“吉”，可是什么才是“吉”呢？每个人都可能有着不同的定义，这样一来这个代码究竟代表着什么，便产生了分歧，而这个代码能否成立也就产生了问题。

综合各种占卜符号，它们的代码含义可分为吉、凶两大类。所谓吉又包括福、禄、寿、名、贵等内容，所谓凶则是上述内容的对立面，因此我们有必要分析一下这些内容的涵义。

福，是指人的一生在各方面都好，是一个综合性的人生际遇的指标。有时它也被用来衡量人生的某一阶段，如早年有福、中年有福、晚年有福之类。另外，福还含有可遇不可求的意思，有福的人似乎总处于顺心如意的状态，该有的到时候自然就有了，难怪民间过年时要将福字倒贴在门上，祈盼着“福”的到来。

禄，可以理解为钱多财多，也就是指人的一生在物质财富的使用上充足甚至有余，不愁吃不愁穿，或者说人的动物性的肉体生命得到了充分的满足。

寿，是指人的一生在时间的占有和使用上足够的长。一般来说它有着明确的参数，即活的年头多少，但细考究起来似乎还应与活的质量有关。据说，有一位法国青年，在参加一次贵族舞会时，冲着贵妇人吹了一声口哨（这是一种挑逗性符号），结果被投入监狱。按说用不了多久他便可以被放出来，不料法国进入了资产阶级革命的动荡期，人们忙于政治斗争，把这件事忘掉了。这一忘就是几十年，等他出狱时已是满头白发老态龙钟了。他的寿命并不短，然而生活的质量却太糟糕了，严格地讲，这样的人在“寿”的方面并不好。

名，可以理解为人的一生在事业上的成功，或者可以广泛地理解为人在精神生活、精神财富上充足，这是人区别于动物的一种特有的享受。但是这也是一个争议最多的问题，它可以是一种自我的内心的享受，如隐士高人；同时它又依赖于社会公众的评价和认可。有人臭名远扬，有人流芳百世，有人活着时名望极高，死后却无人提起，有人活着时默默无闻，逝去后却名声大振，有的人的名声随着历史的发展不断地变化而时高时低、时好时坏。更深入地说，留得生前身后名，这包括活着时候的精神享受，也包括肉体生命结束后的永存。当我们阅读古代圣贤的著作时实际是在与他对话，仿佛他仍然活着。因此可以说他在客观上享用着更多的时间，具有一种“精神寿命”（与肉体寿命相对）。

贵，可以理解为一个人在社会排序中的位置较高。在官本位的社会，它实际上是指官阶的高低，一个人管得人越多、管得事越多，他的地位则越高贵。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官”逐渐变成了“人民的公仆”或社会大众的“服务员”，有时则成为富商巨贾或大财团大公司大企业的“店小二”，表面上是个活蹦乱跳的指挥者，背地里却有许多线牵着他们的手脚，当然这种处境也可以展示一个人的才华。

我们简单地谈了一下福禄寿名贵的定义，可以看出它们都是模糊概念，不同人不同时代都在发生着变化。更重要的是，一个人的福禄寿名贵与他的自我满意程度有关。俗话说知足者常乐，又说生在福中不知福，都说明自我感觉的重要。据说，希腊女船王极其富有，但生活并不幸福。有的人当

上皇帝按说是大富大贵到了头，但他却苦恼万分，因为他无法摆脱不想干的“皇帝职务”而去从事喜爱的事业；有的人毕业后事业生活家庭样样如意，自己也认为挺有福的，但一听说别的同学有的出国挣大钱，有的超过自己当上教授或什么官衔，便立刻转而认为自己没福甚至万分苦恼起来。

因此，试图利用某些自然的或人身的结构建立起占卜符号体系，并用这些代码来对应人世生活的吉凶祸福，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情。差不多可以说是用一团糊涂东西套在另一团糊涂东西之上，还要找出这两团糊涂东西之间存在或根本不存在的——对应关系。说实话，我们真有些钦佩那些建立占卜符号体系的人（谋财害命、欺世盗名者除外），并常常陷入沉思之中：人类的这种文化行为究竟意味着什么？

学过生物进化的人，都知道生物存在着一种变异现象。它导致生物结构发生变化，也可以说是生物对外界的一种结构性反应。大多数变异都是失败的，但是有些变异则是成功的。这些成功的变异使生物能够适应环境而发展进化。事实上，人的思维也存在着变异现象，它建立在脑细胞的无休止的联想基础之上，也可以说是人类对外界的一种精神性反应。大多数联想都是失败的或错误的，但是有些联想则是成功的或正确的。正是这些成功的正确的联想，帮助了人类更好地适应环境而发展进步。成功的或正确的联想，我们称之为理论或真理；有可能成功的联想，我们称之为理想；我们期待某些联想的实现，但又看不到有实现的可能，则称之为幻想或空想或胡思乱想。

因此，如果我们能够宽容地同情地对待生物的大量失败的变异，似乎也应当同样宽容地同情地对待人类的大量失败的联想。因为，没有大量失败的变异，便不可能出现成功的变异，同样，没有大量失败的联想，便不可能出现成功的联想。例如，常温或高温超导体，已经从幻想变成了即将实现的理想。我们可以联想到能否制造出常温或高温冰，即在水中加入某种成分使水可以在 20 的温度变成冰，而不是通常的要到 0 以下才变成冰（对比之下，我们已能制造出低温水，即防冻液）。这一联想如能实现，将使人类很容易在海洋上生活。又如，光电池已成为现实，我们是否可以联想制造一种直接将风能转化为电能的“风电池”（目前的风力发电需要经过机械能的中间转变）。这样刮过屋顶的风便可以直接点亮室内的电灯，甚至出外旅游也可以带上一面“风电池”旗子。

总之，联想，无休止无约束的联想，是人类的本能，也是人类的优点；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不如那些想入非非的人。当然，联想要建立在广博的知识基础之上，并需要随时分析验证各种联想，而不应当夸大其词，故弄玄虚，也不应当沉迷于自我陶醉之中，更不应当用自己都不相信的东西去欺骗别人。

四、寄托物符号

镇水宝剑 鸡血疗法 长寿面 补天饼 金箔酒 西王母的长生不老药 丹药 葛洪的学问 摇钱树与聚宝盆 替罪羊 泥娃娃 吉祥物

康熙年间，山东兖州大桥被洪水冲坏几个桥墩。大桥修复后，官府民众特请匠人制作一镇水宝剑，全长七米多，号称天下第一剑；将此剑竖立在大桥中间桥墩前，似乎是要将河水劈开。我们称这柄镇水宝剑为寄托物符号，因为它是人用以向水神、龙王爷发出的一个信号，告诉他们不要冲毁大桥；至于水神、龙王爷能否理解这个符号的信息，则是另外一回事。我们将寄托物符号归入神秘符号之中，是因为它只是人们寄托的某种愿望，而在实际上并不能产生人们所期待的作用，或者只能起到很小的作用（放在桥墩前可能有一点保护作用）。有时它们好像确实产生了人们所期待的作用，但是却无法用已有的科学知识予以合理的解释，于是便被蒙上了神秘的色彩。

记得笔者上大学时，社会上兴起“鸡血疗法”热潮，以为从活鸡身上抽出的血注入到人的身上可治百病、延年益寿。有趣的是，学习尖端自然科学技术的大学生亦不能免俗。我们认为，在这种情况下的“鸡血”也属于寄托物符号，因为它同样不能产生人们所期待的作用，充其量也只能起到某种安慰作用。

事实上，寄托物符号广泛地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之中，但是要对它们下一个准确的定义却很困难。一般来说，寄托物符号是这样一类人造的或自然的物品，它们被人们赋予了超越其自身性质的含意，从而寄托着人们的某种美好的、但又有些非分的愿望；有时人们并不是真的相信它们能够起到那些作用，而只是希望通过这些寄托物讨个吉利，或寄托某种哀思。

古人称脸为面，脸长则称为面长。相传汉武帝在与文武百官聊天时，谈起《相书》上说人中（上唇正中的凹处）长一寸能活100岁，东方朔便开玩笑说彭祖活了800岁，他的人中长八寸，他的面该有多长呀。由于人人都想长寿，但又长不出彭祖那么长的面，于是便偷换概念，用过生日吃长长的面条来祝福长寿，因此长寿面亦属于我们所说的寄托物符号。

春节吃饺子，吃得越多越好。据说是因为饺子状如元宝，这样吃便寓意着新的一年财源滚滚入家来。在民间的观念中，元宵代表着“星星”，水饺代表着“偃月”，月饼代表着“满月”。因此，吃元宵、饺子、月饼，又表示吸入日、月、星三光，含有与日月同辉、天长地久的意思。山西南部地区妇女生小孩时，要送有彩蛋的馍馍，因为商族的先祖简狄相传便是吃了五彩蛋（玄鸟之卵）而生的契，这种有彩蛋的礼品馍象征着新生儿的血脉渊源。端午节吃粽子，则是寄托对屈原不幸遭遇的哀思，当然也是对昏君的变相抗议。

湖北阳新县一带，每逢正月二十日，家家户户都要吃煎粑。相传当年女娲补天后便用黄土泥巴作了一男一女，这对夫妻为了感谢女娲，过年时便送给女娲许多年糕。女娲说我用36000块石头补天，还有许多缝没补好，你们自己吃了这些年糕就等于帮助我把天上的缝补好了。

陕西蓝田、临潼一带的老乡，每到正月二十四日，家家户户都要烙大饼或锅盔，然后抛向屋顶象征着补天，投入水井象征着补地（宋朝时以正月二十三日为天穿节，相传女娲于这一日补的天。苏东坡有诗“一枚煎饼补天穿”）。显然，煎粑或煎饼也是寄托物符号。人们相信通过这种形式可以帮

助女娲补好天，即助神一臂之力，应当说是一种积极的有责任心的行动。

巧合的是，相传女皇武则天的诞辰即正月二十三日，她也确实“冲破”了男性一统的“天”。民间又以正月二十五日为填仓节或天仓节：用细灰撒在庭院内外作囤形，并放入五谷少许，谓之填仓，象征新的一年五谷丰登。当天若有客人来访，无论如何也要将客人留下大吃大喝一顿，可能也是图个吉利，表示一年都吃得起喝得起。陕西一带又以正月二十一至二十三日为燎疖节，届时要用黄纸剪成娃娃形状持在门楣下以挡“疖神”，并跳火堆炒黄豆吃（大人小孩抱着被褥从火堆上跳过去，仿佛被注入了新的生命力量）。这些风俗不知是否与天穿节有关，顺便提及。

事实上，民间节庆日的食物，大都有其神秘符号之含意，举不胜举，只好略去。令我们感兴趣的是，与我们一衣带水的日本，不久前曾掀起“吃黄金热”。餐馆的寿司上洒着金粉，点心用金箔包着，还有据说能壮阳的金箔酒，吸引着大批的食客。尽管医学家说吃纯金对身体不仅没有帮助反而有可能伤害消化系统（黄金如成为离子状态的某些盐类，可对免疫系统疾病产生抑制效应）。我们且不管为什么日本既有发达的科学技术和工业文明，又有相当发达的“迷信文明”（按说这两者是互相排斥的，或许允许“迷信”在法律下的公开存在，有助于丰富想象力，而又能破除其神秘力），而是从吃黄金想到了长生不老、起死回生的丹药，它们更是货真价实的寄托物符号。

在我国神话传说中，长生不老药是西王母发明的。羿射日后曾去昆仑山向西王母讨来长生不老药，嫦娥偷吃后飞升到月亮上的广寒宫。关于后羿射日与嫦娥奔月等神话传说（包括女娲补天、共工撞倒不周山、夸父逐日、十日炙杀女丑、大禹治水、寻找失踪的日月等）的真实含意，笔者已在有关的著作中详细论述。简言之，这些神话传说记录了远古（7000年前到11000年前之间）发生过的一次巨大的自然灾害，即一颗相当大的天外星体与地球相撞事件及其对地球生物圈的影响。有趣的是，阿·戈尔勃夫斯基在《人类文明之谜》这本带有科幻色彩的书中认为，人类在12000年前已有高度文明，可能因某种大灾害而丧失了。霍尔别格在《冰河期宇宙论》这本颇受议论的巨著中认为，地球曾先后捕获过7个月亮，地质灾害与这些事件有关，捕获目前这个月亮时曾引起地轴倾斜。去年我国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亦出版了陈性激的《宇宙奥秘之一窥》，书中有许多超越寻常的联想，其中也认为约6000到1万年前，一颗彗星与地球相撞，形成了今日的月亮，并改变了地球自转轴倾角及地形地貌。

不过，我们不大相信人类在这次灾害之前已建立过与现在可比的高度文明，但相信这次灾害事件极大地刺激了人类的思维活动，并促使人类从混沌中走出。现在我们可以回过头来继续谈长生不老药。根据《山海经》的记载，如《海内西经》：“开明东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夹窫窳之尸，皆操不死之药以距之。窫窳者，蛇身人面，贰负臣所杀也。”我们认为“不死之药”实际是不腐之药，即对尸体进行防腐处理，以达到其灵魂不死之目的，或者完好的尸体有如人睡去一般，远古人相信有朝一日他还会醒过来。显然，我国神话传说中的不死之药及其用途，与古埃及人制作木乃伊当属于同一类技术。但是，由于“不死”的概念到后来发生了转变，由“不腐”变成了长生不老或真的起死回生，于是在中国逐渐形成了人可以通过服药而获得长生不老观念，这种药便称为“丹”，服了仙丹便可使人变成神仙。

客观地说，“神仙”是人类思维活动中最具吸引力的联想之一。这种联想期待着人能够进化成为一种前所未有的生物，他可以控制时间（长生不老及知过去未来）、控制引力（在天空中自由往来）、重组物质结构（点石成金，穿墙而入，变化形貌，直接用各种化学元素或分子、原子组成各种用具或食物），并且能量无穷无尽。

显然，这个联想大大地超越了生物进化以及人类文明进化的步伐，因此数千年来它只是人类的一种痴心妄想。有意思的是，古今中外乐此不疲的大有人在。中国人注重吃，于是寄希望吃某种神奇的丹药变成神仙；印度人善玄思，于是希望通过思维的净化（面壁不动或念经）变成佛。总之，他们都采用了某种神秘的符号来寄托或象征他们的愿望。

关于丹药这种寄托物符号，我们可以从葛洪所著《抱朴子内篇·金丹》中略知一二。他说：“夫金丹之为物，烧之愈久，变化愈妙。黄金入火，百炼不消，埋之，毕天不朽。服此二物，炼入身体，故能令人不老不死。”丹药的主要成分是汞，即水银。它是唯一在常温中呈液体的金属，并能像水一样蒸发凝结。还能消熔金、铅等重金属，而且还能构成多种颜色性状不同的化合物。黄金则是化学性质极其稳定并且色泽高贵（中国人以黄色为贵，皇袍、皇宫多用黄色；英国人则以紫色为帝王色）的金属，它的延展性极好，自然界又极其稀少。显然，葛洪相信，服食这两种东西，便可将它们的优点转移到服食者的身体上，从而也能够像它们一样“变化愈妙”、“毕天不朽”。我们不愿意过多地嘲笑这种简单的甚至是愚蠢的联想，因为人类很早便产生了类似的有时也是成功的联想，例如吃了豹子胆便可以增加胆量，吃石榴便多子多孙（人的某种器官生病，便去吃健壮动物的相应器官，多少有一定的道理或作用）。有的学者甚至认为正是人类的杂食性胃口，使人类获得了高速度的进化，因为这样可以直接使用复杂的物质结构“砖块”来建造自己的肉体。

因此，当葛洪说“凡草木烧之即烬，而丹砂烧之成水银，积变又还成丹砂，其去凡草木亦远矣。故能令人长生，神仙独见此理矣，其去俗人，亦何邈邈之无限乎？”的时候，他在思维逻辑上并没有犯什么错误，只是他不明白草木虽然烧之即烬、埋之即朽，但在物质结构的复杂程度上却远远超过于丹砂之类。

《抱朴子内篇·金丹》中描述了大量的丹药，如丹华、神符丹、神丹、还丹、饵丹、炼丹、柔丹、伏丹、寒丹等九丹，以及九转之丹、太清神丹、九光丹、五灵丹、岷山丹、立成丹、羨门子丹、赤松子丹、石先生丹、崔文子丹、刘元舟丹、乐子长丹、李文丹、尹子丹、太乙招魂魄丹、采女丹、稷丘子丹、墨子丹，以及金液、饵黄金法等等丹药。可惜的是，这些丹药必须在名山远岛上才能炼成，并且不得有旁人恶语相讥，否则便炼不成。似乎炼丹的魔术（据说均有神仙暗助）尚敌不过凡人的冷眼或闲话，难免使信徒们心寒。

正是由于丹药是一种失败的联想或可望而不可及的幻想，因此我们才将它们归入神秘的寄托物符号里。它们对于求仙者的作用，与春节吃饺子对凡人的作用，在实质上是完全一样的，都是人为地强加于某种东西以某种意义。而这种东西在客观上并不具有那种意义，只是人们一厢情愿的一种符号，用来代替“长生”或“元宝”之类的事物。

尽管丹药是一种失败的联想，然而炼丹术却极大地增加了人类对各种化

学元素及其化合物的认识，并最终直接孕育了化学这门科学的诞生和发展。

就葛洪个人来说（公元283—363年间），他除了坚信神仙的存在和服食丹药可以成仙外，还拥有广博精深的知识，著有《浑天论》、《潮说》、《抱朴子军术》、《金匮药方一百卷》、《碑颂诗赋百卷》、《胎息术》等60余种著述。即使除去可能的后人伪托者外，其著述之宏富、学问之广博，实堪惊人。

例如，《抱朴子内篇·释滞》有一段话：“夫天地为物之大者也。九圣共成《易经》，足以弥纶阴阳，不可复加也。今问善《易》者，周天之度数，四海之广狭，宇宙之相去，凡为几里？上何所极，下何所据，及其转动，谁所推引？日月迟疾，九道所乘，昏明修短，七星迭正，五纬盈缩，冠珥薄蚀，四七凌犯，彗孛所出，气矢之异，景老之祥，辰极不动，镇星独东，羲和外景而热，望舒内鉴而寒，天汉仰见为润下之性，涛潮往来有大小之变……或以示成，或以正败，明《易》之生，不能论此也。”显示出葛洪对天文学有着很深的造诣，所以他才敢如此理直气壮地挤兑那些自称明白《易经》的书生。

我们特别感兴趣的是其中的一句话：“上何所极，下何所据，及其转动，谁所推引？”这几乎可能是第一次用科学的术语提出了“万有引力”的问题，而且没有把它归之于“上帝”之类无可奈何的缘故。我们之所以谈这些问题，是为了说明知识渊博的人也可能误入歧途，或者说陷入一时无法证明的课题之中。由于社会对人类的各种联想也存在着“成者王侯败者贼”的评价标准，因此失败的联想或久久不能被证明的联想，以及持这些联想的人，自然会遭到社会的冷遇，他们也就愈加倾向于使用常人看不懂的符号来神圣其事业或隐藏其研究。因此，神秘符号大多都是隐符号，其真实含意往往与字面意义不同，使外行人无从探究。不过，相当多的民众喜闻乐见的神秘符号，则以形形色色的民间风俗形式流传开来。

民间最喜欢的寄托物符号是摇钱树，在四川出土的东汉时期墓葬中，常有一种形如今日花瓶的陶器，顶端有一中空的柱，用以插物，据考证即“钱树座”。在发掘出的钱树座的附近，通常可找到“钱树”，即一簇簇枝叶繁茂、结满铜钱的树。据说这种钱树原生长于海上方壶、瀛洲、蓬莱三神山，然而最早的文字记载则见于《三国志·邴原传》注引《邴原别传》：“原尝行而得遗钱，拾以系树枝，此钱既不见取，而系钱者愈多。问其故，答者谓之神树。原恶其由己而成淫祀，力辩之，于是里中遂敛其钱以为社供。”证明当时已有了崇拜“钱树”的观念。而在东汉出土的钱树座上则雕刻着人们打下钱树上的钱并拾起挑走的图案。钱树早已变成摇钱树，家中供奉摇钱树，便可以不用吹灰之力得到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铜钱。

与摇钱树相似的还有聚宝盆和聚宝竹的传说。相传，明朝初年，有个叫沈万山的人，很穷，有一次他受梦中启示，用自己仅有的钱物救了百余只青蛙的命。这些青蛙环聚于一瓦盆旁喧鸣达旦，沈万山便将瓦盆取回家中，用于洗手洗脸。后来他妻子偶然将一银物落入盆中，俄而盆中银物便盈满，试之黄金亦如是，遂成巨富。朱元璋打下天下，找借口抄没沈万山家资，并将其流放到岭南，聚宝盆亦成皇家财产。后因金陵水患不止，明祖以聚宝盆镇之乃止，其地亦称聚宝门。聚宝竹的故事见于宋洪迈《夷坚（志）支丁》卷三“海山异竹”条：温州一从事海上贸易的巨商，曾被风浪吹到一海岛上，

他便砍了些竹竿为蒿棹之用，并经岛上白衣老翁指点顺利到达目的地。这时船上还剩一支海岛所代竹竿，被识货者认出是聚宝竹，据说将其插入海水中，各种宝物便会自动聚集于其旁。不过，尚未见到有人家供奉聚宝盆或聚宝竹的，因此它们只是“神物”，还不能称之为寄托物符号。

据圣经记载，古代犹太教风俗，在赎罪日的仪式中，祭司把人们的过错和罪孽象征性地推到一只山羊的头上，然后放它逃回荒野，任其自生自灭，这只山羊便被称为替罪羊。显然，替罪羊也是一种寄托物符号。这样，仁慈的上帝既可以维护法律的尊严，同时又可以宽恕世人的罪过，因为有了了一个替代物。看来，西方的替罪羊，有点类似东方的“杀鸡给猴看”的鸡，只是替罪的说法强调的是宽容，杀鸡的作法则突出的是震慑。

旧时天津卫的风俗，不孕妇女要到娘娘庙（即天后宫）去烧香，顺便要请来个泥娃娃（摆在庙中让人偷偷地拿走）。待喜得贵子之后，每年都要将泥娃娃带回庙里去洗澡（即在外面再涂一层泥），这样，泥娃娃便和真娃娃一样逐年长大。待真娃娃长大成亲时，便要给泥娃娃穿上长袍马褂，并供在家中。北京的不孕妇女则另有办法，即春节时到正阳门去摸一下城门上的铜疙瘩。显然，泥娃娃也是一种寄托物符号。

事实上，寄托物符号广泛地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之中。如家中供的佛像，达官贵人宅前的石狮子，颐和园昆明湖畔的铜牛，道士手中的宝剑，太监手中的拂尘，妃子屋中的如意，小和尚敲的木鱼，统统都是寄托物符号。它们都被人们赋予了某种神秘的意义，并促进了人们的工艺水平和艺术品制作技术及欣赏水平。如果没有它们，人们的生活未免有点单调乏味。对于它们，欣赏可以，寄托某种愿望也无可厚非，只是不要过于认真，以为舍此便无他途，那可就只有——一条道走到黑了。

其实，秦始皇陵墓中的陶人陶马百万大军，只不过是伟大人物要继续自己的梦想；春节期间的爆竹声声，既是驱邪，又是给自己壮胆，更是在讨吉利；定亲戒指或其他信物，则含有某种神秘的力量，人们相信它能够把对方的心拴住，或者用它代表自己的存在，人在人情在，对方就不好意思反悔了；第24届奥运会的吉祥物是一只小老虎，朝语为“荷多里”，寄托着朝鲜人第一次举办奥运会的欣喜与自豪；第11届亚运会的吉祥物是一只小熊猫，汉语名为“盼盼”，对数百年来多灾多难的中国人来说，心中企盼的事情确实太多了，这就是寄托物符号的作用。

五、符咒梦幻

占梦符号 殷墟卜辞 《周礼》 《诗经·小雅》 幻觉符号 禹步 四规镜 老君真形 气功致幻 咒语符号 延命十句观音经 般若心经 符篆 “招财”法术 床单图案 六十四卦符号 “刀枪不入”符 入山符 《道藏》中的神秘图符 印相学 符篆与剪纸 抓髻娃娃 “天”字崇拜

关于神秘符号，实际上是说不完道不尽的，因为它们的内容包罗万象，几乎所有的宗教、迷信、风俗、习惯、禁忌、避讳，都使用着大量的形形色色的神秘符号。当我们打喷嚏时，会联想到有人在念叨自己；当我们的左眼皮跳或右眼皮跳时，会联想到有什么福有什么祸；我们心慌意乱时，会联想到远方的亲人可能有难；当喜鹊在树枝上喳喳叫时，便寓意着有贵客来到；给老人送礼物时不能送钟，因为我们避讳“送终”的不祥联系；古人称筷子为箸，据说因为船老大忌讳箸与住（停住）同音，为使航行顺利，便将箸改称为筷了，谐音快；为了祝贺新娘早生贵子，通常要送一把筷子，寓意快快生子；初次下到矿井里，老工人会事前嘱咐你不要说“塌”、“倒”、“砸”之类的字眼，最好连同音字词也不要说……

据《汉书·艺文志》载，我国汉代便有《嚏耳鸣杂占》十六卷，可见两千年前古人便建立起有关喷嚏耳鸣所象征意义的符号体系。有兴趣的人可以参阅英国学者弗雷泽的巨著《金枝——巫术与宗教之研究》。这是一部集神秘符号之大成的著作（缺憾之处是对中国的神秘符号了解或介绍得太少），如果有人能够从符号的角度对其进行整理加工，差不多可以编成一部神秘符号辞典。

显然，我们不可能对所有的神秘符号都一一予以介绍，而只能再选择一些我们感兴趣的神秘符号，如占梦符号、幻觉符号、咒语符号，以及画符之类，进行简单的描述。其实，只要掌握了符号分析法，并具有一定的洞察力，便能够在社会生活中找到或发现各种各样的神秘符号，同时也能了解或理解这些神秘符号是怎样在社会生活中发挥着它们的作用。

所谓占梦符号，就是将梦中的景象与醒后的事物联系起来。我们前面已经谈到作梦对人类思维发展的作用，但是关于作梦的机制及过程，至今尚没有令人满意的科学解释，我们只好简单地将其归结为脑细胞的失控思维。在这种状况下，脑细胞有机会产生大量的不受约束或很少受约束的广泛联想。它既可以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从而继续着日间的思维活动——许多科学家就是在梦中解出了数学难题或找到了复杂的分子结构排列方式（苯分子的环状结构），也可以是在睡眠状态（生命体将生命活动降低到最低点，但仍保留着可逆性）大脑思维对肉体情况（多为身体不适）的变相反应。当然，它还可以是脑细胞的无目的的自由自在的思维，从而产生许多稀奇古怪的联想，并促进了人类的思维水平。

由于人不能控制自己作梦的内容（不排除有人会出于某种动机，而编造出某种梦境来），因此梦中的景象便可以用来预测将发生的事情，或指导人们下一步的行动。事实上，任何占卜，都是建立在人不能控制或不能改变的随机性上，它在本质上是人类主动地或不自觉地服从大自然的选择。所谓“天意”，即生物进化中的自然选择，只不过是思维的形式表现罢了。

我国至迟在殷墟卜辞中就有了关于占梦的记载。到了周代，便有了专职负责圆梦的官员，并形成了一套理论。《周礼·春官》称：“占梦，掌其岁

时，观天地之会，辨阴阳之气，以日月星辰占六梦之吉凶：一曰正梦，二曰噩梦，三曰思梦，四曰寤梦，五曰喜梦，六曰惧梦。季冬聘王梦，献吉梦于王，王拜而受之，乃命萌于四方，以赠恶梦。”可惜这套占梦符号的详情已不得而知了。《汉书·艺文志》则称：“众占非一，而梦为大，故周有其官。”可见当时对梦占的重视。

《诗经·小雅》中记有：“下莞上簟，乃安斯寝，乃寝乃兴，乃占我梦。吉梦维何？维熊维罴，维虺维蛇。大人占之，维熊维罴，男子之祥。维虺维蛇，女子之祥。”说明当时以梦见熊罴为生男的预兆，梦见虺蛇是生女的预兆。有趣的是，那时人们已经有目的地选择一定的地方去作梦，即“乃安斯寝，乃占我梦”。我们虽然不清楚其具体的作法，但可从北美印第安人的风俗中推测其大概。北美印第安人为了获得一种名叫“药袋”的灵物（即被赋予某种神秘力量的物品，如用豹子爪作为壮胆的灵物，用动物的脑髓制作使人聪明的灵物——看来已知大脑的思维作用），要在即将成年时，独自一人跑到荒野上，不吃不喝、苦思苦想，并竭力坚持不睡，直至过度疲倦后才睡去。如在梦中看到某种动物，醒来后便立即去捕捉这种动物，用这种动物的皮制成袋子，便成为他的灵物“药袋”。

在《诗经·小雅》中还记有，梦见众多的鱼是丰年的预兆（我国民间至今仍以鱼象征着丰年有余。又，鱼与余同音，余又表示我，含有我就是鱼，人就是鱼的意思。相传颡顛即可化为鱼，并能复生，鱼又可变为龙，龙为水族类的代表，则“龙的传人”可追溯到先民对鱼的崇拜），梦见旗帜飘扬是家室繁荣兴盛的征兆，可见梦占符号已为数不少。

据《拾遗记》称，商族的女始祖为简狄，她曾拾到黑色的鸟遗留的鸟卵，并梦见有神人对她说：“尔怀此卵，即生圣子，以继金德。”后来果然怀孕生下契，为商之始祖。后世许多圣人的出生，或帝王的出生，都相传与他们的母亲所作的梦有关。再以后则有了托梦的说法，如《红楼梦》中秦可卿托梦给凤姐，以及往事烟云有如作梦的感慨。

从原始思维角度来看，梦被视为神圣的东西，它是神为了把自己的意志通知人们而最常用的方法，或者说是精灵对人，的命令。北美印第安人如果梦见自己被蛇咬了，就要采取真的被蛇咬后所应作的那些治疗办法。因为他们相信如不这样做，便会真的出现浮肿、溃疡甚至死亡。显然，梦中出现的事物，是神灵提前发出的忠告，也是必须执行的命令。

犹太裔德国学者弗洛伊德对梦进行了前所未有的深入系统研究，他试图将精神病患者所作的梦统统解析出来，即将梦中的景象（患者）变成可以理解的符号（医生）。显然，他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同时也留下了明显的失误和许多尚未解决的问题。不过，他所建立起的梦的符号体系，并不属于我们所说的神秘符号，我们就不介绍了。

与作梦类似的情况还有幻觉，即人在非睡眠状态“看”到了并不存在的景象或“听”到了并不存在的声音。这也是一种非常有趣的现象，同样属于脑细胞的非控思维（可能还包括视觉器官和听觉器官的假动作或“谎报军情”）。事实证明，服食某些药物可以产生幻觉（致幻药或吸毒），对人的精神折磨或肉体虐待（有时是自觉地这样做，以期进入幻觉状态。佛祖释迦牟尼的得道顿悟，可能与长时间不吃不喝进入幻觉状态有关），也有可能使他进入幻觉状态（练习气功也可使人进入幻觉状态）。

据《拾遗记》，汉武帝日夜思念已逝的李夫人，方士李少君派人去暗海

取来潜英之石，按照李夫人模样雕刻成石像，置于轻纱帐里，宛若李夫人生时。汉武帝大悦，并要求就近观看，李少君婉言劝阻：“譬如中宵忽梦，而画可得近观乎？此石毒，宜远望，不可逼也。勿轻万乘之尊，惑此精魅之物！”

《史记·封禅书》亦有类似的情节，只不过主角是齐人少翁和王夫人，亦无石像之说，只称“少翁夜致王夫人，天子自帷中望见焉”。看来，汉武帝可能是思念过度而产生了幻觉，或者是方士利用汉武帝的思念之情而制造了假象。

在澳大利亚的土著居民那里，巫医在给病人看病时，要长时间地在病人身上搜寻，直至找到并割断了一根除他以外谁也看不见的绳子，才算把病根除掉了。类似的情况，我们中国人非常熟悉，跳大神的巫医、驱邪的道士，都要用特殊的形体动作（可能源于古老的巫术舞蹈，如《抱朴子·仙药》记有禹步法：前举左，右过左，左就右；次举右，左过右，右就左；次举左，右过左，左就右；如此三步，当满二丈一尺，后有九迹），并且口中念念有词（咒语符号），然后用宝剑或赤手空拳将除了他谁也看不见的妖物赶走或杀死。事实上，跳大神的巫婆神汉有可能进入了一种幻觉状态，因此看到了其他人看不到的东西，当然更多的只是装神弄鬼或装模作样地例行公事。

安徒生童话故事里那位卖火柴的女孩，又冻又饿，终于从划亮的火柴那里看到了许多美好的事物。可以相信，这则童话故事可能有着客观的依据，即濒临死亡的人可能会进入幻觉状态。这时脑细胞开始进入失控状态，大脑中的自我意识控制中心已放弃了管理权，但其他的脑细胞仍然活着，并进行着广泛的联想。因此，有幸被救过来的人，可能还会记忆起濒临死亡前的某些幻觉。

《抱朴子·杂应》记载的一些现象，可能属于虐待致幻或气功致幻。例如：“用明镜九寸以上自照（有点类似西方占卜家观看水晶球），有所思存，七日七夕（长时间不吃不喝的苦思）则见神仙，或男或女，或老或少，一示之后，心中自知千里之外、方来之事也。”用两面镜子则称日月镜，用四面镜子则称四规镜，据说能够看到更多的神仙（可能产生了万花筒折射效应），不过事先要按照经图记住各路神仙的姓名位号及其服饰（因此，所谓看到了某位神仙，实际是头脑记忆的该位神仙的形貌在幻觉状态中反作用于眼睛的感光细胞上，仿佛真的看到了一样），否则叫不上名称来，反受其害（实际是忘其神名，即不敬神，当然要受到惩罚）。

例如，“老君真形者，思之，姓李名聃，字伯阳；身長九尺，黄色，鸟喙，隆鼻，秀眉长五寸，耳长七寸，额有三理上下彻，足有八卦；以神龟为床，金楼玉堂，白银为阶，五色云为衣，重叠之冠，锋铓之剑：从黄童百二十人，左有十二青龙，右有二十六白虎（疑为三十六），前有二十四朱雀，后有七十二玄武；前道十二穷奇，后从三十六辟邪，雷电在上，晃晃昱昱。”如果有人能够见到如此复杂的幻觉符号，便可以延年益寿、心如日月、无事不知也。

又如，欲避免感染瘟疫，则可以“思其身为五玉，五玉者，随四时之色，春色青，夏赤，四季月黄（用五行配四季，少一季，古人便将四季中各抽出一些时日算作第五季），秋白，冬黑。又思冠金巾，思心如炎火，大如斗，则无所畏也。又一法，思其发散以被身，一发端，辄有一大星缀之。又思作七星北斗，以魁指其头，以罡指前，又思五脏之气，从两目出，周身如云雾，肝青气，肺白气，脾黄气，肾黑气，心赤气，五色纷错，则可与疫病者同床

也。或禹步呼直日玉女，或闭气思力士，操千斤金鎚，百二十人以自卫。”显然，这是一种气功功法，思之久了，亦可以产生幻觉，其中“呼直日玉女”则属于咒语符号。

所谓咒语符号，是人为的赋予某种声音或语言音节以神秘的意义，并相信它们真的具有相应的神秘力量。最常见的咒语符号即指天发誓，或情人的海誓山盟。至于骂人不得好死的话也属于咒语，只是用得多了已失去其神秘性罢了。总之希望起作用但并无作用的话都含有咒语性质。

佛教特别注重咒语符号，念一声南无阿弥陀佛，便可以逢凶化吉。台湾流行延命十句观音经，其词为“观世音，南无佛，与佛有因，与佛有缘，佛法僧缘，常乐我净，朝念观世音，暮念观世音，念念从心起，念念不离心。”据说每日早晚各持诵18遍，口中默持经文，心中体念经文意义，久而久之，便可起到“开运”的作用。持诵越久，功德越大，传诵古今，灵验非凡。

广而言之，和尚念经，亦可视为在使用咒语符号。由于经文太长，为了便于记诵，才提炼出一些简短上口的高度浓缩的经文（背诵《圣经》或《古兰经》的片断，亦有类似的作用）。例如，般若波罗蜜多心经，全文仅二百五十字，前两句为“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据说，每日持咒108次，可转好运。最好朗诵，同时观想任何一尊你喜爱的菩萨，坐在面前。幻想诵读时发出的声音，乃由佛嘴以白光吐出，射向自己的心脏处，继而白光从肚脐射出并进入佛肚，然后由佛口再吐出，源源不绝，便可引起“磁力灵场”的交流现象。久而久之，可促使灵思大进并悟出真义，智慧奇妙事则可随经而来。相传，此经是唐玄奘法师根据数百册的《大藏经》的精义写成，称为“心经”，表示群经的精粹所在。

其实，诚心诚意反复念诵经文，应当说能够起到净化心灵、净化思维的作用；行善戒恶的规劝，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的信念或威胁，应当说也能够起到规范人的社会行为的作用。在法制不健全的社会里，广泛流传的自律性的行为约束，似乎很自然地会借用神秘符号的神秘力量，从而使社会成员自觉地遵守。因此，当将这些神秘符号视为“迷信”并破除之后，如果没有相应的法制法规及足够的执法途径和人员，则会产生社会成员行为规范“真空”状况，从而影响了社会的安定并造成社会公德的下降。

事实上，不论是佛教、道教，或是什么天教、地教、牛教、马教、真教、假教，都使用着大量的神秘咒语或神秘画符，以致使许多理性不足、虔诚有余的信徒，真的相信只要身佩护身符、口念“刀枪不入”，便可在枪林弹雨中胜似闲庭信步。我们很难想象，当他们饮弹而亡时，该是何等的悲哀。或许信念的破灭所造成的心灵痛苦，会百倍地胜过肉体所受的煎熬。

但是，作为一种文化现象，或是一种社会行为，我们仍然有必要从理性的角度去分析介绍这些神秘符号，其中重要的内容便是某些神秘的图案，或是普通的图案被人为地注入了神秘的内容。例如，有一种招财法术，将萝卜切成5厘米厚的片状，染红，晒干（不可变形），然后在其上刻一个“遥”字，放在枕头下睡觉，不久便会有金钱进帐。这个“遥”字便是一种神秘图案。还有一种“望月求财法”，用自己研的殊墨汁，在贝壳片上写一个“财”字，并用红绢包好，然后用蜡液密封起来，在满月之夜趁人不见将它埋在大门口的西边，这样你想得到的财便会到你手中（不可贪心，否则无效）。显

然“财”字（配合其他条件）也变成了神秘符号。

即使在今天，寻常的图案仍然会被注入神秘的内容。据《今晚报》1990年3月8日的《床单花色与风俗习惯》一文，我国内蒙东部以及东北沈阳一带，不肯轻易使用黄色的床单，因为黄色代表尊贵，平常人无福享用，否则会折寿；酒泉、张掖一带不喜鸟兽图案的床单，认为鸟兽之类叽叽喳喳，会咒念人、传闲话，使家庭不和；广东一些地方则忌讳格子图案的床单，尤其是新婚更不宜用，认为格子寓意隔离、分开。他们喜欢条子图案的床单，认为象征着风调雨顺、有条有理。

因此，我们也不必苛求古人。

综观古代神秘图案或各种符篆，最著名的当然要首推八卦文化体系的各色图符（在古代铜镜中，常将八卦符号、十二生肖图形、二十八星宿图案汇合在一起，从而使铜镜成为一种神秘的灵物），如太极图、河图、洛书、八卦符号、六十四卦符号，以及它们的各种组合及变形。由于近年有关的论述甚多，我们这里只准备略略介绍一点。

太极图被认为是宇宙第一图，被认为象征着或代表着宇宙万事万物的精理至要，妙不可言。河图与洛书则属于神秘的数阵结构，关于它们的象征意义需要用厚厚的专著才能介绍出个大概。不过，我们也需略知一二。当有人讽刺他人“三八”或“四九为金”时，是说他为木头人或傻气太重，因为在河图中“三八为本”，而“四”与“九”合数为十三（“十三点”用于形容人的呆傻，多用于南方，北方人则多用“二百五”）。

六十四卦符号前面已介绍过，在《易经》中，它们被认为促进了科学技术文化的发展，并且与卦辞、爻辞一起构成了一部远古的行为规范手册，告诉人们许多生活常识或遇到什么事情该采取什么样的对策。当然，它也被人们赋予了许多神秘的带有预测性质的含意。从理性的角度来看很难理解，这么几条长短线组成的符号，居然被注射进那么多的内容。可以说这些符号所承担的信息已经严重超载，就好像一辆漂亮的公共汽车挤满了乘客一样。

我们可以用民间对六十四卦符号的解释为例。夬卦符号为 ☰ 上乾下兑，象征游蜂脱网，词讼了结、疾病皆除、求财到手、作事遂心；大有卦符号为 ☰ 上乾下离，象征砍树摸雀，恍惚不做、拿稳下手、君求名利、到处且有；履卦符号为 ☱ 上兑下艮，象征凤鸣岐山，出行有益、求财有准、疾病皆除、诸事平稳；兑卦符号为 ☱ 上兑下兑，象征趁水和泥，口舌消散、病遇良医、求财到手、谋事大吉；睽卦符号为 ☱ 上离下兑，象征贩卖猪羊，名不利、利不来，病不愈、做事难；革卦符号为 ☱ 上兑下离，象征旱苗得雨，出行大吉、走失能找、行人来信、百般凑巧；离卦符号为 ☲ 上离下离，象征天官赐福、月令皆喜、诸事通便、出门见喜、灾消疾散；无妄卦符号为 ☲ 上乾下震，象征鸟被牢笼，出门不遇、合伙无利、婚姻走失、疾病不宜；随卦符号为 ☱ 上兑下震，象征推车靠崖，苦极生荣、喜气盈盈，一切做事、大不离形；颐卦符号为 ☶ 上坤下震，象征渭水访贤、大吉大利，占着此卦，好了运气；恒卦符号为 ☱ 上震下巽，象征鱼来撞网，出行凑巧、百病即好，患有口舌、自然消了；解卦符号为 ☵ 上坎下震，象征五方脱难，婚姻大好、行人来早、谋事成全、诸事凑巧；蒙卦符号为 ☶ 上坤下艮，象征小鬼偷钱，卦中之象犯小鬼，谋望求财空过桥，婚姻合伙有人破，交易出行枉费劳；否卦符号为 ☷ 上坤下乾，象征虎落陷坑不堪言，前进不易后退难，谋望不遂自己便，疾病口舌乱事连；豫卦符号为 ☱ 上坤下震，象征太公插下杏黄旗，收妖为徒归西岐，自此青龙得了位，一切谋望百事宜；比卦符号为 ☶ 上坤下坎，象征船得顺风，走失可寻、见官有理、婚姻求名，保你欢喜。

还有许多神秘图符，通常称为符篆，民间流传的符水治病即属此类（民间道教又称鬼道或巫鬼道，贵族道教则又称为仙道或方仙道），炼丹求仙的道士也离不开符篆。葛洪在《抱朴子·内篇》中记录了大量的符篆，我们当然有必要检阅一番。

如果你想不怕寒冷，可于立冬之日服食六丙六丁之符；如果你想不惧炎热，可于立夏之日服六壬六癸之符。如果你想刀枪不入，可书写北斗字及日月字制成护身符，便不畏白刃。或在临战时反复诵祝五兵名亦有验：刀名大房，虚星主之；弓名曲张，氐星主之；矢名彷徨，荧惑星主之；剑名失伤，角星主之；弩名远望，张星主之；戟名大将，参星主之（属于咒语符号）。或者佩带赤灵符、西王母兵信之符、却刃之符、祝融之符、南极炼金之符、燕君龙虎三囊符（岁符岁易之、月符月易之、日符日易之）。或者用三岁蟾蜍喉下有八字者之血涂在所持刀剑之上（许多动物或妇女经期之血，以及各种污物，都被认为具有某种神秘的力量）。

由于炼丹求道往往要长途跋涉穿行于深山老林之中，为避山川百鬼万精虎狼虫毒之害，需随身佩带入山符，并且要将入山符用丹书写在桃木板上，放在住所（深山炼丹的地方）门户上及四方四隅和道路两侧，各路神鬼精怪见到后便会躲开而不加伤害。为使读者能了解其详，我们选择了几幅入山符及其他符篆，供读者分析其结构。大体上它们都是文字的变形，并尽量张扬其笔画，使其能布满桃木板上。但经过长期夸张或故弄玄虚，到葛洪的时代已无人能够读懂其内容或辨识其原字。

其他还有自来符、金光符、太玄符、通天符、五精符、石室符、玉策符、枕中符、小童符、九灵符、六君符，玄都符、少千三十六将军符、延命神符、天水神符、四十九真符、朱胎符、七机符、九天发兵符、大捍厄符、消灾符、雷电符、八威五胜符、采女符、玄精符、阴阳大镇符、治百病符、厌怪符、玉斧符、六甲通灵符、黄帝符、青龙符、白虎符、朱雀符、玄武符，等等。以上诸符，多为整卷或多卷的著作，所收的符篆总数何止成千上万。据说，这些符篆皆出于太上老君，只有他才能与神明相通，得到真传。葛洪也承认这些符篆“今人用之少验者”，他认为是由于传抄之误失了真或用心不笃之故，而且警告道：“符误者，不但无益，将能有害也。”因此，如果有人今天仍想依仗符篆改运治疾，那么最好还是先找到太上老君，从那里讨到真符后再用。

兴致高的人则可以到图书馆，花上三五天功夫，把数十厚册的《道藏》一页一页地翻一遍，不看字，只看图，权当享受或服苦役。总之你可以看到许许多多的图案、图像、符篆，有的简单，有的复杂，但都浸透着设计者的一片苦心一番诚心一副敬心。应当说，它们只是厚积数千年的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页，但是如果缺少这一页（没人了解或承继），那么中国传统文化就可能出现断层或缺环。

例如，《度人妙经》中有太极玉符、玉帝长生宝符、九仙玄篆、辟山谷瘴疠所佩带的符绛，以及斩灭木、火、土、水、金各宫邪怪灵符。《度人经法》中有大定神光像、璇玑玉衡之图（由手臂和北斗七星组成，用于调理呼吸），以及八节九宫图、三十二天道位次之图、二十八宿星座图、大行梵照图、无纲流演图。《本行集经》中有东方青帝符、南方赤帝符、中央黄帝符、西方白帝符、北方黑帝符。《玉皇心印经解》有玉皇心印图，上为乾卦符号，下为坤卦符号，中间有一个“心”字（均为双钩笔画），“心”字的各笔画

中写有“印”字、“龙”字、“虎”字、“中”字和“偃月”字样，并有词赞曰：“即心是印，以道为基。操存在我，用舍以时。千真敬礼，万圣受持，守中得要，尧舜是师。”

又如，《北斗延生经注解》中有北斗七星神君的像和符篆，以及上台虚精开德星君、中台六淳司空星君、下台曲生司禄星君的神像。《九皇新经注解》中有攒簇周天火候之图、金火相交生药之图。《紫书大法》中有神霄宫阙分野图，以及神光符、智慧消魔万言符、日魂符、月魂符、四丁使者符、混合百神符和各种兵符。还有总召六丁六甲大将军真符、总召六甲六丁玉女灵华真符、总召六丁六甲金童真符等等。《至道心传》则有太极含一图、天根月窟三十六宫之图。《易经上经》，相传为吕纯阳天师所著，内有交会图、炉鼎图、火候图、阴尽图、阳纯图，以及直池天机图（实际上是人体各器官之间的关系图，北京白云观内有道教人体风景图，可能即由此发展来的）。《心传述证录》则有无极图、混极图、元极图、灵极图、太极图、中极图、少极图、太阳图、太阴图、象明图、三才图，以及六十四卦运行图、乾坤阖闢图等等。

有趣的是，《黄箓大斋立成仪》中不仅有太乙飞符、目符、心符、耳符、肾符、结符、血符等各种符篆，并且还有一种符号化的印，如雷霆都司阳关醮牒榜文用的印。这些符号化的印也具有神秘意义，至今台湾仍流行印相学，认为人有人相、印有印相，一个人的印章也会支配着他的命运。据说一枚印章从雕刻其人姓名后，即与其人的灵魂相通而生出一种神秘的作用。因此，首先要选择好的印材，象牙材质的印章圣洁高雅气派万千（目前国际为保护野生象，已禁止象牙交易及象牙工艺品交易），水牛角印材坚韧耐固有实用派头，木质印材会因小失大，化学材料制成的印材最不吉祥。印材不能有断缺、裂痕，亦不能在其上雕刻装饰性花纹，否则都会阻碍事业、多遇挫折。另外，不同性格的人应选择不同的印材，但夫妻最好使用相同的印材。当然，最重要的是要选择完美的字体，适当安排姓名笔画，并要配合生辰星宫，还要选择吉期雕刻，最后还要注意盖印时的用力程度及印色的浓淡。总之讲究甚多，并且已经建立起一套相当全面的印章符号体系，似乎可以算得上是一种新发展了。

我们已经简单地介绍了一些符篆，并选择了部分图案、符篆供读者欣赏。客观他说，许多图符已不大能看懂了，它们可能是故弄玄虚，也可能有些真实的涵义，如五岳真形图，据研究它们实际上是五岳的山势地形图。看来，我们这个 12 亿人口的大国，似乎应当养得起个把人专门研究一下“符篆学”，探讨一下它的起源和演变，以及对中国传统文化及中国人的心理的种种影响，甚至可以从艺术角度欣赏一下它们的构图规律。当然，研究什么问题并不等于宣扬什么问题，这是研究者和社会公众都明白的问题，似乎应当不会产生什么问题。

其实，许多人虽然不了解这些神秘的符篆，但是他们却非常喜爱剪纸图案，尤其在我国北方（气候干燥），家家户户每逢喜庆节日都要在窗上贴出新的剪纸。其图案造型生动有味，具有极高的艺术欣赏价值，并吸引了许多外国人。然而，如果要追问剪纸风俗的起源，则不能回避古代各种神秘图符对它的影响，或许剪纸图案与符篆图案存在着相互影响。

1989 年 2 月 25 日，北京晚报发表《古老的娃娃》，并加上编者按：“中央美术学院教授靳之林经 20 年实地考察，对黄河流域民俗剪纸图纹符号进行

考古破译，揭示出深厚的华夏母体文化内涵，上溯直至荒古时代文明之初。”我们知道，纸的出现只有两千年的历史，因此剪纸这种图纹符号的出现最多也不会超过两千年。如果其内容涉及到荒古时代的文化内涵，那么可以推测在找到剪纸这种表现形式之前，应当已经在使用其他的表现形式，最可能的便是直接在窗上、门上画出相应的图纹符号，这与各种符篆的制作在实质上几乎完全相同。也就是说它们有着共同的起源，只是在后来的演变中逐渐形成了各自的图案特点，并承担着不尽相同的神秘信息。

靳之林教授出版了一部民俗剪纸考古的专著《抓髻娃娃》，它实际上是一部介绍民俗剪纸图纹符号所承载神秘意义的辞典。其主体符号便是各种造型的娃娃，手抓双鱼或双鸡头顶两个小抓髻的就是抓髻娃娃。其他还有辟邪娃娃、巫道娃娃、招魂娃娃、送病娃娃、五道娃娃、喜女娃娃、簸箕娃娃、莲花娃娃、鱼人合体的鱼娃娃、狮身人面兽娃娃、蟾娃娃、虎头娃、蛇盘娃、团花娃、门神娃、石榴娃、葫芦娃，等等。其中有一种扫天娃娃（扫天媳妇），造型为一手举扫帚、一手持芦灰包的扫天婆，她正是女娲。《淮南子》中有女娲炼五色石补天、积芦灰以止淫水的记载，可以想见其他的神灵娃娃也有着各自的渊源。

与神灵娃娃在一起的，还有各种图案造型，它们构成了华夏民族古老巫术中一种极其独特的剪纸巫术。剪纸画面上缀满的今人已看不大懂的图案花饰，实际上是一种隐喻的“文字”。例如，鸡鸣日出图案的“鸡”象征生命，也象征男阳，牡丹、太阳纹、金钟和金勾子等图案也是隐寓男阳；莲花、金瓜、挂钱、椒刺刺、蛤蟆口则象征着女阴，葫芦、南瓜、石榴象征着多子多孙；它们聚集在剪纸画面中，反映着先民对生殖繁衍的强烈的欲望。

在中原大地的民俗剪纸图案中，大量地出现了鱼、蛇、龟、蛙等水族类或爬行类动物的造型。它们被称为图腾剪纸，反映着初民的图腾崇拜观念，靳之林认为，剪纸抓髻娃娃的原型，正是二神二皇男女合一、阴阳合一的人类始祖伏羲女娲，并认为上古金文中的“天”字放大了来看，活脱脱就是一个开手开脚的抓髻娃娃。而“天”字又代表天兽天鼋，相传黄帝族为姬姓，并自称“我姬氏出自天鼋”，因此“天”字形的抓髻娃娃也就是轩辕黄帝天族的族徽。

巧合的是，1987年湖南省安化县一位25岁的农妇生下第三胎。这是一个奇特的小男孩，他降生时额头上有一个“天”字形的天生黑迹，半岁时黑迹上开始长毛，双眉又黑又粗并紧紧相连，与其他部位（额上、鼻梁两侧）的黑毛组成了一个明显的“天”字（该夫妇非近亲结婚，所生子女发育均正常）。该男孩被当地人戏称为“小天子”。我们猜想如果他出生在洪荒时代，或许会被真的当作神人，并萌生出对“天”字形状的崇拜。

总之，远古人很早便对一些特定的线条图案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当他们能够自己动手制作这些线条图案时，便开始向这些线条图案中注入了种种自然的或神秘的意义，于是产生了文字、绘画、雕刻、画符和剪纸。因此，我们分析远古的或保存着远古信息的线条图案时，重点不在于它们的制作方法有何不同，而在于它们究竟承载着何种的信息。显然，靳之林的研究，使人们对待剪纸从外行看热闹（欣赏其艺术价值）迈入了内行看门道（理解其深层文化内涵）。以此类推，人们对待符篆也可能发生类似的转变。

关于神秘符号，我们就介绍到这里。如果说符号是心灵与环境（包括其他心灵）之间的情书，那么神秘符号则属于单相思的情书；如果说符号是沟

通精神世界与物质世界的桥梁，那么神秘符号则属于绚丽的七彩虹桥。对于人类来说，显然不能总是沉浸于自我陶醉的单相思中，也不能总是幻想踏过七彩虹桥便能到达幸福的彼岸。

第六章 形形色色的符号

我们已经介绍了符号的来龙去脉，以及各式各样的符号，现在可以谈一下符号的分类问题。俗话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对万事万物进行分类，这是人的一种天性，也是人类的一种优点，或者说是思维的一种特点。

客观他说，宇宙万事万物是不可分割的，因此也是不可分类的。我们之所以产生对事物进行分类的行为，是因为我们的感官只能感受部分的外界事物。例如，眼睛只能看到一定范围的光波，耳朵只能听到一定范围的声波，而看不到紫外线或红外线，也听不到超声波（我们知道它们的存在，是借助于人造的仪器，而仪器仍然只能感受部分的外界事物）。因此，感官是一种天生的分类器，是它把可见光分成了七色，把声音分出了高低粗细。如果我们的感官是另外的结构，它们能够感受到其他的部分外界事物，那么宇宙对我们来说将完全是另外一副面孔。例如，眼睛只能看到红外光，世界将是一副以温度高低不同而展现出来的明暗画面；当一个人离开沙发之后，他的形状会继续在沙发上保留一段时间。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大脑对事物的认识肯定与今日大不相同。

事实上，正是由于我们感官的缺陷，我们的思维才有可能对外界事物进行分类，而任何分类都受到感官的影响。我们的触觉可以分辨出硬软滑粘的不同物体，但触觉感受不到光，因此不会把光分为硬的、软的、滑的、粘的；我们的感官搞不清楚引力是什么样子、时间是什么样子，因此不会把引力分类为红色的、绿色的，也不会把时间分类为优美动听的或粗俗不堪的。

不过，随着人类的进步，人类正在自己的大脑中重新构造着整个宇宙（即用脑细胞的信息符号结构来一一对应宇宙万事万物的结构），脑细胞的思维活动已越来越超脱于感官之上。因此，大脑思维对事物的分类也超越了感官对事物的天然分类。例如，我们的眼睛可以分辨出不同的字体形状（分类就是找出相同点和不同点），而我们的思维不仅可按形状对字体进行分类，还可以按字体的意义进行分类。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的大脑也是一种感觉器官，它能够感受到更多的外界事物。同样，我们的内脏器官，也可以算是感觉器官，它们能够感受并分辨不同的食物结构。例如，肺细胞可以分辨出氧分子和氮分子，而专门挑氧分子“吃”（从能量摄入角度来看，肺与胃都是在吃进能量物质）。

因此，如何对事物进行分类，便成为一门专门的学问。我们且不管人们是如何对其他事物进行分类的，而只讨论一下如何对符号进行分类。

一、符号的分类

对符号进行分类，首先要涉及符号的定义。我们已经讨论过存在着广义的符号定义和狭义的符号定义，以及中间状态的符号定义。根据不同的定义，符号的分类当然也有所不同。不过，我们这里试图从最广义的符号谈起，并试图对所有的符号进行分类。当然，其他人也可以从另外的角度对符号进行分类。也就是说，并不存在一种唯一的绝对好的分类方法。世界是复杂的，符号也是复杂的。我们不能期望用自己制定的规则去规范世界的所有事物，正如不能用各种型号的鞋去限制人们的脚的形状一样。

从使用者的角度对符号进行分类。如果说最广义的符号是生命体对外界事物结构的感知，那么各种生物都在使用着符号（这里涉及“生命”的定义和“感知”的定义，又是一个讲不清的理。其实，电子、原子、分子、化合物、聚合物，它们也能“感知”外界事物，并“选择”特定的外界事物进行交往，只不过我们不肯承认它们也有“生命”罢了）。因此，我们可以将符号分为微生物符号、植物符号、动物符号以及人类符号。还可以细分为某种微生物符号、某种植物符号、某种动物符号，以及某种人类符号。举例来说，不同动物可能使用着不同的符号，而同一种动物也可能同时使用着不同的符号。如按照使用者进行分类，我们可以忽略后一种情况，而集中考虑前一种情况。

应当指出，在使用者之中，还有一种无生命的使用者。我们指的是电子计算机，以及任何能够按照符号指令进行工作的机器，它们也是符号的使用者。

从使用者的结构对符号进行分类。让我们以人类为例。人类使用符号由其结构可分为四类，其一为接收器官使用的符号；其二为传输器官（神经）使用的符号；其三为思维器官（大脑）使用的符号；其四为输出器官使用的符号。

接收器官使用的符号又可分为视觉符号、听觉符号、嗅觉符号、味觉符号、触觉符号、体感符号（接收温度气压等信息）。输出器官使用的符号也可分为声音符号（说话、唱歌、呻吟、哼哼、吹口哨、拍掌、打响指，等等）、表情符号、身体动作符号、书写和绘画符号。这两种符号又可以称为外在符号，思维器官和传输器官使用的符号则可以称为内部符号。

事实上，我们通常所说的符号都指外在符号，外在符号又可以分为身上的符号和身外的符号两大类。身上的符号又可分为身体固有符号和附加符号两种（附加符号指绘身、纹身符号，发型、胡须、指甲等人为设计的符号，以及服装和装饰物等）。身外符号则指那些可以脱离身体而独立存在的符号，如人体发出的声音、手写的字之类（人体发出的气味，以及脚印、手印等也可独立存在，但它们不能随意使用和改变），当然也包括人为制造的器物所发出的符号，如信号灯、信号枪、指挥旗等等。显然，我们通常所说的符号，更准确地是指身外的符号（这个人身上的符号，对那个人来说则变成身外的符号。因此，所谓身外的符号是对整个人类而言），下面的讨论如无特殊说明则都指身外符号。

从符号的运动方式分类。符号可分为静态符号和动态符号两类。文字符号、空间位置符号等属于静态符号，语言符号、手势符号、烽火信号等属于动态符号。

从符号的空间结构分类。符号可分为平面符号和立体符号两类。手写或印刷文字都属于平面符号，盲文文字、指示降落点的火堆等则属于立体符号（语言符号也属于立体符号）。从符号的颜色分类。符号可分为无色符号和有颜色符号两类。所谓无色符号是指符号的颜色不影响其所代表的内容；有颜色符号则指该符号所代表的信息不仅与它的形状有关，而且与它所使用的颜色有关，如交通指挥用的红绿黄三色灯。

从符号所使用的载体进行分类。符号可分为甲骨文、金文、陶文、石刻文字、泥版文字，等等（对于刻写的文字又可分为阳文和阴文两种，另外又可根据使用的工具分为毛笔字、钢笔字、铅笔字等）。

从符号使用的范围进行分类。从时间上可分为古代的符号或现代的符号；从地域上则可分为各种方言土语；从民族上亦可分为各种民族语言文字（我国少数民族之一的水族，便使用着自己创造的文字，称为水书，大约有400个基本字符）。另外还有国家法律规定的官方语言文字，以及贵族语言或贫民语言，或部分人使用的行话、黑话、密码，甚至还有专门流行于部分妇女之间的“女书”，显然这是按照性别范围进行分类。

对于同一种文字，亦可以根据其形态进一步分类。如英文可分为印刷体文字和手写体文字，其字母又分为大写字母和小写字母。汉字则可分为简体字和繁体字，正体字和异体字，以及行书、楷书、草书、隶书、篆字等等。甚至还可细分为柳体（柳公权的字体）、欧体（欧阳询的字体），或者飞白、章草、狂草、今草、破体、榜书、龙爪书、瘦金书、鹤书、蚊脚书、筋书、墨猪、鸟虫书等等。

但是，最重要的是从信息传输角度对符号进行分类。一般来说，符号应当准确或真实地传递信息。然而，由于人类是一种极其复杂的智慧生物和感情生物，他们往往出于某种需要而不愿意准确或真实地传递信息。这样一来，符号又可以分为许多种类。

凡是准确真实地传递信息的符号，都可以称为真符号。凡是不能准确传递信息的符号，则称为模糊符号，而引起误解的符号则称为误符号。凡是不能或不想传递真实信息的符号可以称为假符号。

在实际生活中，人们经常使用符号间接地或隐蔽地传递信息，也就是说，存在着隐符号。除了密码、黑话、行话、暗号之外，还有比喻、双关语、谜语、暗示之类。祝英台十八相送，使用大量隐符号来向梁山伯表示自己是女子，可惜梁山伯未能理解。许多情人都因为不能及时理解对方发出的隐符号而错过良机。

一般来说，任何符号都有其存在形式，可称为“实”符号。但是，还有一种“虚”符号，它没有存在形式，却能够传递某种信息，而且往往是很重要的信息。例如，文章中没有提到的或故意不说的内容，可以传递出某种信息；对别人的问话有意地沉默不语，也反映着某种信息。因此，所谓“没有存在形式”并不准确，它们实际是以“无”的形式存在着。

另外，任何符号都需要有背景的衬托才能显示出来，这个背景则可以称为空白符号。对于英文来说，除了背景的空白符号以外，词与词之间都有着间隔，这个间隔也是空白。为区别起见，它可以称为间隔符号。

有时候，人们还需要干扰符号的使用，最常用的方法就是破坏符号所依托的背景，它们则可以称为反符号或干扰符号（反符号是一种乱七八糟的东西；干扰符号则是一种有规律的东西，甚至可以是通常的符号，如七嘴八舌

地说话，谁也听不清)。

对于符号，我们还可以分为神秘符号和现实符号两大类。神秘符号可能是人类的自作多情，即人们相信某种东西可以传递“神”的信息或可以预示未来的信息；而实际上它们并不能起到这种作用，或远远不能起到人们所期待的那种作用。神秘符号之外的其他符号差不多都可称为现实符号。现实符号又可分为语言文字符号和非语言文字符号两大类。非语言文字符号又可称为实用标志符号。

总之，符号是可以分类的，这样有助于我们对符号的理解和使用，仅此而已。

二、若干实用标志符号

从梦幻中走出 外文字母的字体 学科符号 行业符号 幌子 交通标志符号 轮船的国际语言(汽笛声) 身份标志符号 集团标志符号 《视觉思维》与商标符号 曼哈顿银行的徽饰 商标设计中的禁忌 裁判员手势 50 亿吨级核大战的后果图符 人类正在玩三把火

要想使人处于梦幻之中,体味着神秘的气氛,享受着超现实的“新感觉”,必不可少的条件是制造出大自然从未出现过的光彩及其组合。都市繁华的商业街使用了大量的变换着的霓虹灯,近年兴起的卡拉 OK 歌厅及文艺演出的灯光布景,离不开旋转的多彩的灯光。这是因为人类的思维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视觉思维的影响和制约,当他们看到从未看到的东西时(实际是这些东西发出或反射出的光),会不由自主地使心灵受到震动,从而使身心处于兴奋状态。事实上,这些光彩及其组合,也是一种符号,它们被人用来表示“梦幻”。

但是,人们不能永远处于梦幻之中。工厂的大门吞吐着脚步匆匆的人们,嗷嗷待哺的婴儿期待着母亲的归来,比赛的哨声催动了运动员的肌肉,焦急的司机恶狠狠地望着红色信号灯,小商贩辨认着三毛五角的皱巴巴的纸币,大董事长疲倦地坐在舒适的飞机座位上,政府官员用自信的语调谈论着无可奈何的赤字,科学家用怀疑的眼光注视着无法解释的真实现象……总之,人们离不开甩不掉实实在在的生活,这样他们便需要实实在在的各种各类实用的标志或符号。

写文章,不仅要使用文字符号,还要使用标点符号,如逗号、顿号、分号、句号、省略号、引号、书名号、缺字符号(即 \square ,多用于整理古籍中)、隐字符号(即 \times ,多用于代替不雅的字或不愿明指的人名之类),以及括号、加重符号(在重要字词下面加印的圆点,有时则用黑体字)、间隔符号(多用于外国人的姓名)、连接符号、破折号、问号、冒号、感叹号等等,也许还应当加上表示刚刚去逝者的黑框或黑道。

当编辑或排版工需要使用或理解各种校对符号,如改正符号、删除号、增补号、换损污字符号。改正上下角符号、转正符号、对调号、转移号、接排号、另起段符号、上下移位符号、左右移位符号、排齐号、正图符号、加大空距符号、减小空距符号、空字距离符号(空,字距为 #、空 1/2 字距为 $\frac{1}{2}$ 、空 1/3 字距为 $\frac{1}{3}$ 、空 1/4 字距为 $\frac{1}{4}$)、分开符号(用于外文单词)、保留符号、代替符号、说明符号,等等。有时还要使用颜色符号,如用红色笔校改排样与原稿不同之处,绿色笔则用于提问(指出原稿中的错别字或怀疑有误的地方);另外初校与二校往往使用不同颜色的笔。

美工或从事美术设计工作的人,常常要与各种字体的拉丁字母或其他外文字母以及阿拉伯数字打交道。这些不同字体的字母符号体现着不同的艺术风格,从而也透露了超出文字本身的信息。如文艺复兴字体,又细分为帕拉提挪字体(半粗体)、加拉孟字体(分正、斜两种字体)、特鲁浦(古字体、古字斜体、凸体)、中国字体;巴洛克字体又细分为提梅思(新罗马体)、詹森、巴斯克尔费莱、卡思隆、莱比锡字体;古典主义字体又细分为现代 20 号、思利、迪多、波尼多字体;加强字脚体(埃及体)又分为贝通(细体)、伏尔他(半粗体)、托尼、普洛费尔、奥尔尼斯字体;无字脚体(格洛退斯克)又分为富拉图、曼哈滩、西塞尔、苏黎士、李纳、普拉斯梯卡、黑尔维梯卡字体;书写体又分为穆莱、弗拉士、勃鲁士、萨尔托、史洛更,以及各

种艺术家手写体。另外还有各种变体字，如奥普梯马、勃列塔尼克、布斯特尔、蓬贝尔、分散体、牛津、阿斯吐尔、西娜洛阿、卡里普索、托娜尔、罗贝尔它、弗拉斯、阿非利加、萨克拉尔；哥德体（折裂体）又分为古迹歌德体、魏斯圆哥德体、塔能堡字体。看来，外国人也很有讲究字体的造型，与中国的书法艺术相映成辉。

事实上，任何一种行业，任何一门学科，都使用着大量的专用标志或符号。例如，数学中有加、减、乘、除符号，以及等号、根号、百分号、千分号、圆周率符号、无限大符号、大于或小于符号、相似于符号、恒等于符号。计量中有长度符号 m（米）、质量符号千克 Kg、时间符号 S（秒）、电流符号 A（安培）、热力学温度符号 K（开尔文）。除了这些国际单位制的基本符号，还有许多辅助的或导出的其他符号，频率符号 HZ（赫兹）、电阻符号（欧姆）、摄氏温度符号（摄氏度），等等。

生物学中，常用 表示雄性、 表示雌性、 表示中性动物， 表示去势公畜，MLD 表示致死量，I 表示门齿、C 犬齿、P 前臼齿、M 臼齿。可以看出，其中有些是象形表意符号，有些则是对现成的字母符号赋予了新的意义，还有的则属于缩写符号。（这是西方拼音文字中的一种反拼音趋势，它暴露了拼音文字的某种缺陷，并经常引起误解，如美国科学院、美国音响学会、美国航天学会的缩写均为 AAS。）

由于各学科使用的专用标志或符号往往涉及专业知识，我们就不再介绍了。但是，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常常要接触许多看似无用却有用的标志或符号，它们用不着专门去记忆学习，见得多了自然就会认识它们。

看电视里的天气预报节目，我们会记住一些常见的气象符号；翻阅地图，久而久之，我们会记住国界、省界标志，城市标志（可分出人口多少）、山峰标志，公路标志、铁路标志，湖泊标志或图形、河流标志（可分出长年河、季节河、伏流河）、水库标志、井和泉的标志，以及火山标志、珊瑚礁标志、沼泽标志、绿洲标志，冬季冰冻界标志、暖流标志、寒流标志，还有运河标志、港口标志、北回归线标志、纬度标志、经度标志，等等。

喝一肚子水上大街，首先要寻找厕所的标志，而且再急也要看清楚男厕所或女厕所的标志。厕所标志属于引导标志。

推着爆了胎的自行车的人，可以从远处小树上挂着的破车圈、旧车带认出修车的地方。满头乱发的人可以从旋转的彩条筒找到理发的地方。到哈尔滨的人可以看到满街的灯笼和其下长长的流苏，它们是店铺的招牌或幌子。饭铺的幌子还有许多讲究，红色流苏是汉族饭铺，蓝色流苏的是清真饭铺，挂一个幌子表示只供一餐，挂两个幌子表示全天营业，挂三个幌子表示通宵营业，挂四个幌子则表示财大气粗的大饭铺，并被当地人戏称为“四星饭店”，这些都属于行业性标志。

过马路要走斑马线标出的人行横道线，骑自行车要走在慢车道内；对于司机来说需要识别的交通标志就更多了。交警有一套专用的手势，他们与音乐指挥有着类似之处，如果把十字路口不同型号、不同车速的汽车转化为不同的音符，无异于一部车流交响乐。不过司机可没有演奏家那么潇洒，他们随时要留意马路上方及两侧的各种标志。

其中有 20 多种指示标志，如直行标志、向右行驶标志、准许调头标志、鸣喇叭标志、让路标志、干线先行标志、绕行标志、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终点标志，等等。还有 30 余种警告标志，如平面交叉路口标志、环形交叉路口

标志、向左急转弯标志、连续弯路标志、陡坡标志、易滑标志、落石标志、铁路道口标志、施工标志，以及窄路、窄桥、窄涵标志、其他危险标志等。并有近 30 种禁令标志，如禁止通行标志、禁止驶入标志、禁止机动车通行标志、禁止左转弯标志、禁止调头标志、禁止鸣喇叭标志、禁止超车标志，以及限制速度标志，限制高度标志、限制重量标志、限制宽度标志、限制轴重标志、禁止停车标志，等等。此外还有近 30 种的指路标志，有里程碑、分界牌、指路牌、地名牌、高速公路中途入口指示牌，以及服务区预告牌、服务区方向指示牌（上面画着象征加油站、停车场、食堂、修理站的示意性图案符号），等等。

与汽车类似，火车轮船和飞机的驾驶员也要辨认许多标志。当轮船与轮船相遇时，则要用汽笛的长短声来交流信息：一短声表示请对方从本船左舷通过，二短声表示请对方从本船右舷通过，三短声表示本船正在后退或准备后退，四短声表示不同意对方追越本船，连续短声表示本船失火要求援助；一长声表示让周围船只注意到本船的存在，二长声表示本船靠码头，三长声表示有人落水；一长一短声表示让对方先行而本船等待。

显然，交通标志是最常见的一种实用标志符号。此外，驾驶员还常常使用一些交流信息的动作或声音信号。例如汽车司机摆摆手示意行人或其他车辆先通过，另外还有一些有意或无意的不礼貌动作；飞机驾驶员则常常用微微摇动双翼向对方表示致意。

身份标志符号也是常见的实用标志符号，除了各种职业服装以及各种可以显示身份高低贵贱的东西（时装、家俱、住宅、汽车等各种东西），最常见的是军阶标志，或称军衔标志。我国军衔标志有帽徽（分海、陆、空三种）；军种标示符号，分陆军、海军、空军、专业技术军官四种；军官肩章 11 种、即一级上将、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上尉、中尉、少尉分别佩戴的肩章；非军官肩章八种，即军士长、专业军士、学员、上士、中士、下士、上等兵、列兵分别佩戴的肩章。其他国家军队的军衔标志也都很复杂，有的则非常漂亮或威严。俗话说军令如山倒，依靠的便是官大压死人，这是战争的特殊需要；鲜明的军衔标志也是为了配合这种需要。我国古代封建官员的服装也有着明显的官阶标志，或许他们时时处于与人民交战的状态，否则是用不着这种身份标志的。

与身份标志符号类似的是集团标志符号，有时候两者往往不可分割。所谓集团，可以看作为人类社会成员之间的种种组合体，一个人可以参加或同时归属于许多不同的集团之中。

最常见的集团标志符号是国旗、国徽，以及跨国组织（联合国、欧洲共同体）的旗帜和徽记。事实上，集团标志符号多如牛毛，各种党派的党旗、党徽（希特勒设计的纳粹党旗，红色代表革命，黑色代表恐怖，卐字符饰则具有普鲁士式的直角折节性，并符合现代设计的口味。现代作家多布林称希特勒为“一个失败的艺术师”，但又是本世纪“出色的‘商标’设计者”。不过，纳粹党旗并没有能够挽救希特勒必败的命运），各种研究会或学术团体的会徽，以及家族的族徽，学校的校徽，各种体育代表队的队旗、队徽，城市的市徽、市花，铁路的路徽。中国人民银行的储蓄徽（该标志中心为储蓄两字，配以五角星、古钱币组成的齿轮、麦穗等图案，表示在党的领导下将零星的钱集中起来支援工农业建设），还有各种军功奖章、优胜奖章、荣誉勋章，甚至奖状、奖杯、奖品，以及邮戳（我国 1897 年曾使用八卦邮戳来盖销

邮票，即用八八六十四卦符号代表地名，而没有日期。后来通邮网点日见增多，八卦邮戳不够用了，于 1904 年改用干支纪年戳），则属于专项徽记符号。

在日常生活中，时时刻刻都见得着的是各种商标符号，除了我们穿的用的各种商品上有它们的身影外，在电视节目的广告中或体育比赛的场地周围，亦少不了它们的尊容，而且它们还受到法律的保护。

美国学者鲁道夫·阿恩海姆在《视觉思维》中，专门用一小节讲“商标能告诉我们些什么？”他认为，“按照我们这个时代的风格和口味，成功的生意总是同清晰易懂、简单明快的形状联系着。现代人那高速度的和失调无序的生活方式，又要求在刹那间将他们代表的某种意义识别出来。”因此，“一个好的现代商标，总能展示出某种明确而又清晰的‘视觉力’的结构，去解释商品的独特性质。”但是，由于视觉意象存在着某种弱点，商标和其他与之类似的标志不可能被人们简单或直接地等同于它所代表的具体产品或产品的制作者。例如，当我们初次看到弗朗西斯科·萨洛格里亚为国际毛纺组织设计的商标时（即纯羊毛标志，我们现在经常能够见到它），可能认不出这是一个关于纺织物的商标。然而，当我们了解它的含意之后，或者我们经常地见到它，经过不断地强化标志与被标示的内容之间的联系，它那旋转缠绕的曲线图案，立刻使我们联想到质地柔软蓬松的羊毛线团。这时，该标志便被我们的视觉思维等同于羊毛线团。这种过程被商人称为“强烈渗透”，许多成功的或著名的商标（好的商标设计可以加速“强烈渗透”过程），几乎使人达到了条件反射的程度，即一见到这个标志，便不由自主地产生相应的肉体或精神的反应。这使我们想起曹操施用的“望梅止渴”计。“望梅”只是一个语音符号，但却使人联想到梅子的酸味并引起唾液大量分泌的条件反射。

事实上，优秀的商标或其他标志符号，与绘画作品的表现方式往往是相反的或者说是互补的。绘画作品大体是再现一种场景（现实的场景或思维感觉幻觉的场景），而商标或其他标志则是一种“专职”的符号。前者是客观事物的翻版或变形，后者是客观事物的代表，它不是体现客观事物的形象，而只是试图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有时则是人为规定）。

阿恩海姆非常欣赏车麦耶夫和盖斯玛尔为曼哈顿银行设计的著名徽饰。该徽饰图案由四个直角梯形黑块组成，内部是正方形，外围则是一个八边形。他认为，这种中心对称的图形，给人一种镇定自若、紧凑连贯和稳健可靠的感觉。四周严密，似乎以大块大块的坚固石块砌成，任何干扰、变化都不能动摇它，连时间的流逝和更迭也不能改变它。并且，它看上去又不是死板一块，似乎蕴含着能动的力量，而这些力量又处于一种稳定的无方向性的构架之中。当所有这些因素结合为一体时，各个部分之间的运动力便相互抵消和相互补偿，最终成为一个富有活力的静止体，一种其内部似乎包含着一种永恒的自转运动的静止体。更重要的是，它包含的这四个部分极为严密地构成一个整体，但每个单位又同时保持着自身的独立和完整。这样一来，这一整体中便看到了各个部分的自主性，或者说在统一中看到了多样性。除此之外，它还体现出各个部分之间既相互融洽、又相互抵触和碰撞的性质。

现在，我们把曼哈顿银行徽饰的图案附上，至于读者能否产生上述联想，就不得而知了。我们之所以介绍阿恩海姆对这个徽饰的感受，是因为他的感受与我们对太极图的感受极为相近（太极图具有旋转、动态的造型，阴阳两部分相互独立、相互配合、相互渗透，并组成了一个严密而又不可分割的整

体，它也是一种中心对称的图形)。但是两个图案却一方一圆，方的稳重，圆的灵活，它们都有不可动摇的自信力、神圣不可侵犯的威严。总之，一个完美的标志符号，会给人们留下足够的想象空间，并且悄悄地引导着人们朝向某个预定的范围去进行思考。

不过，在实际工作中，商标的设计还要受到许多其他条件或因素的限制，如图案的禁忌。意大利人将菊花视为国花，法国人则认为菊花不吉祥，拉丁美洲一些地区则把菊花当成妖花，因此在商标设计中最好慎用菊花图案。又如，保加利亚以玫瑰花为国花，而印度及部分西欧国家则用玫瑰花作悼念品；中国将熊猫视为国宝，伊斯兰国家不仅忌猪而且忌熊猫，非洲人也讨厌熊猫。此外，西方许多人都禁忌黑色的猫，北非禁忌狗，法国人禁忌核桃，阿拉伯人禁忌黄色。在设计商标时则要根据商品的销售地区，选择讨当地消费者喜欢的图案，当然从长远角度考虑最好选择“中性”图案，以便长时期适用于各地区。

另外，某些国家的商标法规定，用姓氏名称作为商标，要征得本人同意，如该人死去不久，则要征得其法定代表机构或代理人的同意。我国有些商标所附的英文字母，因为恰巧与外国的姓氏相同或相近，结果不能够在该国注册商标。令人哭笑不得的是，英国人用“山羊”比喻“不正经的男人”，我国出口到英国的山羊牌闹钟，英国的家庭主妇见了就恶心；我国的“芳芳”牌化妆品，因“芳”字的汉语拼音为 Fang，在英文里是“毒蛇的牙齿、狼牙、狗牙”的意思，当地记者写文章评论说“这种商标用在小儿爽身粉上，使人感到恐怖”。显然，这是因为设计者忽略了同一种图案符号在不同人眼里有着不同的含意，结果触犯了当地的禁忌，使商品造成积压甚至被退货。一个小小的疏忽，可能导致“全军覆没”。

关于各种标志符号，有兴趣的人可以参阅曲渊主编的《世界标志艺术大观》一书。该书收集了 3000 多种标志图案，分为 60 种类型，如人体型标志、动物型标志、植物型标志、自然型标志、建筑型标志、物品型标志、几何图案型标志、汉字型标志、符号型标志、数字型标志，以及各种字母型标志。缺憾的是没有注明标志的出处及用途，也没有进行具体的分析，这样便无法使人真正理解其含意或成功之处。

我国《航空知识》杂志曾连续用很多期来介绍世界各国航空公司的标志和各国空军机徽的标志，其图案造型亦有欣赏价值。事实上，许多人都像收集邮票一样收藏各种标志图案，随着我国商品的出口增多，外国收藏家对中国的各种标志也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例如联邦德国的啤酒商标收藏家协会就曾举办过“中国啤酒商标数量评比大奖赛”。

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到处可见形形色色的符号，例如，人民币元使用 ¥，英镑符号为 £，加纳货币塞地简写为 C，澳大利亚元简写为 \$A，苏联卢布简写为 Rub.，法国法郎简写为 Fr，美元简写为 US，港币简写为 HK\$。又如，在足球比赛中，裁判员使用黄牌、红牌警告或处罚犯规的运动员；在篮球比赛中，裁判员使用多种手势符号来表示运动员犯规的性质及处理方法，常用的有表示带球跑、非法运球、侵人犯规、拉人、撞人、推人、非法用手的手势符号，以及示意需登记的暂停、跳球等手势符号。这些手势符号既明显又明确，而且克服了语言障碍（比赛中掷硬币猜先的方法，也是一种符号的运用）。

由于这些符号是如此之多，我们不可能也没有必要一一例举。不过，我

们认为有必要介绍《信使》杂志 1986 年第 10 期上的一幅图。它采用标志型或图案符号型，描述了世界若发生 50 亿吨级核大战（只占 1982 年世界核武器库的三分之一）的后果，大体有直接辐射、爆炸热浪、冲击波、尘烟、放射性尘埃、城市森林失火及烟灰、臭氧层破坏、不见天日的核冬天、水污染、土壤破坏、毁坏植被、光合作用停止、有机物死亡增加、死亡有机物的腐败、二氧化碳增加、温室效应导致两极冰山融化、热带地区沙漠化、生物圈恶化、食物链遭到污染、处处闹饥荒、世界人口减少，最后是人类倒退到使用新石器时代的技术，才能勉强维持生存。

当然，我们并不是仅仅出于对该图使用形象符号的成功才介绍这幅图的。事实上，笔者写到这里，一下子便陷入沉郁的心情之中，即将脱稿的喜悦心情一扫而空。因为，核武器爆炸的火光及典型的蘑菇云，已经成为一种符号，它是人类制造出来的，而它的目的或作用则是为人类送终。

我们不能够理解……

当人类第一次举起火把的时候，他们用“火”这个符号向地球上所有的其他生物宣告：人类从此脱颖而出，只有人类才有勇气有能力与火为伴，并借助火的力量开辟出崭新的生活，时间的流逝证明了这个庄严的宣告。

但是，玩火者必自焚！难道这句话也适用于人类本身吗？事实上，人类正在玩三把火。第一把火可以用盛大运动会的火炬来象征，它表示人类在火的照耀下，在理智的指导下，遵守着公正、和平的原则，去充分展现自己的体能、智能，不断创造前所未有的水平。

第二把火可以用航天助推火箭喷射出的巨大强有力的火气流来代表。它表示人类在火的帮助下，可以摆脱地球母亲的怀抱，进入更广阔的宇宙空间，或者说它的出现象征着人类进入了成熟期。

第三把火可用以核武器的爆炸火光来代表（包括科威特的数百口燃烧的油井）。这是一个不祥的信号。当没有其他生物能够与人类相抗衡之后，人类便开始与自己作对。随着人类“玩火”的本领逐渐提高，这种与自己作对的水平也逐渐提高，并达到了可以随时彻底地同归于尽的水平。也许人类是幸运的，因为希特勒早生了三四十年，或者说核武器晚出现了三四十年（实际上仅差一二年，只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的核武器尚未达到毁灭人类的程度），因此人类已经逃过了一场核大战的浩劫。但是，谁能保证不出现第二个希特勒式的人物呢？我们实在不愿意考虑这种可能性，即第二个希特勒式的人物已经诞生了！

因此，当我们环视生活中的各种神妙的符号的时候，不能单纯乐观地欣赏这些人类的创造，因为它们可以反作用于人类的社会。当人类的智慧被愚蠢地使用时，它们将变成魔鬼的火焰，使地球变成恐怖的炼狱。

大自然经过 200 亿年的演变，终于造就出今天的人类。人类的下一步究竟要走向何处？这是每一个人都要正视和回答的问题。我们在本书第一章曾说过，符号是生物对外界结构的反应。因此，要回答上述问题，还需要深入地探讨宇宙的结构、地球的结构、生物的结构、人类的结构。当我们搞清楚这些大大小小、一层套一层的种种结构之后，或许有可能回答这个问题。

在此之前，让我们睁大眼睛，注视着人类如何继续玩这三把火，并尽自己力量为前两把火添柴，对第三把火泼水。

